普通人都能明白的
罗尔斯

一个人、三种自由，与 SDE 的解构



王德生　著

德麦国际出版社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普通人都能明白的

罗尔斯

一个人、三种自由，与 SDE 的解构

王 德 生　　著

德麦国际出版社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出版信息

书名	普通人都能明白的罗尔斯——一个人、三种自由，与 SDE 的解构
著者	王德生
执笔	复合主体：王德生立题、口述承重命题与裁定，Claude 执笔与统稿
出版	德麦国际出版社（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新加坡
专著号	德麦国际专著第 104 号
ISBN	979-8-90690-434-8
定价	US$20.00
开本	170 mm × 240 mm
字数	约 24 万字
版次	2026 年 9 月第 1 版

执笔复合主体：王德生立题、口述承重命题与裁定，Claude 执笔与统稿。

AI 协作声明：本书的判断、口径与承重命题由王德生（口述）给出；文字在其指令下由 AI（Claude）协作成稿，并经其审定。书中凡带引号的罗尔斯原话，均为转述大意，出处见各章与参考书目；中国古籍按篇名引原文。凡标〔待核〕处，出处尚未逐字核对原文，汇总于附录七「引文核验总表」。

书中关于健康的章节讲理解、习惯与相处，不构成医学建议。

版权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传播本书的任何部分；学术引用请注明出处。

作者介绍

王德生，博士，SIO 本体论与 SDE 发生学的创立者，新加坡德麦国际（Demai International Pte. Ltd.）创始人、董事长，SDE Universes 平台主持人。

他是计算数学出身：湘潭大学数学系本科与硕士，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博士，中国科学院计算数学研究所博士后；此后在英国威尔士大学斯旺西分校任高级研究员，在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数学系任教与研究十三年，任博士生导师，在国际期刊发表计算数学与图形学论文四十余篇，研究集中在网格生成、变分表面重建与波的模拟。

2015 年起他回国推广自己的方法论，2017 年 1 月以一篇《给你一双慧眼看天地》开始了「三视角」时期。此后他的思想走过四站：三视角（2017 年 1 月起）、321 智慧系统（2022 年 10 月起）、SIO 本体论（2024 年 7 月起）、SDE 本体论（2026 年 1 月起；同年 5 月起「结构」改读为「显露」）。本书是他主持的「普通人都能懂（明白）」系列中的一卷，这套书用 SDE 逐一解构西方哲学史上的思想家，写给没读过他们、或只记住了一个名词的普通人。

前 言

这一次，给他一整本书

◆ 一、一个问法，已经进了日常

你大概听过这样一个问法：如果你事先不知道自己会生在哪一家、长成什么样子、脑子灵不灵、身体好不好，你会希望这个社会怎样定规矩？

这个问法听起来像饭桌上的闲聊，其实它有主人。它的主人叫约翰·罗尔斯，美国人，生于 1921 年，死于 2002 年，一辈子在大学里教书。1971 年，他出了一本厚书，书名很朴素，就叫《正义论》。上面那个问法，就是这本书里最出名的一道工序，他叫它「无知之幕」。

这本书出来以后，英语世界的政治哲学像是被人重新开了张。在它之前，很多人觉得「什么是公正的社会」这种大问题，已经没法用讲理的办法谈了：要么交给算账的人去加总，要么交给各人的良心去感觉。罗尔斯偏偏把它重新摆上桌，一条一条地讲理，讲了六百来页。三年后，和他在同一所大学、观点跟他几乎处处相反的诺齐克，在自己的书里说了一句大意如此的话：此后的政治哲学家，要么在罗尔斯的理论里面干活，要么得解释为什么不这样干〔核：诺齐克《无政府、国家与乌托邦》1974，第七章，转述〕。一个对手这样说，分量比十个学生的称赞还重。

半个世纪过去，他的书你未必读过，可他的问法你多半用过。单位里评先进，有人会说「换位想想，假如你是新来的」；家里分东西，有人会说「先定规矩，再看谁拿哪份」；网上吵起福利、税收、高考加分，总有人甩出一句「无知之幕」。一个人的思想走进了不读他书的人的嘴里，这就是绕不开他的理由。

◆ 二、这不是第一次写他

这套书写罗尔斯，不是第一次。

在第 120 号《130 年哲学思想史解读》的第二十八章，他第一次在这套书里正式出场。那一章给了他两个判断：他「造了一片人工的土，用它来量真实的土」；无知之幕是「一道工序，不是一幅人的画像」。那一章还替他记了一笔大功：「应得」这个词，被他改判成了长出来的——你肯吃苦、你有天赋，这些本身也是出身和环境一点点长出来的，不能直接拿来当「我就该多得」的凭据。同一章也写了他停下的三处：幕后那个人到底是谁；那张「人人都想要的东西」的清单是谁开的、开的时候谁不在场；他给了公正的形状，却没有给通往它的路。

到了第 121 号《发生落点》，第十九章接着判：他的土「薄，而且是有意削薄的」，无知之幕的全部作用，就是把土挡在外面；他留下了修订的程序，却「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而「例外要被记下来」。第二十章写他和哈贝马斯 1995 年那场交锋。

第 172 号哈贝马斯卷的第 26 章，又让他出了一次场：罗尔斯要的是结论碰头，大家各带各的理由，只要落在同一个结论上就行；哈贝马斯要的是理由和底子也碰头。那一章的落点是：真正结实的，是一起碰出来的那片土。

还有一本正在写、尚未上站的《谁握住了哪一面》，第 3 章写桑德尔，写到了桑德尔攻罗尔斯的那一刀。

这些判断，本书一概接着判，不改判。它们会在各自的位置被接住：「人造的土」和「有意削薄」在第 20、22 章，「修订的档案」在第 23、24 章，「结论碰头」在第 38 章和第 59 章，桑德尔那一刀在第 58 章。附录五把本书和前面几卷逐处对账，哪句话出自哪一卷、本书在哪一章接住，都列得清清楚楚。

前面几次，罗尔斯都只占一章，至多两章。一章的篇幅，只够把他放在一排哲学家中间，看他在那条从「发现」到「发生」的长路上撬动了哪一块石头、又停在了哪里。那样写，看得清他的位置，看不清他这个人，也看不全他的书。《正义论》六百

来页，《政治自由主义》四百多页，再加上《万民法》《重述》和几十篇论文，一章写不进去，也不该硬塞进去。

更要紧的是，前几次判他，用的是同一把刀：看他怎样对待土。这把刀很快，砍下去，「人造的土」「有意削薄」「没有档案」，一刀一刀都见了骨。可刀快也有刀快的毛病：容易让人以为，罗尔斯的全部问题就在土上，把土补回来，他的书就对了。其实不然。土之外，还有一个更靠前的问题：他那套东西，从一开始是为了什么？为了人能「自由」。可人活着，只为了自由吗？

那么，这一次多出来的是什么？

前几次，都是从「土」和「修订」这两处下刀的。这一次，从「意义」下刀。2026 年 9 月 25 日，王德生博士为这本书口述了三句话，一字不改录在这里：

> 自由优先是一个意义中心主义，即创造，自由，幸福三者，自由是第一性

> 罗尔斯的政治哲学，也意义哲学，所犯的错误就是将 SDE 的 D1 的意义三视角，变为了「自由中心主义」。即一切从「自由」为根基出发。显然这和中华文化的「幸福快乐中心主义」相冲突了。这个是他三大核心思想的总纲。

> 这样他的三大核心思想，其实就是：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这是专著的母题

这三句话合起来，是一个根：**自由中心主义**。人活着图个什么，本来有三个看法同时在场——能创造出新东西，能自己裁出一条路，能把一件事从头到尾走通、心里舒坦。这三样，在罗尔斯那里被收成了一样：一切从自由出发。然后这一样东西，又在三块地上各展开了一次。这本书就是沿着这个根，一层一层往下挖。

◆ 三、一根柱子

先把这本书的判词摆出来。它会在导读和结语里原样再出现两次，一个字都不改：

> **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

这句话要慢慢读。

「三只脚」是创造、自由、幸福。一只鼎要立得住，得有三只脚；少一只，就倒。「锯成一根柱子」，说的是他把三只脚合成了一根，而这一根叫自由。「插进三块地」，说的是这根柱子没有只立在一个地方：在脑子里想规矩的那块地上，它变成了幕后那场想象中的会，自己给自己立法；在手上碰得到的那块地上，它变成了两条正义原则，管基本自由，也管收入、财富和机会；在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上，它变成了政治自由主义——你可以改信、改道，公民身份不丢。

「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是说这三块地本来每块都能长出三样东西，创造、自由、幸福；他的书在每块地上，只认真种了自由这一样。另两样不是没有，而是退到了影子里，排在后面。

先把公道话说在前头：柱子不是错的。自由确实是一道承重墙。一个社会可以为了「总体更好」拿某个人去抵账——罗尔斯一辈子最用力反对的，就是这件事。他把个人从加总的秤上救了下来。这是真功夫，本书第三编会把它讲足。本书要问的只是：一根柱子，够不够撑起一间屋子？

◆ 四、借一段路作比

有一段路，可以拿来给罗尔斯定个位置。

王德生博士自己的思想，走过四站。第一站是三视角，从 2017 年 1 月到 2022 年 10 月，此前 2015 到 2016 年是酝酿期；第二站是 321 智慧系统，从 2022 年 10

月到 2024 年 7 月；第三站是 SIO 本体论，从 2024 年 7 月到 2025 年 12 月；第四站是 SDE 本体论，2026 年 1 月起。第四站里又分两段：1 到 5 月讲结构、差异、纠缠，5 月起，「结构」改读为「显露」——长出来、能被认出的那个样子。

拿这四站来量，罗尔斯落在第二站。

他看得很清楚：讲理的人，面对同一件事，会得出不同的结论。这不是谁笨谁坏，是因为每个人一生的经历，塑造了他掂量证据的方式。罗尔斯给这件事起了个名字，叫「判断的负担」。看到这一层，已经走过了第一站——他承认视角不止一个。

可他的办法，是在这些不同的视角之间找重叠：你信你的，我信我的，只要在几条公共规矩上碰得了头就行。他没有接着问：这些视角是怎样长出来的？人、规矩、脚下那片土，能不能排进同一张表，谁也不先在？第三站那一步——把三者放在一起看，看它们怎样互相长出来——他没有走。

这不是说他笨。一个人走到哪一站，和他脚下的土有关。他那个年代、那片土上，能长出的最好看见，他差不多都看见了。

◆ 五、为什么是现在：幕反过来了

罗尔斯请你想象，你不知道自己是谁。

今天的情形正好倒过来：你不知道自己是谁，可有东西知道。你打开外卖软件，它知道你爱吃辣、几点饿；你申请一笔小额贷款，它比你更清楚你还不还得上；你投一份简历，还没有人看，一套程序已经把你分进了某一堆。

罗尔斯当年设想，定规矩的人要站到一道幕后面，不知道自己是谁，这样定出的规矩才不偏私。现在，替我们分东西、排队、打分的，常常是一台什么都知道的机器；站在幕后的，倒成了被分的人。幕还在，只是反了过来。

这件事让罗尔斯的问题重新变得要紧。他问的是：在什么条件下定出的规矩，才算公平？今天多了一个追问：当定规矩的那一方满身都是「我们是谁」的数据，而我们对它一无所知，公平的条件还剩下什么？第十一编专门接这个问题。

还有一层。罗尔斯说，「什么是公平」要靠理性的人在幕后「选」出来。这个「选」，他当作是一次思想里的发现：理性的人一想，自然会选这两条。今天，同样的设想可以交给机器、交给实验，跑上千遍万遍，结果随着设定一变就变。这说明它从来不是一次发现，而是一次发生：换一片土，就长出另一个样子。

◆ 六、为什么是普通人

也许你会想：政治哲学，是给大学教授和立法者读的，和我有什么关系？

关系就在日子里。

你家老人留下一套房，兄弟姐妹要分——照顾老人多年的那一个，该不该多得一些？这是罗尔斯的问题。

你家孩子要填志愿，分数一样，一个家里能请人规划、能托人打听，一个只能自己在网上查——同一个分数，是同一种机会吗？这也是罗尔斯的问题。

你单位要调薪，公式定下来，有人涨得多，有人涨得少——差距要不要说出个道理？谁有资格说「这不公平」？这还是罗尔斯的问题。

你四十岁想辞职开一家小店，法律上没有人拦你，这是你的自由；可你手里的积蓄、身后有没有人帮衬、失败了能不能缓过来，决定了这份自由到底有多大。罗尔斯把前一样叫「自由」，把后一样叫「自由的价值」，分成两本账来记。这仍然是他的问题。

你在单位里是个老实人，心里有自己的信仰、自己的活法，从不在会上说。某一天你换了信仰，或者换了活法，单位会不会因此看你不一样？罗尔斯说，一个人改信改道，公民身份不能丢。这还是他的问题。

他不在你家饭桌边，可他的问题坐在那里。这本书要做的，就是把他从书架上请下来，请到这张饭桌边，让你听懂他在说什么，看清他对在哪儿，也看清他在哪儿停住了。

◆ 七、一根柱子，三根梁，一只鼎

这本书怎么拆这根柱子？先交代一下路线。

第一步，认它对在哪儿。自由确实是一道承重墙。一个社会如果可以为了「大家更好」随手拿走某个人说话、信仰、迁徙、不被随便抓走的权利，那这个社会里谁都不安全。这道墙，罗尔斯砌得比他之前几乎所有人都结实。

第二步，拆它错的三处。

头一处，柱子只有一根，站不稳。罗尔斯自己也察觉到了。他在《正义论》里说，自由的优先，只在社会条件还算有利时才生效〔核：《正义论》§82〕；后来在《政治自由主义》里，他又承认，人的基本需要得先满足，才谈得上行使那些自由〔待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这等于在柱子下面垫了两块砖。砖是他自己垫的——说明他知道，光有自由这一根，立不住。

第二处，柱子不会长。在他那里，自由是一张清单、一个框，事先开好，框好，交给你。可在日子里，自由是走出来的：一个人在约束里一步步裁出一条原本没有的路，那条路才是他的自由。框只是路的边，不是路本身。

第三处，柱子插进三块地，三块地之间不缠。理念的自由在幕后，现实的自由在两条原则里，自我的自由在公私之墙的里面。三样各有各的保障，可它们怎样互相长出来——一个人的想法怎样变成手上的本事、手上的本事又怎样改了他是谁——这件事在他的书里没有位置。

第三步，拿一只鼎来换这根柱子。创造、自由、幸福三足并立，缺一足就倒。对上三块地，是三件替换：幕换成抓阄，菜篮子清单换成灶台，公私之墙换成门。每一件都会在它的主场编里讲透。

所以这本书的形状，大体是这样：先讲一个人（第一编），再讲他接手的题（第二编），然后讲总纲，也就是柱子是怎么来的（第三编）；接着三编，一块地一块地看柱子插下去以后长了什么、没长什么（第四至六编）；再用一张九格的表把三块地、三只脚放在一起看（第七编）；然后把他和中国的「幸福快乐」传统放在同一把

尺子下量（第八编）；最后是总解构、身后的争论、AI 时代的重读，以及落到教育、健康、个人事业的用法。

一路上，周家三兄妹会一直陪着你。他们不负责证明什么，只负责让每一个判断，都落到同一家人的日子里。

◆ 八、拆不是骂

这本书会「拆」罗尔斯。先说清楚，拆不是骂。

罗尔斯是一个很难让人骂得下去的人。他说话有些口吃，一辈子很少在公开场合争强。别人批评他，他几乎从不回嘴，只是回去改稿。1971 年的书出版以后，他又改了三十年：德译本改过一遍，1993 年换了一本书重新讲，1999 年出了修订版，2001 年又写了一本《重述》。他亲手拆过自己的第一版，这需要的勇气，许多人一生都没有。

所以本书给自己立了几条规矩。每一处「收回」之前，先把他的「看见」写足。每一个判断之前，先把他的论证复述到你能讲给别人听。每一处批评，都写出他在什么条件下是对的。本书不写「谁超过了他」，只写：**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

他的两个弟弟，都在童年时死于从他那里染上的病。这件事本书会写，但只摆事实，不写「所以他后来才……」。一个人的来历，可以帮我们看清他的土；可来历不是罪名，也不是证明。

还有一条：本书写的是他的政治哲学，不对当代任何国家的党派政治表态。讲到健康的地方，只谈理解、习惯和怎样与身体相处，不给诊疗与用药的建议。

好，请他上桌。

导 读

五条判决与四条读法路线

这一页是给赶时间的读者的。先看一张表：本书对罗尔斯下的五条判决，每条都分两列——他打开了什么，他又关上了什么。

判决	他打开了什么	他又关上了什么	主场
一 · 一根柱子	把个人从加总的秤上救下来，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为名拿他抵账	意义三视角收成一个，一切从自由出发	第三编
二 · 理念自由	定规矩那一刻，想法不被私利绑住；反思平衡两头都能改	只活在理念界；是一个人的自由；原则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	第四编
三 · 现实自由	自由有价格；出身和天赋是运气；基本需要先于自由	乘法被拆成两本账；清单量不到转换	第五编
四 · 自我自由	改信改道不丢身份；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	自我先于目的；自我界的生长被关进私人院子	第六编
五 · 三格自由，六格空白	创造与幸福在第三部分留下了影子	影子排在正当之后；三格之间不缠	第七编

每一条判决都有一个「主场」，就是给它攒足证据的那一编。第一编写他这个人，是为五条判决准备土；第二编写他接手的题，是判决一的前史；第八编把他和中国的「幸福快乐」传统放在同一把尺子下量，是口述二后半句的兑现；第九编把五条判决合起来总算一次账；第十编看他身后的人怎样在柱子旁边吵；第十一编放进 AI 时代；第十二编落到教育、健康、个人事业三件事上。结语回来，五条判决一条一条地验：证据在哪几章，反证在哪里。

判词在这里第二次出现：

> **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

怎样读一章。 每一章都按同一个次序走：先讲他说了什么，再讲他为什么这样说，然后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一处，最后给你一句能带走的话。展开来，每章都有六样东西：一个从你遇到过的事开头的家常场景；他说了什么（转述，标出处）；先说他对在哪儿；再看这一处是开门还是关门；放回日子里，至少落到一个具体场景；最后一句「带走的话」。章末还有两行小账，记法在导论最后一节说明。每一编的最后一章是「本编总账」，题目直接写结论，把这一编的看见和收回并排放着。

三块地，三只脚，一张九格的表。 全书的眼睛，是三块地乘三只脚。三块地是脑子里想的、手上碰的、心里的我你他；三只脚是创造、自由、幸福。三乘三，是九个格子。罗尔斯在其中三个格子里种下了自由，另外六格，有的空着，有的只有影子——这就是判决五「三格自由，六格空白」的来历。这张表第 41 章会完整画出来。先提醒一句：它和 SIO 本体论里讲规范、模态、价值的那张「九宫格」不是一回事，只是碰巧都是九格。

给第一次读哲学书的人。 如果你从没读过哲学书，也不必担心。这本书里的罗尔斯，都是转述过的罗尔斯，用的是你在饭桌上会用的话。书里真正的「术语」，只有七个大白话词（形状、路、土、回写、一锅粥、正在成形、定型）、三块地和三只脚，导论会用周家分家那一天把它们一次用完。偶尔出现几个硬词，比如 SDE、显露，第一次出现时都会打括号说明；看不懂也不妨碍往下读，跳过去就是。罗尔斯自己的词，比如原初状态、基本善、反思平衡、重叠共识，导论第八节有一张对照表，读到时回头翻一下就行。

还有一句心里话：读罗尔斯，最好慢一点。他是一个说话很慢的人，写东西也慢，一句话要掂量很多遍才落笔。你若读得太快，会觉得他啰嗦；读慢了，才看得出

他每一处「暂定」「我假定」底下，都藏着一个他自己也还没拿准的地方。那些地方，恰恰是本书最想让你看见的。

四条读法路线。 书很厚，不必从头读到尾。 - 只有一个下午：读第三编（一根柱子是怎么来的）、第 44 章（一根柱子立在三块地上）、结语。 - 为孩子来：读第 64 章（填志愿、分班、一个「差生」），再读第 47、48 章（七十而从心所欲；填志愿与广场舞）。 - 为身体来：读第 65 章（谁先上手术台，照顾中风父亲的三兄妹）。 - 为饭碗来：读第 66 章（调薪公式、四十岁开店、被优化），再读第 30 章（同一千块，长出不同的日子）。

三条推翻条件。 一本书下判决，也要说清自己在什么情况下算错。下面三条，本书先立在这里，结语回来报账： 1. 如果罗尔斯的著作里，有把创造或幸福立为与自由同一位置的原则，而且它们不是以「自由的价值」或「善」的身份出场，那么判决一错了。该去查的地方是《正义论》§32、§82 和全书第三部分。 2. 如果他给出了一套程序，让「我、你、他」那块地上的理由能回头改写公共规则，那么判决四要收窄。该去查的是《政治自由主义》第五、六讲，以及 1997 年的《再论公共理性》。 3. 如果三种自由在他那里有互相生成的论述，而不只是分开来各自保障，那么判决五错了。该去查的是 2001 年《作为公平的正义：重述》第五部分。

随身三问。 每一章你都可以拿这三句话去问： - 落在哪块地，另两块缠上没有？ - 长出了什么？ - 走通了没有？

到了第十一、十二编，这三问会交到你手里，让你自己拿去问日子里的事。

引文体例。 《正义论》按节号标，写作「§24」；1971 年初版与 1999 年修订版的节号相同，两版的对照见附录二。《政治自由主义》按「第几讲第几节」标。《万民法》《重述》按节号标。中国古籍标篇名，比如《论语·为政》。罗尔斯的原著仍在版权期内，本书以转述为主，凡带引号处，请理解为「大意如此」；确需原话的地方，只取一句，并标出处。每段史实之后标〔核〕或〔待核〕：〔核〕表示有据

可查，〔待核〕表示本书尚未核到原始出处，全部汇进附录七的核验总表。核不到的，本书公开认输，登进附录六「本书自认最弱处」。

目 录

作者介绍 ····· iii

前言　这一次，给他一整本书 ····· iv

导读　五条判决与四条读法路线 ····· xii

导论　老屋分家那天：先抓阄，还是先算账 ····· 1

第一编　一个人：一生都站在幕前 ····· 11

第 1 章　巴尔的摩的两个弟弟（1921—1939） ····· 12

第 2 章　二十一岁，写罪与共同体（1939—1943） ····· 18

第 3 章　一位牧师说，上帝会引导子弹（1943—1946） ····· 25

第 4 章　一份手稿，在一代人手里改了十三年（1946—1971） ····· 32

第 5 章　书出版了，他又改了三十年（1971—2002） ····· 38

第 6 章　一生站在幕前，学说要人站到幕后 ····· 45

第二编　他接手的题：一架加总的秤，一双看得见道德的眼睛 ····· 52

第 7 章　一架加总的秤：功利主义为什么能让少数人吃亏 ····· 53

第 8 章　一双看得见道德的眼睛：直觉主义与「道德不是知识」 ····· 58

第 9 章　自由中心的那片土：洛克、康德、密尔、伯林 ····· 63

第 10 章　四样材料一撞，换了一个问法 ····· 68

第三编　总纲：一根柱子——意义三视角怎样被收成「自由」 ····· 74

第 11 章　一只三足鼎：创造、自由、幸福 ····· 75

第 12 章　一切从自由出发 ····· 80

第 13 章　他为什么只留下自由 ····· 85

第 14 章　自由的框与自由律 ····· 90

第 15 章　柱子插到国与国之间：《万民法》 ····· 95

第 16 章　本编总账：一根柱子，长出三种自由 ····· 100

第四编　上编 · 理念自由：幕后的自由只活在一块地上 ····· 106

第 17 章　一场只在脑子里开的会：原初状态是什么 ····· 107

第 18 章　自己给自己立法：理念自由的出处 …… 114
第 19 章　书的第一句：正义之于制度，如真理之于思想 …… 121
第 20 章　一道幕，挡住了另外两块地 …… 128
第 21 章　幕后只剩一个人 …… 135
第 22 章　营养液的配方：基本善清单是谁开的 …… 142
第 23 章　校秤：反思平衡与「暂定的定点」 …… 149
第 24 章　本编总账：理念自由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 …… 156

第五编　中编 · 现实自由：两条原则——自由有价格 …… 163
第 25 章　查字典先比第一个字：自由为什么坐第一 …… 164
第 26 章　一个乘法被拆成两本账：自由与自由的价值 …… 171
第 27 章　牌是土里发的：自然抽彩 …… 178
第 28 章　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差别原则与最大最小 …… 185
第 29 章　公平要真的抓过一次：纯粹程序正义与四阶段序列 …… 192
第 30 章　同一千块，长出不同的日子 …… 199
第 31 章　第一位前面，又长出一个第零位 …… 205
第 32 章　本编总账：现实自由被做成两本账 …… 212

第六编　下编 · 自我自由：政治自由主义——可以改信，身份不改 …… 219
第 33 章　1985 年：政治的，不是形而上学的 …… 220
第 34 章　扫罗变成保罗：两种身份 …… 226
第 35 章　先有一个我，再去挑目的 …… 232
第 36 章　同一支笔：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 …… 238
第 37 章　讲理的人为什么合不拢：判断的负担 …… 245
第 38 章　公私之间那道墙：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 …… 252
第 39 章　公共理性：把自我界的理由留在门外 …… 259
第 40 章　本编总账：自我自由被关进私人的院子 …… 266

第七编　钉子：三格自由，六格空白 …… 273
第 41 章　三块地乘三只脚：一张九格的表 …… 274
第 42 章　六格里的影子：乐队、亚里士多德原则与自尊 …… 281
第 43 章　三格之间不缠：周蕙的面包店为什么开不起来 …… 288
第 44 章　本编总账：一根柱子立在三块地上 …… 295

第八编　一根柱子与一只鼎：与中华幸福快乐中心相遇 …… 302
第 45 章　五福、孔颜之乐与乐感文化 …… 303

第 46 章　自由两次进中文……310
第 47 章　七十而从心所欲：自由是走出来的……316
第 48 章　填志愿与广场舞：两个中心在日子里撞上……322
第 49 章　同一张表量两边……328

第九编　SDE 总解构……335
第 50 章　先挨打：五位辩护人……336
第 51 章　判词完整版与三方程体检……341
第 52 章　一个根：自由中心主义……346
第 53 章　一根柱子、三根梁与四件替换……351
第 54 章　保底合表：柱子在什么条件下是承重墙……357
第 55 章　病根与死法……362
第 56 章　SDE 要向他学，与近邻的分界线；给 SDE 自己写死法……367

第十编　身后：多数人在柱子旁边吵……372
第 57 章　诺齐克：吵的是哪一种自由……373
第 58 章　桑德尔与社群主义者：从「善」那边撬……377
第 59 章　哈贝马斯，1995 年：想出来的，还是谈出来的……381
第 60 章　森与努斯鲍姆：比他更彻底的自由中心……385
第 61 章　幕外的人……389

第十一编　AI 时代重读他……393
第 62 章　一台没有位置、却满身是土的机器……394
第 63 章　算法知道你是谁……399

第十二编　用得上：教育、健康、个人事业……404
第 64 章　教育：填志愿、分班、一个「差生」……405
第 65 章　健康：谁先上手术台，照顾中风父亲的三兄妹……423
第 66 章　个人事业：调薪公式、四十岁开店、被优化……441

结语　回到老屋……458

参考书目……465

附录……472
附录一　年表与人生 SDE 序列……473
附录二　《正义论》1971 年版与 1999 年修订版节号对照……477
附录三　九格速查与术语对照……480
附录四　判决速查卡……484

附录五　与本系列各卷的对账 …… 486
附录六　推翻条件、判负卡与本书自认最弱处 …… 490
附录七　引文核验总表与口述命题登记 …… 493

后记 …… 497

导 论

老屋分家那天：先抓阄，还是先算账

◆ 一、周家的老屋

先认识一家人。这家人会陪你读完整本书。

周家有三个孩子。大姐周静，五十出头，这十年父母身体不好，是她搬回老屋，端水送药、跑医院、守夜，一样一样扛下来的。二姐周蕙，四十岁那年辞了公司的差事，想开一家面包店，钱还没凑够。小弟周越，在城里上班，女儿正读高三，眼看就要填志愿。

父母先后走了，留下一套老屋、一点存款、几件老家具。三个人商量好，请舅舅来当中人，挑一个周末，把家分了。

分家那天，你可以想象饭桌上的样子。一开始什么话都有：老屋是卖还是留，存款怎么分，爸爸那张旧书桌谁要，小时候谁挨的打多，妈妈临走前拉着谁的手说了什么，大姐这十年的辛苦算不算，小弟这些年寄回来的钱又算不算。账和情、情和怨，搅在一起，分不出头绪。

这本书给这种状态起个名字，叫**一锅粥**：什么都在，还没分开。

◆ 二、七个词，一天用完

一锅粥熬着熬着，会慢慢起变化。

舅舅先开口：「这样吧，老屋和存款先按三份算，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话一出口，桌上安静了一会儿。小弟点头，二姐没吭声，大姐红了眼圈。一个分法冒了头，可谁也说不准它站不站得住——这种状态，叫**正在成形**。它最有创造，因为一

个以前没有的办法正在冒出来；它也最危险，因为一句话说岔，就可能散掉，甚至吵翻。

吵了一下午，终于有了一个大家都认的分法：老屋归大姐，她拿出一笔钱补给另两人；存款三人均分；旧书桌给小弟，因为爸爸生前说过。这个分法，就是这件事长出来的**形状**：长出来、能被认出的那个样子。

这个形状不是凭空来的。它是一步一步走出来的：先有人提议，有人反对，有人让步，有人改口。这一串有先后、会修正、会收拢的不同，叫**路**。

路为什么这样走，不那样走？因为脚下有**土**。这个家的土，是四十年里缠在一起的东西：父母的偏心与不偏心，三个孩子的脾气，大姐的十年，小弟的愧疚，二姐缺的那笔钱，还有这个地方分家的老规矩。土就是让路能走、形状能长的那片缠在一起的地。

最后，三个人在一张纸上签了字，写明日期，舅舅也签了。这一下，形状稳住了，可以认，可以传，以后谁也不能说「当初不是这样讲的」。这叫**定型**。定型只是一站，不是终点。

签完字，事情没有结束。过年去谁家吃团圆饭、清明谁回来扫墓、老屋里那棵石榴树归谁照看——这些原本模糊的事，因为分家的结果，也跟着有了新的样子。长出来的东西，回头改了路，也改了土。这叫**回写**。

七个词，一天用完：一锅粥、正在成形、形状、路、土、定型、回写。这本书从头到尾就用这七个词，不换别的说法。

◆ 三、三块地，三只脚

分家那天，事情其实落在三块地上。

第一块是**脑子里想的**：分家的规矩。按人头均分，还是照顾过老人的多拿？女儿和儿子一样分吗？这是想法、规则、制度待的地方，本书叫它理念界。

第二块是**手上碰的**：老屋、存款、旧书桌、墙角那台缝纫机。房子是实打实的，钱是能数的，这是身体、器具、地方、钱待的地方，叫现实界。

第三块是**心里的我你他**：大姐的委屈，小弟的不好意思，二姐心里那家还没开张的面包店，三个人从小到大的情分。这是记忆、身份、情绪、意志、关系待的地方，叫自我界。

这三块地，分家那天是缠在一起的。规矩（脑子里想的）一定下来，房子（手上碰的）就换了主人，三个人的情分（心里的我你他）也跟着变了。你很难只动一块，不碰另外两块。

再说**三只脚**。人做一件事，图的东西大体有三样。

一样是**创造**：长出一个以前没有的东西。舅舅那句「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就是这家人以前没有过的办法，是这一天创造出来的。

一样是**自由**：在约束里裁出一条原本不存在的路，而不只是在现成的选项里挑一个。分完家，三个人各自有了能自己做主的那一份——这是自由的一半；另一半，是那个「另外折一笔」的办法，是三个人在老规矩的约束里自己裁出来的。

一样是**幸福**：一件事从头到尾走通时的那股劲。憋了一下午的话终于说开了，签完字，三个人去街口吃了一碗面，谁也没提刚才的事，可心里都松了——这就是幸福。它不是「拿到的东西加起来最多」，而是一件事走通了。

三只脚并排立着，像一只鼎。本书的一个核心判断是：这三只脚缺一只，另两只也立不住。尤其是自由——**自由乘出来，要看创造和幸福；这两样只要有一样是零，自由乘出来也是零**。SDE 管这个叫「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缺一即零」。

举分家的例子想一想：假如分法是一个外人拍板定的，三个人只能接受，这里就没有创造，三个人手上各自那一份，看着自由，心里却憋着；假如分法是三个人自己想出来的，可分完之后兄妹从此不来往，事情没有走通，幸福是零，这份「自由分到的财产」拿在手里，也沉甸甸的不是滋味。

这一点，后面第三编会用一个十岁孩子的两个周末再讲一遍，讲得更透。

◆ 四、一张图纸

把上面的话收成一张图纸。

形状，是由路和土一起长出来的。分家的结果，取决于这一下午怎么吵过来（路），也取决于这个家四十年的底子（土）。

路，又受形状和土的影响。下一步谁开口、说什么，看的是桌上已经冒头的那个分法，也看这家人的脾气。

土，也会被形状和路改掉。分完家以后，这个家的底子就不是原来那样了。

写成三个式子，就是：

· 形状＝F（路，土）
· 路＝G（形状，土）
· 土＝H（形状，路）

这三个式子的意思只有一句：**三样谁也不是老大，谁也不是先有的。** 不是先有规矩、再有人；也不是先有人、再有规矩；更不是先有一片固定不动的土，规矩和人只在上面走。三样一起转，互相长出来。

它们靠什么转起来？靠一台小小的发动机，本书叫它 123 原理。

第一拍，**张力积累**。大姐这十年的辛苦，一直没说出口，一年一年攒着。

第二拍，**逼出形状改变**。到了分家那天，攒着的东西非说不可，舅舅那句「另外折一笔」，就是被逼出来的新形状。

第三拍，**形状改变回写路和土**。分法一定下来，以后三个人怎么走动、这个家怎么过，都跟着改了。

这张图纸在 SDE 里有正式的名字：形状叫显露（S），路叫差异序列（D），土叫特征纠缠（E）。正文里本书尽量少用这些硬词，用大白话就够了。只有一点要提

前说明：「显露」不是「结构」。结构只是显露稳住以后的样子，是它的稳定态，不是它的全部。

◆ 五、罗尔斯会怎样分这个家

现在请罗尔斯坐到周家的饭桌边。

他会先说：别急着各说各的理。你们三个人，每个人都想多要一点，这很自然，可这样吵下去，谁嗓门大、谁眼泪多，谁就占便宜。我们换个办法。请你们每个人都假设一下：你不知道分完以后，自己会是哪一个——不知道自己是那个照顾了十年的人，还是那个在城里上班的人，还是那个缺钱开店的人。在不知道自己是谁的情况下，你们会同意什么样的分法？

这就是无知之幕。

先说它对在哪儿。它对得很准：它把「我」从定规矩那一刻拿开了。人在定规矩的时候，总会不知不觉往自己这边偏。幕的作用，就是让这种偏心没有落脚的地方。你不知道自己是谁，就只好替每一个可能的自己着想，而其中最吃亏的那一个，你最不敢不管。罗尔斯由此推出，理性的人会先保住每个人一样的基本自由，再让差距只在能让最不利的那个人也得好处时才被允许。这一路推下来，每一步都讲理。本书第四、五编会把它讲足。

可是请再看一眼。幕后面，大姐不知道自己是大姐，也不知道「照顾了父母十年」这件事。幕把私心挡住了，也把这十年挡住了。在罗尔斯那里，透过幕的，只有关于人和社会的一般事实，比如人都需要吃饭住房，资源总是不够分；一个人具体的经历，一家人具体的来历，都在幕外面〔核：《正义论》§24〕。

幕后面，大姐的十年，没有位置。

那么，中国人分家的老办法，又是怎样做的呢？

◆ 六、抓阄与阄书

中国不少地方分家，讲究三步。〔待核：以下为一般做法，各地差异很大，只作旁证〕

第一步，**先分份**。当着中人的面，把家产分成几份，哪份大、哪份小、哪份要补钱，一边分一边说理由：谁照顾了老人，谁出过钱，谁还没成家。这一步，一家人的来历全摆在桌上。

第二步，**再抓阄**。份分好了，每份写在一张纸条上，揉成团，各人去抓。抓到哪份是哪份。

第三步，**立阄书**。把分法、理由、抓阄的结果写下来，写明日期，各人和中人签押，一式几份，各自收好。

你看，抓阄和无知之幕很像：抓的时候，你不知道自己会拿到哪一份，所以分份的时候，你得让每一份都说得过去。可抓阄和幕又有一处根本的不同：**抓阄只遮「我拿哪一份」，不遮「这个家是怎么过来的」**。　大姐的十年，在分份的时候已经摆上了桌，算进了其中一份；抓阄只是最后替她挡住私心，没有替她挡住来历。

还有阄书。它是一份有日期、有签押的档案。多年以后，有人觉得当初分得不对，可以把阄书翻出来：当时是怎么分的，理由是什么，谁同意了。第 121 号说罗尔斯「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阄书恰好就是那份档案。它让例外被记了下来。

这就是本书的总钥匙：**幕，换成抓阄；修订，要有阄书**。

◆ 七、幕什么时候最好用

说了幕挡住来历，也得把它最好用的时候说足。罗尔斯这道工序，在有些场合，好用得不得了。

举个例子。一家小公司要定年假轮换的规矩：春节、国庆这种人人都想休的日子，谁先休，谁后休？如果等排班表出来了再定，每个人都已经知道自己排在哪儿，

定出来的规矩，一定是排在前面的人说好，排在后面的人说不好。可要是在排班表出来之前，先把规矩定了——比如「今年先休的，明年排后面」——那么每个人都不知道自己会落在哪一格，只好替每一格都着想，定出来的规矩，多半谁都能接受。

再举一个。一个家里定「谁洗碗」的规矩。如果在知道谁这个月加班最多之前定，大家会定出一个比较周全的办法：比如「谁晚上九点后才回家，那天就不洗」。要是等知道了再定，加班少的那个人，心里多半会嘀咕。

这两个例子有一个共同点：要定的是**以后**的事，而这件事在定的那一刻，还没有谁有来历。年假还没休过，碗还没洗过，没有谁照顾了谁十年，没有谁欠了谁一份情。这时候，幕挡住的只是「我会落在哪一格」，挡不住任何人的来历——因为来历还没有长出来。

这就是幕最好用的时候：**当它是一道一次性的工序，用在一片来历还没长出来的地上**。

问题出在另一种用法上。罗尔斯不只把幕当成定小规矩的工序，还把它当成定一个社会最根本规矩的地方——整个社会的基本结构，都要从幕后那一场会里推出来。可一个社会，从来不是一片没有来历的新地。它里面有几代人的辛苦、几代人的亏欠、几代人攒下的和欠下的。幕在这里一上岗，就不再是一道工序，而成了一个站在所有来历之外、替所有人拍板的点。第 24 章会细看：这道幕，是怎样从一件趁手的工具，一步一步升格成了这样一个点的。

先记住一句：**幕当工具时，罗尔斯看得最清；幕一上岗，就把它挡在了规矩的来历之外**。

◆ 八、他的词，对哪把扳手

罗尔斯有一套自己的词。下面这张表，先把他的词和本书的大白话对一对，后面各章会一个一个展开。

他的词	本书怎么叫	一句话
原初状态	人造的土	一场只在脑子里开的会，会场的条件是他设定的
无知之幕	幕	挡住「我是谁」，也挡住了「我们是怎么过来的」
基本善	菜篮子清单	人人都想要的几样东西：权利、机会、收入、自尊的社会基础
反思平衡	校秤、回写	原则和判断两头来回调，是他那里唯一的回写
重叠共识	结论碰头	理由各归各，结论落在同一处
自由	框	保护「可以选」；对照本书的自由律：选这件事本身怎样发生

最后一行最要紧。在罗尔斯那里，自由首先是一个框：一张基本自由的清单，框住一块地方，别人不许进来。框很重要，没有框，什么都谈不上。可框只保护「你可以选」，不管「选」这件事是怎么发生的——你在框里是刷了一天手机，还是做出了一样新东西，是走通了一件事，还是空转了一场，框都不问。

◆ 九、先清三个误会

在往下读之前，有三个关于罗尔斯的常见误会，先清掉。

第一个误会：**差别原则就是平均主义。** 不是。罗尔斯允许差距，甚至允许很大的差距；他只要求一件事：差距要能让处境最差的那个人也跟着得到好处。医生比清洁工挣得多，可以；前提是这个安排让清洁工的日子也比没有这个安排时更好。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而不是天生就有〔核：《正义论》§13〕。

第二个误会：**无知之幕是要你忘掉自己是谁。** 也不是。幕是一道想问题的工序，不是要你真的失忆。你在想「该怎么定规矩」的那一会儿，把自己是谁先放到一边；想完了，出了幕，你还是你。第 120 号说它是「一道工序，不是一幅人的画

像」，就是这个意思。本书对幕的批评，不在于它让人忘了自己，而在于它把一家人、一群人「是怎么过来的」一并挡了出去，而这一点，恰恰常常是公平的一部分。

第三个误会：**1993 年那本《政治自由主义》是撤退。** 常有人说，罗尔斯后来被批评得招架不住，退了。本书不这样看。他在 1985 年前后承认，1971 年那套东西暗暗预设了一种完整的人生学说，而一个自由的社会里，人们信的人生学说本来就会不一样，所以不能要求大家都接受同一套。于是他把自己的理论收窄成「政治的」，只管公共规矩，不管人生的全部。这是自己拆自己，不是逃跑〔核：《作为公平的正义：政治的而非形而上学的》1985〕。第 33 章会细讲。

◆ 十、三兄妹，三种自由

分家那天，三个人想要的「自由」，其实不是同一种。这一节先预告一下，本书的母题就藏在这里。

二姐周蕙，最在意的是**手上碰的**那块地。她要的是一笔现钱，好把面包店开起来。按规矩，三个人都有「开店的自由」，谁也不拦谁；可只有手里有钱、有门面、有人帮着看店的人，这份自由才真的有分量。罗尔斯看见了这一层：他把基本自由和「自由的价值」分开，承认同一份自由，在穷人手里和富人手里分量不一样，并让第二条正义原则去补〔核：《正义论》§32〕。这是本书第五编要讲的**现实自由**。

小弟周越，最在意的是**脑子里想的**那块地。他是读过书的人，一上桌就想先把规矩说清楚：按什么原则分？这个原则换了谁来都认不认？他最容易接受罗尔斯那道幕：先别管我是谁，咱们定一个谁都挑不出毛病的规矩。这是第四编要讲的**理念自由**：在脑子里、不被自己的处境绑住地替大家立规矩。

大姐周静，最在意的是**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她要的不是多一份钱，是一个说法：这十年，我是谁？我是那个「没出去闯的大姐」，还是那个「撑起了这个家的人」？分完家以后，她打算把老屋改成一间小小的书屋，给街坊的孩子们放学后来读书——她想换一种活法，重新定义自己。罗尔斯会说：你可以，你改信改道，公民身份不丢；你想怎么活，是你的私事，公共规矩不管。这是第六编要讲的**自我自由**。

三个人，三块地，三种自由。罗尔斯替每一种都砌了一道墙：理念自由有幕，现实自由有两条原则，自我自由有公私之分。这些墙都是好墙。

可你注意到没有，这三种自由在周家并不是分开的。周静的书屋（自我界），要用老屋（现实界），也要这家人认一个「照顾的十年可以折成房子」的新规矩（理念界）；周蕙的面包店，要钱（现实界），也要她敢在四十岁重新开始的那股底气（自我界）；周越的规矩，要是把大姐的十年挡在外面，定得再漂亮，这个家也分不顺（三块地都受累）。

三种自由缠在一起，互相长出来。这才是日子里的样子。本书要问罗尔斯的，就是这个：你给三块地各砌了墙，墙和墙之间，有门吗？

◆ 十一、章末的两行小账

从第一章起，每章结尾都有两行小账。它们的记法是这样的。

第一行问：**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 意思是，这一章写到的罗尔斯的这一步，是让人和规矩、和土之间的来往多了一条路（开门），还是把某样东西挡在了外面（关门）？它主要发生在脑子里想的、手上碰的、心里的我你他，哪一块地上？

第二行问：**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 意思是，这一章写到的那份自由，创造那一项在不在，幸福那一项在不在。两项都在，乘出来就不是零；有一项是零，框再大，乘出来也是零。

拿周家分家那天试记一次：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抓阄开门——分份时三块地一起上桌，大姐的十年进了份子；幕若照搬，就在理念界关门，把自我界的来历挡在外面。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抓阄加阄书，三人自己裁出了分法（创造），分完还能去吃一碗面（幸福），不是零；若由外人拍板、分完不来往，手里那份再大，也是零。

带走的话：幕替你挡住私心，也会替你挡住来历；分家要抓阄，也要先把来历摆上桌。

第　一　编

一个人：一生都站在幕前

这一编写罗尔斯这个人，共六章。前五章按年代走：巴尔的摩的童年，普林斯顿的本科，太平洋的战场，一份手稿改了十三年，书出版后又改了三十年。第六章是本编总账，把他的一生排成一张表。

为什么一本讲思想的书，要先花两万多字讲一个人？因为本书的五条判决，都要一片土来长。罗尔斯的学说要人站到幕后去，不知道自己是谁；可他自己这一生，从来没有站到幕后过。他的每一步，都踩在一片很厚的土上：一户什么样的人家，一座什么样的城市，两次什么样的病，一场什么样的战争，一群什么样的同事和学生。这一编把这片土一层一层摆出来，好让后面各编在判他的学说时，心里有个对照。

本编写生平，守一条规矩：只摆事实，不诛心。他的两个弟弟怎样去世，他后来怎样口吃，他怎样失去信仰，本书都会写，但不写「所以他后来才主张……」。一个人的来历可以帮我们看清他的土，可来历不是证据，更不是罪名。凡本编涉及的史实，都标〔核〕或〔待核〕；关于白喉那一年他几岁，本系列前两卷的说法不一，本书按七岁写，附录五对账。

第 1 章

巴尔的摩的两个弟弟（1921—1939）

◆ 一、一个孩子发烧，另一个也烧起来

家里有两个孩子的，多半经历过这样的事：老大从幼儿园回来，脸红红的，一摸额头烫手。当妈的一边找体温计，一边赶紧把老二抱到另一个屋，嘱咐他别进哥哥的房间。可小孩子哪里拦得住。哥哥病着，弟弟偏要趴在门口，递个玩具，说两句话。过两天，弟弟也烧起来了。

今天，这多半是一场虚惊。吃药，打针，躺几天，两个孩子又在客厅里打闹。可在九十多年前的美国，同样的事，可能是另一个结局。

◆ 二、巴尔的摩的一户律师人家

1921 年 2 月 21 日，约翰·博德利·罗尔斯出生在美国马里兰州的巴尔的摩。他在家里五个男孩中排行第二〔核：博格所撰传记；各种辞书条目〕。

父亲威廉·李·罗尔斯是律师。据传记所记，他没有正式读过法学院，靠自学考进了律师这一行，后来成了巴尔的摩颇有名望的执业律师，也和当地的民主党政治人物有往来〔待核：学历细节与政治交往，据博格所撰传记〕。母亲安娜·阿贝尔·斯顿普出身于一户德裔人家，热心公共事务，曾在巴尔的摩的妇女选民联盟里担任要职——这个组织是从争取妇女投票权的运动里长出来的〔待核：职务名称与年份〕。

这是一户体面、殷实、讲规矩的人家。父亲懂法律，母亲关心女人能不能说话、能不能投票。罗尔斯后来一辈子在讲「规矩怎样才公平」和「每个人都一样有资格说话」。本书只把这两件事并排放在这里，不在它们中间画一条线。

巴尔的摩那时是一座实行种族隔离的城市。黑人和白人上不同的学校，住不同的街区，在许多地方不能坐在一起。据传记所记，罗尔斯小时候有过黑人玩伴，后来两边的来往被大人断了〔待核：此事的来源、细节与年份〕。

◆ 三、1928 年白喉，1929 年肺炎

1928 年，罗尔斯七岁〔待核：第 120 号作八岁，第 121 号作七岁；他生于 1921 年 2 月，常见记载白喉发生在 1928 年，本书按七岁写，附录五对账〕。他得了白喉。

白喉是一种凶险的传染病，那时候还没有今天这样普及的疫苗接种，孩子染上，常常是要命的。家里让他隔离养病。他的弟弟博比（罗伯特）比他小，据说不听大人的话，跑进他的房间陪他。博比染上了白喉，没有熬过去〔待核：据博格所撰传记；弟弟的年龄与细节〕。

约翰活了下来。

第二年，1929 年，同样的事又发生了一次。这一回，约翰得的是肺炎。他的另一个弟弟汤米（托马斯）被他传染，也死了〔待核：年份、病名与细节，据博格所撰传记〕。

一年之内，一个七八岁的孩子，两次生病，两次活下来；两个弟弟，两次被他传染，两次没有活下来。

这段事，本书就写到这里。它是一个事实，不是一把钥匙。本书不说「所以他一辈子都在想公平」，也不说「所以他才关心运气」。一个人经历了什么，和他后来想了什么，中间隔着一整片土，隔着几十年的路。直接从这头拉一根线到那头，是在替一个人的一生下结论，而这个结论谁也没有资格下。

◆ 四、口吃

两个弟弟去世以后，罗尔斯有了口吃，而且一直伴随他到老〔核：各种传记与悼文多有提及〕。

他后来在哈佛讲课，许多学生回忆，他说话慢，有时卡住，会停下来，换一个词，再往下讲〔待核：学生回忆的出处〕。这样一个人，却写了人类思想史上讲理讲得最有耐心的书之一。他在公开场合很少争辩，别人批评他，他几乎从不当场回嘴，只是回去想，回去改。

同样，本书不说口吃「造成」了他的耐心。只说：一个说话吃力的人，一辈子用写字来讲理，而且改了又改。这是摆在那里的一个样子。

◆ 五、这段往事是从哪里来的

写到这里，得交代一下：上面这些事，我们是怎么知道的？

罗尔斯本人几乎不写自传，也很少接受谈个人生活的采访。关于他童年的这些细节，今天最常被引用的来源，是德国哲学家托马斯·博格为他写的一篇传记性长文，后来收进一本介绍他生平与思想的小书里〔待核：书名、版本与年份〕。博格是他在哈佛带出的学生，据说这篇传记的材料，有不少来自与罗尔斯本人的谈话〔待核〕。此外，就是他去世后各报刊的悼文，以及同事、学生零零星星的回忆。

这意味着两件事。第一，这些细节大体可信，但不是罗尔斯自己白纸黑字写下的，年份、年龄、先后，各家说法会有出入——本系列前两卷在白喉那年他几岁上就不一致，就是一例。第二，罗尔斯自己选择了不讲。一个人不讲，我们就不替他讲出一个「意义」来。本书只把能核到的事实排好，核不到的，标出来，交给附录七。

还要说一句那个年代。罗尔斯出生的 1921 年，美国刚打完第一次世界大战；他八岁那年，1929 年，股市崩盘，大萧条开始。一个律师家庭在那几年过得怎样，传记里说得不多〔待核〕。可以确定的是，他是在一个经济大起大落、城市里黑白分隔、疾病还常常夺走孩子性命的美国长大的。这是他那片土最外面的一层。

◆ 六、肯特学校

1935 年到 1939 年，罗尔斯在康涅狄格州的肯特学校读中学。这是一所圣公会（美国的一支新教教会）办的寄宿学校，以生活简朴、纪律严格著称，学生要自己干杂活，礼拜是日常的一部分〔待核：学校名称、年份与校风细节〕。

一个少年，在一座讲信仰、讲规矩的学校里度过四年。他那时的宗教信仰是认真的——这一点，第 2 章会看到，他在大学里甚至想过要当牧师。

◆ 七、先说对在哪儿：他不拿这段往事做文章

这一章写的是他的人生，不是他的学说。可「先说对在哪儿」这一步不能省。

罗尔斯自己，几乎从不在公开场合讲这段往事，更没有拿它来给自己的理论作证。他的书里，你找不到「我小时候如何如何，所以正义应当如何如何」这样的句子。他要求自己的论证只靠道理站着，不靠身世博同情。这是一种很难得的克制，也是本书在这件事上要向他学的：**一个人的来历，只能拿来看清他的土，不能拿来替他的论证加分，也不能拿来替他的论证减分。**

这种克制，放在今天尤其值得说一说。我们身边常见的，是另一种写法：一个人成功了，就把他小时候吃过的苦一件件翻出来，排成一条「苦难造就了他」的线；一个人出了错，又把他小时候的伤一件件翻出来，排成一条「难怪他会这样」的线。两条线方向相反，毛病一样——都拿来历当判决书用。

本书对来历，只做三件事。第一，看土：他是在什么样的人家、什么样的城市、什么样的年代里长起来的。第二，不定罪：来历再怎么特别，也不能拿来证明他的学说错了。第三，不加分：来历再怎么动人，也不能拿来证明他的学说对了。学说对不对，只能回到学说本身去看。

后来有些写他的文章，喜欢把白喉、肺炎、口吃和他日后讲「出身和天赋是运气」连成一个动人的故事。本书不这样写。故事越动人，越容易让人忘了去核对论证本身。

◆ 八、SDE 看这一段：三块地从来缠在一起

那么，用本书的眼睛，这一段该怎么看？

看土。他的土很厚：一户懂法律、关心投票权的人家（脑子里想的那块地），一座种族隔离的城市、一间隔离病人的屋子、一场没有疫苗的病（手上碰的那块地），两个弟弟、一段断了的童年友谊、一个开始卡住的说话方式（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

这三块地，在一个孩子身上是缠在一起的。规矩（大人让他别跟某个孩子来往，让弟弟别进他的房间）直接落到身体和房间上，又直接落到兄弟之间、朋友之间。没有一块地能单独拎出来。

再看路。一个孩子的日子，是一步一步走出来的：病，活下来，再病，再活下来，说话开始吃力，去寄宿学校，开始认真地信。这条路上的每一步，都受着那片土的牵引，又回头改着那片土——家里少了两个孩子，这个家的底子就不一样了。

说话这件事，本身也是一条路。一个人开口时卡住，就得停下来，换一个词，再试一次。每一次换词，都是在约束里另找一条能走通的道。别人张口就来的话，他得一步一步地「裁」出来。本书不说这养成了他什么——只说，在这个少年的日子里，「在约束里另找一条路」这件事，是每天都在发生的。

再看长出来的形状：一个安静、认真、说话吃力、讲规矩、信仰虔诚的少年。

这一切，都是在幕前面发生的。他一点也不「不知道自己是谁」：他知道自己是谁家的孩子，知道自己活下来了，知道弟弟们没有。

本书在这里插一面小旗：**他自己这一生，每一步都长在厚土上；他后来在书里，却请人站到幕后，把土挡在外面。** 这个反差，第 6 章回来拔旗，那里会把他的一生排成一张表，和他的学说对照着看。

◆ 九、放回日子里

说回周家。

周静照顾父母的那十年，有一年冬天，妈妈住院，她在病房里守了一个月，自己也病倒了，发着烧还去医院送饭。后来妈妈出院了，周静落下了一个毛病：一到冬天就咳嗽，咳起来停不下。

分家那天，小弟周越说了一句：「大姐这些年太辛苦了。」周静摆摆手：「不说这个。」

那天晚上，周蕙在厨房洗碗，听见大姐在屋里咳。她忽然想起，小时候有一年自己出麻疹，是大姐睡在她床边守着，后来大姐也出了疹子，比她还重。这件事，家里谁都没再提过，连大姐自己大概也忘了。

一家人的来历，大多是这样的：没有人记账，可每一笔都在。

她不说，不等于这件事不在。它就在这个家的土里。你可以不把它拿出来博同情，但你不能把它从土里挖掉，好像它从来没有发生。分家的规矩要是公平，就得给这件事留一个位置——不是作为眼泪，而是作为这个家怎么过来的一部分。

罗尔斯一辈子不拿自己的往事做文章，这是他的克制。可他后来设计的那道幕，连别人家「怎么过来的」也一并挡在了外面。克制自己的来历，和挡住所有人的来历，是两回事。这是后面要慢慢讲的。

带 走 的 话

一个人的来历，不是他论证的证据，也不是他论证的罪名；它是他脚下的土——看清它，不替它说话。

>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本章写人生，不写学说；他自己这一段，三块地缠在一起，门是开着的——插旗，第 6 章回来对照他的学说。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一个孩子在病和隔离里，谈不上自己裁路；本章只记土，不记账。

第 2 章

二十一岁，写罪与共同体（1939—1943）

◆ 一、抽屉里的那篇东西

很多人二十出头时，写过一篇自己后来再也没翻出来看的东西。一篇毕业论文，一封没寄出的长信，一本日记里某一页很认真的话。那时候的你，还没有被日子磨平，想的都是大问题：人为什么活着，人和人之间到底是什么关系，什么叫做一个好人。

多年以后，搬家、分家、收拾老屋，这东西突然从一个旧纸箱里掉出来。你站在那里读了一遍，有点脸红，又有点吃惊：原来二十一岁的自己，想过这些。

罗尔斯也有这样一篇东西。只不过，它是在他死后七年，才被人从档案里翻出来，印成了书。

◆ 二、普林斯顿，想当牧师

1939 年秋天，罗尔斯进了普林斯顿大学。这一年，欧洲的战争打起来了。

他在普林斯顿读哲学。据传记与后人的整理，他那几年的宗教信仰很认真，一度认真考虑过毕业后去读神学院、当圣公会的牧师〔核：他身后发表的短文《论我的宗教》中有自述；具体打算细节〔待核〕〕。那时影响他的老师里，有一位叫诺曼·马尔科姆，是维特根斯坦的学生〔待核：师承关系及其影响的程度〕。

1941 年 12 月，日本偷袭珍珠港，美国参战。大学里的年轻人，差不多都知道自己很快要上战场。普林斯顿为了让学生早些毕业参军，压缩了学制。罗尔斯就是在这样的气氛里，写他的本科毕业论文。

◆ 三、一篇论文讲什么：罪与信

这篇论文完成于 1942 年，题目很长，大意是：《对罪与信之含义的简要探究：一种基于「共同体」概念的解释》〔待核：英文原题与完成月份〕。

二十一岁的罗尔斯在这里想的，是一个神学的问题：什么是罪？什么是信？他的回答，绕开了当时许多神学书里的讲法，落在一个词上：共同体。

按后来整理者的概括，他大体是这样想的〔以下为本书转述，细节待核〕：

人和世界之间，有两种很不一样的关系。一种是人和东西的关系：我想要一样东西，我去拿，我占有它，用它满足我的需要。另一种是人和人的关系：我面对的不是一样东西，而是另一个人，一个和我一样有自己的心思、自己的分量的人。

他批评一种由来已久的看法：把人的好，看成一样可以想要、可以拿到手的东西，好像善就是欲望的对象，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也可以照着人与东西的关系来理解。他认为这是看错了——人和人之间的关系，不能被还原成我对某样东西的想要。

在这个框架里，罪就是对共同体的拒绝和破坏：把别人当成我达到目的的工具，或者把自己抬高到别人之上，把自己和别人隔开。信，则是反过来：向共同体敞开，把自己放回人和人的关系里去。

最要紧的一层是：**人格不是先有的，是在共同体里长成的。** 一个人不是先成了一个完整的「我」，再去和别人发生关系；他是在和别人的关系里，一点一点成了「我」。

◆ 四、2009 年，它才被印出来

这篇论文写完以后，就躺在了普林斯顿的档案里。罗尔斯本人生前没有发表它，据说也很少提起。

他去世七年后，2009 年，哈佛大学出版社把它和另一篇短文《论我的宗教》合在一起出版，由哲学家托马斯·内格尔编订，附有乔舒亚·科恩与内格尔合写的导言，以及罗伯特·亚当斯的长评〔待核：书名、编者与撰文者的具体分工〕。《论我的宗

教》是罗尔斯晚年写下的一篇私人文字，讲他的信仰怎样在战争中散掉，本书第 3 章会用到它〔待核：写作年份〕。

书出来以后，许多研究者吃了一惊：这个后来以「个人」「权利」「自由」闻名的哲学家，二十一岁时，最看重的竟然是「共同体」。

◆ 五、先说对在哪儿：二十一岁的看见

先把这篇论文的好处说足。

它看见了一件许多成熟哲学家都没看清的事：**人和人的关系，不是人和东西的关系。** 你可以用算账的办法对待一筐苹果——多一个少一个，加起来是多少。可你不能用同样的办法对待一个人。一个人不是一筐苹果里的一个。

这一层看见，后来一直留在罗尔斯身上。三十年后，他在《正义论》开篇就说，每个人都有一种基于正义的不可侵犯性，即使以整个社会的福利为名也不能推翻〔核：《正义论》§1，转述〕。他批评功利主义，说它没有认真对待人与人之间的区别〔核：《正义论》§5〕。这和二十一岁那篇论文里「人不能被当成东西」的看见，是一脉相承的。

这里还藏着一处，本书要特别记下来。二十一岁的罗尔斯心里，「好」不是一样可以加总的东西。他反对把人和人的关系看成人和物的关系，也就等于反对把人的好看成一堆可以数、可以加的东西。一段走通了的关系，不是两份快乐相加；一个在共同体里长成的人，也不是一份份满足堆起来的。

这一点为什么要记下？因为本书第 13 章会说：罗尔斯后来之所以只留下自由，一个原因是，他那片土里的「幸福」只有功利主义那一种——把大家的快乐加起来求最大——而拒绝这一种是对的。可这篇本科论文说明，他年轻时见过另一种好：不加总的、在关系里走通的好。它后来去了哪里？是被他放下了，还是换了名字藏进了《正义论》第三部分？第 13 章和第 42 章回来对账。

第二层看见，在今天读来更有意思：人格是在共同体里长成的。这个看法，把「我」放进了一片土里。我不是凭空站着的一个点；我是在一家人、一群朋友、一个教会、一座城市里，一步一步长成的。

◆ 六、SDE 看这一处：一粒种子，一面小旗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篇论文开的是一扇门。

它开在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上：「我」不是先有的，是长出来的；长出「我」的，是和别人缠在一起的那片土。它也连着脑子里想的那块地：信仰、罪、善，这些大概念，都被放回到人和人的关系里去理解，而不是悬在半空。

这就是一粒种子。它说的是：**自我是在关系里长成的。**

问题是，这粒种子后来去了哪里？

在《正义论》的第三部分，罗尔斯写了一段非常精彩的「道德发展」：一个孩子的正义感，是怎样从服从父母的权威，长到懂得团体里的规矩，再长到真正认同正义的原则的——一级一级长出来〔核：《正义论》§70—72〕。这像是那粒种子发了芽。

可同一本书里，他又说，自我先于它所肯定的目的〔待核：《正义论》§84　原意〕。意思大体是：先有一个「我」，这个「我」再去挑选自己的目标和人生计划。这听上去，又和「自我在关系里长成」拧着劲。

十一年后，1982　　年，年轻的哲学家桑德尔正是抓住这一点，攻击罗尔斯的「我」是一个「没有负担的自我」——不带任何来历、不属于任何共同体的空架子〔核：桑德尔《自由主义与正义的局限》1982，转述〕。桑德尔当时还读不到这篇本科论文。如果读到了，他大概会说：你二十一岁时，明明不是这样想的。

本书在这里插第二面小旗：**二十一岁那粒「自我在共同体里长成」的种子，到了《正义论》里，一半长成了第 70—72 节的道德发展，一半被第 84 节「自我先于目**

的」压住了。 第 35、36 章回来拔这面旗，到时要逐字核对原文，核不到，就公开认输。

◆ 七、三只脚，在二十一岁时都在

再用三只脚量一下这篇论文。

它最看重的，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能不能「走通」。罪，就是关系走不通：我把你当工具，或者我把自己和你隔开。信，就是关系重新走通：我向你敞开，你也向我敞开。这里的「走通」，正是本书说的幸福——不是得到的东西加起来最多，而是一件事、一段关系从头到尾顺下来的那股劲。

它也看重一个人在关系里长成新的样子。一个人向共同体敞开以后，不再是原来那个只顾自己的人，而是长出了一个新的「我」。这是创造——长出了一个以前没有的东西，只不过这一回长出来的是人自己。

至于自由，这篇论文里几乎没有把它当作起点。一个人能自己做主，是在他长成了、在关系里站稳了以后，才有的事。自由是结果，不是前提。

这就很有意思了。二十一岁的罗尔斯，三只脚都在，而且自由排在后面，是长出来的。五十岁的罗尔斯写《正义论》，把自由放在了第一位，放在最前面，当作一切的起点。这中间，隔着一场战争、一次信仰的散失、二十多年的学院生涯。本书不说是哪一件事「造成」了这个翻转——还是那条规矩，并排，不连线。只把两头摆在一起给你看：同一个人，在他人生的两头，把三只脚排成了两种次序。

◆ 八、放回日子里：旧纸箱里的一句话

周家分家那天，还有一件小事。

小弟周越在收拾老屋时，翻出一只旧纸箱，里面是他大学毕业时的纪念册。其中一页，是他自己二十一岁时写给同学的话：「人不是一个人长大的，是一群人把他养大的。」

他站在那里看了很久。这些年，他在城里打拼，常常觉得自己的一切都是自己挣来的：房子是自己贷款买的，职位是自己熬出来的，女儿的学费是自己一分一分攒的。可此刻，他想起了大姐守在医院的那十年，想起了二姐当年省下生活费给他交学费，想起了父母。

他把那一页撕下来，夹进了阄书里。

晚上吃面的时候，他把这事跟两个姐姐说了。二姐笑他：「你那时候还挺有文化。」大姐没笑，只说了一句：「你那时候说得对。」

三个人都没有再往下说。可那一晚，这个家的土，好像又厚了一点。

二十一岁时的看见，常常比中年时更干净。人到中年，被日子推着走，容易觉得「我」是一个先有的、自己打出来的东西。其实，「我」一直是长在一片土里的。罗尔斯二十一岁时看见了这一点；后来他在书里给「我」加了一道幕，让它在定规矩的那一刻，不知道自己是从哪片土里长出来的。

这道幕，是为了公平。可它挡住的，恰恰是那个二十一岁的年轻人最看重的东西。

◆ 九、1943 年 1 月

1943 年 1 月，罗尔斯以最优等的成绩提前从普林斯顿毕业。一个月后，他应征入伍，进了美国陆军，成了一名步兵〔核：各种传记；月份细节〔待核〕〕。

那个想当牧师、写罪与共同体的年轻人，就要被送到太平洋的丛林里去了。他的信仰，将在那里经受一场他自己事先想不到的考验。那是第 3 章的事。

带 走 的 话

「我」不是先有的，是在一群人中间一点一点长成的——二十一岁的罗尔斯写下了这句话，后来的罗尔斯把它放在了幕的另一边。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开门，开在自我界——自我在共同体里长成，并连着理念界（罪与信被放回人与人之间）；种子后来一半发芽、一半被压，插旗待第 35—36 章。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这篇论文里还没有「自由」这根柱子；它看重的是人与人之间走通的关系（幸福）与在关系里长成新的自己（创造），自由不是起点，是长出来的——这正是后面要对照的那一格。

第 3 章

一位牧师说，上帝会引导子弹（1943—1946）

◆ 一、庙里求来的那支签

高考前一个月，很多人家里都有这样的场景：奶奶一早起来，换上干净衣服，去庙里上香，求一支签，回来笑眯眯地说：「菩萨答应了，今年一定考得上。」

这份心意是真的，谁也不忍心说破。可要是你多想一步，会发现里面藏着一个不太好说出口的问题：一所学校的名额就那么多。奶奶求菩萨保佑自家孩子考上，隔壁家的奶奶也在求，对门家的奶奶也在求。菩萨要是真的一一答应，名额够吗？要是不够，保佑了这一家，是不是就等于没保佑那一家？

平时，这个问题不会有人去想。它藏在一片热乎乎的心意底下，不碍事。可要是换一个场合，换成你死我活的场合，这个问题就会突然变得刺耳。

罗尔斯二十三岁那年，就在这样一个场合里，听见了这个问题。

◆ 二、从普林斯顿到太平洋

1943 年 2 月，罗尔斯应征入伍，进了美国陆军。他没有去读军官学校，而是当了一名步兵〔核：各种传记；月份〔待核〕〕。

他被送到了太平洋战场。据传记所记，他先后到过新几内亚和菲律宾，在丛林里打过仗，做过侦察兵和通信兵一类的活〔待核：所属部队、兵种与具体战役〕。据说他在菲律宾因作战获得过一枚铜星勋章〔待核〕。

1945 年 8 月，美国在广岛和长崎投下原子弹，日本投降。罗尔斯随部队进入被占领的日本。据传记所记，他在去往驻地的途中，经过了刚被炸毁不久的广岛，亲眼看见了那一片废墟〔待核：途经时间、方式与所见〕。

1946 年 1 月，他退伍回国〔待核〕。据传记所记，他在军中始终没有接受军官的职位，退伍时仍是士兵〔待核：是否有「拒当军官」或「被降级」的具体事件，各家说法不一〕。

◆ 三、那一次布道

他后来的信仰变化，最直接的材料，是他晚年写下的一篇私人短文，题为《论我的宗教》。这篇文字生前没有发表，2009 年才和他的本科论文合在一起出版〔待核：写作年份，通常认为在 1997 年前后〕。

按这篇短文的自述，战争中有几件事，让他原来那份认真的信仰慢慢散掉了〔以下为转述，细节待核〕。

第一件，是一次随军布道。一位随军牧师在布道时说，上帝会引导我们的子弹射向敌人，同时保护我们不被敌人的子弹打中。年轻的罗尔斯听了，很生气。在他看来，这完全是在拿上帝当自己这一边的武器：上帝要是真的这样偏袒，那他还是上帝吗？对面战壕里的人，难道不也是上帝的孩子？据他自述，他当场或事后对那位牧师表示了不同意〔待核：是否当面表达〕。

第二件，是一位战友的死。据他自述，有一次部队需要派人去做一件事，他和一位战友都在备选之列，军官挑了那位战友，那位战友没有回来〔待核：此事的具体经过与战友姓名〕。活下来的是他，死去的是别人，这中间没有任何道理，只有一次挑选。

第三件，是战争结束前后，他得知了纳粹对犹太人的大屠杀。这件事让他无法再相信，有一位全善又全能的上帝在照看着这个世界。按他的说法，他再也无法像从前

那样祈祷了——如果上帝能做到却没有阻止这一切，他无法再向这样一位上帝祈求任何东西〔待核：原意〕。

他在这篇短文里说，从 1945 年 6 月前后起，他就不再是一个正统的基督徒了〔待核：时间点〕。

◆ 四、五十年后，他说广岛是错的

还有一件事，隔了五十年才说出来。

1995 年，广岛原子弹五十周年，罗尔斯在一份美国杂志上发表了一篇短文，题目大意是《广岛五十年》。他在文中判断：美国对广岛、长崎的原子弹轰炸，以及此前对日本城市的大规模燃烧弹轰炸，都是严重的错误。他的理由是：一个正义的战争，也必须分清战斗人员和平民，不能为了早点结束战争，就把平民当成可以用来算账的东西〔核：《广岛五十年》，《异议》杂志，1995 年夏季号，转述〕。

他写这篇文章的时候，已经七十四岁了。这篇文章在当时的美国，并不讨好。可他还是写了。

这里有一件值得注意的事：他反对轰炸平民的理由，和他在《正义论》里反对功利主义的理由，是同一个——**不能拿一些人去为另一些人的好处抵账**，哪怕那个好处很大，哪怕抵账的人在对面。

◆ 五、活下来的，为什么是他

第二件事，值得单独停一下。

那位战友被挑中，他没有被挑中。一个回来了，一个没回来。这中间，没有谁更勇敢，没有谁更该死，也没有谁更该活。只有一次挑选，而挑选的理由，和生死本身毫不相干。

如果你把第 1 章也放在旁边看，会发现这是他人生里第二次站在这样的位置上：七八岁时，病从他身上传给了两个弟弟，他活了下来，他们没有；二十四岁时，一次挑选落在了战友身上，他活了下来，战友没有。

本书守第一编的规矩：并排，不连线。不说这两件事「让他」后来在书里写下「出身和天赋在道德上是任意的」——那句话要到第 27 章才讲，而且它有它自己的论证，用不着身世来撑。本书只做一件事：把这两次「活下来的是他」摆在一起，让你看见，他这一生的土里，有一层很厚的东西，叫**不由分说的偶然**。一个人活着，并不全是因为他值得活；一个人得到什么，并不全是因为他应得。

这层土，他后来没有写进自传，却写进了他看人、看社会的眼光里——至少，两者长得很像。

还有一点要记下：信仰散掉以后，罗尔斯并没有变成一个敌视宗教的人。据《论我的宗教》所述，他后来对宗教一直保持着尊重，只是不再以它为自己的依靠〔待核〕。这一点也和他后来的学说对得上：《政治自由主义》要做的，正是让信教的人和不信教的人、信这个教和信那个教的人，都能在同一套公共规矩下安稳地过日子。一个自己失去了信仰的人，把「尊重别人的信仰」写成了一个社会的根本规矩——这件事，第六编会回来细看。

◆ 六、先说对在哪儿：他看见了「保佑我」的毛病

先把他在这件事上的看见说足。

那位牧师的话，其实很常见。它的样子是：好的力量站在我这一边，替我挡灾，替我打击对手。庙里求签的奶奶，某种程度上也是这个样子，只是温和得多，不碍事。

罗尔斯在那一刻看见的，是这种想法底下的一个毛病：**它把一个本来应当对所有人都一样的东西，拉到了自己这一边。** 上帝，或者说任何一种被认为是最高的、最公正的东西，一旦被说成是「我们的」，它就不再公正了。

这个看见，后来一直留在他的学说里，只是换了一身衣服。他在《正义论》里要找的，正是一种不偏向任何一方的规矩：你不能因为自己是这一边的人，就要求规矩偏向你。无知之幕这道工序，说穿了就是在防「保佑我」：在定规矩的那一刻，你不知道自己是哪一边的，也就没法求规矩保佑你这一边。

这一点，本书只作「并排」。不说那次布道「造成」了无知之幕——那中间隔着二十多年，隔着无数的书和讨论。只说：一个二十三岁的年轻人在战场上看见的毛病，和一个五十岁的学者在书里要防的毛病，长得很像。

◆ 七、SDE 看这一段：信仰散掉了，土还在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三年，最要紧的一件事是：**他的信仰散掉了，可长出信仰的那片土，并没有跟着散掉。**

他原来信的那个上帝，是一个站在所有人之上、对所有人都一样的上帝。这是他脑子里想的那块地上的一个大形状。战争把这个形状打碎了：一个会被说成「保佑我们、打击他们」的上帝，一个眼看着大屠杀发生却不阻止的上帝，他没法再信。

可他对「对所有人都一样」的那份要求，并没有碎。它从信仰那里挪了出来，挪到了规矩上。上帝不再对所有人一样了，那就让规矩对所有人一样。这是一次形状的改变：原来长在「神」那一格里的东西，被逼着换到了「法」那一格里。

套进 123 原理看，这就是张力积累——布道、战友之死、大屠杀，一件压一件；逼出形状改变——信仰散掉，对公平的要求换了地方；回写——此后二十多年的路，他走的是一条讲理的路，而不是一条讲神的路。

还要补一句公道话。这次换格子，是一种代价很大的成长。一个人把自己原来最看重的东西放下，却不把它背后那份最干净的要求一起扔掉，这很难。许多人在类似的经历之后，要么死抱着原来的东西不放，要么连那份要求也一起扔了，变得什么都不信。罗尔斯走的是第三条路。

可同时也要看到：他从这里带走的，主要是「对所有人都一样」这一样东西。信仰里原本还有别的——第 2 章那篇论文里的共同体，人和人之间走通的关系，一个人在关系里长成新的自己。这些，他没有一起挪到规矩上去。挪过去的只有「一样」和「不偏」，也就是后来那根柱子最早的样子。

◆ 八、放回日子里：周家那次「凭什么是我」

周静也有过一次类似的时刻。

妈妈第一次住院那年，三兄妹在电话里商量谁回去照顾。周越说单位走不开，周蕙说孩子正小。最后是周静辞了工作回去。

那年冬天，妈妈在病房里拉着周静的手说：「还是老大懂事，老天爷让你留在我身边。」周静听了，心里一酸，又有点说不出的别扭。她想：不是老天爷让我留下的，是那天电话里，另外两个都有理由，只有我没说出理由。

她没有跟妈妈争。可这件事，她记了很多年。老天爷，或者说「命」，被说成是站在某一边的——站在需要被照顾的妈妈那一边，站在有理由走开的弟弟妹妹那一边。可谁站在她那一边呢？

后来分家那天，舅舅那句「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某种程度上是把「老天爷的安排」换成了「规矩的安排」：不再说这是命，而是说这是一件有来历、要算进账里的事。这一步，和罗尔斯当年从信仰挪到规矩，方向是一样的。

不同的是，舅舅挪过来的，不只是「一样」和「不偏」，还有周静那十年的来历。

带 走 的 话

一个被说成「保佑我们」的最高者，就已经不公正了；罗尔斯把对公正的要求从神那里挪到了规矩上，挪过来的是「一样」，留在原地的是「关系」。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这是人生不是学说；在他自己身上，理念界里的大形状碎了又换了格子，是一次开门——可挪过去的只有「一样」「不偏」，自我界里「关系」那一半没跟着走。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战场上谈不上自由；这一章记的是柱子最早的样子怎样长出来——它是被逼出来的，不是先给定的。

第 4 章

一份手稿，在一代人手里改了十三年（1946—1971）

◆ 一、改了十七稿的方案

在单位里写过方案的人，大多有过这样的经历：初稿写完，发给同事看，这个说这里不对，那个说那里没写清，领导又加一句「再想想」。你改一稿，再发，再收回一堆意见，再改。改到第十几稿，原来的初稿已经认不出来了。

有人把这当成折磨。可也有人慢慢发现，改到后来，方案里好的那些东西，恰恰是别人的意见逼出来的。一份东西，要是只有你一个人写，它长不出别人眼里看到的那些角落。

罗尔斯的《正义论》，就是这样一份改了很多稿的东西。只不过，它改了十三年，经手的是一代哲学家。

◆ 二、回到普林斯顿

1946 年，罗尔斯退伍，回到普林斯顿读哲学博士。1950 年，他以一篇讨论伦理知识根据的论文拿到了博士学位〔核：论文题目大意为《伦理知识根据之研究》，1950；细节〔待核〕〕。

博士论文里的核心问题，是一个很「方法」的问题：在道德问题上，有没有一种办法，能像在科学问题上一样，讲理地判断谁对谁错？1951 年，他把这个思路写成了第一篇正式发表的论文，题目大意是《一种伦理学决策程序的纲要》〔核：《哲学评论》1951〕。他在文中设想，可以找一群「称职的道德判断者」——有知识、讲理、不偏私的人——把他们在各种具体情形下的深思熟虑的判断收集起来，再去找能解释这些判断的原则〔转述〕。

这个设想很朴素，却已经有了后来「反思平衡」的影子：原则要和具体判断对上，对不上，就要调。

这个办法用大白话说，有点像评委打分。一场比赛，请一群懂行、不偏私、认真的评委，各自打分；然后你不急着看谁得了第一，而是去琢磨：这些评委心里，到底是按什么标准在打分？把那个标准找出来，写成条文，以后没有评委在场时，也能照着条文判。要是条文和评委的某次打分对不上，要么条文写得不全，要么那次打分有偏差，两头都可以回头看。

这个设想，有一个很好的地方，也有一个后来一直跟着他的地方。好的地方是：道德判断不再是各说各的，而是可以讲、可以对、可以改的。一直跟着他的地方是：那群评委得是「称职」的——有知识、讲理、不偏私。谁来认定谁称职？称职的标准又是从哪里来的？这个问题，二十年后换了一身衣服，变成了「幕后坐的是什么样的人」。第 21 章会回来。

1949 年，他和玛格丽特·福克斯结婚，两人后来育有四个孩子〔待核：结婚年份与子女人数〕。

◆ 三、牛津一年

1952 年到 1953 年，他拿奖学金去英国牛津待了一年〔核：富布赖特奖学金；具体学院〔待核〕〕。

据传记所记，那一年他接触到了几位后来对他影响很深的人：法哲学家哈特，思想史家伯林，还有汉普希尔等人〔待核：接触的人与接触的方式〕。哈特让他看到，法律和规则可以被非常精细地分析；伯林让他看到，自由这个词里至少装着两种很不一样的东西。

这一年，还有一样东西在他脑子里冒了头：把「定规矩」这件事，想成一群人坐下来商量、各自在不知道结果的情况下同意一套办法。这就是后来原初状态的雏形〔待核：雏形出现的时间〕。

◆ 四、1958 年：《作为公平的正义》

回国以后，他先在康奈尔大学教书〔待核：年份 1953—1959〕。1955 年，他发表了《两种规则概念》，区分「为某个行为辩护」和「为一整套做法辩护」〔核：《哲学评论》1955〕。这个区分用日常的事一说就明白。你闯了红灯，被罚了款。你问交警：「为什么罚我？」交警说：「因为你闯了红灯，按规定该罚。」这是在为这一次罚款辩护。可要是你接着问：「为什么要有闯红灯罚款这条规定？」交警就答不上来了——这不是他管的事，这得问定规矩的人：有这条规定，路上会不会更安全、大家过马路会不会更放心？这是在为一整套做法辩护。

两个问题，答法完全不同。第一个问题，只要看规矩；第二个问题，要看规矩对整个社会意味着什么。罗尔斯说，很多道德争论之所以吵不清，就是把这两个问题搅在了一起。

这个区分很要紧：后来他一直强调，正义首先是用来评判一整套制度的，而不是用来评判某一个人的某一次行为。

1958 年，他发表了一篇论文，题目就叫《作为公平的正义》〔核：《哲学评论》1958〕。这篇论文，是后来那本厚书的种子。里面已经有了两条原则的雏形，也有了一群人在某种条件下同意一套规矩的设想。

从 1958 年这篇论文，到 1971 年那本书，中间隔了十三年。

这十三年里，他先后在哈佛访问、在麻省理工任教，1962 年起正式在哈佛任教，此后再没离开〔待核：具体年份〕。他发表了一系列论文，讨论正义感、宪法上的自由、分配的正义、公民不服从〔核：《正义感》1963；《宪法自由与正义概念》1963；《分配的正义》1967；《公民不服从的理由》1969，年份〔待核〕〕。每一篇，都是那本书里某一块的先行稿。

◆ 五、手稿在一代人手里流转

这十三年里，最特别的，是那份手稿的流转方式。

据许多同事和学生回忆，罗尔斯在六十年代写出了一版又一版书稿的油印本，在同事、学生之间传阅〔待核：油印稿的版本数与年份〕。收到的人读完，写下批评，寄还给他。他收到批评，不争辩，回去重写。下一版出来，再发出去，再收回一批批评，再重写。

这样一来，这本书里的许多论证，都不是他一个人在书房里想出来的，而是在一群人的批评里一点点改出来的。书里那种近乎偏执的周全——每提出一个观点，就预先想到三四种反对意见，一一回应——就是这样长出来的。

这段时间，外面的世界也不太平。美国的民权运动、越南战争，都在逼着大学里的人回答一些很实际的问题：一个公民，在什么情况下可以不服从法律？一个国家征兵，怎样才算公平？据传记所记，罗尔斯反对越战，也反对当时让大学生可以缓服兵役的做法——在他看来，这等于让有条件上大学的人把上战场的风险转给了没条件上大学的人〔待核：他的具体立场与参与的活动〕。

1971 年，这份在一代人手里改了十三年的手稿，终于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书名《正义论》。

◆ 六、先说对在哪儿：一份让别人改的书

先把这件事的好处说足。

一份手稿，愿意交给别人去挑毛病，挑完还真的改，这在任何一行都不多见。它背后有一种很硬的看法：**一套讲公平的道理，本身就得经得起所有讲理的人来挑。**如果一套公平的道理只能在作者自己的脑子里成立，一拿出去就被人挑得千疮百孔，那它就算不上公平。

所以，罗尔斯写书的方式，和他书里要的东西，是一致的：他要的是一套所有讲理的人都能接受的规矩，他写书时就真的把书稿交给一群讲理的人去挑。这是言行一致。

这也是本书第 23 章要讲的「反思平衡」在他生活里的样子：原则和判断两头来回调，调到对得上为止。他把这件事，不只写进了书里，也做进了自己的写作里。

◆ 七、SDE 看这一段：书是长出来的，书里的规矩却是选出来的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十三年，是一条很清楚的路。

一篇论文（1958）→一批油印稿→一轮一轮的批评→一轮一轮的重写→一本书（1971）。每一轮，都是一次「不同」：别人看出了他没看出的地方，他改出了一个以前没有的样子。这一串不同，有先后，会修正，最后收拢成了一本书。这是一条标准的路。

书的土，也很厚：普林斯顿的伦理学传统，牛津的法哲学和自由之争，康奈尔和哈佛的同事，六十年代美国的民权运动和越战，还有他自己在战场上带回来的那份「对所有人都一样」的要求。书，就是在这片土上，沿着这条路，一稿一稿长出来的。

长出来以后，还回写了土：这本书一出，整个英语世界谈政治哲学的方式都变了——这片土从此多了一样东西，叫「罗尔斯」。

可这里有一个反差，本书要记下来。

这本书是**长出来**的：在一群人中间，在一片厚土上，沿着一条改了十三年的路。

可这本书里讲的规矩，却是**选出来**的：一群理性的人，在幕后，不知道自己是谁，不知道自己的来历，在一次想象中的会上，一次性地选出两条原则。

他自己的书，是靠「一群不同的人一轮一轮地挑、一轮一轮地改」长成的；他书里那些幕后的人，却是彼此一样、互不相干、一次选定。**写书的过程里有的东西——不同的人、来回的碰撞、一稿一稿的档案——在书里那场会上，一样都没有。**

这个反差，第 6 章会和第 1 章那面小旗一起拔。第 21 章「幕后只剩一个人」、第 23 章「校秤」、第 24 章「理念自由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也都会回到这里。

◆ 八、放回日子里：周蕙的面包配方

周蕙想开面包店，不是一时冲动。

她做面包，做了快十年。最早是给孩子做早餐，后来给同事带，再后来朋友圈里有人找她订。她有一本旧笔记本，专门记配方。同一款全麦面包，本子上记了二十多版：第一版太硬，同事说像砖头；第三版加了点蜂蜜，孩子说好吃了，可隔天就干；第八版换了一种面粉，楼下的老人说咬得动了；第十五版，有个顾客说「要是能少点糖就好了，我有个家人要控制」，她又改了一版。

每一版旁边，她都写上日期，写上是谁提的意见，改了什么。

分家那天，她把这本笔记本带去了。她对姐姐和弟弟说：「我这店，不是我一个人想出来的，是十年里一百多个人帮我改出来的。」

周越翻着那本笔记本，突然说：「二姐，你这个本子，比你的配方还值钱。」

他说得对。配方是结果，本子是档案。有了档案，下一次谁再提意见，她知道以前改过什么、为什么改；换了一个人来接手，也能接着改下去。

罗尔斯的书，也是这样一稿一稿改出来的。可惜他留下了配方——两条原则——却没有在书里为规矩本身留一本这样的笔记本。第 121 号说他「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说的就是这个。

带 走 的 话

一本讲公平的书，是在一群人的批评里改了十三年才长成的；可书里那些规矩，却被说成是一群彼此一样的人在幕后一次选出来的。

>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写书的方式开门——理念界里的规矩交给一群人去挑、去改，自我界里的同事学生都进了路；书里的会场却关了这扇门：只选一次，不留档案。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他写书的那份自由，是在约束里一稿一稿裁出来的（创造在），书成之后改变了一片土、他自己也走通了一件大事（幸福在），不是零——这是他自己身上活生生的自由律。

第 5 章

书出版了，他又改了三十年（1971—2002）

◆ 一、装修完的房子，又拆了一面墙

装修过房子的人都知道，房子交了钥匙、搬进去住了，才会发现许多问题：这面墙挡了光，那个插座位置不对，厨房的门开的方向让两个人转不开身。有的人将就着住下去，说「装都装完了，算了」；有的人住了半年，咬咬牙，又请师傅来，拆了一面墙。

拆墙比装修难。装修的时候，你是在一片空地上盖东西，怎么盖都行；拆墙的时候，你得先承认当初盖错了，还得小心别把承重的地方拆了。

罗尔斯的《正义论》出版以后，他没有「装都装完了，算了」。他又改了三十年。有几次，他拆的是自己房子里很要紧的墙。

◆ 二、1974 年：隔壁办公室的对手

书出版三年后，1974 年，他在哈佛的同事诺齐克出版了《无政府、国家与乌托邦》〔核〕。

诺齐克和罗尔斯几乎处处相反。罗尔斯说，出身和天赋是运气，社会可以通过制度去调整由此带来的差距；诺齐克说，一个人通过正当的方式得到的东西，就是他的，国家没有资格拿去重新分配，哪怕是为了帮助最穷的人。诺齐克在书里举了一个有名的例子，说明只要每一次交换都是自愿的，结果再怎么不平均也是正当的〔核：《无政府、国家与乌托邦》第七章，转述；这个例子本书第 57 章细讲〕。

两个人的办公室据说离得不远〔待核〕。可罗尔斯几乎没有写过一篇专门回击诺齐克的文章〔待核〕。他的回应，是放进后来的修改里去的：他更仔细地说明，为什

么正义首先是用来评判一个社会的基本结构，而不是一次一次的交换〔核：《作为主题的基本结构》1977，转述〕。

◆ 三、德译本和 1980 年的讲座

1975 年前后，《正义论》要出德译本。罗尔斯借这个机会，对书中的一些地方做了修改，特别是关于基本自由和基本善的讲法〔待核：修改的范围与年份〕。这些修改，后来成了 1999 年英文修订版的底子〔核：1999 年修订版序言，转述〕。

1980 年，他在哥伦比亚大学做了三次杜威讲座，题目大意是《道德理论中的康德式建构主义》〔核〕。在这组讲座里，他把自己的理论讲得更清楚了：正义的原则，不是在世界上某个地方等着被发现的真理，而是理性的人在合适的条件下建构出来的。这是他对「发现」这条老路最明白的一次告别，第 18 章会细讲。

同时，他也更明白地说出了他心目中的「人」：一个自由、平等的人，有能力形成、修改、追求自己的人生计划，也有能力讲理、守规矩。第 14 章会回到这个「人」身上：这样的人，自由是先给定的。

◆ 四、1985 年：拆墙

1985 年，他发表了一篇论文，题目大意是《作为公平的正义：政治的而非形而上学的》〔核：《哲学与公共事务》1985〕。

这是他拆的第一面承重墙。

他在这篇文章里，以及后来在《政治自由主义》的导言里，承认了一件事：《正义论》讲这套规矩为什么能稳住的时候，暗暗假定了社会上每个人最终都会接受同一套关于人生的完整看法〔核：《政治自由主义》导言，1993，转述〕。可在一个自由的社会里，人们信什么、怎么活，本来就会不一样，而且会一直不一样。要求大家都接受同一套完整的人生学说，是不现实的，甚至是危险的——除非动用国家的强力，否则做不到。

所以，他把自己的理论收窄：它不再是一套关于人生的完整学说，只是一套「政治的」观念，只管公共规矩，不管各人的人生。大家可以带着各自不同的信仰、各自不同的理由，在这几条公共规矩上碰头。1987 年，他把这个想法叫做「重叠共识」〔核：《重叠共识的理念》1987〕。

1993 年，这些想法合成了他的第二本大书：《政治自由主义》〔核〕。

这一步拆得有多深，可以从一个细节看出来。《正义论》的第三部分，花了很大篇幅讲一个正义的社会怎样能稳住：人们在这样的社会里长大，会慢慢长出正义感，会觉得守正义的规矩和过自己的好日子是一回事。这一部分写得很动人，也是本书第 36、42 章要特别看重的地方。可 1985 年以后，罗尔斯承认，这一整套「稳住」的讲法，靠的是一个不现实的假定：大家最后都会接受同一套关于好日子的看法。于是，《正义论》里最有人情味的那一部分，恰恰是他自己拆得最狠的地方。

拆完以后，稳住靠什么？靠重叠共识：各人带着各自的理由，来认同同一套公共规矩。人和规矩之间，不再要求走同一条路，只要求在终点碰头。第 38 章会细看：这一步保护了多元，也把各人「怎么走到这里的」那条路，留在了公共规矩的门外。

有人说这是撤退。本书的导论已经说过，本书不这样看。这是一个人住进自己盖的房子，发现一面墙挡了光，就咬牙拆了它。

◆ 五、1995 年：一场交锋，一次中风

1995 年，他和德国哲学家哈贝马斯在一份美国哲学期刊上有过一次公开交锋：哈贝马斯先写文章评论《政治自由主义》，罗尔斯写了一篇长文回应〔核：《哲学杂志》1995 年 3 月号〕。这场交锋，本系列第 121 号第二十章、第 172 号第 26 章都写过，本书第 59 章接着写。

同一年，他第一次中风〔核：各种传记〕。此后几年，又有过几次，行动和写作都受了很大影响〔待核：次数与年份〕。

就在这样的身体条件下，他没有停笔。1997　年，他发表了《再论公共理性》〔核〕，把《政治自由主义》里最要紧的一块又改了一遍。1999　年，他出版了《万民法》，把自己的理论推到国与国之间；同一年，出版了《正义论》修订版，也出版了他的论文集〔核〕。2000　年，他在哈佛多年讲授道德哲学史的讲稿，经学生整理出版〔核：《道德哲学史讲义》，芭芭拉·赫尔曼编，2000〕。2001 年，由他的学生艾琳·凯利编订的《作为公平的正义：重述》出版〔核〕，这是他对自己整套理论的最后一次重讲。

这里面有一件事特别能看出他的为人。《作为公平的正义：重述》的序言里，他交代这本书原是他八十年代在哈佛上课的讲稿，多年来一改再改，因为身体原因无法亲自定稿，才托学生编订〔待核：序言原意〕。一个中风后行动不便的老人，仍然在意一本书是不是讲得比上一次更清楚——这份在意，比书里任何一条原则都更能说明他是谁。

1999　年，他获得了美国国家人文奖章〔待核〕。据说他并不喜欢这类场合〔待核〕。

2002　年　11　月　24　日，他在马萨诸塞州莱克星顿的家中去世，享年八十一岁〔核〕。

◆ 六、先说对在哪儿：从不反击，只修改

先把这三十年最了不起的地方说足。

罗尔斯这三十年，面对的批评之多、之猛，在二十世纪的哲学家里是少见的：右边有诺齐克，说他管得太多；左边有马克思主义者和女性主义者，说他管得太少；社群主义者说他的「我」是空的；功利主义者说他的推论不成立；经济学家说他的「最大最小」太保守。

他的回应方式，几乎只有一种：不写檄文，不打笔仗，回去改。

这里面有一种很深的看法：**一个讲公平的人，对待批评也要公平。** 批评者也是讲理的人，他们看出来的问题，可能正是自己看不见的地方。你要是真的相信「所有讲理的人都应当能接受」这条标准，那么当讲理的人不能接受的时候，你就得改。

这是把自己的理论，放回到了一条会修正的路上。一本书出版了，不等于定型了，还可以接着长。他的一生，就是一场从不收口的反思平衡。

◆ 七、SDE 看这一段：修订在他身上，档案在他身上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三十年，是一次又一次的回写。

书出版了，是一次定型。定型以后，批评来了，是新的「不同」；这些不同一点点积累成张力，逼出了形状的改变——1985 年那一次最大；改了以后，又回写了他整套理论的土：从「完整的人生学说」换成了「政治的观念」。

这完全合乎 123 原理：张力积累，逼出形状改变，形状改变回写路和土。在他自己身上，这台发动机转了整整三十年。

可要看清一件事：这台发动机，转在他**本人**身上，转在他**写书**的路上。它没有被写进他书里那套规矩的**内部**。

他书里的规矩，也有修订的办法：反思平衡，原则和判断两头调。可修订由谁来做？是一个理论家在书房里调，还是一个社会在一次次争吵里调？调过的痕迹记在哪里？哪些例外被记下来了，哪些人的意见被吸收了，哪些没有？这些，在他书里都没有位置。第 121 号说「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指的就是这里。

最有意思的是：**档案其实是有的，就在他自己身上。** 1958 年的论文、六十年代的油印稿、1971 年版、德译本的修改、1980 年的讲座、1985 年的自拆、1993 年的新书、1999 年的修订版、2001 年的重述——这一连串，就是一份完整的修订档案。它记下了他在哪一年、因为谁的批评、改了哪一处。

他为自己的理论留下了一份档案，却没有在理论里为一个社会的规矩留下一份档案。

◆ 八、放回日子里：周静的照顾本

父亲中风以后的那几年，周静有一个习惯：她有一个本子，每天记父亲吃了什么药、几点吃的、血压多少、夜里醒了几次、哪天情绪不好。

一开始，这个本子只是为了自己不忘事。后来，它变了用处。

每个月周越、周蕙回来，她就把本子拿出来。周蕙看了会说：「爸爸最近下午总是闷，是不是该推他出去晒晒太阳？」周越看了会说：「这个月夜里醒得多，要不要跟医生说一声？」周静就在本子上记下：哪天谁提了什么，后来改了什么。

有一年春天，父亲的状况一度不太好，三兄妹一起去找医生。医生翻着那个本子，说了一句：「你们家这个本子，比病历还有用。」

这个本子，就是一份修订的档案。照顾父亲的办法，不是一开始就定好的，而是一边照顾、一边被三个人的意见和父亲的状况一点点改出来的。每一次改，都有日期，有理由，有是谁提的。

分家那天，周静把这个本子也带去了。舅舅翻了几页，没说话，然后说出了那句「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

一个家的规矩要是公平，就要有这样一个本子：不只记下最后定了什么，也记下是怎么改过来的，谁的哪一段来历被算了进去。罗尔斯自己一生都在记这样一个本子，只是没有把它写进书里那场会。

（本节只谈照顾中的记录与商量，不涉及任何诊疗与用药建议。）

带 走 的 话

他一辈子都在改，而且改的每一步都有迹可查；他为自己留下了一份修订的档案，却没有在书里为规矩留一份。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他本人三十年一直开着门——批评进来、理论改写，理念界的路是活的；他书里的规矩却只有「修订的办法」，没有「修订的档案」，这扇门只开了一半。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他改自己理论的那份自由，在约束里一次次裁出新路（创造在），也让他把一件事走通到了生命最后（幸福在），不是零。

第 6 章

一生站在幕前，学说要人站到幕后

◆ 一、一张写着自己的表

过了五十岁的人，偶尔会在某个夜里，把自己这一辈子在脑子里过一遍：哪一年在哪里，做了什么，碰上了谁，哪一步走对了，哪一步没得选。

要是把它写成一张表，你会发现一件事：这张表上的每一行，都不是你一个人写的。你出生在哪一家，不是你选的；你碰上哪位老师、哪个对手、哪场风波，也不全是你选的。你真正做的，是在这些给定的东西中间，一步一步裁出一条路来。

这一编的最后一章，就是给罗尔斯画一张这样的表，再把它和他的学说放在一起看。

◆ 二、罗尔斯的人生序列表

下面这张表，把前五章排成一行一行：每一段，他站在什么土上，那一步有什么不同，长出了什么样子。

时段	土	那一步的不同	显露出的样子
1921—1935	巴尔的摩的律师人家；种族隔离的城市；没有普及疫苗的年代	两次生病，两个弟弟被传染去世；与黑人玩伴的来往被断〔待核〕	一个安静、说话吃力的孩子
1935—1943	圣公会寄宿学校；普林斯顿；战争逼近	认真信仰，想当牧师；写本科论文，讲罪与共同体	「人格在共同体里长成」的年轻人
1943—1946	太平洋战场；被占领的日本；广岛废墟〔待核〕	一次布道、一位战友之死、得知大屠杀；信仰散掉	对「一样」「不偏」的要求，从神挪到规矩

时段	土	那一步的不同	显露出的样子
1946—1958	普林斯顿博士；牛津一年；康奈尔	寻找伦理判断的讲理程序；遇见哈特、伯林〔待核〕	1958 年论文《作为公平的正义》
1958—1971	哈佛；油印稿在一代人中间流转；民权运动与越战	一轮批评、一轮重写，十三年	《正义论》
1971—1993	诺齐克、社群主义者、各路批评	不反击，只修改；1985 年自拆	《政治自由主义》
1993—2002	与哈贝马斯交锋；中风；学生帮助整理	带病再改：公共理性、万民法、修订版、重述	一份完整的修订档案

这张表只排事实，不连因果。同一段土，可能长出很多种样子；他长出的这一种，只是其中之一。

◆ 三、自由，在他身上是结果

把这张表从上往下看，最显眼的一件事是：**罗尔斯自己的自由，是一步一步长出来的**。

七八岁时，他没有什么自由可言：病是被传染的，弟弟是被他传染的，说话吃力是落下的。二十出头时，他想当牧师，可战争把他送进了丛林。二十五岁回来，他在一片废墟和散掉的信仰上重新起步。之后的几十年，他在同事、学生、对手的批评中间，一稿一稿地改出了自己的书，改出了自己在思想史上的位置。

到了晚年，他能在身体很差的时候，还决定把某一处再改一遍——这份自由，是一个人在一辈子的约束里，一步一步裁出来的。它有创造：他长出了一套以前没有的讲法；它有幸福：他把一件大事从头到尾走通了。这正是本书说的自由律：自由是创造和幸福乘出来的，是走出来的。

再从三块地看一遍这张表。

脑子里想的那块地，他走过了好几个形状：少年时的信仰，本科论文里的共同体神学，战后讲理的伦理学，1971 年的正义论，1993 年的政治自由主义。每一个形状，都是被前一个形状里的张力逼出来的，又都回头改了他往下走的路。

手上碰的那块地，他的日子一直很具体：巴尔的摩的房子，隔离病人的那间屋，丛林和废墟，油印机和一沓沓稿纸，哈佛的办公室，最后是中风以后不再灵便的手。他的思想从来不是悬在半空写出来的，是在这些具体的地方、借着这些具体的器具一点点落到纸上的。

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最厚。两个弟弟，没回来的战友，妻子和四个孩子〔待核〕，一代一代的学生，隔壁办公室的对手，大洋那边的哈贝马斯。他的每一次修改，几乎都是被某个「他」推了一把。

三块地在他身上，从来是缠在一起的：一个想法（理念界），要借一沓油印稿（现实界）交到一群同事手里（自我界），再被他们的批评改回一个新的想法。这就是他写书的全部秘密。

◆ 四、自由，在他书里是前提

可到了他的书里，自由换了一个位置。

在《正义论》那场幕后的会上，坐着的人一开始就被设定为「自由、平等、理性」的〔核：《正义论》§3、§40，转述〕。他们不知道自己是谁，不知道自己是怎样长大的，不知道自己经历过什么。他们的自由，不是从任何一片土上长出来的，是会场一开门就给定的。

然后，这些人选出的第一条原则，就是保障每个人一样的基本自由，而且把它排在第一位〔核：《正义论》§11、§39〕。

于是，在他的书里，自由既是坐在会场里的人一开始就有的，又是会场选出来要最先保障的。自由是起点，也是第一位。它不从哪里长出来，它先在。

这就是第一面小旗的反差：**他一生站在幕前，每一步都踩在厚土上，自由是他走出来的结果；他的学说却要人站到幕后，把土挡在外面，自由成了会场一开门就给定的前提**。

◆ 五、先说对在哪儿：为什么要这样倒过来

先替他把道理讲足。他为什么要把自己的活法倒过来写进书里？

因为他要解决的问题，和他自己的一生，不是同一个问题。

他自己的一生，是一个人在一片土上长起来。可一个社会定规矩，面对的是千千万万个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土。如果让每个人都带着自己的土来定规矩，那么土厚的、嗓门大的、祖上有来历的，就会把规矩往自己那边拉。这正是他在战场上看见的那个「保佑我」的毛病。

所以他要人站到幕后：不是说土不要紧，而是说，在定最根本规矩的那一刻，不能让任何人的土压过别人的土。这是一个很有分量的理由。本书在第四编会一再承认：幕当工具的时候，它挡住的恰恰是最该挡住的东西。

打个比方。一场球赛，裁判不能是任何一队的球迷，最好也不知道哪一队是他老家的。这是对的：裁判的偏心，一旦有了落脚的地方，比赛就不公平了。罗尔斯要的，就是这样一个不偏心的裁判。

可是，要是有人因此说：那干脆让裁判不懂足球，不知道这项运动是怎么一路发展过来的，不知道越位规则为什么这样定，不知道哪些动作在这个联赛里向来被认为是危险的——那就走过头了。裁判不偏心，靠的是不知道「自己是哪一队的」，而不是不知道「这项运动是怎么过来的」。前者防的是偏心，后者丢的是来历。

本书的问题只在于：挡住「谁的土压过谁」，和挡住「土」本身，是两回事。前者是防偏心，后者是把规矩的来历整个挡在了外面。抓阄做到了前者，没有做后者；幕把两件事一起做了。

◆ 六、从边缘往中心读

要看清一个人的中心，有时候得从他的边缘往回读。

罗尔斯的中心，是《正义论》和《政治自由主义》。他的边缘，至少有两处，是本书特别看重的。

一处是第 2 章那篇本科论文。它在中心之外，他生前没有发表。可它照出了中心里缺的东西：那里的「我」是在共同体里长成的，而《正义论》里的「我」先于它的目的。

另一处是他在哈佛讲了几十年的道德哲学史课。据学生和整理者回忆，他讲休谟、莱布尼茨、康德、黑格尔时，有一个几乎固执的习惯：总要先把一位哲学家讲到最强，讲成那位哲学家自己也会认的样子，然后才谈自己的疑问〔待核：《道德哲学史讲义》编者导言中的相关说明〕。他说过大意如此的话：我们要假定这些作者比我们聪明，如果他们看起来犯了错，多半是我们没读懂〔待核：原意与出处〕。

这个课堂上的习惯，本身就是一种很特别的「路」：先把对手长成最好的样子，再和他碰。这不是在一个空会场里一次选定，而是在一代一代的哲学家之间，一个一个地碰过去。

拿这两处边缘的光回照中心，会看得更清楚：**罗尔斯最好的东西——共同体里长成的我、把对手讲到最强再碰、一稿一稿地改——都在他的活法里、他的边缘里；他的书的中心，那场幕后的会，恰恰把这些都挡在了外面。**

◆ 七、本编总账

这一编走完了。把看见和收回并排放一下。

他这个人**打开**的： - 一个说话吃力的人，一辈子用写字讲理，改了又改； - 在战场上看见了「保佑我」的毛病，把「对所有人都一样」从神那里挪到了规矩上； - 把书稿交给一代人去挑、去改，言行一致； - 从不反击，只修改，1985 年亲手拆了自己最要紧的一面墙； - 讲对手，先把对手讲到最强。

他的学说**收回**的（本编只立旗，后面各编给证据）： - 他自己的自由是长出来的，书里的自由是先给定的； - 他自己的书是在一群不同的人中间长出来的，书里的规矩是一群彼此一样的人一次选出来的； - 他自己留下了一份完整的修订档案，书里的规矩没有； - 他二十一岁时看见的「我在共同体里长成」，在书的中心被「我先于目的」压住了。

本编一句总判断：**一生站在幕前的人，写出了一本要人站到幕后的书；他活出来的，比他写下来的，更接近三只脚的鼎。**

◆ 八、放回日子里：周越画的那张表

分家后的一个周末，周越在家里给女儿讲志愿的事。女儿说：「我想学哲学。」他没急着反对，而是拿出一张纸，说：「这样，你先把自己这十八年画一张表。」

女儿画了：哪年上的哪个学校，哪个老师对她影响大，哪年搬过家，哪年爷爷奶奶走了，哪本书让她第一次想学哲学。

画完，周越自己也画了一张。画着画着，他发现自己那张表上，有好几行写着「大姐」「二姐」。二姐当年省下的学费，大姐那十年替他挡掉的那份照顾——这些都不是他选的，却都长进了他今天的样子。

他对女儿说：「你看，你想学哲学，这个想法不是凭空冒出来的，是这十八年一点点长出来的。爸爸不是要替你决定，是想让你知道：你的自由，是从这张表里长出来的，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女儿想了想，说：「那你们要我学医，也是从你们的表里长出来的吧。」

周越愣了一下，笑了。这件事，本书第 48 章还会回来。

带 走 的 话

他一生站在幕前，自由是他走出来的结果；他的书却要人站到幕后，自由成了一开门就给定的前提——看一个人，要把他活出来的和他写下来的，放在一起看。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他的一生三块地都开着门，缠在一起；他的学说在理念界把门关上，让自由先于一切土——第一面小旗在此拔出，证据交第三、四编。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他活出来的那份自由，创造和幸福都在，不是零；他书里那份一开门就给定的自由，乘法里的另两项还没有被问过——这一问，交给第三编。

第　二　编

他接手的题：一架加总的秤，一双看得见道德的眼睛

这一编写罗尔斯接手的是一道什么样的题，共四章。

一个人提出一套想法，总是在回答一个已经摆在那里的问题，也总是在跟一些已经站在那里的人较劲。罗尔斯接手的时候，英语世界里讲「什么是公正」，大体有两种办法。一种是算：把每个人的快乐和痛苦加起来，哪种安排加出来的总数最大，哪种就最好——这是功利主义，一架加总的秤（第 7 章）。另一种是看：公正与否，一个明白人凭良知一看就知道，说不清道理，也不需要说清——这是直觉主义；还有更彻底的一派说，道德根本不是知识，只是各人的感觉（第 8 章）。

在这两种办法之外，还有一条三百年的路，从洛克、康德到密尔、伯林，讲的是自由（第 9 章）。罗尔斯站在这条路的尽头。第 10 章是本编总账：四样材料在他手里一撞，他换了一个问法。

本编是判决一「一根柱子」的前史。要明白他为什么把自由立成唯一的柱子，得先看清他当年要推倒的是什么，以及他脚下那片土里，本来有什么、没有什么。

第 7 章

一架加总的秤：功利主义为什么能让少数人吃亏

◆ 一、连加三个月班的那个人

有个部门，年底要冲业绩。主管算了一笔账：如果让小李一个人连着加三个月班，把几个最难的项目扛下来，整个部门的总绩效能多出三成，每个人的年终奖都能涨一点。小李一个人累一点，大家都受益，算下来划算。

于是就这样定了。三个月后，部门的数字很好看，大家的奖金都涨了。小李瘦了一圈，胃也坏了，年终奖比别人多了一点，但远远抵不上他搭进去的东西。

你要是问主管，他会说：我没有私心，我是为了大家。这话不假。他确实没私心，他只是在算总账。

问题就出在这里：**总账算对了，小李却吃了亏，而且吃亏的理由，恰恰是「为了大家」**。

罗尔斯一辈子最用力反对的，就是这样一种算法。它有个名字，叫功利主义。

◆ 二、他说了什么：一架加总的秤

功利主义是十八、十九世纪英国发展起来的一套伦理学说。它的代表人物有边沁、密尔，罗尔斯认为讲得最清楚、最周全的，是十九世纪的西季威克〔核：《正义论》§5 与序言，转述〕。

它的核心想法很简单：一个行动、一套制度好不好，看它给所有相关的人带来的快乐（或满足、福利）加起来，减去痛苦，总数是不是最大。总数最大的，就是对的。

罗尔斯在《正义论》里对它的批评，集中在一点上〔核：《正义论》§5、§30，转述〕：

功利主义把一个人为自己打算的办法，放大到了整个社会。一个人为了将来的大好处，可以忍受眼前的小痛苦——比如熬几年夜考个证书。这在一个人身上是合理的，因为吃苦的和受益的是同一个人。可功利主义把整个社会当成了一个大人：让一部分人吃苦，换另一部分人受益，只要总数划算，就是对的。

可社会不是一个人。吃苦的和受益的，不是同一个人。罗尔斯的说法大意是：功利主义没有认真对待人与人之间的区别〔核：《正义论》§5〕。

他在书的第一节就立下了相反的原则：每个人都有一种基于正义的不可侵犯性，即使以整个社会的福利为名，也不能推翻〔核：《正义论》§1，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先还功利主义一个公道

在跟着罗尔斯批评功利主义之前，得先还它一个公道。

功利主义在它的年代，是一套非常进步的学说。它说，每个人的快乐都算一份，不多也不少——国王的快乐，不比农夫的更值钱。它说，一套制度好不好，不看它是不是祖宗传下来的，不看它是不是神定的，只看它让人们过得好不好。凭着这把尺子，功利主义者们推动过许多改良：反对残酷的刑罚，主张改革监狱，关心穷人的处境，有人还为妇女和动物说话〔核：边沁、密尔的改良主张，一般史实〕。

它还有一个好处：它是可以讲理的。它不说「这事我一看就知道对不对」，而是说「我们来算一算」。能算，就能争，就能改。

所以，罗尔斯推倒它，不是推倒一个坏东西，而是推倒一个在很多事上都做对了的东西。他要指出的只是：这把尺子在一处关键的地方会失灵——在它为了总数，让某些人吃亏的时候。

这里还要补一句：罗尔斯批评的不只是「总数最大」这一种。功利主义还有一种变体，看的是「平均数最大」——不求全社会快乐的总量最多，只求人均最多。罗尔

斯认为，平均的那一种比总数的那一种更值得认真对待，他在书里专门拿它和自己的两条原则比了一番〔核：《正义论》§27—28，转述〕。可平均数也是一架秤：人均涨了，不等于每个人都涨了，更不等于那个最吃亏的人没有被拿去抵账。

为什么普通人很容易被这架秤说服？因为它在大多数时候是对的。修一条路，占了几户人家的菜地，给了补偿，全村人出行都方便了——大多数人会觉得划算。秤的毛病，只在少数时候露出来：当补偿给不够、当吃亏的总是同一群人、当「大家」这个词被用来堵住某个人的嘴。可恰恰是这些少数时候，决定了一个社会对它最弱的人是什么态度。

◆ 四、为什么会失灵：秤只认总数

为什么一架好秤会在这里失灵？

因为秤只认总数。你往秤上放东西，它只告诉你一共多重，不告诉你每一样是谁的。一百个人每人多一份快乐，一个人少一百份快乐，秤上一看：打平了，甚至还赚了。至于那个少了一百份的人是谁、他凭什么该少、他还能不能活下去——秤不管。

罗尔斯用了一个很精准的说法来描述这个毛病：功利主义想象有一个公正又有同情心的旁观者，他能感受到所有人的快乐和痛苦，然后把它们合在一起，做出判断。可这样一来，所有人就被合成了一个人〔核：《正义论》§30，转述〕。

把许多人合成一个人，是这架秤最深的毛病。 一合，人与人之间的边界就没了；边界一没，就可以拿一个人去抵另一个人的账。

◆ 五、SDE 看这一处：秤关上的门，也挡住了幸福

用本书的眼睛看，功利主义的秤，关上了一扇很重要的门。

它把幸福变成了一样可以加总的东西。一份快乐，不管落在谁身上，都是一份；不管是怎么来的，都一样重。于是幸福就从一件件具体的、走通了的事情里被抽了出来，变成了一个数字。

本书讲的幸福，不是这样的。幸福是一件事从头到尾走通时的那股劲：一顿饭做好了一家人吃得高兴，一件难事熬过去了心里松了，一段关系说开了人和人之间顺了。这种幸福是长在一件件事情上、一个个人身上的，不能被抽出来，也不能加在一起。你走通了一件事，和我走通了一件事，不能相加成「两份走通」。

所以，功利主义的毛病，不在于它看重幸福，而在于它把幸福做成了一个可以加总的数字。**一旦幸福可以加总，它就可以被挪用：挪一个人的，补另一群人的。**

罗尔斯看清了这个挪用的危险，他拒绝这架秤，是对的。可接下来的一步，本书要提前记一笔：他拒绝了「加总的幸福」，也就把「幸福」这只脚从正义的地基里整个拿走了。他没有问：有没有一种不加总的幸福？——第 13 章回来细讲这一步。第 2 章那面小旗说过，他二十一岁时，其实见过这种不加总的好。

◆ 六、放回日子里：周家那次「谁回去」

周家当年决定谁回去照顾父母，用的就是一架秤。

那是十年前的一个晚上，三兄妹在电话里开会。周越先算了一笔账：「我在城里一个月挣得最多，我要是回去，家里损失最大。二姐孩子小，她走了孩子没人管，损失也不小。大姐在老家那边的厂子效益一般，工资不高，她回去，全家的损失最小。」

这笔账算得不错。周蕙也同意。周静沉默了一会儿，说：「那好。」

十年后分家那天，这件事又被翻了出来。周静说了一句她憋了十年的话：「那年你们算的是全家损失最小。可你们算的全家里，有没有我？」

桌上安静了。

周越当年没有私心，他确实是在为了全家算。可他那架秤只认总数：全家的收入、全家的方便。至于那个被算成「损失最小」的人，她自己的十年，她没去成的地方，她落下的咳嗽——秤上没有这些。

舅舅后来说的那句「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就是把秤翻过来：**不再问全家总数，而是问这个人。**

这正是罗尔斯要做的事。他站在周静这一边。

带 走 的 话

一架只认总数的秤，会为了「大家」让某一个人吃亏；罗尔斯把个人从秤上救了下来，这是他最硬的一处看见。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罗尔斯在这里开门——在理念界里立起「个人不可侵犯」，谁也不能以总数为名拿一个人抵账；可他连同「加总的幸福」一起，把幸福这只脚也请出了地基。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拒绝秤，保住了个人的那份自由；幸福那一项被当成秤的零件一起扔掉了——这份自由的乘法里，幸福开始变成空位。

第 8 章

一双看得见道德的眼睛：直觉主义与「道德不是知识」

◆ 一、「我就是觉得不对」

两口子为孩子上补习班吵架，常常吵到最后是这样的：

一个说：「我就是觉得不对。孩子才十岁，每个周末都在补习班，这不对。」

另一个说：「那你说说，哪里不对？别人家孩子都在补，咱们不补就落下了。」

「我说不上来，反正就是不对。」

「你说不上来，那就是你的感觉。你有你的感觉，我有我的感觉，谁也别说服谁。」

这两句话，一句是「我一看就知道」，一句是「这不过是各人的感觉」。它们听上去针锋相对，其实有一个共同的地方：**都认为道理讲到这里就讲不下去了**。

罗尔斯接手的时候，除了功利主义那架秤，道德哲学里还有两种声音，就像这两口子。

◆ 二、他说了什么：直觉主义

第一种声音叫直觉主义。它的说法是：道德上的对错，有好几条原则，比如要平等、要照顾需要、要讲应得、要守承诺。这些原则都对，谁也不能取消谁。可遇到它们打架的时候——比如平等和应得冲突了——怎么办？直觉主义说：没有一个固定的规则来排先后，只能靠一个明白人，凭他对具体情况的判断，掂量着来〔核：《正义论》§7，转述〕。

罗尔斯对直觉主义很客气。他承认，直觉主义说出了一个真相：道德生活确实很复杂，有好几条都站得住的原则，这不是什么丢人的事。他甚至说，任何一套道德理论，某种程度上都离不开直觉〔核：《正义论》§7，转述〕。

可他不满意的地方在于：如果在最要紧的地方，只能说「我掂量了一下，觉得该这样」，那么讲理就停在了这里。两个明白人掂量的结果不一样，怎么办？只能各说各的。所以他要找一个「优先次序」：哪条原则先，哪条后，能讲出道理来〔核：《正义论》§8，转述〕。后来那条「自由优先」的次序，就是从这里来的——这一处，第 25 章接着讲。

◆ 三、他说了什么：道德不是知识

第二种声音更彻底。二十世纪上半叶，英美哲学里有一股很强的风气，认为只有能被经验检验或逻辑证明的话，才算有意义的知识。按这个标准，「偷东西是错的」这句话，既不能用实验检验，也不能用逻辑证明，所以它不是知识。那它是什么？有人说，它只是在表达说话人的情绪，大意相当于「偷东西——呸！」〔核：艾耶尔《语言、真理与逻辑》1936，转述〕；也有人说得细一些，它表达态度，也试图影响别人的态度〔核：史蒂文森《伦理学与语言》1944，转述〕。这派叫情绪主义。

按情绪主义的说法，讨论「什么是公正的社会」，就像讨论「香菜好不好吃」：各人有各人的口味，吵不出结果，也没必要吵出结果。

这派说法，今天听起来可能有点极端，可你在日子里其实常常听到它的回声：「这种事没有对错，看各人怎么想」「你觉得不公平，那是你的感觉」「价值观不同，没什么好争的」。这些话，有时是宽容，有时却是一种省事：既然没有对错，那就不必讲理，谁强谁说了算。

罗尔斯年轻时，这股风气正盛。他的博士论文和第一篇论文，问的正是一个逆风的问题：道德判断，能不能像科学判断一样，有讲理的程序？〔核：本书第 4 章〕

◆ 四、先说对在哪儿：两派各看见了一样东西

先替这两派把公道说足。

直觉主义看见的是：**道德不是一个公式**。　你不能把所有的对错都塞进一条原则里算出来。功利主义那架秤的毛病，直觉主义早就看出来了：只看总数，是会出事的。

情绪主义看见的是：**道德判断和人的感受、态度是缠在一起的**。　一个人说「这不公平」，不只是在陈述一件事，也是在表达他的愤怒、他的立场，还想让你也站过来。这一点，是真的。

两派都在提醒人：讲道德，不能假装自己是一台只管算数的机器。

◆ 五、为什么他不满意：三派共有的一个前提

可罗尔斯看出了一件更深的事。

功利主义说：正义是**算**出来的。　直觉主义说：正义是**看**出来的。　情绪主义说：正义既算不出来，也看不出来，所以它根本不是知识，只是感觉。

这三种说法吵得很凶，却有一个没说出口的共同前提：**如果正义是可以讲理的，那它就得是被「找到」的**——要么像算术题的答案，等着你去算；要么像山上的一棵树，等着你去看。情绪主义的意思，不过是：我们找了，没找到，所以没有。

三派都站在「找到」这一边。它们争的，只是能不能找到、用什么找。

罗尔斯后来走的，是一条三派都没想到的路：正义既不是算出来的，也不是看出来的，更不只是感觉——它是在合适的条件下，由讲理的人**定**出来的。第 10 章会讲他怎样换了这个问法；第 18 章会讲，他在 1980 年把这叫做「建构」。

用本书的话说：他把正义从「发现」那一边，往「发生」这一边撬了一下。这一撬，是本书认他最重的地方之一。

◆ 六、SDE 看这一处：撬了一下，还没有撬到底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一步要看两面。

一面是看见。三派都以为正义是现成地放在某处的，罗尔斯说：不，它是被做出来的。这是开门：规矩有了来历，不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也不再是从秤上读出来的。

另一面是停下的地方。他说正义是「定」出来的，可定它的，是幕后那一场会；而那场会的条件——谁坐在里面，他们知道什么、不知道什么，他们想要什么——是罗尔斯事先设计好的。于是，「定」这件事，又被放回了一个设计好的会场里，一次完成。规矩有了来历，可这个来历是人造的，只有一站，没有一条路。

第 120 号说他「造了一片人工的土，用它来量真实的土」，就是指这里。

他把正义从「找到的」改成了「定出来的」，却没有改成「长出来的」。 定，是一群人在一个会场里一次完成；长，是一群人在一片真实的土上，一步一步、一轮一轮、有档案地走出来。前者是他撬开的；后者，是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那一步。

◆ 七、放回日子里：舅舅的「凭良心」和小弟的「各人感情」

周家分家那天，一开始也差点卡在这两种声音上。

舅舅坐下来第一句话是：「分家这种事，没有公式，各人凭良心。」这是直觉主义：对错是有的，可说不清，只能凭良心掂量。

小弟周越听了，心里不以为然。他在城里待久了，觉得这种事说到底没有对错：「大姐觉得她该多拿，我觉得该均分，这就是各人的感情，谁也说服不了谁。」这是情绪主义。

要是停在这两句话上，这个家就分不下去了：一个说凭良心，可三个人的良心掂量出来的不一样；一个说各人感情，那就只能谁嗓门大听谁的。

后来是周蕙打破了僵局。她说：「那咱们别争谁对，先定个办法。咱们先把各家的情况都摆出来，然后商量个分份的办法，份分好了再抓阄，抓完了写个阄书。办法定下了，结果大家都认。」

周蕙这句话，就是罗尔斯那一撬：不争谁找到了正确答案，而是先定一个大家都认的办法。

不同的是，周蕙的办法第一步，就是「先把各家的情况都摆出来」。她没有请大家站到幕后去。

带 走 的 话

算出来、看出来、只是感觉——三种说法吵了半天，都以为正义是被「找到」的；罗尔斯说它是「定」出来的，撬了一下，还差一步：它是「长」出来的。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开门，开在理念界——正义从「找到的」改成「定出来的」，规矩有了来历；可来历是设计好的会场，只有一站，没有路，门只开了半扇。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他拿到了「自己定规矩」的自由（创造在，一次）；定完就收工，没有一路走通的幸福——这份自由的乘法，幸福一项仍待填。

第 9 章

自由中心的那片土：洛克、康德、密尔、伯林

◆ 一、房东又没敲门就进来了

租过房子的人，多半碰上过这样的房东：说好了房子租给你，他却隔三差五拿着钥匙自己开门进来，说是看看水管，看看墙，看看你有没有把房子弄坏。东西没少，墙也没坏，可你心里就是不舒服。

你不舒服的，不是损失了什么，而是**有一块地方，本该是你的，别人却随便进来**。

这种感觉，很多人一辈子都说不清楚，可人人都懂。它有一个很老的名字，叫自由：有一块地方，别人不能随便进来。

罗尔斯把自由立成柱子，不是他一个人想出来的。他脚下，是一条从这种感觉出发、走了三百年的路。这一章，把这条路走一遍。

◆ 二、洛克：人生来就有一块地方

十七世纪末，英国人洛克写了《政府论》。他在下篇里设想：在没有政府之前，人们处在一种「自然状态」里，每个人生来就是自由的、平等的，对自己的身体、自己的劳动、用劳动换来的东西，有天然的权利〔核：洛克《政府论》下篇，1689，转述〕。

那政府是怎么来的？是人们为了更好地保护这些本来就有的东西，彼此同意，交出一部分权力，组成的。政府要是反过来侵犯人们的生命、自由和财产，人们就有权另立一个〔核：同上，转述〕。

洛克留下的，是这条路的起点：**自由是先有的，政府是后来的；政府的正当，来自它保护自由。**

◆ 三、康德：自由是给自己立法

一百年后，德国人康德把自由往深处挖了一层。

在洛克那里，自由主要是「别人不能随便进来」。康德问：那一个人自己呢？一个人被自己的欲望、冲动、恐惧牵着走，别人没拦他，他算自由吗？康德说不算。真正的自由，是一个人能按照自己的理性，给自己立下规矩，并且照着去做——他叫这个「自律」〔核：康德《道德形而上学的奠基》1785，转述〕。

而理性给自己立的规矩，有一个检验：你能不能愿意它成为所有人都遵守的规矩？一条只对我有利、换了别人我就不愿意的规矩，不是理性立的。

康德留下的，是这条路最深的那一层：**自由不只是没人拦，而是自己给自己立法；而真正的立法，是替所有人立的。** 这一层，后来直接长成了罗尔斯的幕，第12、18 章会细讲。

◆ 四、密尔：一块别人不能进来的地方

十九世纪，英国人密尔写了《论自由》。他提出了一条今天仍然常被引用的原则：社会和政府干涉一个人的行为，唯一正当的理由，是防止他伤害别人；只关乎他自己的事，他有完全的自由，哪怕别人觉得他在犯傻〔核：密尔《论自由》1859，第一章，转述〕。

密尔特别在意的，是思想和言论的自由。他说，一个意见即使是错的，压制它也是坏事，因为真理要在和错误的碰撞里才能活着，否则就成了死板的教条〔核：同上，第二章，转述〕。

密尔留下的，是一条画得很清楚的线：**这边是你的事，那边是大家的事；你的事，别人不许管。**

值得一提的是，密尔本人是功利主义者。他为自由辩护，某种程度上是因为他相信自由最终能带来最大的幸福。罗尔斯后来要做的，是把自由从功利主义手里拿出来，让它不依赖任何「总数」也能站得住。

◆ 五、伯林：两种自由，一种危险

1958 年，罗尔斯在牛津见过的伯林，发表了一篇很有名的讲演，题目是《两种自由概念》〔核〕。

伯林说，「自由」这个词里，至少装着两种东西。一种是「消极自由」：没有人挡着你，你能做什么就做什么——这接近洛克、密尔那条线。另一种是「积极自由」：你自己做自己的主人——这接近康德那一层〔核：伯林《两种自由概念》，转述〕。

伯林的要害在后面：积极自由很容易被人借用。有人会说：你现在想要的，不是「真正的你」想要的；真正的你，是那个理性的、高尚的你；我替你追求那个真正的你想要的东西，就是让你更自由。一路推下去，强迫你，就成了「解放你」。伯林说，二十世纪许多以自由、以人民、以美好未来为名的压迫，走的就是这条路〔核：同上，转述〕。

伯林留下的，是一个警告：**当有人说「我比你更知道什么对你好」的时候，要小心。**

◆ 六、先说对在哪儿：一条被血写过的路

先把这条路的分量说足。

这不是一条书房里想出来的路。洛克写《政府论》的年代，英国刚打过内战，国王被砍了头，宗教迫害是家常便饭。密尔写《论自由》，面对的是一个人人都盯着别人怎么活的社会。伯林发表那篇讲演的时候，冷战正酣，一边是以「全体人民的幸福」为名、不许人说话的体制，一边是以「个人自由」为旗帜的体制〔一般史实〕。

罗尔斯本人所在的美国，还有一个特别的传统：宪法第一修正案，禁止国会立法确立国教、限制宗教自由、限制言论和新闻自由、限制和平集会〔核：美国宪法第一修正案，转述〕。这条修正案，在二十世纪中叶被法院一次次拿来保护少数人的声音。

所以，这条路上的「自由」，是被人用命换来的。它最要紧的意思是：**有一些东西，不管多数人怎么想、不管以多好的名义，都不能拿走。**　　罗尔斯把这条路接过来，接得理直气壮。

◆ 七、SDE 看这一处：这片土里，幸福站在哪里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条三百年的路，是罗尔斯的土。本书要看的，是这片土里各样东西站在哪里。

自由，站在正中。洛克说它先有，康德说它是立法，密尔说它有一块别人不能进来的地，伯林说它有两种、其中一种很危险。三百年里，自由这个形状被磨得越来越清楚，越来越硬。

创造，站在旁边。密尔讲思想碰撞，讲个性的发展，这里有创造的影子；但它是作为「自由的好处」出场的，不是和自由平起平坐的一样东西。

幸福呢？在这片土里，幸福主要以两副面孔出现。一副是功利主义那架秤：把大家的快乐加起来求最大。另一副，是伯林警告的那种：有人以「你的真正幸福」为名，替你做主。**两副面孔，都是让人害怕的面孔。**

这就是这片土的一个特点：自由是被保护的那一方，幸福常常是被提防的那一方。一个在这片土上长起来的人，很自然会觉得：要保住人，先得保住自由；至于幸福，最好让各人自己去管，公共规矩别碰。

本书在这里只是把土摆出来，不说它是罗尔斯立柱子的「原因」——这属于解释，标待验。第 13、55 章会回到这里：一片土里，一样东西总以吓人的面孔出现，长在上面的人，就很难想到它还可以有别的面孔。

◆ 八、放回日子里：周越的房门

周越的女儿上了高中以后，第一次在自己房门上贴了一张纸：「进来请敲门。」

周越一开始有点不高兴，觉得女儿跟自己生分了。他妻子说：「你小时候，爸妈也没敲过你的门吧？你那时候什么感觉？」

周越想了想，想起了老屋里那扇门。小时候，妈妈常常不敲门就进来，看他是不是在写作业，翻他的书包，有一次还翻出了他写给同学的信。他那时候气得一晚上没说话。

第二天，他在女儿门上敲了敲，等她说「进来」，才推门。

这扇门，就是洛克和密尔那条路在一个家里的样子：有一块地方，是你的，别人要进来，得先敲门。它很要紧。可周越后来也想：门关上以后，屋里的日子过得怎样，女儿是在里面读书、画画、发呆，还是一个人闷着难过，门是不管的。门只管「别人不能随便进来」，不管「屋里长出了什么」。

这扇门，第六编还会回来——那里要问的是：门，能不能不只是一道墙？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站在一条三百年的自由之路的尽头；这条路上，自由被人用命换来，幸福却常常以吓人的面孔出现——长在这片土上的人，很自然会把自由立在正中。

>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这条路在理念界里开门——有些东西谁也不能拿走；它守住的是现实界与自我界里「别人不能随便进来」的那块地，至于地里长什么，不问。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守门的自由很要紧；可这片土里，创造只作自由的好处出场，幸福多作被提防的一方——乘法的另两项，在这里就已经站得不稳。

第 10 章

四样材料一撞，换了一个问法

◆ 一、排班表让最后挑的人来排

有家小超市，春节要排值班表。往年都是店长排，排完总有人不服：凭什么我排了大年三十，他排了初五？

今年，店长换了个办法：「值班表谁来排都行，但有一条——排表的人，最后一个挑班。」

结果，排表的那位店员把每一个班次都排得尽量匀：大年三十的班缩短，初一的班加一点补贴，初五以后的班多安排一个人。因为他知道，挑剩下的那一格，一定是他的。表贴出来，没有人再吵。

这个办法妙在哪里？它不去争「怎么排才公平」这个答案，而是换了一个问法：**什么样的排法程序，能让结果自然公平？** 答案不用找，程序一走，答案自己出来。

罗尔斯的全部工作，某种程度上，就是在一个社会的尺度上，做了这样一次问法的更换。这一章看，他是用哪几样材料，撞出这个新问法的。

◆ 二、四样材料

按本书的读法，罗尔斯手里至少有四样材料〔以下为本书对材料来源的归纳，出处见各条〕。

第一样，康德的自律。 上一章讲过：自由是给自己立法，而真正的立法要替所有人立。罗尔斯自己说，原初状态可以看作对康德自律观念的一种程序性解释〔核：《正义论》§40，转述〕。

第二样，社会契约。 洛克、卢梭、康德都讲过：政府和规矩的正当，来自人们的同意。罗尔斯说，他要做的，是把这个传统的社会契约论提到更高的抽象层次〔核：《正义论》序言与 §3，转述〕。他要的同意，不是历史上某一天真的签过的合同，而是一场假想的同意：在某些条件下，人们会同意什么。

第三样，决策论。 二十世纪中叶，经济学家和数学家发展出一套「在不确定情况下怎样做选择」的理论。其中有一条规则叫「最大最小」：在不知道会发生哪种结果时，挑那个最坏结果最不坏的选项〔核：《正义论》§26，转述〕。罗尔斯借它来论证，幕后的人会选他的两条原则。

第四样，古德曼。 美国哲学家古德曼讨论过一个问题：推理的规则是怎么被证明正确的？他说，没有更高的地方可以证明它们；我们是拿规则去检验具体的推论，又拿公认的具体推论去检验规则，两头来回调，调到彼此对得上为止〔核：古德曼《事实、虚构与预测》1955；《正义论》§9 注引，转述〕。罗尔斯把这个办法搬进伦理学，叫做反思平衡。

◆ 三、四样材料各站在哪里

用本书的眼睛，把这四样材料放到形状、路、回写三个位置上看一看。

康德的自律，给的是**形状**：一个理想的人应当是什么样子——自由、平等、理性、能替所有人立法。这个形状，成了幕后那些人的样子。

社会契约，本来是一条**路**：一群人坐下来，你一言我一语，商量出规矩。可到了罗尔斯手里，这条路被压成了一个点：不是真的商量，是假想的同意；不是一群不同的人讨价还价，是一个理性的人推一推就知道大家会选什么。

决策论，给的是这个点上的**选法**：在不知道自己是谁时，按最大最小来挑。它把「路」压成了「一步」。

古德曼的办法，给的是**回写**：原则和判断两头都能动，谁对不上谁就改。这是四样材料里，唯一一样保留了来回的东西。

四样一撞：一个理想的人（康德），在一场假想的会上（契约），用一条挑选规则（决策论），一次选出原则，再由理论家拿原则和我们的判断来回校准（古德曼）。这就是《正义论》的骨架。

◆ 四、换了一个问法

四样一撞，撞出来的最重要的东西，不是某一条原则，而是一个问法的更换。

以前的人问：**什么样的结果是公平的？** 功利主义说，总数最大的结果；直觉主义说，明白人看着对的结果。都在问结果。

罗尔斯改问：**在什么样的条件下定出来的规矩，才算公平？** 只要定规矩的条件公平，定出来的规矩就公平——这就是「作为公平的正义」这个名字的意思〔核：《正义论》§3，转述〕。

他后来把这个想法叫做「纯粹程序正义」：没有一个独立的标准来判断结果对不对，只要程序真的公平地走完了，结果就是公平的，就像一场公平的赌局，不管谁赢，结果都公平〔核：《正义论》§14，转述〕。

第 121 号已经判过：这是他对「发现」这条老路最大的一次撬动。公正不再是一个等着被找到的答案，而是一个由条件和程序定出来的东西。

◆ 五、先说对在哪儿：把「答案」换成「条件」

这一撬的好处，怎么说都不过分。

一个社会里的人，对「什么样的结果公平」，永远会吵个不停：有人说按劳分配，有人说按需分配，有人说谁出钱多谁说了算。吵到最后，往往是谁嗓门大、谁拳头硬谁赢。

罗尔斯说：别吵结果了，先来谈条件。什么条件下定的规矩，你们都认？这一问，把一场没有尽头的吵，变成了一件可以讲理的事。条件可以讨论，可以检验，可

以一条一条地摆出来看：有没有人被排除在外？有没有人拿着别人的把柄？有没有人比别人多知道很多？

这是一个极有用的工具。今天很多地方定规矩——一家公司定薪酬制度，一个小组定分工，一场考试定评分标准——都在不知不觉地用它：先把定规矩的条件弄公平，再谈规矩本身。

◆ 六、SDE 看这一处：条件有了，路没了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再看一眼：问法换了，换成了「条件」；可条件是谁定的？

在罗尔斯那里，公平的条件，是他设计好的那场幕后的会。会场里坐的人，是康德式的理想的人；他们知道什么、不知道什么，想要什么、不想要什么，都由会场的设计决定。于是，「在什么条件下定的规矩才公平」这个开放的问题，被一个设计好的答案关上了：**就在这个会场里。**

这就是第 120 号说的「人造的土」。本来，一个社会里公平的条件，是要在真实的土上、一步一步走出来的：谁被排除了，就把谁请进来；谁多知道了，就让信息公开；谁拿着把柄，就把把柄拿掉。这是一条路。罗尔斯把这条路压成了一个会场，一次设计好。

四样材料里，只有古德曼那一样保留了来回。可那个来回，是理论家在书桌上拿原则和判断来回对，不是一群人在真实的土上来回碰。第 23 章会细讲。

问法从「结果」换成了「条件」，是开门；可条件被一次设计成一个会场，路就没了。

◆ 七、放回日子里：周家先谈条件

周家分家那天，真正让事情走下去的，也是换了一个问法。

一开始，三个人都在吵结果：老屋该归谁，钱该怎么分。吵不出头绪。后来周蕙说：「先别说结果，先说咱们怎么分——请舅舅当中人，行不行？各家情况都摆出来，行不行？份分好了抓阄，行不行？最后写阄书，行不行？」

四个「行不行」，谈的都是条件。条件谈妥了，结果反而好定了。

可周家的条件，和罗尔斯的会场有一处不同：它不是事先设计好的，是那天下午在饭桌上一条一条谈出来的。舅舅是周静提议请的；「各家情况都摆出来」是周蕙加的；「抓阄」是周越坚持的，他说这样最干净；「写阄书」是舅舅最后补上的，他说「口说无凭」。

四个条件，来自四个人。每一个条件，都是一个人从自己的来历里带来的。

这就是本书说的「长出来的条件」：条件本身，也是一群人在一片真实的土上碰出来的。

◆ 八、本编总账：他撬动了什么，停在了哪里

第二编走完了。

他接手的题，有两种老答法：算出来（功利主义），看出来（直觉主义）；还有一种放弃：只是感觉（情绪主义）。三种都以为，公正是等着被找到的。

他脚下的土，是一条三百年的自由之路。这条路上，自由被人用命换来，站在正中；幸福多以两副吓人的面孔出现，一副是加总的秤，一副是「我替你知道什么对你好」。

他手里的材料，有四样：康德的自律，社会契约，决策论，古德曼的来回调。

四样一撞，他换了一个问法：从「什么结果公平」，改问「什么条件下定的规矩公平」。这是他对「发现」那条老路最大的一次撬动。

看见清单：个人不能被加总的秤拿去抵账；公正可以讲理；公正是定出来的，不是找到的；问法从结果换成条件；原则和判断可以两头调。

收回清单：条件被一次设计成一个会场；社会契约的路被压成一个点；幸福随着那架秤，一起被请出了地基；来回调只发生在理论家的书桌上。

本编一句总判断：**他换对了问法，却替这个问法一次性地设计好了答案——条件有了，路没了。**

带 走 的 话

把「什么结果公平」换成「什么条件下定的规矩公平」，是罗尔斯最大的一撬；可条件本身，也该是一群人在真实的土上一条一条碰出来的。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问法一换，理念界开了一扇大门；可条件被设计成会场，现实界、自我界里的来历进不了会场——门开在理念界，也只开在理念界。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自己定规矩」的自由有了（创造一次）；可会场里没有一路走通的过程，幸福一项仍是空位——第二编到此，乘法里只有自由站着。

第　三　编

总纲：一根柱子——意义三视角怎样被收成「自由」

这一编是全书的总纲，共六章，是判决一「一根柱子」的主场。它兑现王德生博士的口述一和口述二：自由优先是一种意义中心主义；罗尔斯把创造、自由、幸福这三个看法，收成了「自由」一个，一切从自由出发。

第 11 章先把那只三足鼎立起来：三只脚是什么，为什么缺一只就倒。第 12 章看罗尔斯的三大核心，怎样同出一根。第 13 章问：他为什么只留下了自由？第 14 章把他的自由和本书的自由律放在一起比：一个是框，一个是路。第 15 章看这根柱子怎样被插到国与国之间。第 16 章是本编总账：一根柱子，长出三种自由——全书的母题由此导出。

先说一句公道话，本编每一章都会重复：柱子不是错的。自由确实是一道承重墙。本编要问的，只是一根柱子够不够。

第 11 章

一只三足鼎：创造、自由、幸福

◆ 一、一个十岁孩子的两个周末

有个十岁的男孩，过了两个很不一样的周末。

第一个周末，爸妈出差，奶奶管不住他。作业早就写完了，没有补习班，没有人催。他从早上睁眼就抱着手机，刷短视频，打游戏，饿了吃零食，一直刷到晚上。你要问他自由不自由，他一定说自由极了，没有人管他。可晚上奶奶问他今天过得怎样，他瘫在沙发上，说了三个字：「好无聊。」

第二个周末，爸爸在家。爸爸说：「给你两个小时，这里有一个纸箱、一卷胶带、一把剪刀，你随便做点什么，做完了咱们去洗澡。」两个小时，就这几样东西，限制多得很。男孩先是嫌弃，后来蹲在地上折腾起来：剪，粘，拆了再粘。两个小时以后，他做出了一条歪歪扭扭的船。洗澡的时候，他把船放进澡盆——船居然浮起来了。他在浴室里叫得整栋楼都听得见。那天晚上，他缠着爸爸说：「下周我要给它做个帆。」

哪个周末更自由?

◆ 二、三只脚

按一般的说法，第一个周末更自由：没人管，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可你心里知道，第二个周末那个男孩，比第一个周末的他，更像一个自由的人。

这里面的道理，要用三只脚来讲。

人活着图的东西，大体有三样，本书叫它们三只脚——在 SDE 里，这叫「D1 意义三视角」（D1 就是一件事最上面那一层「图什么」）。

第一只脚，**创造**：长出一个以前没有的东西。那条船，世界上本来没有，是他做出来的。

第二只脚，**自由**：在约束里裁出一条原本不存在的路。两个小时、一个纸箱、一卷胶带，这是约束；他决定做一条船而不是一座房子，怎么剪、怎么粘，是他在约束里自己裁出来的。

第三只脚，**幸福**：一件事从头到尾走通时的那股劲。船浮起来的那一刻，他叫出声来——两个小时的折腾，在那一刻走通了。

第一个周末，三只脚里只剩了一个「没人管」。没有长出任何东西，创造是零；刷到最后「好无聊」，没有任何一件事走通，幸福是零。

◆ 三、乘法：缺一即零

本书在这里立一个式子，全书都要用：

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缺一即零。

意思是：一个人的自由到底有多大，不是看框有多大、没人管的时间有多长，而是看在这份空间里，他长出了什么（创造），走通了什么（幸福）。这两样只要有一样是零，乘出来就是零。

第一个周末：框很大，可创造是零，幸福是零，乘出来是零。那个男孩「自由」了一整天，其实什么自由都没得到。

第二个周末：框很小，可创造不是零，幸福不是零，乘出来反而大。那个男孩在两个小时里，得到了一份真真切切的自由。

这里用的是乘号，不是加号，是有讲究的。加法里，一项多了可以补另一项的少：自由多一点，幸福少一点，总数还过得去。乘法不行：一项是零，另外两项再大也白搭。三只脚像一只鼎，少一只，另两只再粗也立不住。

大人的日子里，也常常是这样。有人终于熬到财务自由，不用上班了，框大得很，却一年比一年闷；有人一辈子在一个小厂里修机器，框小得很，可每修好一台别人修不好的机器，他都觉得这一天没白过。你要问谁更自由，答案不在框的大小里。

◆ 四、纠缠、选择、激发

再细看一下，第二个周末里，那份自由是怎么发生的。它有三拍。

第一拍，**纠缠**。纸箱、胶带、剪刀、澡盆、爸爸那句「两个小时」、男孩以前看过的一张帆船图片、他手上那点笨拙的手艺——这些东西缠在一起，成了他的土。没有这片缠在一起的土，什么也长不出来。

第二拍，**选择**。在这片土上，他裁出了一条路：做船，不做房子；先做底，再做舷。这不是在一张现成的菜单上勾选，而是在约束里裁出一条本来没有的路。

第三拍，**激发**。船浮起来了，一股劲冲上来，他马上想到：下周要做帆。一次走通，激起下一次的开头。

纠缠—选择—激发，这就是自由律的三拍。你会发现，三拍里，创造和幸福一直都在：选择那一拍在长出新东西（创造），激发那一拍是走通时的那股劲（幸福）。自由不是一个单独放着的东西，是创造和幸福一起转起来时，冒出来的样子。

◆ 五、他说了什么：自由是先给定的

现在看罗尔斯。

罗尔斯心目中的人，是「自由而平等的人」。他后来把这个「人」说得很清楚：这个人有两种能力，一种是懂得并遵守公平规矩的能力（正义感），一种是形成、修改、追求自己的人生计划的能力（善观念）；而社会要做的，是保障人们发挥这两种

能力所需要的条件，其中最先要保障的，就是一组基本自由〔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重述》§7，转述〕。

在这个图景里，自由是先给定的：一个人先是自由的，然后才去形成、追求自己的人生计划。至于他在这份自由里长出了什么、走通了什么——那是他自己的事，是「善」的事，排在「正当」之后。

◆ 六、先说对在哪儿：第一个周末也需要一个框

公道话先说足：第二个周末那个男孩，也需要罗尔斯的框。

如果爸爸说「给你两个小时」，结果一个小时后突然把纸箱没收了，说「别瞎折腾了，去做奥数题」；如果男孩刚把船做好，就被人说「男孩子玩什么纸船」，一把扔了——那就什么也长不出来。

框是地板。 没有人随便闯进来、没有人随便没收你的东西、没有人规定你只能做什么——这是一切的前提。罗尔斯把这块地板砌得比谁都结实。本书不拆地板。

本书要说的只是：地板不等于房子。有了地板，房子还得一砖一瓦长上去；长没长上去，不看地板有多大，看创造和幸福在不在。

◆ 七、SDE 看这一处：鼎和柱子

用本书的眼睛看，罗尔斯和这只鼎的差别，在一个次序上。

鼎是三足并立：创造、自由、幸福谁也不先谁，谁也离不开谁。自由是在另两样一起转的时候，才真正有了分量。

罗尔斯把次序排成了：自由先，其余后。自由是地基，创造和幸福是在地基上各人自己去盖的房子，公共规矩不管。于是，三只脚被锯成了一根柱子，柱子上刻着「自由」两个字。

这就是口述二说的：他把 D1 的意义三视角，变成了「自由中心主义」。

这不是说他不要创造和幸福。他当然希望人们创造，希望人们幸福。只是在他那里，这两样被交给了各人的私人计划，排在自由之后，不进地基。一根柱子，站在正中；另两样，在柱子旁边。

◆ 八、放回日子里：周蕙辞职后的第一个月

周蕙辞职那天，心里只有两个字：自由。

第一个月，她每天睡到自然醒，想去哪就去哪。可到了月底，她开始坐立不安。开店的事，想了一百遍，一样也没落地；每天看别人的面包店视频，越看越焦虑。她跟大姐打电话说：「我怎么觉得，辞职以后反而不自由了？」

周静说：「你不是一直在做面包吗？你先别想开店，先找个地方卖卖看。」

第二个月，她在菜市场门口租了一个周末的小摊位，每周六早上六点起来烤三十个面包，拿去卖。时间紧，摊位小，限制一大堆。可头一个周六，面包卖光了；有个老太太还特意回来说：「你那个全麦的，我孙子爱吃。」

她那天收摊回家，一路上脚步是轻的。

辞职给了她一个框。可让她觉得自己真正自由的，是那个五点起床、三十个面包、卖光了的周六早上：她长出了东西，她走通了一件事。

带 走 的 话

框很大、没人管，不等于自由；自由是创造和幸福乘出来的，缺一样就是零。

>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本章立鼎，不判他；对照之下，他把三只脚排成「自由先、其余后」，在理念界里关上了创造与幸福进入地基的门。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罗尔斯的框保住了第二个周末的地板；可框本身不管创造和幸福——只有框、没有另两项的那一格，乘出来是零。

第 12 章

一切从自由出发

◆ 一、一个家的家规，都从一句话里来

有一户人家，家规只有一条总纲：「尊重孩子的选择。」

从这一条里，推出了许多小规矩：报什么兴趣班，孩子自己选；周末去哪玩，孩子自己选；早饭吃包子还是面条，孩子自己选；甚至几点睡觉，也商量着让孩子自己定。

这户人家的孩子，比很多孩子都活得舒展，敢说话，有主见。这是这条总纲的好处。

可有一天，孩子上了初中，站在一大堆兴趣班、一大堆课外书、一大堆朋友面前，突然问爸妈：「那我到底该选什么？」

爸妈愣住了。他们的家规里，全是「你可以选」，没有一句是关于「选什么」、「选了以后怎样」、「怎样才能选得有劲」的。一条总纲，推出了一整套规矩，每一条都好，可它们全都从同一个口子里出来。

罗尔斯的三大核心，也是从同一个口子里出来的。这个口子，就是自由。

◆ 二、第一个核心：幕从自律来

先看原初状态和无知之幕。

罗尔斯自己交代过它的来历：原初状态，可以看作对康德「自律」观念的一种程序性的解释〔核：《正义论》§40，转述〕。

上一编讲过，康德说，真正的自由是自己给自己立法，而且是替所有人立法。罗尔斯把这个想法做成了一道工序：让一群人站到幕后，不知道自己是谁，这样他们立下的规矩，就不会被自己的欲望、处境牵着走，而是理性替所有人立的。在他看来，按幕后选出的原则行事，就是在表达我们作为自由、平等的理性存在者的本性〔核：《正义论》§40，转述〕。

所以，幕不是一个独立的发明。**幕是自由的一种形式：理念上的自由。**

◆ 三、第二个核心：两条原则为自由服务

再看两条正义原则。

第一条原则管基本自由，人人平等。第二条原则管社会和经济的差距：差距要对最不利的人最有利（差别原则），职位和机会要向所有人公平开放〔核：《正义论》§11、§13，转述〕。

乍一看，第二条原则管的是钱、机会、收入，和自由没什么关系。可罗尔斯在一处关键的地方，把两条原则的目的合在一起说了。大意是：把两条原则合起来看，社会的基本结构，应当安排得让处境最差的人手中那一整套平等自由的「价值」尽可能大，这就是社会正义的目的〔待核：《正义论》§32，原句与原意〕。

这句话要慢慢读。它说，连差别原则——那条最常被人当成「照顾穷人」的原则——也是在替自由服务：穷人的钱多一点，他手里那份自由就更有分量一点。**钱、机会、收入，在这里是自由的价格，是为了让自由不至于成为一纸空文。**

所以，两条原则也不是和自由并列的另一样东西。**两条原则是自由的另一种形式：现实里的自由。**

◆ 四、第三个核心：多元是自由的结果

最后看政治自由主义。

罗尔斯在 1993 年的书里说：一个社会只要有自由的制度，人们就会形成各种各样不同的、彼此不能调和却都讲理的人生学说。这不是灾难，不是暂时现象，而是自由制度的正常结果——他称之为「合理多元的事实」〔核：《政治自由主义》导言与第一讲，转述〕。

他还说，如果想让整个社会都信同一套完整的学说，除非动用国家的强力去压服，否则做不到〔待核：「压迫的事实」的提法与所在讲次〕。

所以，政治自由主义要做的，是在这种多元之下，找几条大家都能认的公共规矩，让每个人可以信自己的、改自己的、活自己的。一个人改信了，换了活法，他的公民身份不变。

这是第三种形式的自由：**自我的自由**——你是谁、你信什么、你想成为什么，你自己定。

◆ 五、书名上就写着

三大核心，一个是理念的自由，一个是现实的自由，一个是自我的自由。同出一根。

这根，其实就写在书名上。1993 年那本书，叫《政治自由主义》。英文里「自由主义」这个词，词根就是「自由」。1999 年那本书，讲国与国之间，坐在中心的是「自由的人民」，别的人民按照离自由的人民有多近来排位置——第 15 章会看到。

就连 1971 年那本《正义论》，他给自己整套理论起的名字叫「作为公平的正义」，而这个「公平」，最后是用「自由而平等的人」来定义的。

◆ 六、先说对在哪儿：三十年一根

先把这件事的难得说足。

一个哲学家的一生，能有一根贯穿始终的东西，是很少见的。许多人的思想，前后几十年东一块西一块，彼此拼不起来。罗尔斯从 1958 年的论文到 2001 年的《重述》，四十多年里，拆过墙，改过口，可那根柱子从来没有倒过。每一次修改，都是在让这根柱子立得更稳。

这是一种很大的功力。它让他的整套学说，有一种罕见的清楚：你从任何一处读进去，最后都会走到同一个地方。

不过，统一也有统一的代价。一把万能钥匙，能开所有的门，前提是所有的门都得按同一种锁来做。罗尔斯的三大核心，都能用「自由」这把钥匙打开；可这也意味着，凡是不按这种锁做的门——创造的门、幸福的门——这把钥匙打不开，他的学说里也就不给它们留位置。越是一以贯之，漏掉的东西越是整片整片地漏。

这根柱子，也确实立在该立的地方：在一个没有自由的社会里，谈创造，创造会被没收；谈幸福，幸福会被人替你定义。自由是地板，是承重墙。

◆ 七、SDE 看这一处：一根，三处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一章找到的，是全书的根：**自由中心主义**。

三只脚——创造、自由、幸福——被收成了一只：自由。然后，这一只又在三块地上各展开了一次：

- 在脑子里想的那块地上，它是幕：理念自由；
- 在手上碰的那块地上，它是两条原则：现实自由；
- 在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上，它是政治自由主义：自我自由。

这就是口述三说的：他的三大核心思想，其实就是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

这个根，有一个好处，也有一个代价。好处是清楚、统一、结实。代价是：三块地上长的，都只是自由这一样。每一块地，本来都能长三样东西；他在每块地上，只种了一样。

第 16 章会把这个样子画成一张表。

◆ 八、放回日子里：周越家的那条总纲

说起来，周越家的家规，就是开头那户人家的样子。

他自己小时候，家里管得严，房门不敲就进，书包随便翻。他当了父亲以后，发誓不这样对女儿。他家的总纲就是：「尊重她的选择。」

他做到了。女儿敢跟他顶嘴，敢说自己想学哲学，敢在房门上贴「进来请敲门」。

可高三这一年，女儿有一次在饭桌上哭了。她说：「你们什么都让我自己选，可我根本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我喜欢哲学，是真的喜欢，还是因为我不知道别的?」

周越那一刻才明白：他给了女儿一个很大的框，却很少陪她在框里做过什么。周末带她去过博物馆吗？陪她读完过一本难啃的书吗？看她为一件事熬了很久、终于弄成的时候，在旁边拍过手吗?

框是他给的。框里长出什么、走通什么，他以为是女儿自己的事。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的三大核心同出一根：幕是理念的自由，两条原则是现实的自由，政治自由主义是自我的自由——一根柱子，插在三块地上。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三块地上各开了一扇门，门上都写着「自由」；创造和幸福进不了这三扇门，只能在门外各人自己想办法。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连差别原则都在为「自由的价值」服务——这说明他知道光有框不够；可补的是价格，不是另两只脚，乘法还是缺两项。

第 13 章

他为什么只留下自由

◆ 一、「快乐工作法」

有家公司，新来的老板推行一套「快乐工作法」：每天早上打卡时，要在系统里选一个表情，汇报今天的心情；每周五下午强制团建，唱歌、做游戏、分享「本周最开心的一件事」；季度考核里，还有一项「员工幸福指数」。

推行了三个月，员工们私下里叫它「强制快乐」。有人说：「我今天心情就是不好，为什么不能选哭脸？」有人说：「我最开心的事，就是周五下午能早点回家，可团建偏偏在周五下午。」

没有人反对「幸福」这两个字。大家反感的，是有人替他们规定什么叫幸福，还要打分。

这种反感，罗尔斯很懂。他把幸福请出地基，这是一个重要的理由。

◆ 二、他说了什么：正当先于善

罗尔斯有一条贯穿全书的原则：**正当优先于善**〔核：《正义论》§6、§68，转述〕。

「正当」，是公共规矩：什么不能做，什么必须保障。「善」，是各人的好日子：你觉得什么样的人生值得过，你追求什么，你以什么为乐。

他说，公共规矩必须先定，而且定的时候，不能依赖任何一种特定的「好日子」的看法。各人的好日子，要在公共规矩框定的范围之内去追求。

那么，公共规矩里，关于「好」的东西，完全不提吗？也提，但只提一点点。他叫它「善的弱理论」：只列出一些不管你追求什么样的人生、都会想多要一点的东西——权利、自由、机会、收入、财富、自尊的社会基础〔核：《正义论》§15、§60，转述〕。这就是「基本善」，本书叫它菜篮子清单。

至于幸福本身，他在书的第三部分给了一个很耐人寻味的说法，大意是：一个人在顺利地实施一项合理的人生计划时，他是幸福的〔待核：《正义论》§63　　原意〕。

这句话，本书后面要回来看。先记住它被放在了哪里：「善」那一侧，排在「正当」之后。

◆ 三、他为什么这样排：幸福的两副面孔

罗尔斯为什么要把幸福放到后面？至少有两个理由，都讲得通。

第一个理由，是那架秤。上一编讲过，功利主义把幸福做成了一个可以加总的数字，于是可以挪一个人的幸福，去补一群人的幸福。只要幸福是地基，这个危险就在。把幸福请出地基，就是把那架秤从地基里拿走。

第二个理由，是那种「我替你知道什么对你好」。第 9 章讲过伯林的警告：以你的「真正幸福」为名，可以一路推到强迫你。罗尔斯身处冷战年代，亲眼看见以全体人民的美好未来为名的压迫〔一般史实〕。一个社会的公共规矩，要是写上「大家都应当过这样一种幸福的生活」，那么不这样过的人，就成了规矩的敌人。

还有第三个理由，在他后期越来越重：多元。一个自由的社会里，人们对「什么是好日子」看法各不相同，而且会一直不同。公共规矩要是站在任何一种幸福观那边，就等于不公平地对待了别的幸福观。

三个理由加起来：**幸福要么被加总，要么被强加，要么在多元中站不住。**　　所以，公共规矩最好别碰它。

◆ 四、先说对在哪儿：两副面孔都该拒绝

这三个理由，每一个本书都认。

那架秤，该拒绝。周静被算成「全家损失最小」，就是被秤吃掉的。

强加的幸福，该拒绝。「强制快乐」让人不快乐，而更大的强加，历史上付出过更大的代价。

多元，该尊重。一个人以种花为乐，一个人以读经为乐，一个人以跑马拉松为乐，公共规矩没有理由在他们之间排高低。

罗尔斯拒绝的，都是该拒绝的东西。**他拒绝加总的幸福，拒绝强加的幸福，是对的。**

◆ 五、他见过另一种

可问题在于：幸福只有这两副面孔吗？

第 2 章那面小旗在这里要回来一次。二十一岁的罗尔斯在本科论文里，讲过一种不加总的好：人和人之间走通的关系。一段走通的关系，不是两份快乐相加；它长在两个人之间，挪不走，也加不起来。

再看他自己在 §63 里给幸福下的那个说法：一个人在顺利实施合理计划时是幸福的。这个说法，已经很接近本书说的幸福——一件事从头到尾走通时的那股劲。这种幸福，也不能加总：你的计划走通了，我的计划走通了，不能相加成「两份走通」；它也不能强加：计划要是别人替你定的，你走通了也不觉得是你的。

所以，更准确的说法也许是：**他那片土里，站在对面、被当作理论对手的幸福，只有加总的一种；可他自己其实见过不加总的那一种，只是没有把它立成一只脚，而是把它放进了「善」的那一侧，排在正当之后，交给各人的私事。**〔本书推论〕

◆ 六、SDE 看这一处：幸福是一条路，不是一堆东西

用本书的眼睛，这里的关键是：幸福到底是一堆东西，还是一条路？

如果幸福是一堆东西——快乐、满足、好处——那它确实可以被加总，可以被分配，可以被人替你定一份，再发给你。罗尔斯怕的，全是这种幸福。

可本书说的幸福，是一条路：张力积累，走到某一刻，模式转换，一股劲释放出来。男孩的纸船，从嫌弃到折腾到浮起来；周蕙的周六早上，从五点起床到三十个面包卖光。这种幸福，只能由走的人自己走。它不能加总，因为每条路是每个人的；它也不能强加，因为别人替你走的路，走通了也不是你的劲。

拿那条纸船再看一遍幸福的三拍：两个小时里，男孩剪了又拆，拆了又粘，越弄越急——这是张力积累；某一刻，他突然想到把纸箱底折成船底的形状，整件事换了一个做法——这是模式转换；船放进澡盆浮起来，他大叫一声——这是能量释放。三拍走完，就是本书说的幸福律。这三拍，别人没法替他走，也没法把他的三拍和别人的三拍加在一起。

罗尔斯怕的两件事，都只对「一堆东西的幸福」成立；对「一条路的幸福」，这两种怕都落了空。

这样看，他把幸福请出地基的理由，其实只够请出一种幸福。另一种幸福，本来可以留在地基里，和自由站在一起，而且不会带来他怕的那些危险。

为什么他没有这样做？本书只能列出一些可能的来由：冷战年代的土，功利主义作为主要对手，康德的遗产，分析哲学讲究「可以被清楚定义」的规矩。这些解释，都标待验，第 55 章汇总。

◆ 七、放回日子里：那碗面

分家那天，三兄妹签完字，一起去街口吃了一碗面。谁也没提刚才的事。

那碗面，舅舅没安排，阄书上没写，也没有人规定「分完家要一起吃面才算和好」。要是舅舅在阄书上加一条「分家后三人须和睦相处，每年聚餐不少于两次」，大家多半会笑，觉得多此一举，甚至有点别扭。

这就是罗尔斯的道理：幸福，规矩最好别碰。

可反过来想，那碗面能吃得下去，靠的不是运气。靠的是那一下午的路走对了：条件是大家一起谈的，大姐的十年被算了进去，二姐的难处被听见了，小弟的愧疚有了着落。一件事走通了，那股松下来的劲，才让三个人愿意一起坐在面馆里。

规矩不该规定幸福，但规矩可以让一件事走通——或者走不通。 这是罗尔斯那片土里没长出来的看见。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把幸福请出地基，拒绝的是加总的幸福和强加的幸福，这两样都该拒绝；可幸福还有第三种——一件事走通时的那股劲，它既不能加总，也不能强加。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关门——幸福进不了公共规矩，只能在「善」那一侧当私事；关门的理由对两种幸福成立，对第三种不成立。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地基里没有幸福这一项，他的自由在公共层面上乘不出幸福来——乘法第二项在此正式成了空位。

第 14 章

自由的框与自由律

◆ 一、舅舅退休那年

周家的舅舅，就是分家那天当中人的那位，前些年从单位退了休。

退休那天，他跟老同事们说：「这下可自由了，想睡到几点睡到几点，想去哪儿去哪儿。」头一个月，他确实很快活：钓鱼，看戏，去外地住了半个月。第二个月，他开始在家里转来转去，看什么都不顺眼。第三个月，舅妈说他像换了个人，脾气大，睡不着，老说「没意思」。

后来是社区里一位老邻居拉他去活动室，说那里有几个孩子想学象棋，没人教。舅舅年轻时是厂里的象棋冠军。他去了一次，第二次，第三次。半年后，他带出了两个在区里拿名次的孩子。那年过年，他在家族群里发了一张照片：两个孩子捧着奖状站在他两边，他笑得眼睛都没了。

退休给了舅舅一个很大的框。可他真正觉得「自由」，是在那间活动室里。

◆ 二、他说了什么：一张基本自由的清单

罗尔斯的第一条正义原则，保障的是一组「基本自由」。他在《正义论》里列过这张清单，大意包括：政治上的自由（投票、担任公职）；言论和集会的自由；良心的自由和思想的自由；人身的自由，包括不受心理压迫和身体伤害；拥有个人财产的权利；不受任意逮捕和扣押的自由〔核：《正义论》§11，转述〕。

这些自由，每个人一样多，而且排在第一位：不能为了更多的钱、更高的效率而牺牲它们〔核：《正义论》§11、§39，转述〕。

后来，在哈特的批评下，他把「最广泛的自由」改成了「一组充分适当的基本自由」，并且说明这些自由之所以要紧，是因为它们是人发挥两种道德能力的条件——懂得公平的能力，和形成、追求自己人生计划的能力〔核：《政治自由主义》第八讲，转述；第 31 章细讲〕。

◆ 三、先说对在哪儿：这张清单是用来挡刀的

先说这张清单的分量。

这张清单上的每一条，历史上都曾经被人拿走过：有人因为说了一句话被关起来，有人因为信了一种教被赶出家乡，有人半夜被人从家里带走再也没回来。清单上的每一行，都是一把被挡住的刀。

罗尔斯把这张清单排在第一位，意思是：这些刀，不管以什么名义，都不许再砍下来。哪怕砍下来能让大家的收入翻一番，也不许。

这是一个社会最底下的那层地板。舅舅能退休、能去钓鱼、能去活动室教象棋，前提是没有人会因为他去了某个地方、说了某句话，就找上门来。**框是用来挡刀的，挡刀是头等大事。**

◆ 四、框保护「可以选」，不保护「选」

可是，框挡住的是刀，挡不出路来。

这张清单保护的，全是「你可以」：你可以说，你可以信，你可以去，你可以投票。它不管的是：你在这份「可以」里，到底选了什么，选这件事是怎么发生的，选了以后长出了什么、走通了没有。

舅舅退休后的头三个月，框一点没少：他什么都可以。可「可以」本身，没有让他过得更好。他需要的不是更多的「可以」，而是一件事——一件能让他的手艺、他的经验、他的脾气都用上的事，一件他能长出点什么、走通点什么的事。

这件事，框给不了。框只能保证：当这件事出现的时候，没有人拦着他。

罗尔斯的自由是一个框：它保护「可以选」，不保护「选」这件事的发生。

◆ 五、三拍里，他站在哪一拍

上一编讲过，本书的自由律有三拍：纠缠、选择、激发。拿罗尔斯的框来对一对。

纠缠那一拍，被幕挡住了。 纠缠，是一个人的手艺、来历、身边的人、手头的东西缠在一起，成为他的土。可在罗尔斯的地基里，定规矩的那一刻，这片土恰恰是要被幕挡在外面的。舅舅的象棋手艺、社区里那几个孩子、老邻居的一句话——这些缠在一起的东西，在幕后都不算数。

选择那一拍，被做成了一项权利。 在罗尔斯那里，「选」首先是一项被保障的权利：你有权选择你的职业、你的信仰、你的人生计划。这很要紧。可权利是「你可以选」，而本书说的选择，是在约束里裁出一条本来没有的路。舅舅不是在一张现成的「退休生活选项表」上勾了「教象棋」，而是在活动室、孩子、老邻居、自己的手艺中间，裁出了一条路。

激发那一拍，没有位置。 两个孩子拿了名次，舅舅笑得眼睛都没了，第二年又多收了三个孩子。这一股劲、这一次走通带出的下一次开头，在罗尔斯的框里，没有任何一条规矩提到它。

所以，三拍里，罗尔斯真正放在第一位的，是被做成权利的那一半「选择」——也就是框。纠缠被挡在幕外，激发交给了私人。

◆ 六、SDE 看这一处：一个定型的框，一条正在走的路

用本书的眼睛看，框和自由律，是两种不同的东西。

框，是一个定型的形状：清单列好了，排序定好了，写进宪法，稳稳地立在那里。定型很好，可认，可传，可以挡刀。

自由律，是一条正在走的路：纠缠、选择、激发，一轮一轮地转。它每一次转，都长出一点新的东西，走通一件新的事，然后又回头改了它的土——舅舅的土里，从此多了「一个会教孩子的退休老人」这一样东西。

罗尔斯把自由做成了框，这是他的功劳：自由从此有了可认可传的形状。可他把框当成了自由的全部，这是他停下的地方：自由那条正在走的路，在框里找不到。

框还有一个不太容易察觉的副作用：它会让人以为，自由已经给了。

一个社会把基本自由写进宪法，保障得很好，大家就容易觉得：该给的都给了，剩下的是各人自己的事。一个人过得闷，过得空，过得走不通，那是他自己不会用自由。舅舅退休后那三个月，要是有人问他「你不是很自由吗，还有什么不满意的」，他大概也答不上来——框明明很大，他却说不出缺了什么。

缺的，是框里那条路。而一个只盯着框的社会，很难看见路缺了。

框是自由的定型，不是自由的发生。 一个社会只保障框，就像一个家只砌了墙、铺了地板，却从来不问屋里的人过得怎样。

◆ 七、放回日子里：周蕙那一步是怎么迈出去的

周蕙最后决定开店，是在分家以后。

框，罗尔斯全都给了她：她可以辞职，可以开店，可以借钱，可以选址，没有任何人拦着她。可这个框，在她辞职后已经放了好几个月，店还是没开起来。

让那一步真正迈出去的，是几样东西缠在了一起：分家分到的那笔钱（手上碰的），菜市场摊位上那些回头客（心里的我你他），那本记了二十多版配方的笔记本（她十年的来历），还有大姐那句话：「你先卖卖看。」

这几样一缠，她在其中裁出了一条路：不租大店，先租一个十平米的小门面，只卖三种面包，早上六点开门，卖完就关。这不是从任何一张清单上挑出来的选项，是她自己裁的。

开张那天，第一个进门的，是菜市场那个老太太。

这一步里，罗尔斯的框是地板，没有它不行。可让她迈出去的，是框上面那条路。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的自由是一个挡刀的框，挡刀是头等大事；可框只保护「你可以选」，而自由真正的样子，是在一片缠在一起的土上，裁出一条路，走通一件事。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现实界里的框都立住了，挡刀的门关得很严；纠缠被幕挡在外，激发交给私人，自由律的三拍只剩被做成权利的半拍。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框本身不含创造与幸福；框里长没长出东西、走没走通事，看各人运气——作为一项公共安排，这份自由乘出来可以是零。

第 15 章

柱子插到国与国之间：《万民法》

◆ 一、两户人家的家规

周静的老屋隔壁，住着老林一家。老林家的家规，和周家很不一样：吃饭时长辈不动筷子，小辈不能动；家里的大事，由老林一个人拍板；孩子上什么学，也是老林说了算。

周静看不太惯。她自己家是三兄妹商量着来的。可她也看得出，老林家日子过得安稳：一家人和和气气，孩子懂礼，街坊有事，老林总是第一个帮忙。

她有时想：我能不能要求老林家按我们家的规矩过？好像不能。可要是老林家的规矩里，有哪一条是打孩子打得见血，那我就不能不管了。

这条线，到底画在哪里？

罗尔斯晚年，在国与国之间，问的就是这样一个问题。

◆ 二、他说了什么：一场人民的幕后会

1999 年，罗尔斯出版了《万民法》，这是他在 1993 年一次讲座的基础上扩写的〔核〕。

他的做法，是把幕后那场会搬到了国与国之间。这一次，坐在幕后的不是个人，而是各个「人民」的代表：他们不知道自己代表的人民有多大、多富、多强〔核：《万民法》§3，转述〕。在这样的幕后，他们会同意一组原则，大意包括：各人民是自由独立的，应当被尊重；遵守条约；彼此平等；不干涉；只有自卫的权利，不能

为别的理由开战；尊重人权；战争中要守规矩；有义务援助那些处境不利、无法建立正常制度的社会〔核：《万民法》§4，转述〕。

他把世界上的社会分成几类。最中心的是「自由的人民」。其次是「体面的人民」：它们不是自由民主的，可能有一个国教，政治上也不是一人一票，但它们尊重基本人权，有一种让各群体的声音被听见的协商方式，不侵略别人〔核：《万民法》§8—9，转述；他为此虚构了一个名为「卡赞尼斯坦」的例子〕。自由的人民应当宽容体面的人民，把它们当作国际社会里的平等成员。再往外，是不守规矩的「法外国家」，以及因为条件不利而无法建立正常制度的「负担沉重的社会」〔核：《万民法》导言，转述〕。

对负担沉重的社会，自由的和体面的人民有援助的义务；但这个义务有一个终点：一旦对方能够建立起正常的、体面的制度，援助义务就结束了〔核：《万民法》§15，转述〕。他不同意把国内的差别原则搬到全世界，去持续缩小国与国之间的贫富差距〔核：《万民法》§16，转述〕。

他为什么不把差别原则搬到国与国之间？他给过一个很有意思的理由。大意是：设想两个社会，起点差不多；一个选择了多储蓄、多投资、加快发展，另一个选择了更悠闲的、更看重别的东西的日子。几十年后，前一个富了，后一个没那么富。要是这时候按全球差别原则，让富的那个持续补贴穷的那个，就等于不尊重后一个社会自己做出的选择，也对前一个社会不公平〔核：《万民法》§16，转述〕。他还认为，一个社会富不富，最要紧的不是资源多少，而是它的政治文化和制度〔核：《万民法》§15，转述〕。

这个理由里，有一种对各人民自主的尊重，本书认。可它也有一个前提：各人民是各自站着、各自选择的单位，彼此的选择不怎么缠在一起。这个前提，下面要细看。

他把这一整套设想，称作「现实的乌托邦」：不是空想，而是在世界现有的条件下，有可能做到的最好的国际秩序〔核：《万民法》§1，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他宽容了不像自己的人

先把这本书最难得的地方说足。

许多相信自由的人，会自然地觉得：全世界都应当变成自由民主的样子，不这样的，都是落后，都该被改造。罗尔斯没有这样想。他说，一个不是自由民主的社会，只要它尊重基本人权、有它自己讲理的协商方式、不侵略别人，自由的人民就应当尊重它，不去干涉它，不拿制裁和压力逼它变成自己的样子〔核：《万民法》§7—9，转述〕。

这是一种很大的克制，也是一种谦逊：**承认别人可以用不同于我的方式，过一种体面的日子**。

他还坚持了援助的义务：一个富裕的社会，对那些因为历史、资源、文化等条件而难以站起来的社会，负有责任。

周静对老林家的态度，差不多就是这样：不强求对方照自己的规矩过，但有一条底线，越过了就不能不管；对方要是有难处，搭把手。

◆ 四、柱子没变，只是插得更远了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看，这本书里的柱子，还是那一根。

世界上的社会，是按照离「自由的人民」有多远来排的：自由的在中心，体面的被宽容，法外的要防，负担沉重的要援助，援助的终点是让它变得体面。整张地图，是以自由为圆心画的。

「体面」这个标准，也是从自由这边量过去的：尊重一组最基本的人权，有让人发声的途径——一组缩小了的自由清单。

援助的终点，是「能建立体面的制度」。它不问：这个社会的人，能不能长出新的东西？能不能把日子过通？援助到了「体面」就停，停在框上。**援助的义务，也只是替别人把框砌起来**。

柱子插到了国与国之间，还是只长自由这一格。

◆ 五、SDE 看这一处：一个个定型的单位，彼此不缠

再往深看一层。

在《万民法》里，每一个「人民」都被当作一个稳定的单位：有自己的领土，自己的政府，自己的文化，边界清楚。国与国之间的规矩，是这些定型的单位之间的规矩：尊重、不干涉、守约、援助。

可在真实的世界里，人民与人民之间，从来是缠在一起的：几百年的贸易、战争、殖民、移民、借贷，把各国的土缠成了一片。一个社会为什么「负担沉重」，常常不只是它自己的文化或制度出了问题，也和它与别的社会之间那几百年的来往有关。

罗尔斯自己的学生博格，就在这一点上批评过老师：世界贫困的来由，不能只到穷国内部去找，也要到全球的制度安排里去找〔核：博格《世界贫困与人权》2002，转述；第 60—61 章接着写〕。

用本书的话说：幕后那些人民的代表，不知道自己代表的人民有多大多富，**也就不知道各人民之间是怎样缠过来的**。人造的土，在国与国之间又铺了一次。

◆ 六、放回日子里：周静和老林家的女儿

周静把老屋改成书屋以后，老林家的小女儿常来。

老林起初不太愿意。他觉得女孩子读那么多书没用，家里的事更要紧。周静没有跟他争家规，只是每次小姑娘来，都给她留一本书，放学时间一到，就催她回家帮忙。

一年后，小姑娘在学校的作文比赛里拿了奖。老林拿着奖状，在周静的书屋门口站了半天，最后说：「以后她要来，你就让她来吧。」

周静做的，不是改造老林家，也不只是守着「不干涉」那条线。她做的，是在两家之间开了一扇门：一本书，一段时间，一个小姑娘长出来的东西，回头改了老林家的规矩。

两家人之间缠上了一点，老林家的土，就厚了一点。

这不是罗尔斯的援助义务能写出来的。援助义务管的是框，而这扇门，管的是两家之间怎样一起长。

（本章讨论罗尔斯的国际正义设想，不对当代任何国家的政治作褒贬。）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晚年宽容了不像自己的人，这是难得的谦逊；可他的世界地图，仍以自由为圆心，援助只到砌好框为止——人民与人民之间怎样缠着一起长，不在图上。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国与国之间开了宽容与援助的门；可各人民被当成定型的单位，彼此之间缠过来的来历被幕挡住——现实界与自我界的门，在国际上又关了一次。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援助止于「体面」、止于框，不问各人民能否长出东西、把日子走通——国际层面的这份自由，乘法另两项仍是空位。

第 16 章

本编总账：一根柱子，长出三种自由

◆ 一、盖房子先看柱子

老师傅看一栋老房子结不结实，第一眼不看墙，看柱子：有几根，立在哪里，承着多少重。柱子看清了，这房子哪面墙能拆、哪面不能动，心里就有了数。

第三编看的，就是罗尔斯这栋大房子的柱子。它只有一根。

◆ 二、这一编兑现了什么

本编兑现了王德生博士口述的前两条。

口述一说：自由优先是一个意义中心主义，即创造、自由、幸福三者，自由是第一性。第 11 章立了那只三足鼎，第 12 章看到罗尔斯的三大核心同出于自由一根。

口述二说：罗尔斯的错误，是将 D1 的意义三视角变为了「自由中心主义」，即一切从自由为根基出发；这是他三大核心思想的总纲。第 13 章看到他为什么把幸福请出地基，第 14 章看到他的自由为什么只是一个框，第 15 章看到这根柱子一直插到了国与国之间。

口述二的后半句——这和中华文化的「幸福快乐中心主义」相冲突——留给第八编。

◆ 三、错在意义层，不在政治层

在往下之前，要把一件事说清楚，免得误会。

本书说罗尔斯把三只脚锯成了一根柱子，不是说他在政治上选错了——好像他应该主张一个以幸福为中心、由国家安排大家怎样幸福的社会。那恰恰是他拒绝的，本书也拒绝。

本书说的是另一层：**意义层**。 人活着图什么——这是比政治更靠前的一层。在这一层上，创造、自由、幸福本来是三足并立的；罗尔斯在这一层就把它们排了座次，让自由坐了第一，另两样退到了「善」的那一侧，成了各人的私事。然后，他的政治学说，是在这个已经排好座次的意义层上盖起来的。

所以，本书的判断是：他的政治安排里有许多是对的，框要保，墙要砌；错不在这些安排，而在它们底下那一层——把三只脚锯成了一根。王德生博士说「罗尔斯的政治哲学，也意义哲学」，指的就是这一层：他的政治哲学，底下是一套意义哲学，而那套意义哲学是单足的。

分清这两层，后面几编就不会读偏：本书拆的不是框，是框底下只剩一只脚的那个地基。

◆ 四、一根柱子，三块地，三种自由

口述三说：他的三大核心思想，其实就是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这是本书的母题。

把它排成一张表：

母题	核心	他的自由是什么	土怎么处理
理念自由	原初状态与无知之幕	自由平等的理性存在者，自己给自己立法（《正义论》§40）	**换**：人造的土替真实的土
现实自由	两条正义原则	基本自由，加上「自由的价值」：收入、财富、机会（§11、§32）	**补**：把运气拿来补偿

母题	核心	他的自由是什么	土怎么处理
自我自由	政治自由主义	公民可以形成、修改自己的善，改信也不丢公民身份（《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	**隔**：信仰关进私人领域

最右一列，是本书后面三编的钥匙。三块地上，他对土各做了一件事：在理念界，他把真实的土换成了人造的土；在现实界，他把土里带来的运气拿来补偿；在自我界，他把各人土里长出的信仰隔进了私人的院子。换、补、隔——三个动作，都是在处理土，都没有让土和规矩一起长。

第四、五、六编，一编看一块地。

◆ 五、九格表的雏形

再把三块地和三只脚交叉起来，是九个格子。完整的表第 41 章再画，这里先看一个大样：

罗尔斯在「理念界×自由」「现实界×自由」「自我界×自由」这三格里，种得满满的。另外六格——三块地上的创造和幸福——有的空着，有的只有影子，而且影子都排在「正当」之后。

这就是判词说的：

> **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

先提醒一句，这张九格的表，和 SIO 本体论里讲规范、模态、价值的那张「九宫格」不是一回事。

◆ 六、看见清单与收回清单

看见：- 个人不能被加总的秤拿去抵账，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为名拿他抵账（第 7、13 章）；- 幸福若被加总或被强加，都是危险的，该拒绝（第 13 章）；- 自由是挡刀的框，是一个社会最底下的地板（第 11、14 章）；- 三大核心同出一根，四十多年一以贯之（第 12 章）；- 光有框不够，要补「自由的价值」；连差别原则也在为此服务（第 12 章）；- 在国与国之间宽容不像自己的人（第 15 章）。

收回：- 三只脚锯成一根柱子，一切从自由出发（第 11、12 章）；- 拒绝两种幸福，连第三种——走通的幸福——也一起请出了地基（第 13 章）；- 自由只是框，保护「可以选」，不保护「选」的发生；纠缠被幕挡住，激发没有位置（第 14 章）；- 柱子插到哪里，都只长自由这一格，连援助也只到砌好框为止（第 15 章）。

◆ 七、判决一结账

判决一·一根柱子。

他打开了什么：把个人从加总的秤上救下来，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为名拿他抵账。证据在第 7 章（§1、§5、§30），第 13 章补了他拒绝强加幸福的理由，第 3 章给了这份要求在他人生里的样子。

他又关上了什么：意义三视角收成一个，一切从自由出发。证据在第 12 章（§40、§32、《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第 13 章（正当先于善，§6、§68；幸福被放进「善」的一侧，§63），第 14 章（§11 清单只是框），第 15 章（国际层面仍以自由为圆心）。

推翻条件一的初步报账：本编查了《正义论》§32、§63、§82 及第三部分的相关处。至今没有看到他把创造或幸福立为与自由同位的原则；它们出场时，要么以「自由的价值」的身份（§32），要么以「善」的身份（§63、§65），都排在正当之后。第三部分还要在第七编细查，结语最后报账。

◆ 八、保底：柱子在什么条件下是承重墙

公平起见，每一次收回，都要写出他在什么条件下是对的。

罗尔斯自己在 §82 画过一条线：自由的优先，只在社会条件还算有利的时候才生效〔核：《正义论》§82，转述〕。本书把这条线往前推一步：**在基本需要已经满足、创造和幸福各自在日子里运转的社会里——也就是乘法另两项都已经大于零的时候——自由居中是一道承重墙，谁也不许以「更大的好」为名拆掉。**

这时候，柱子是对的。它的问题不在于立在中间，而在于它以为自己能独自撑起屋顶。

◆ 九、放回日子里：周家这三个人

说回周家。第三编走完了，你再看这三兄妹，会发现他们各站在一块地上。

周越站在脑子里想的那块地上：他最在意规矩定得干不干净，他最容易接受罗尔斯的幕。

周蕙站在手上碰的那块地上：她要的是开店的钱、门面、回头客；她的自由有没有分量，看她手里有多少东西。

周静站在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上：她要的是一个说法——这十年，我是谁？她要把老屋改成书屋，换一种活法。

罗尔斯会分别对他们说：周越，你站到幕后去；周蕙，我用第二条原则帮你补一点；周静，你想怎么活是你的私事，公共规矩尊重你。三句话，都是好话。

可这三个人的日子，是缠在一起的：周静的书屋用的是老屋，周蕙的店用的是分家的钱，周越定的规矩里要是没有大姐的十年，这个家就分不顺。一根柱子，给三个人各发了一份自由；可他们三个人之间怎样一起长，柱子不管。

◆ 本编总判断

一根柱子，在三块地上长出了三种自由；每一种都挡住了刀，每一种都只长了自由这一格，三种之间彼此不缠。

带 走 的 话

看一栋房子，先看柱子；罗尔斯的柱子只有一根，叫自由——它是承重墙，可一根柱子撑不起一整个屋顶。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三块地上各开一扇写着「自由」的门，门后对土的处理是换、补、隔；三扇门之间没有门——判决一结账，母题导出。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在乘法另两项已大于零的社会里，柱子是承重墙，不是零；作为地基本身，它不含创造与幸福，单靠它乘出来仍是零。

第　四　编

上编 · 理念自由：幕后的自由只活在一块地上

第三编找到了根：一根叫自由的柱子，插在三块地上。从这一编起，一块地一块地看。第一块，是脑子里想的那块地——理念界。柱子插在这里，长成了原初状态和无知之幕，本书叫它**理念自由**：在定规矩的那一刻，想法不被私利绑住，自己给自己立法。

这一编共八章，是判决二的主场。第 17 章先把原初状态讲清楚，讲到它最强的样子。第 18 章看理念自由的出处：康德的自律，以及 1980 年他那句「正义是构造的，不是被发现的」。第 19 章读《正义论》的第一句，看那个「如真理之于思想」的比方里站着什么。第 20 章看幕挡住了什么：另外两块地。第 21 章看幕后还剩几个人：一个。第 22 章看那张菜篮子清单是谁开的。第 23 章看他那里唯一的回写：反思平衡。第 24 章是本编总账：理念自由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

本编接住前卷的三个判断：第 120 号的「人造的土」、第 121 号的「有意削薄」、第 121 号的「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本编只接着判，不改判。

还要先说一句：这一编会反复承认，幕当工具时，是一件好工具。本书要看的，是它从工具变成地基以后，发生了什么。

第 17 章

一场只在脑子里开的会：原初状态是什么

◆ 一、分家前一晚

分家的前一晚，周蕙睡不着。

她躺在床上，在脑子里把明天的事排演了一遍。她先想：如果我是大姐，我会希望怎么分？大姐照顾了十年，她当然希望这十年被算进去。再想：如果我是小弟，我会希望怎么分？小弟在城里有房有贷款，他大概希望干脆利落，均分了事。最后想：如果我是我自己，我缺开店的钱，我希望多拿一点现钱。

三个人的心思，她都替他们想了一遍。然后她问自己：有没有一种分法，不管我明天是大姐、是小弟、还是我自己，我都能认？

她想了很久，想出了一个大概：老屋给大姐，大姐补一笔钱给另外两个人，存款均分。这个分法，大姐会觉得十年没白过，小弟会觉得干净，她自己也能拿到一笔现钱。

第二天饭桌上，这个分法后来真的成了最终方案的底子。

那一晚，周蕙在脑子里开了一场会。会上只有她一个人，可她轮流坐到了每一个人的位置上。

罗尔斯的原初状态，就是这样一场只在脑子里开的会。只不过，他把这场会的规矩，设计得极其周密。

◆ 二、会场的样子

先把这个会场的样子讲清楚。本章要讲的，是它最强的样子。

谁来开会。 来开会的，是一个社会里所有的人的代表——罗尔斯叫他们「各方」。他们要一起选定一套原则，用来安排这个社会最根本的制度：谁有什么权利，谁承担什么义务，财富和机会怎样分配〔核：《正义论》§3—4、§20，转述〕。

会场外面是什么样。 罗尔斯借用了休谟的说法，叫「正义的环境」：许多人生活在同一片土地上，彼此的体力和智力大体相当，谁也不能独霸别人；东西不是多到用不完，也不是少到人人只能拼命，而是适度的稀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打算，这些打算会彼此冲突〔核：《正义论》§22，转述；源出休谟〕。在这样的环境里，才需要正义；要是东西无限多，或者人人都是圣人，就用不着正义了。

来开会的人是什么样。 他们是理性的：会为自己打算，会挑对自己最有利的方案。他们彼此「互不关心」：不嫉妒别人，也不特别想帮别人，只关心自己那一份〔核：《正义论》§25，转述〕。这不是说真实的人都这样冷漠，而是会场设计成这样，好让选出的原则不依赖人们心肠好不好。

他们不知道什么。 这就是无知之幕：他们不知道自己在社会里处在什么位置，不知道自己的天赋、力气、智力，不知道自己信什么、追求什么样的人生〔核：《正义论》§24，转述；第 20 章细讲〕。

他们选什么。 他们不是凭空发明原则，而是面前摆着一张单子，上面列着历史上几种主要的正义观：功利主义的几种，直觉主义的几种，至善论，还有罗尔斯自己的两条原则。他们在这张单子里挑〔核：《正义论》§21，转述〕。

原则要符合什么形式。 选出的原则，要是一般的（不点任何人的名），普遍适用的，公开的（大家都知道），能给相互冲突的要求排出先后，而且是最终的——不能再往上诉〔核：《正义论》§23，转述〕。

他们会选什么。 罗尔斯论证：在这样的会场里，理性的人会选他的两条原则，而不是功利主义。理由之一，是「最大最小」的推理：在不知道自己会落在哪里、也没有可靠的概率可依、而最坏的结果又可能坏到无法接受的时候，理性的人会挑那个

最坏结果最不坏的方案——也就是先保住每个人的基本自由，再让差距只在对最不利者有利时才被允许〔核：《正义论》§26，转述〕。

◆ 三、那张单子是谁列的

会场里有一个细节，平时很少有人注意：各方面前摆的那张单子。

罗尔斯说，各方不是凭空发明原则，而是在一张列好的单子里挑：功利主义的几种，直觉主义的几种，至善论的几种，混合型的几种，还有他自己的两条原则〔核：《正义论》§21，转述〕。他说得很坦白：这张单子是他列的，列的是西方道德哲学传统里几种主要的正义观；他也承认，要是有人能拿出一个更好的选项放进单子，结论就可能不同〔核：同上，转述〕。

这份坦白，本书很敬重。可它也让人看见一件事：幕后的人挑选的范围，是由一片特定的土划定的——二十世纪中叶英美哲学界熟悉的那几种正义观。单子上没有儒家讲的「和而不同」，没有「各得其所」，也没有本书这只三足鼎。不是罗尔斯故意不列，是他那片土里，这些东西不在视野之内。

一张单子，决定了一场会能长出什么。第 22 章看另一张单子——菜篮子清单——是谁开的；第八编会把单子外面的东西，放到同一把尺子下量。

◆ 四、这不是一场真的会

有一点要特别说清楚，这是常见误会的来源：原初状态**不是一场真的会**。

罗尔斯从来没说过，历史上有过这么一场会，或者将来应该真的开这么一场会。它是一个假想，一个思想上的装置。他后来的说法是：原初状态是一个「表述装置」，用来把我们认为公平的那些条件，一样一样地摆出来，看看在这些条件下会选出什么〔核：《重述》§6，转述〕。

他还说过，任何人在任何时候，只要按照这些条件去推理，就等于进入了原初状态〔核：《正义论》§4、§24，转述〕。

所以，原初状态更像周蕙那一晚在脑子里做的事：一个人按照一些公平的条件，替所有人想一遍。它是一道工序，一种想问题的办法。第 120 号说它是「一道工序，不是一幅人的画像」，就是这个意思：幕后那些冷冰冰、互不关心的「各方」，不是罗尔斯对真实的人的描写，而是会场的设计。

◆ 五、先说对在哪儿：一台过滤私心的机器

这台装置好在哪里？

它把私心过滤掉了。 人在定规矩时，总会往自己那边偏。富人会说税太高，穷人会说福利太少；强壮的人觉得该按力气分，聪明的人觉得该按脑子分。原初状态把这些都过滤掉：你不知道自己富不富、强不强、聪不聪明，你就没法往自己那边偏。

它让最不利的人被认真想到。 在幕后，你随时可能是那个最吃亏的人，所以你不敢不替他想。一个平时根本想不到街角那个捡废品的老人的人，在幕后，会发现自己得替他想——因为那个人可能就是自己。

它让规矩可以讲理。 会场的条件是一条一条摆出来的：谁在场，知道什么，不知道什么，想要什么，怎样推理。每一条都可以拿出来讨论：这条公平吗？要不要改？这比「我凭良心觉得该这样」清楚得多，也比「总数最大就行」安全得多。

它不依赖人心好不好。 罗尔斯故意把各方设计成互不关心、只为自己打算的人。这样一来，选出的原则，不需要人人都是好人也能成立。一个制度要是只在人人都是圣人时才管用，那它迟早会垮。

这是一台设计得极其精巧的机器。二十世纪以来，很少有哪个思想装置，像它这样被这么多人讨论、改造、借用。

◆ 六、为什么要设计成这样

罗尔斯为什么要费这么大力气，造这样一台机器？

回到第 10 章。他换了一个问法：不问「什么结果公平」，而问「在什么条件下定的规矩公平」。可「公平的条件」是什么？总得有个样子。原初状态，就是他给「公平的条件」画的样子。

他在书里用过一种说法：原初状态的条件，是我们在反思之后，本来就认为定规矩时应当满足的那些条件——不该有人利用自己的优势，不该有人因为出身吃亏，定出的规矩要人人都能公开地接受〔核：《正义论》§4，转述〕。他只是把这些「本来就认为」的东西，收拢起来，排成一个会场。

所以，这个会场不是凭空造的。它是把我们对公平的许多零散的看法，压缩成了一个装置。

◆ 七、SDE 看这一处：会场是一片土

用本书的眼睛看，原初状态这个会场，其实是一片土。

本书说的土，是让路能走、形状能长的那片缠在一起的地。在真实的世界里，一套正义的原则，是长在一片真实的土上的：一个社会的历史、它的人、它的冲突、它吃过的亏、它攒下的经验。

罗尔斯的会场，也是一片土：休谟的正义环境，互不关心的理性，一张可选的单子，一组形式约束，一道幕。所有这些条件缠在一起，决定了这场会能长出什么形状——两条原则。

不同的是，这片土是**造出来**的。它不是某个社会真的有过的土，而是罗尔斯按照「公平的条件应该是什么样」一样一样摆好的。第 120 号说他「造了一片人工的土，用它来量真实的土」，本章看到的，就是这片土的构造。

用本书的第一个式子来写：会场里长出的形状（两条原则），取决于会场的土（各项条件）和会场里的路（最大最小那一步推理）。形状＝F（路，人造的土）。这片土一旦换了——比如让各方知道一点自己社会的历史，或者让他们不是互不关心而是有一点彼此的情分——长出来的形状就可能不同。

这不是挑刺。罗尔斯自己也承认，会场的条件怎样设定，是可以讨论的，而他的设定是经过反思平衡调出来的〔核：《正义论》§4，转述〕。本书要记下的只是：**原初状态里长出的原则，是这片人造的土长出来的。**

◆ 八、放回日子里：周蕙那一晚缺了什么

回到周蕙那一晚。

她在脑子里开的会，和罗尔斯的会场很像：她轮流坐到每个人的位置上，替每个人想，想出一个谁都能认的分法。这台过滤私心的机器，在她脑子里也转了一遍。

可她那一晚的会，和罗尔斯的会场，有一处关键的不同：**她知道大姐照顾了十年。**

她替大姐想的时候，想的是一个具体的大姐：守过病房、落下咳嗽、没出去闯过的大姐。她替小弟想的时候，想的是一个具体的小弟：在城里有房贷、心里对家里有愧的小弟。她不知道的，只是「明天我自己会拿到哪一份」；她知道的，是这个家是怎么过来的。

所以她想出的分法，一开始就把大姐的十年放了进去。

要是她那一晚严格按罗尔斯的会场来——不知道谁是谁，不知道任何人的来历——她想出的，大概是一个最稳妥的均分方案，外加一条「谁最困难谁多拿一点」的补丁。这个方案也不坏，可大姐的十年，在里面找不到。

周蕙的会，是一场知道来历、只是不知道自己落点的会。 罗尔斯的会，是一场连来历也不知道的会。这一处不同，第 20、24 章会一直回来。

带 走 的 话

原初状态是一台过滤私心的机器，设计得极其精巧；可它的会场是一片造出来的土，长出的原则，是这片人造的土长出来的。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开了一扇大门——私心被过滤，最不利者被想到，规矩可以讲理；可会场是人造的土，真实的土进不来，门开在一间事先布置好的屋子里。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各方在会场里「自己给自己立法」，创造只有一次（选出原则），选完即散会，没有一件事在会场里走通——幸福一项是零。

第 18 章

自己给自己立法：理念自由的出处

◆ 一、一个年轻人的作息表

有个刚工作的年轻人，给自己定了一张作息表：早上六点半起床，晚上十一点前睡觉，每天读书半小时，每周跑步三次。没有人要求他，是他自己定的。

他妈妈知道了，笑他：「以前我叫你早点睡，你嫌我管得多；现在你自己给自己定规矩了？」

他说：「那不一样。你叫我早睡，是你管我；我自己定的，是我管我自己。」

这句话，很像康德说的「自律」：一个人不被别人的命令牵着走，也不被自己一时的冲动牵着走，而是按照自己想清楚的道理，给自己立规矩，再照着做。

可这个年轻人还说了一句更深的话。他妈妈问：「那你这规矩，凭什么定的？」他想了想，说：「我问自己，要是我有一个弟弟，我希望他怎么过？我就照那个定。」

他给自己立的规矩，不是只对自己有利的，而是他愿意所有人都照着过的。这正是康德那一层：真正的自律，是替所有人立法。

罗尔斯的理念自由，就是从这里来的。

◆ 二、他说了什么：原初状态是康德自律的程序化

罗尔斯在《正义论》第 40 节，专门交代了原初状态和康德的关系。

他的说法大意是：康德认为，一个人按照道德原则行事，是在表达他作为自由、平等的理性存在者的本性；道德原则是理性存在者自己给自己立的法，而不是从外面

强加的。原初状态，可以看作对康德这个想法的一种程序性的解释：幕后的各方，不知道自己的特殊情况，所以他们选出的原则，不受任何具体的欲望、处境、偶然的东西决定——这正是康德说的「自律」，而不是「他律」〔核：《正义论》§40，转述〕。

他接着说，当人们在现实生活中按照这些原则行事时，他们就在表达自己作为自由平等的理性存在者的本性；而按照这些原则行事，本身就是一种自由〔核：同上，转述〕。

这就是理念自由的出处：**在理念界里，不被具体的土决定地立法**。

◆ 三、1980 年：正义是构造的，不是被发现的

九年后，1980 年，罗尔斯在哥伦比亚大学做了三次讲座，把这一层讲得更透。讲座的题目大意是《道德理论中的康德式建构主义》〔核：《哲学杂志》1980〕。

在这组讲座里，他区分了两种看待道德原则的方式。

一种叫「理性直觉主义」：道德原则是独立于我们而存在的真理，就像数学真理一样，摆在那里，等着我们用理性去发现。

另一种，就是他要讲的「建构主义」：道德原则不是在哪里等着被发现的，而是在一个合适的程序里，由理性的人构造出来的。原则之所以对，不是因为它符合某个独立存在的道德事实，而是因为它是从一个体现了我们对自己作为自由平等之人的理解的程序里，构造出来的〔核：杜威讲座 1980，第一讲，转述〕。

他在这里说了一句本书极看重的话，大意是：正义原则不是被发现的，而是被构造的〔核：同上，转述〕。

在这组讲座里，他还区分了两种自主：一种是会场里各方的「理性的自主」——他们为自己打算，挑对自己最有利的；一种是现实里公民的「完全的自主」——他们不只为自己打算，还愿意遵守公平的规矩，并且理解这些规矩为什么公平〔核：同上，转述〕。会场里的冷冰冰，是为了让现实里的公民能够完全自主。

◆ 四、「康德式的」，不是康德本人

这里要分清一件事：罗尔斯说的是「康德式的」解释，不是康德本人。

康德的自律，发生在一个很特别的地方。康德认为，人一方面生活在看得见摸得着的世界里，受因果规律支配；另一方面，作为理性的存在者，人又属于一个超出经验的领域，在那里，人才真正自由地给自己立法。自律，是在后一个领域里发生的事〔核：康德《道德形而上学的奠基》第三章，转述〕。

罗尔斯不想要这样一个超出经验的领域。他要的是一套能落到现实社会里的理论。所以，他把康德那个超出经验的立法者，换成了一个经验里可以想象的会场：一群人，被一道幕挡住特殊的信息。他在 §40 里说得很明白：原初状态里各方的视点，可以看作与康德所说的那种理性存在者的视点相似，只是它被安排进了一个可以讲清楚的程序里〔核：《正义论》§40，转述〕。

这一换，是一次很大胆的改造：把一个形而上的东西，做成了一道可以操作的工序。本书认这一换的功夫。

可换过以后，有一样东西保留了下来：**立法者仍然要脱离具体的土**。康德那里，立法者脱离经验世界；罗尔斯这里，立法者被幕挡住经验里的特殊信息。形式换了，脱离还在。理念自由之所以「只活在一块地上」，根子就在这里：它是从一个本来就要离开土才能自由的传统里，搬过来的。

◆ 五、先说对在哪儿：这是对「发现」的一次正面撬动

先把这一步的分量说足。

两千多年来，西方讲道德和正义，主流是「发现」：正义是一种存在于某处的东西——在理念世界里，在神的意志里，在自然法里，在人的本性里——我们的任务是把它找出来。第 8 章讲的功利主义和直觉主义，一个说算出来，一个说看出来，也都在「找」。

罗尔斯在 1980 年正面说：不，正义不是找到的，是构造的。

这是他对「发现」这条老路最明白、最正面的一次撬动。 本系列前几卷都认过这一点，本书接着认，而且认得更重：他把正义从「世界里本来就有的东西」，挪到了「人在某种条件下做出来的东西」。这一挪，规矩就有了人的来历；有了人的来历，规矩就不再是天经地义，而是可以问「谁做的，怎么做的，做得公平不公平」。

周家分家那天，周蕙说「咱们别争谁对，先定个办法」，就是这一撬在一个家里的样子。

◆ 六、理念自由到底是什么

现在可以把本书的母题之一，说得更准一些。

理念自由，就是罗尔斯在理念界里种下的那一格自由：在定规矩的那一刻，人不被自己的具体处境、欲望、出身、偶然决定，而是作为一个自由、平等的理性存在者，自己给自己立法。

它有三个特点。

第一，它是「自己」立法：规矩不是外面强加的，不是神定的，不是祖宗传下的，是立法者自己定的。

第二，它是「不被决定」的：立法的那一刻，具体的土被挡在外面，立法者只按理性推理。

第三，它是「一次」的：会场里选定原则，就散会了。此后的一切，都是在这些原则之下进行的。

第一个特点，是罗尔斯最大的看见。第二、第三个特点，是本书要追问的地方。

◆ 七、SDE 看这一处：构造了，但只构造一次

用本书的眼睛看，「构造」和「发现」之间，其实还有一步。

发现，是说正义已经在那里，形状现成，我们去找。

构造，是说正义是人在某种条件下做出来的。这一步，已经走到了「发生」的门口：形状不是现成的，是有来历的。

可在罗尔斯那里，构造发生在一个特定的地方：原初状态那个会场。会场的条件是事先设计好的，推理只走一步（最大最小），选完即散会。于是，这个「构造」有三个特点：它在人造的土上发生；它只发生一次；它发生以后，形状就定型了，不再随真实的土和真实的路回头改。

本书说的「发生」，要多两样东西：**它在真实的土上发生，而且它一直在发生**——形状长出来，回头改土和路，土和路再长出新的形状，一轮一轮，没有一次就定死的时候。

所以，罗尔斯从「发现」撬到了「构造」，停在了「发生」的门口。第 8 章那句话，这里可以说得更准：**他把正义从「找到的」改成了「构造的」，却没有改成「长出来的」**。　构造，是一次在人造的土上完成的；长出来，是一直在真实的土上发生的。

还有一处值得记下。1980　年他说，原则之所以对，是因为它是从一个体现了我们对自己作为自由平等之人的理解的程序里构造出来的。那么，「我们对自己作为自由平等之人的理解」，又是从哪里来的？他后来的回答是：来自一个民主社会的公共政治文化〔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转述〕。这等于承认，那个会场的设计，其实是从一片真实的土——一个民主社会的历史和文化——里长出来的。

会场的来历，是真实的土；可会场一建好，就把真实的土挡在了外面。　这正是本编要一路追下去的那条缝：第 121 号说「最里层（原初状态的设定）不进任何可援引的形式」，就是说，这片人造的土是怎么从真实的土里长出来的，在他的体系里没有地方记下来、没有程序去改。

◆ 八、为什么只在理念界

再看一眼理念自由的第二个特点：「不被决定」。

立法的那一刻，人不被具体的土决定。这意味着：手上碰的那块地（他的身体、他的钱、他住的地方）不算数；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他的记忆、他的关系、他的来历）也不算数。算数的，只有脑子里想的那块地：理性，推理，原则。

所以，理念自由，是一种**只活在一块地上的自由**。它之所以纯粹，正因为它把另两块地挡在了外面。

这不是缺点，至少在一开始不是。一个人要替所有人立法，确实得暂时把自己的那点处境放一放。那个年轻人定作息表时问自己「要是我有个弟弟」，就是把自己暂时放一放。

问题出在：放一放，是为了想得更周全；可如果放下的不只是自己的处境，还有所有人的来历，那么想得再周全，也是在一块地上想。第 20 章细看这一点。

◆ 九、放回日子里：年轻人的作息表后来怎样了

回到那个定作息表的年轻人。

他的作息表坚持了两个月，然后撑不住了：单位常常加班到九点，十一点睡觉根本做不到；跑步三次，有一周连一次都没跑成。

他很沮丧，觉得自己意志力不行。他妈妈说：「你那张表，是你在周末的晚上，一个人坐在那里想出来的。你想的时候，没把加班算进去，没把你们单位的风气算进去，也没把你自己下班后那副累样子算进去。」

他后来改了办法：不再一次定死一张表，而是每周日晚上，看看下一周的安排，定一个这周能做到的计划；每周末回头看看，哪些做到了，哪些没做到，为什么，再改。半年后，他养成了每周跑两次、每天读书二十分钟的习惯，比原来那张表少，可一直在做。

第一张表，是理念自由：在一个安静的晚上，不被具体的处境打扰，自己给自己立法。它好在干净，坏在只活在一块地上。

后来那个办法，是一条路：规矩在真实的日子里定，定了以后回头看，看了以后再改。它不那么干净，可它长在他的日子里。

自己给自己立法，是自由的开头；可规矩要是一次定死在一个安静的晚上，它就只活在脑子里。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把正义从「发现」撬到了「构造」，这是他最正面的一次撬动；可构造只在人造的土上发生一次，停在了「长出来」的门口。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开了正面的一扇门——正义有了人的来历；可「不被决定」把现实界与自我界挡在门外，会场的来历（真实的土）也进不了会场。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自己给自己立法，有一次创造；可规矩一次定死，不在日子里走通——作息表的第一版就是这样乘出零来的。

第 19 章

书的第一句：正义之于制度，如真理之于思想

◆ 一、「安全第一」

很多工地门口都挂着一块牌子：「安全第一」。

这四个字，没有人会反对。可你在工地上待久了，会发现它有两种用法。

一种用法是真的：脚手架没搭好，就不许上人；安全帽没戴，就不许进场。哪怕工期紧，哪怕老板催，这些都不能让。这时候，「第一」的意思是：**别的东西，不能拿来跟它换**。

另一种用法，是一句口号：挂在门口，大家都看见，可工期一紧，该赶的照样赶。

罗尔斯的《正义论》，开头第一句话，就立了一个「第一」。他用的是第一种用法：真的，不能换。

◆ 二、他说了什么：第一句和第一段

《正义论》正文的第一句话，本书只引这一句：

> 正义是社会制度的首要德性，正像真理是思想体系的首要德性一样。〔核：《正义论》§1，第一句；中译参考何怀宏等译本，本书略有调整〕

紧接着，他说了一段话，大意是：一个理论，不管多么精致、多么简洁，只要它不是真的，就必须被拒绝或修改；同样，法律和制度，不管多么有效率、安排得多么好，只要它们不正义，就必须被改造或废除〔核：同上，转述〕。

再往下，就是第 7 章引过的那一层：每个人都有一种基于正义的不可侵犯性，即使以整个社会的福利为名也不能推翻；因此，正义否认为了一些人享有更大的好处而剥夺另一些人的自由是正当的〔核：同上，转述〕。

这一段的结尾，他又回到那个比方：唯一能让我们容忍一个错误理论的，是缺少一个更好的理论；同样，唯一能让我们容忍一种不正义的，是为了避免一种更大的不正义〔核：同上，转述〕。在真理和正义这两件事上，他说，是不能妥协的。

◆ 三、先说对在哪儿：不能拿来换

先把这第一段的分量说足。

它立的「第一」，是工地上那种真的「第一」：**正义不能拿来跟效率换，不能拿来跟总数换。** 一个制度很有效率，大家的收入都涨了，可它是靠牺牲某些人的基本自由换来的——那它就得改，不管它多有效率。

这句话，在罗尔斯写书的年代，是有所指的。当时，许多经济学家和政策制定者习惯于用「效率」「总福利」来评判制度；功利主义是这种思路在哲学上的代表。罗尔斯在第一段就说：效率不是第一位的，正义才是。

这一「第一」，也保护了第 7 章里的小李，保护了第二编里的周静：不管「大家」多受益，一个人的基本自由，不能拿去抵账。

在乘法的另两项都已经大于零的社会里——人们吃得饱、活得下去、各自在日子里创造着、走通着——正义第一，是对的。 这是本章的保底。

◆ 四、他为什么要拿「真理」来比

现在问一个本书特别在意的问题：他为什么要拿「真理」来作比？

正义和真理，本来不是一回事。一个管制度，一个管思想。罗尔斯把它们并排放在第一句话里，一定是看中了真理的某些性质，想借给正义。

本书认为，至少借了三样〔以下为本书的解释，标待验〕。

第一样，不妥协。 一个命题，要么真，要么假；不能说它「七成真」，然后因为它很好用就留着。罗尔斯要正义也有这个硬度：不正义就得改，不能因为有效率就留着。

第二样，第一位。 在思想体系里，真是压倒一切的：一个理论再漂亮，不真也白搭。罗尔斯要正义在制度里也有这个位置：别的德性——效率、稳定、繁荣——都排在它后面。这就是后来「字典式次序」的雏形：先满足第一条，才轮到第二条（第 25 章细讲）。

第三样，独立于人的好恶。 真理不因为你喜欢不喜欢而改变。罗尔斯要正义也有一点这个意思：它不因为多数人的好恶、不因为谁强谁弱而改变。

◆ 五、SDE 看这一处：一个比方里站着的旧东西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个比方里，站着一样很旧的东西。

「真理」这个词，在西方两千多年的传统里，最主流的意思是：**一个现成的、在那里等着被找到的东西。** 一个命题为真，是因为它符合了世界本来的样子。真理先在，我们去发现。

罗尔斯在 1980 年说，正义是构造的，不是被发现的（第 18 章）。可在 1971 年这本书的第一句话里，他拿来给正义作比的，恰恰是那个最典型的「被发现的东西」：真理。

这不一定是矛盾。他借的，可能只是真理的「不妥协」和「第一位」，并不是借「真理是被发现的」这一层。本书不下断语。

可有一点值得记下：**一个比方，会把它原来的土带进来。** 当你说「正义之于制度，如真理之于思想」，读的人会不知不觉地把真理的那一整套样子——现成的、唯一的、一旦找到就定下来的——也挪到正义身上。于是正义也显得像是一个现成的、唯一的、一旦选定就定下来的东西。

这和原初状态的「一次选定」是对得上的：会场里选出两条原则，就像找到了一个真理，此后只需照着做。

本书的看法是：正义更像一件一直在长的东西，而不是一个找到了就定下的真理。它当然不能随便妥协——这一点罗尔斯对；可它不妥协的方式，不是像真理那样一次定死，而是像一棵树那样，根扎得深，同时一直在长新的枝叶。

这一处，本书只标为待验：罗尔斯选「真理」作比，是看中了哪几样，他本人没有明说。

◆ 六、「首要」只有一个

还有一处，更直接。

第一句话里，正义是「首要」德性。首要，就是第一个；第一个，只有一个。

这和第三编看到的，是同一个样子：三只脚里，只有一只坐第一。只不过在第三编，坐第一的是自由；在这里，坐第一的是正义——而罗尔斯的正义，第一条原则就是自由。

一个制度，本来可以有好几样德性同时要紧：它要正义，也要让人能创造，也要让人的日子过得通。在「首要德性」的说法里，这几样被排了座次：正义第一，其余在后；要是冲突了，正义说了算。

本书不反对正义在某些冲突里说了算——比如当有人要为了效率拿走少数人的自由时，正义就该说了算。本书要问的只是：一个制度的几样德性，一定要排成一条长队、只有一个站在最前面吗？有没有可能，它们像鼎的三只脚那样，谁也不是第一，谁也离不开谁？

这是一根柱子，又一次出现。

◆ 七、一家医院的几样德性

拿一家社区医院来想一想。

这家医院要做好，至少有三样东西都要紧。一样是公平：挂号排队，先来先看，急的优先，不因为谁有关系就插队。一样是创造：医生能钻研，能琢磨出一个让老人少跑几趟的办法，能把一套麻烦的复诊流程改简单。一样是走通：病人看完病，知道自己是怎么回事，知道回家该怎么做，心里踏实地走出门——一件事从头到尾顺了。

要是院长说「公平第一，其余在后」，会怎样？排队会排得一丝不苟，谁也挑不出毛病。可一个医生想试一个新的复诊办法，就得先证明它不会影响排队的公平；一个病人看完病还是糊里糊涂，院长会说，那是医患沟通的事，不归「首要德性」管。

慢慢地，这家医院会变成一家排队最公平、却没人愿意去的医院。

反过来，要是院长说「病人满意第一」，也会出事：有关系的人会说「我不满意」，然后插队。公平就没了。

所以，这三样东西，不能排成一条队。它们更像三只脚：公平保证谁也不被随便挤掉，创造保证医院在长，走通保证每个人的事真的办成了。缺了公平，创造和走通会被有权有势的人拿走；缺了另两样，公平只是一套排得很整齐的空转。

罗尔斯在第一句话里，把公平（正义）立成了首要。在一个创造和走通都已经在运转的社会里，这是对的：那时候，最要紧的，就是别让谁被挤掉。可他把这句话当成了一切制度的第一句话。

（本节只以医院为例谈制度的几样德性，不涉及任何诊疗建议。）

◆ 八、他后来放下了「真理」

有意思的是，二十多年后，罗尔斯自己把这个比方放下了一半。

在 1993 年的《政治自由主义》里，他明确地说，政治自由主义不使用「道德真理」这个概念，而改用「合乎情理」：一套政治的正义观，不说它是真的，只说它是合乎情理的，是讲理的公民能够共同接受的〔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三讲，转述〕。他这样做的理由是：一个多元的社会里，各人的完整学说对「什么是真」有不

同的回答；公共规矩如果宣称自己是「真」的，就等于站到了某一种完整学说那边，把其他讲理的人推开了。

这一步，本书要记下，而且要记得重：**他自己察觉到了「真理」这个比方带进来的东西，并且在后期把它换掉了**。这又一次说明，他是一个会拆自己的墙的人。

可换成「合乎情理」以后，有一样东西没有变：政治的正义观依然是在一个会场里构造出来的，依然优先于各人的善，依然以自由为第一原则。比方里的「真理」拿走了，比方里的「首要」还在。一套东西从「真」改成了「合乎情理」，是把它的来历从天上挪到了人间；可它在人间的位置，依然是站在最前面的那一个。

而且，「合乎情理」是什么，谁来判断？罗尔斯的回答是：讲理的人，愿意提出公平的合作条件、并在别人也遵守时自己也遵守的人〔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二讲，转述〕。这又回到了一群被事先规定好的人。第 37 章会细看这一层。

◆ 九、放回日子里：周家的「第一条」

分家那天，舅舅在阄书的开头，写了一句话：「兄妹和睦为第一。」

写完，他问三个人有没有意见。周越说：「这句话挺好，可它管什么用？要是分着分着吵起来了，是按和睦来，还是按公平来？」

舅舅想了想，说：「你说得对。那我换一句。」他把那句划掉，重新写：「分法须三人都认，认了不反悔；日后若有变故，凭本书商量。」

周越后来跟妻子说起这件事，说舅舅那一改，改得有意思。「兄妹和睦为第一」，像工地门口的牌子，大家都同意，可一到事上就不管用。改过以后那句话，没有说谁第一，只说了两件事：现在大家都认，以后有事可以凭这份阄书再商量。

它既不妥协——认了不反悔；又不定死——日后可以商量。

罗尔斯的第一句话，有第一件，没有第二件。

带 走 的 话

「正义是制度的首要德性，如真理之于思想」——它立的「第一」是真的，不能拿来跟效率换；可借来的那个「真理」，也把「一次找到、就此定下」的样子带了进来。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立起一道「不能换」的墙，这是开门——正义不再让位于效率；可「如真理」的比方把正义做成一次定下的东西，修改的门虚掩着。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在乘法另两项已大于零的社会里，「正义第一」是承重墙，不是零；它本身只立了一项为首，其余德性排在后面，乘法的次序被排成了队列。

第 20 章

一道幕，挡住了另外两块地

◆ 一、盲选

有一类唱歌的选秀节目，开场叫「盲选」：导师背对舞台坐着，看不见唱歌的人，只能听声音。听到喜欢的，就按下按钮，椅子转过来。

这个办法，大家都说公平：导师不会因为你长得好看就选你，也不会因为你穿得土就不选你。长相、衣着、年龄、名气，都被一把椅子挡在了后面，只剩下声音。

可看过几季以后，你会注意到一件事：椅子转过来以后，节目总要花很长时间，让唱歌的人讲自己的故事——从哪里来，吃过什么苦，为什么要来唱歌。很多时候，正是听了这些故事，导师才真正决定要不要把这个人带到下一轮。

为什么？因为声音只是这个人的一部分。一个在工地上唱了十年歌的人，和一个在音乐学院练了十年的人，就算在盲选那一刻唱得一样好，他们往后能走的路、需要的帮助、能长出来的东西，是不一样的。

盲选的椅子，挡住了偏见，也挡住了来历。

罗尔斯的无知之幕，就是一把这样的椅子。

◆ 二、他说了什么：幕后不知道什么，知道什么

罗尔斯在《正义论》§24　里，把无知之幕挡住的东西列得很清楚〔核：《正义论》§24，转述〕。

幕后的人**不知道**：- 自己在社会中的位置，属于哪个阶层，地位高低；- 自己的天赋和能力，聪明不聪明，强壮不强壮；- 自己的善观念，也就是自己信什么、追求

什么样的人生； - 自己的心理特点，比如是喜欢冒险还是害怕风险，是乐观还是悲观； - 自己所在社会的特殊情况：它的经济状况、政治状况，它的文明发展到了什么程度； - 自己属于哪一代人。

幕后的人**知道**： - 关于人类社会的一般事实：政治是怎么回事，经济理论讲什么，社会是怎样组织起来的，人的心理有哪些一般规律。 - 他们所在的社会处在「正义的环境」之中（第 17 章）。

他的理由是：凡是会让人往自己那边偏的特殊信息，都要挡掉；只有那些不会让人偏心、又是选原则所必需的一般知识，才让透过幕〔核：同上，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挡得精准

先把这道幕的精准说足。

罗尔斯挡掉的每一样，都是人最容易偏心的地方。

知道自己富，就会主张低税；知道自己穷，就会主张高福利——所以挡掉位置。知道自己聪明，就会主张按能力分；知道自己不聪明，就会主张平均分——所以挡掉天赋。知道自己信某种教，就会想让规矩偏向这种教——所以挡掉善观念。知道自己胆大，就会赌一把；知道自己胆小，就会求稳——所以挡掉心理特点。连「属于哪一代人」也挡掉了：这是为了防止这一代人把资源用光，不给子孙留（这一点他在讨论代际正义时要用到）〔核：《正义论》§ 44，转述〕。

这张清单，差不多把一个人会偏心的所有入口都封上了。这是一件非常细致的工作。

而且，他留下了一般知识。幕后的人不是傻子：他们懂经济，懂政治，懂人性。他们选原则的时候，知道什么样的制度会让人铤而走险，什么样的制度会让社会稳定。这让他们选出的原则，不是空想，而是在人类社会的一般规律下行得通的。

◆ 四、挡住的，不只是偏心

可是，把这张清单再看一遍，你会发现：它挡住的东西，按三块地来分，是这样的。

手上碰的那块地：自己在社会中的位置、阶层、财富，自己的身体和天赋，自己社会的经济状况、发展程度——全在幕外。

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自己信什么、追求什么，自己的性情，自己属于哪一代人、和谁一起长大——全在幕外。

脑子里想的那块地：一般的经济理论、政治学、社会学、心理学——透过了幕。

现实界和自我界，都在幕外。只有理念界，透过了幕。

所以，幕后的自由，是一种只活在一块地上的自由。幕后的人，是一群只剩脑子的人：他们有理性，有一般知识，可他们没有身体、没有钱、没有来历、没有信仰、没有性情、没有和谁一起长大的记忆。

这就是本书说的**理念自由**：它之所以能「不被决定」，正是因为另外两块地被挡了出去。

◆ 五、「特殊情况」里，有什么

有一样东西，值得单独拿出来看：幕后的人，不知道**自己所在社会的特殊情况**。

这句话听起来不起眼，可它挡掉的东西，其实非常多。一个社会的「特殊情况」里，有它的历史：它打过哪些仗，谁压迫过谁，哪些人被排除在外过，哪些地方吃过亏。有它的经济：它是靠种地、靠工厂、还是靠贸易活下来的，钱集中在哪些人手里。有它的文化：人们怎样过节，怎样看待老人和孩子，怎样理解「一家人」。

这些东西，就是本书说的**土**：一个社会里，那片缠在一起、让路能走、让形状能长的地。

罗尔斯把一个社会的土，整个挡在了定规矩的会场外面。透过幕的，只有「一般事实」——那些对所有社会都成立的、没有来历的知识。

第 120 号说，他造了一片人工的土，用它来量真实的土。第 121 号接着说，他的土「薄，而且是有意削薄的」，无知之幕的全部作用，就是把土挡在外面。本章把这两句话落到了 §24 的清单上：**削薄的办法，就是把一个社会的特殊情况、一个人的全部来历，都列进「不知道」那一栏。**

◆ 六、为什么不干脆让大家都知道

也许你会问：既然挡掉来历有代价，为什么不干脆让大家什么都知道，然后公平地商量、投票？

罗尔斯对这个问题想得很清楚，要先把他的回答说足。

如果大家什么都知道，那么商量就会变成讨价还价。富的人知道自己富，会拿自己的财富当筹码；强的人知道自己强，会拿「你不同意我就不合作」来威胁。这样定出来的规矩，不是公平的规矩，而是力量对比的记录——谁筹码多，谁占便宜。罗尔斯明确说过，他要排除的，正是这种靠威胁优势得来的结果〔核：《正义论》§24 及注，转述〕。

而投票呢？多数人知道自己是多数，就可能定出对少数人不利的规矩。第一编讲过的巴尔的摩，就是一个多数人定规矩、少数人吃亏的地方。

所以，幕挡住来历，是为了挡住来历里的**力量**：财富、地位、人数、威胁的能力。这是一个很硬的理由。

本书完全认这个理由。本书要问的只是：来历里，除了力量，还有没有别的东西？

有。周静的十年，不是力量，她在这个家里一点筹码都没有；恰恰相反，它是一笔没人记的账。一个社会里某群人几代人吃的亏，也不是力量，而是力量的反面。**来历里既有要挡掉的力量，也有要记下的亏欠。** 幕把两样一起挡掉了。

抓阄的办法，恰好把这两样分开了：分份的时候，来历全摆上桌，亏欠被算进去；抓阄的时候，谁拿哪份被遮住，力量没有落脚处。

◆ 七、「一般事实」也有来历

还有一处，值得多看一眼：透过幕的「一般事实」。

罗尔斯说，幕后的人知道经济理论、政治学、社会组织的原理、人类心理的规律。这些知识，被当作对所有社会都成立的、没有来历的东西。

可知识也有来历。二十世纪中叶的经济理论，是在那个年代的工业社会、那个年代的市场和工厂里长出来的；那个年代的心理学，也有它的实验对象、它的时代习惯。它们当然有许多是站得住的，可它们并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一般」。换一个年代，换一片土，「一般事实」里的一些条目，会被改写——今天的经济学家对市场、对激励、对人的理性，看法就和半个世纪前不完全一样。

所以，幕其实也没有做到完全的「没有来历」。它挡掉了一个人、一个社会的特殊来历，却让一个时代、一个学术传统的来历，以「一般事实」的名义透了过去。**透过幕的，是一片特定时代的土，只是它穿上了「一般」的衣服。**

这不是说罗尔斯该把一般知识也挡掉——那样幕后的人就真成了什么都不懂的人。本书只是要记下：幕的里面和外面，并不是「没有土」和「有土」的区别，而是「一种土被当成了一般」和「别的土被当成了特殊」的区别。

◆ 八、SDE 看这一处：幕后的人没有来历，规矩也就没有来历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里要问一个很朴素的问题：一套规矩，能不能在没有来历的人中间长出来?

本书的第一个式子说：形状，是由路和土一起长出来的。一套正义的原则，就是一个形状。它要长出来，得有土——一个社会真实的历史、人、冲突、经验；得有路——一群不同的人一步一步碰、一步一步改。

罗尔斯的会场里，土换成了人造的土：一般事实、互不关心的理性、休谟的正义环境；路压成了一步：最大最小的推理。在这样的会场里长出来的原则，是没有来历的原则：它不来自任何一个社会的真实经验，而是来自一个对所有社会都一样的会场。

这正是罗尔斯想要的：一套对所有讲理的人都成立的原则，不偏向任何一个社会、任何一种来历。

可这里有一个代价。一个社会里，有些不公平，恰恰是**只有知道来历才看得见的**。周静的十年，只有知道这个家是怎么过来的，才看得见。一个社会里某群人几代人吃的亏，只有知道这个社会的历史，才看得见。幕把这些都挡掉了。

当然，罗尔斯会说：没关系，幕后选出的原则，出了幕以后，会一步一步应用到具体的社会上去——先定宪法，再定法律，最后用于具体的案件，幕也一层一层揭开（第 29 章细讲四阶段序列）。到那时候，来历会进来。

本书要记下的是：**来历只能在原则定下之后进来，只能被原则去处理，不能回头参与定原则**。 第 29 章会看到，幕只准往下揭，不准往上揭。来历进得来，可它进来的时候，规矩已经定型了。

◆ 九、放回日子里：抓阄只遮一样东西

回到周家。

分家那天，周越一开始主张的，就是一道罗尔斯式的幕。他说：「咱们谁也别提谁做了什么、谁欠了谁，就当三个外人，按人头分，然后抓阄。」

周蕙反对：「那大姐的十年呢？」

周越说：「那是另一回事。咱们先按规矩分，分完了，大姐要是困难，咱们再帮她。」

这就是罗尔斯的办法：来历不进会场；定完规矩，再在规矩之下去照顾。

周静没说话。舅舅开口了：「越子，你这办法，是把抓阄提到了分份前面。抓阄是要遮的，可它只遮一样：谁拿哪一份。分份的时候，得把这个家是怎么过来的都摆上桌，不然份就分不对。」

他顿了顿，又说：「你大姐那十年，不是分完了再去照顾的事，是这个家的份里本来就该有的东西。」

周越想了一会儿，点了头。

抓阄只遮落点，不遮来历。 这是舅舅那天说的话，也是本书在理念界里要给罗尔斯的幕找的替代：幕要是只遮「我会落在哪一格」，它是一件好工具；它一旦把「这个家、这个社会是怎么过来的」一起遮掉，就把规矩和规矩的土隔开了。

带 走 的 话

无知之幕挡偏心挡得精准；可它挡掉的，是整块现实界和整块自我界——幕后的自由，只活在脑子里想的那一块地上。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的门开着（一般知识透过幕），现实界与自我界的门全关上了——来历只能在原则定型之后进来，不能回头参与定原则。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只剩理念界的自由，没有身体、没有来历，长不出属于某个社会的新东西（创造），也走不通属于某群人的事（幸福）——单块地上的自由，乘出来近乎零。

第 21 章

幕后只剩一个人

◆ 一、一个人练辩论

有个高中生报名参加辩论赛。比赛前一周，没有队友陪练，他就自己跟自己练：先站在正方，把论点讲一遍；再换到反方，把正方驳一遍；再换回正方，把反方的反驳驳回去。

一周下来，他觉得自己准备得滴水不漏。

比赛那天，对方一个辩手站起来，说了一个他从来没想到的角度。他愣住了，接不上。

事后教练跟他说：「你自己跟自己练，正方反方都是你。你能想到的反驳，都是你已经想到的。真正的对手，是另一个脑子，他从另一片地方长出来，会冒出你那片地方里长不出来的东西。」

他自己跟自己练，练的是一场只有一个人的辩论。

罗尔斯的幕后，也只有一个人。

◆ 二、他说了什么：随机选出的一个人

罗尔斯在 §24 里，说了一段很关键的话。

大意是：既然各方彼此之间的差别都被幕挡住了，他们都同样理性，处境也都相同，那么每个人都会被同样的论证说服。因此，我们可以把原初状态里的选择，看作是从一个随机选出的人的角度作出的。如果一个人经过推理，选了某种正义观，那么所有人都会选它，达成的就是全体一致〔核：《正义论》§24，转述〕。

他还说，正因为如此，原初状态里其实不需要讨价还价：没有人知道自己有什么筹码，也就没有什么可讨价还价的〔核：同上，转述〕。

所以，幕后那场「会」，虽然名义上有许多人，实际上只需要一个人来想。一个人想清楚了，就等于所有人都想清楚了。

◆ 三、先说对在哪儿：全体一致的好处

这一步，罗尔斯是有他的道理的，先说足。

他要的，是一套所有讲理的人都能接受的原则。要是在会场里还需要讨价还价，那么结果就会取决于谁更会讨价还价、谁的筹码更多——这正是他要避免的。把各方的差别都挡掉，让他们变成同一个人，讨价还价就消失了，剩下的只有讲理。

而且，一个人想清楚了就等于所有人想清楚了，这意味着：**你我任何一个人，只要按照这些条件去推理，就能自己走进原初状态，自己检验这两条原则。** 你不需要召集全社会开会，也不需要等别人同意，你自己就能判断：这套原则，是不是一个讲理的人在公平条件下会选的。

这是一种很有力量的东西。它让正义的检验，落到了每一个人自己的理性上。周蕙分家前一晚在脑子里开的那场会，就是这种力量：她一个人，替所有人想了一遍。

◆ 四、可是，一个人碰不出新东西

但是，把「许多人」合成「一个人」，有一个代价。

一个人想，只能想到这一个人能想到的东西。辩论队的那个高中生，正方反方都是他自己，他能想到的反驳，都已经在他脑子里了。他永远不会被自己吓一跳。

真正的新东西，常常是在不同的人碰到一起时冒出来的。周家分家那天，四个条件来自四个人（第 10 章）：舅舅是周静提议请的，「各家情况都摆出来」是周蕙加的，「抓阄」是周越坚持的，「写阄书」是舅舅补的。要是只让一个人来想，不管这

个人多聪明，他大概都想不全这四样——因为每一样，都是从一个人自己的来历里长出来的。

碰撞，需要不同。 不同的来历，不同的处境，不同的性情，不同的信仰。幕把这些都挡掉了，幕后的人彼此一样。彼此一样的人，碰不出东西来——就像两块一样的石头，碰在一起，不会擦出火星。

所以，幕后长不出「**我们的**理念」。长出来的，只能是「**一个理性的人**的理念」——一个没有来历、没有性情、没有信仰的理性的人，在一片人造的土上，一个人想出来的理念。

◆ 五、从「两把一样的椅子」到「一把椅子」

本系列第 172 号哈贝马斯卷，给哈贝马斯下过一个判断：「两把一样的椅子」——哈贝马斯设想的理想对话里，参与对话的人，被要求以同样的方式讲理、遵守同样的规则，于是尽管有许多把椅子，每一把都一样。同一性是先在的。

罗尔斯和哈贝马斯，在这一点上是同族。可罗尔斯又往前推了一步。

哈贝马斯那里，至少还有对话：一把椅子上的人说话，另一把椅子上的人回应。椅子一样，可毕竟有两把，有来有往。

罗尔斯这里，连对话都不需要了：既然所有人都一样，那就随便挑一个人，让他一个人想。**许多把一样的椅子，合成了一把椅子。**

本书在这里说的是同族推进，不是改判：第 172 号对哈贝马斯的判断不变，本书只是看到，罗尔斯站在同一个方向上，走得更远。第 59 章写两人 1995 年的交锋时，还会回到这里。

◆ 六、一个意想不到的回声

还有一件事，值得停下来看一看。

第 7 章讲过，罗尔斯批评功利主义最重的一刀是：功利主义想象一个公正又有同情心的旁观者，把所有人的快乐和痛苦合在一起感受，于是**所有人被合成了一个人**，人与人之间的区别消失了〔核：《正义论》§30，转述〕。

现在，在他自己的原初状态里，各方的差别被幕挡住，我们可以把选择看作一个随机选出的人的选择——**所有人，也被合成了一个人**。

这两处「合成一个人」，当然不完全一样。功利主义的旁观者，是把大家的快乐加在一起，好让总数最大；罗尔斯的幕后人，是站在每一个可能的位置上想，好让最坏的位置也过得去。前者会牺牲个人，后者恰恰是为了保护个人。罗尔斯本人对此有清楚的区分，本书不把两者混为一谈。

可这里的回声，依然值得听见：**罗尔斯用来反对功利主义的那把刀，在他自己的会场里，又闪了一下。** 功利主义把许多人合成一个人来算总数；罗尔斯把许多人合成一个人来讲理。两者都在某个关键的时刻，让「人与人之间的不同」退了场。

后来的批评者里，有人正是从这里下手的。桑德尔在 1982 年的书里指出，原初状态里其实没有真正的复数的人，因而那场「同意」并不是许多人之间的同意〔待核：桑德尔《自由主义与正义的局限》第三章的原意；第 58 章细讲〕。

◆ 七、讨价还价，不全是坏事

罗尔斯说，幕后不需要讨价还价。他把讨价还价看成一件要避免的事，因为它会让筹码多的人占便宜。这一点，上一章已经认了。

可是，日子里的讨价还价，不全是比筹码。

分家那天，老屋归大姐，大姐要补给另两个人一笔钱。补多少？这是讨价还价。周越说按市价的三分之一，周蕙说大姐手里没那么多现钱，按市价三分之一分三年补。大姐说，不用分三年，她可以把自己攒的钱先拿出来，不够的再借。舅舅说，那就先补一半，另一半等书屋开起来、有了进项再说。

这一来一回，没有人在比筹码。每个人都在把自己知道的东西摆出来：周越知道市价，周蕙知道大姐的底子，大姐知道自己能拿出多少，舅舅知道书屋能有什么进项。**讨价还价，在这里是一种把各人的来历和知识碰到一起的办法。** 碰完了，长出了一个谁一个人都想不出来的安排：补一半，另一半跟着书屋走。

罗尔斯把讨价还价整个请出了会场，请出去的是力量的比拼，这对；可一起被请出去的，还有这种碰撞。把「比筹码」和「碰来历」分开，留下后一样，是幕后那一个人做不到的事。

再看一个现成的制度：陪审团。

在一些实行陪审制的地方，法律会要求，陪审员要从社会上各种各样的人里随机抽出来：不同的职业，不同的年龄，不同的出身，不同的街区〔一般制度常识，各地规定不同〕。为什么不干脆找十二个最理性、最懂法律的人？因为一个案子里的事实，常常要靠不同的人生经验才看得清：一个在工地干过活的人，知道脚手架是怎么倒的；一个带过孩子的人，知道一个五岁的孩子能不能说清楚一件事；一个在夜里开过出租车的人，知道凌晨两点那条街是什么样子。

十二个一样的人，就算都很理性，也只有一种人生经验。十二个不同的人，才有十二种。

陪审团里当然也要讲理，也要守规矩，也要防止谁拿势力压人。可它守规矩的办法，不是把十二个人变成一个人，而是让十二个不同的人在同一套规矩下碰。

罗尔斯的会场，走的是相反的方向：为了让大家讲理，先让大家变得一样。

◆ 八、SDE 看这一处：没有碰撞，就没有路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一章的要害在于：**没有碰撞，就没有路。**

本书说的路，是一串有先后、会修正、会收拢的不同。关键词是「不同」：路是由不同铺成的。周家那天下午，是一个人说一句，另一个人反对，第三个人让步，第四个人补一句——这一串不同，才铺出了那条路，才长出了那个分法。

幕后只有一个人。一个人没有「不同」可碰，只有推理。推理是一条直线：从前提出发，一步一步推到结论，每一步都是这个人自己的一步。它当然也是一条路，可它是一条没有岔口、没有意外、不会被谁吓一跳的路。

更要紧的是：一个人推理，推完就完了；一群人碰撞，碰完了还会回头改。周家那天，周越原来主张先抓阄，被舅舅一句话改了——这是回写，是在碰撞里发生的。幕后那一个人，没有人能改他，他也就改不了自己。

123 原理在这里转不起来：张力积累，要靠不同的东西挤在一起；一个人的脑子里，张力攒不起来。

所以，幕后的理念自由，是**一个人的自由**：一个理性的人，在一块地上，一次想清楚。它纯粹，干净，可检验；它也孤单，平直，长不出「我们」。

◆ 九、放回日子里：周越的方案和那个下午

周越后来跟人说起分家那天，说了一句很有意思的话。

他说：「分家前一晚，我也在脑子里想了一个方案。我自认为想得很周全，每个人的处境我都替他想了。可第二天一上桌，二姐一句话，大姐一个眼神，舅舅一个补充，我的方案就变了三次。最后定下来的那个，我一个人是想不出来的。」

他停了一下，又说：「可要是没有我头一晚那个方案，第二天大概也没那么顺。我那个方案，好歹给大家一个起点。」

这句话，恰好是本书对罗尔斯这一章的全部判断。

一个人在脑子里想出一个方案，是有用的：它给了大家一个起点，一个讲理的底子。罗尔斯的原初状态，就是这样一个起点——而且是一个极好的起点。

可一个起点，不是一个终点。一个人想出来的方案，要拿到一群不同的人中间去碰，去改，去被吓一跳，才能长成一个大家的东西。**罗尔斯把起点当成了终点：一个人在幕后想完，规矩就定了。**

带 走 的 话

幕后的人彼此一样，所以只需要一个人来想；一个人想得再周全，也碰不出新东西——幕后长不出「我们的理念」，只长得出「一个理性的人的理念」。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每个人都能自己走进会场检验原则，这是开门；可会场里只有一把椅子，自我界里人与人的不同全被关在外面，碰撞的门关上了。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一个人一次想清楚，有一点创造，但碰不出他那片土里长不出的东西；没有来回、没有走通——理念自由在这里是一个人的自由，乘法另两项都瘦得见底。

第 22 章

营养液的配方：基本善清单是谁开的

◆ 一、阳台上的无土栽培

这几年，不少城里人在阳台上搞无土栽培：一排塑料管子，管子上开几个孔，孔里插着生菜、小番茄、薄荷，根泡在一池水里。水里兑了营养液，一袋粉末，按说明书的比例冲好，氮、磷、钾、钙、镁，一样不少。

菜长得很快，干干净净，没有虫，也没有泥。

可种过一阵子的人会发现两件事。一件是：不是所有的菜都能这样种。生菜、小白菜长得好，土豆、胡萝卜就不行——它们要在土里扎根、在土里长块茎。另一件是：营养液的配方是厂家定的，适合「大多数叶菜」。你要是种了一样特别的东西，它需要一点配方里没有的微量元素，它就长得蔫蔫的，你还找不出原因。

土，是一片缠在一起的东西：里面有矿物、有腐殖质、有细菌、有蚯蚓、有前几年烂在里面的根。营养液，是把土里「植物需要的东西」挑出来，列成一张清单，按比例兑进水里。

罗尔斯的会场里，也有一袋营养液。它叫「基本善」。

◆ 二、他说了什么：人人都想多要一点的东西

第 20 章讲过，幕后的人不知道自己信什么、追求什么样的人生。那他们怎么判断哪种原则对自己有利呢？总得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吧。

罗尔斯的办法，是给他们一张清单：不管一个人追求什么样的人生，都会想多要一点的东西。他叫这些东西「基本善」〔核：《正义论》§11、§15，转述〕。

清单上，大体有五样：- 基本的权利和自由；- 迁徙和选择职业的自由，以及在多样的机会中作选择的条件；- 担任有权力、有责任的职位的机会；- 收入和财富；- 自尊的社会基础〔核：同上；清单表述以《政治自由主义》第五讲、《重述》§17为准，转述〕。

他特别说，最后一样——自尊的社会基础——可能是最重要的基本善：一个人要是觉得自己的人生计划不值得追求，或者觉得自己没能力去实现它，那别的东西再多也没用〔核：《正义论》§67，转述〕。

有了这张清单，幕后的人就能推理了：不管我是谁，这些东西多一点总比少一点好；所以我要选一种原则，让我——特别是在我落到最差的位置时——手里的这些东西尽可能多。

他把这叫做「善的弱理论」：只说这么薄薄的一层「好」，不说更多，以免偏向任何一种具体的人生观〔核：《正义论》§60，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一张极聪明的清单

先把这张清单的聪明说足。

它解决了一个很难的问题：一个社会里，人们想要的东西千差万别，你怎么比较谁过得好、谁过得差？比快乐吗？快乐没法量，也没法比。比满意度吗？一个人期望低，给一点就满意；一个人期望高，给再多也不满意——这样比，等于奖励了期望低的人，惩罚了期望高的人。

罗尔斯说：别比快乐，比这张清单上的东西。权利是不是一样？机会是不是开放？收入财富多少？自尊有没有社会的底子？这些东西，看得见，可以比，而且不管你追求什么人生都用得上。

它把一个没法比的问题，变成了一个可以比的问题。这是一个很了不起的工程。今天许多国家衡量「谁最需要帮助」，用的指标——收入、就业、受教育的机会、基本权利——多少都带着这张清单的影子。

最后那一样「自尊的社会基础」，更见他的眼光。一个社会可以给你钱，可要是它同时让你觉得自己低人一等，你照样站不起来。把自尊放进清单，说明他看见了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虽然他放进去的，是自尊的「社会基础」，而不是自尊本身。

◆ 四、清单是谁开的

可是，第 120 号在罗尔斯停下的地方，问过一个问题：这张清单是谁开的？开的时候，谁不在场？

清单是罗尔斯开的。他开清单的依据，一开始是：理性的人不管追求什么，都会想要这些东西。可这个「不管追求什么都想要」，本身就藏着一个人的样子：一个有自己的人生计划、要靠权利、机会、钱去实现这个计划的人。

1973 年，哲学家内格尔在一篇评论里指出，这张清单并不像罗尔斯说的那样中立：它更适合那些以个人为中心、靠个人奋斗去实现个人目标的人生；对那些更看重共同体、更看重关系、不那么依赖个人财富和机会的人生，这张清单天然地偏向了前一种〔待核：内格尔《罗尔斯论正义》，《哲学评论》1973，原意〕。

罗尔斯后来接受了这个批评的一部分。在 1982 年的一篇文章和后来的《政治自由主义》里，他改口说：基本善不是「人人不管追求什么都想要的东西」，而是「作为自由平等的公民所需要的东西」——也就是说，清单的依据，不再是一般的人性，而是一种政治上的人的观念〔核：《社会统一与基本善》1982；《政治自由主义》第五讲，转述〕。

这一改，又是一次自己拆墙。可改过以后，问题换了一个样子：「自由平等的公民」这个人的观念，又是谁定的？它在第 11、18 章已经出现过：一个先被给定为自由的人。**清单的依据，从「一般的人」换成了「自由的公民」，柱子还是那根柱子。**

◆ 五、谁不在场

清单开的时候，谁不在场？

本书只举一个最贴近日子的：照顾别人的人。

周静照顾父母十年。按这张清单去量她：基本权利，她有；机会，她放弃了；收入，她很低；财富，她几乎没有攒下；自尊的社会基础——一个没工作、在家照顾老人的中年女人，社会给她的自尊底子，不算多。

按清单，周静是「处境最差的人」之一。这没错。

可清单量不到的是：她这十年，**做了什么**。她守过的夜、跑过的医院、记下的那个照顾本、父亲因为她而多过上的那几年安稳日子——这些在清单上没有任何一栏。清单只看她手里有什么，不看她给出了什么；只看她缺了什么，不看她长出了什么。

在罗尔斯的会场里，周静这样的人，只能以「缺东西的人」出场，等着差别原则来补。她作为一个**给出东西的人**，在清单上找不到自己。

后来许多女性主义哲学家，正是从这里接着说的：照顾的劳动，在以个人权利和收入为中心的正义理论里，常常是看不见的〔待核：奥金 1989；第 61 章细讲〕。

◆ 六、他为什么不肯把清单列得更厚

也许你会说：既然清单太薄，那就列厚一点——把照顾、关系、共同体、幸福都写进去，不就行了？

罗尔斯对这一点有很硬的理由，要先说足。

第一，**列厚了，就偏了**。 清单一旦写进「幸福」「共同体」「照顾」，就得说清楚什么样的幸福、什么样的共同体、什么样的照顾才算数。一说清楚，就站到了某一种人生观那边：信教的人和不信教的人、喜欢热闹的人和喜欢清静的人、以家庭为中心的人和以事业为中心的人，对这些东西的理解各不相同。公共规矩一写，就等于替所有人选了一种。这正是第 13 章那两副幸福的面孔。

第二，**比「满意」会奖励昂贵的口味**。 罗尔斯在 1982 年那篇文章里举过一类例子：有的人口味很贵，非得喝名酒、吃珍馐才满意；有的人一碗白粥就满足。要是正义按「满意度」来分配，就得给口味贵的人多分，好让他和喝白粥的人一样满意——

这显然不公平。他说，一个成年的公民，应当为自己的目的和口味负责；社会该给的，是一份大家都用得上的基本的东西，而不是保证每个人都满意〔核：《社会统一与基本善》1982，转述〕。

这两条理由，本书都认。第 13 章已经说过：该拒绝的，是加总的幸福和强加的幸福。

可本书要补一句：清单太薄的问题，不一定要靠「列厚」来解决。营养液配方不全，办法未必是往里加更多的粉末，而可能是：**把根放回土里**。　也就是说，不是在幕内把清单写得更全，而是让真实的土——各人给出过什么、和谁缠在一起、正在长出什么——能回到定规矩的地方来。这就是抓阄的办法：份怎么分，来历上桌谈；谈的不是一张通用清单，而是这一家人真实的土。

◆ 七、SDE 看这一处：清单是土在幕内的替身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一章要多走一步——比前卷多走的一步。

第　20　章说，幕把真实的土挡在了外面。可幕后的人要推理，总得有点东西可依：他们总得知道，什么对人是好的。**基本善清单，就是被挡在外面的那片土，在幕内的替身**。

真实的土里，有什么？一个人的身体和手艺，他的家人和朋友，他住的地方，他信的东西，他照顾过谁、被谁照顾过，他攒下的和欠下的。这些东西缠在一起，是他能长出什么、走通什么的底子。

幕把这片土挡掉，然后从里面挑出几样「不管你是谁都用得上」的东西——权利、机会、钱、自尊的底子——列成清单，兑进会场。这就像营养液：把土里「植物需要的东西」挑出来，兑进水里。

本书给这个替身一个记号：E′（E 撇）。E 是真实的土，E′ 是清单替它上岗。

营养液的好处和坏处，在这里一样不少。好处是干净、可量、可比；坏处有两个。一个是，**只有适合清单的「菜」才长得好**：以个人计划为中心、靠钱和机会去实

现的人生，在这张清单下长得很好；以关系为中心、以照顾为中心、以扎根一地为中心的人生，就像土豆和胡萝卜，泡在营养液里长不出块茎。另一个是，**配方是一个人定的**：缺了哪样微量元素，泡在里面的人自己说不出来，只觉得蔫。

所以，第一个式子在罗尔斯的会场里写成：形状＝F（路，E′）。两条原则，是从营养液里长出来的。

◆ 八、放回日子里：分家那天的「清单」

分家那天，周越一开始也拿出了一张清单。

他在手机上列了家里的东西：老屋，估价多少；存款，多少；家具，几件；爸妈留下的首饰，几样。他说：「咱们就按这张单子分，一清二楚。」

周蕙看了一眼，说：「你这单子上，少了一样。」

「什么？」

「大姐。」

周越没听懂。周蕙说：「你这单子上，列的都是爸妈留下的东西。可这个家这十年，还有一样东西，是大姐给出来的，不是爸妈留下的。你单子上没有这一栏，所以大姐在你这单子上，只是一个要分东西的人，不是一个给过东西的人。」

周越的清单，是一份很标准的基本善清单：列的都是可以分、可以比的东西。它很有用，没有它，这个家根本分不清楚。可它开的时候，大姐那十年的「给出」，不在场。

那天，舅舅在周越的单子最下面，用笔加了一行：「周静十年照顾，另折。」

一张清单要公平，得有人问：开单子的时候，谁不在场？

带 走 的 话

基本善清单是一张极聪明的清单，把没法比的变成了可以比的；可它是被挡在幕外那片土的替身——营养液的配方，只让某些人生长得好，而开配方的时候，照顾别人的人不在场。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开了一扇可以比较的门；可清单替真实的土上岗（E′），现实界里「给出」的劳动、自我界里以关系为中心的人生，都没有一栏——关门关在清单开列之时。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清单量的是手里有什么，不量长出了什么（创造）、走通了什么（幸福）——照清单补足的那份自由，另两项仍可以是零。

第 23 章

校秤：反思平衡与「暂定的定点」

◆ 一、菜市场门口的公平秤

很多菜市场门口，都放着一台「公平秤」。你在摊上买了两斤肉，心里犯嘀咕，就拎着去公平秤上称一称。要是少了，回去找摊主理论。

这台秤，是用来校摊主的秤的。

可你有没有想过：公平秤自己准不准？

有一回，一个老太太拿着一袋苹果去称，公平秤显示两斤一两，她在家里的秤上称过是两斤三两。她不服，又去另一个摊上借秤称，也是两斤三两。她去找市场管理员。管理员拿砝码一试，公平秤自己少了二两。

那天，市场把公平秤送去重新校准了。

这件事说明：用来校别人的秤，自己也要被校。一台秤准不准，不是它自己说了算，而是拿它和别的秤、和砝码、和人们手里的经验来回对，对不上，就两头查。

罗尔斯有一个办法，就是这样的来回对。他叫它「反思平衡」。「校秤」这个比方，本系列第 120 号已经用过，本章接着用，注明来处。

◆ 二、他说了什么：两头都能动

反思平衡是这样一个办法〔核：《正义论》§4、§9，转述〕。

我们对「什么是正义」，手里有两样东西。一样是**原则**：比如罗尔斯的两条原则，或者功利主义的原则。一样是我们在具体事情上**深思熟虑的判断**：比如「宗教迫害是不正义的」「种族歧视是不正义的」。

这些判断不是随便什么判断。它们要是在合适的条件下作出的：我们冷静、有足够的信息、没有个人利益牵扯、对自己的判断有信心、而且这个判断经得起时间〔核：《正义论》§9，转述〕。

然后，我们拿原则去对判断：原则推出来的结论，和我们深思熟虑的判断对不对得上？对不上，有两种办法：要么改原则，让它能解释这些判断；要么改判断，因为原则让我们看到，某个判断其实是偏见。两头来回调，直到原则和判断彼此吻合。这个吻合的状态，就叫反思平衡。

这里最要紧的一点是：**两头都能动。** 原则不是从天上掉下来、只许判断去服从的；判断也不是铁板一块、只许原则去迁就的。

◆ 三、「暂定的定点」

罗尔斯在这里用了一个很讲究的词。

他说，有些判断，我们非常有信心，比如宗教不宽容和种族歧视是不正义的。这些判断，可以当作「暂定的定点」：任何一种正义观，都得能和它们对上〔核：《正义论》§4，转述〕。

「定点」，意思是它们像钉子一样钉在那里，原则要围着它们调。

「暂定」，意思是它们也不是永远不动的。要是有一天，一套极有说服力的原则让我们看到，连这些判断也需要修正，那也不是不可能。

本书特别看重「暂定」这两个字。罗尔斯的书里，满是这样的词：暂定、我假定、目前看来、在这个阶段。这些词不是客气话，而是一个人在告诉你：**这里的形状还没完全站稳，它还在长。** 用本书的话说，这是「正在成形」的记号。读罗尔斯，最不该读漏的，就是这些词。

◆ 四、先说对在哪儿：他那里唯一的回写

先把反思平衡的分量说足。

在罗尔斯整套理论里，反思平衡是唯一一个**两头都能动**的地方。

原初状态里，规矩是一次选定的；无知之幕，是事先设计好的；基本善清单，是事先开好的。这些都是单向的：条件定了，结果出来。只有反思平衡，允许结果回头改条件：要是原初状态选出的原则和我们深思熟虑的判断对不上，那就回头改原初状态的设计〔核：《正义论》§4，转述〕。

罗尔斯说得很明白：原初状态的各种条件，本身也是在反思平衡里调出来的——我们不断修改对原初状态的描述，直到它推出的原则和我们的判断吻合〔核：同上，转述〕。

这就是回写：长出来的东西（原则），回头改了长出它的土（原初状态的条件）。在罗尔斯的体系里，这是一扇真正开着的门。

后来的哲学家丹尼尔斯，把这个办法推进了一步，区分了「窄的」和「宽的」反思平衡：窄的，只在原则和判断之间来回调；宽的，还要把各种背景理论——关于人、关于社会、关于心理的理论——也拉进来一起调〔核：丹尼尔斯 1979，转述；罗尔斯在后期也采纳了「宽」的说法〕。这让回写的范围更大了。

罗尔斯本人的一生，也是一场反思平衡（第 5 章）：他拿自己的原则去对批评者的判断，对不上就改，改了三十年。

◆ 五、秤在谁手里校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再看一眼：这台秤，是在谁手里校的？

在罗尔斯的书里，做反思平衡的，是「我们」：你和我，读者和作者。具体地说，是一个坐在书桌前的理论家，拿着原则，拿着自己深思熟虑的判断，来回对。

这有两个后果。

第一，**判断是一个人的判断。**「深思熟虑的判断」要在合适的条件下作出：冷静、信息充分、没有利益牵扯。这些条件，是一个人在书房里最容易满足的条件。一群有利益牵扯、带着情绪、信息不全的人在一个村子、一个厂子、一个家里吵出来的

判断，按这个标准，恐怕都算不上「深思熟虑」，会被过滤掉。可恰恰是这些吵出来的判断里，常常藏着书房里看不见的东西——比如周静那十年。

第二，**调过的痕迹没有地方记。** 原则改过几次？是被哪些判断逼着改的？哪些判断被当成偏见放弃了，放弃的理由是什么？这些，在反思平衡里都没有一个专门的地方记下来。平衡达到了，就只剩下平衡的结果：一套原则。

第 121 号说他「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说的正是这里。反思平衡就是那个「办法」；而档案——一份记下每次改了什么、为什么改、谁的判断被吸收了、谁的被放弃了的记录——在他的体系里没有位置。

◆ 六、「定点」本身是怎么来的

还有一件事，值得多看一眼：罗尔斯举的那两个「暂定的定点」——宗教不宽容是不正义的，种族歧视是不正义的。

这两个判断，今天几乎人人同意，看上去像是天然就钉在那里的钉子。可它们不是一直在那里的。

几百年前的欧洲，许多深思熟虑的、冷静的、有学问的人，真诚地认为：一个国家只能有一种信仰，异端必须被纠正。宗教宽容，是在一场场宗教战争流了太多血之后，一点一点长出来的共识〔一般史实〕。

罗尔斯出生的巴尔的摩，种族隔离是合法的、日常的；许多体面的白人，并不觉得它不正义（第 1 章）。「种族歧视是不正义的」这个判断，是在废奴运动、民权运动一代又一代人的抗争里，一步一步长成今天这样坚固的定点的。罗尔斯写书的六十年代，正是这个定点最后一轮被钉牢的年代。

所以，**那些被当作定点的判断，本身就是从一条很长的路上长出来的。** 它们有来历：有流过的血，有被打压过的人，有一次次的辩论和抗争，有法院的判决和街头的游行。

罗尔斯把它们当作起点——暂定的定点——拿来校原则。这当然可以。可这也提醒人：反思平衡里的「判断」这一头，不是一个人在书房里凭空有的，而是一个社会在真实的土上、沿着一条真实的路长出来的。只是到了反思平衡里，这条路被压成了一个点：一个现成的、可以拿来用的判断。

定点是长出来的；到了书桌上，它只剩一个点。

◆ 七、SDE 看这一处：回写只在一块地上，只在一个人手里

用本书的眼睛看，反思平衡是真正的回写，这是本书认的。可这个回写，有两处限制。

它只在理念界里转。 两头都能动，可两头都是「脑子里想的」东西：原则是理念，判断也是理念——是一个人对某件事的想法。它不直接碰手上碰的那块地（一项制度实际运行起来，人们的日子到底怎样），也不直接碰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一群具体的人在规矩下面怎样相处、怎样吃亏、怎样长起来）。这两块地的东西，要先被「翻译」成一个人深思熟虑的判断，才能进入反思平衡。翻译的时候，很多东西就漏了。

它只在一个人手里转。 做反思平衡的，是一个理性的反思者。它当然可以是很多人各自在做，可每个人都是一个人在做。它不是一群不同的人在同一张桌上碰——那是第 21 章说的「碰撞」，在反思平衡里没有被写进去。

所以，反思平衡是一台转在理念界、握在一个人手里的回写机。它很精密，但它校的秤，是一个人书桌上的秤。

123 原理在这里，只转了一半：张力积累（原则和判断对不上），逼出形状改变（改原则或改判断），回写（改原初状态的条件）——三拍都在，可都发生在一块地上、一个脑子里。它回写的，是理论；它没有回写一个社会的土。

◆ 八、「平衡」是一站，不是终点

还有一处，要特别说一说：「平衡」这个词。

平衡，听起来是一个状态：原则和判断吻合了，停下来了，稳了。用本书的话说，这是「定型」。

罗尔斯当然知道，平衡可能被打破：新的判断出现，新的理论出现，平衡就要重新调。可在他的书里，重点落在「达到平衡」上；一旦达到，原则就可以拿去用了——拿去评判制度，拿去指导立法。

本书要说的是：**平衡是一站，不是终点。** 一个社会的正义，更像一台一直在校的秤，而不是一台校好了就封起来的秤。它得一直校：因为社会在变，人在变，土在变，新的不公平会从新的地方冒出来。

而一台一直在校的秤，最需要的，就是一本校秤记录：哪天校的，差了多少，是谁发现的，怎么改的。有了这本记录，下次再差，就知道往哪里查。

菜市场那台公平秤，后来旁边多了一块小黑板，上面写着每次校准的日期和结果。

◆ 九、放回日子里：阄书上的「日后若有变故」

分家那天，舅舅改了阄书开头那一句（第 19 章），改成：「分法须三人都认，认了不反悔；日后若有变故，凭本书商量。」

写完，他又在阄书最后留了半页空白，在上面写了一个标题：「后记」。

周越问：「这是干什么？」

舅舅说：「日后要是商量改了什么，就写在这里，写上日期，写上为什么改，三个人签字。」

两年后，这半页真的用上了。周蕙的面包店扩店，需要一笔钱，她想把自己分到的那份存款提前拿出来——当初说好的是等大姐把补偿款补齐了再动。三个人商量了

一个晚上，决定：大姐那边剩下的补偿款，改成从书屋的进项里慢慢补；周蕙的钱，先拿出来用。

他们把这件事写在了「后记」上：「某年某月某日，因蕙开新店，三人商定……」三个人签了字。

这半页「后记」，就是反思平衡的档案。它记下了：原来的规矩是什么，遇到了什么新情况，谁提出了什么，改成了什么，为什么。

罗尔斯给了修订的办法——反思平衡，这是真功夫。周家的舅舅，多给了一样东西：**修订要记下来，而且是一群人一起记。**

带 走 的 话

反思平衡是罗尔斯体系里唯一两头都能动的地方，是真正的回写；可这台秤只在一个人的书桌上校，校过的痕迹也没有地方记——修订要有办法，也要有档案。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一扇真正开着的门——原则与判断两头都能改，连会场的条件也能回头改；可门只开在一个人的脑子里，现实界、自我界的东西要先被翻译成「深思熟虑的判断」才进得来，调过的痕迹没有档案。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反思者在校秤中有创造（改出新原则）；平衡达到即定型，没有一群人一起走通的那一段——比会场里多了一点，仍瘦。

第 24 章

本编总账：理念自由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

◆ 一、一张拉起来的幕布

老式的戏台上，有一道幕布。开戏前，幕布拉着，台下看不见后台的人在忙什么：谁在化妆，谁在找道具，谁刚跟谁吵了一架。幕一拉开，台上只剩戏：一个个角色，站在灯光下，说着写好的词。

幕布的好处，是让戏干净：观众不会被后台的乱七八糟分心。可你要是一直只看台上，就会忘了：台上这出戏，是后台那一堆人、那一堆事撑起来的。

第四编看了八章，看的就是罗尔斯的一道幕。这一章把账算一算。

◆ 二、本编走过的路

第 17 章，把原初状态讲到最强：一台过滤私心的机器，会场是一片造出来的土。

第 18 章，看理念自由的出处：康德的自律，1980 年「构造而非发现」。他从发现撬到了构造，停在长出来的门口。

第 19 章，读书的第一句：正义如真理，不能拿来跟效率换；可借来的「真理」，也带进了「一次找到、就此定下」的样子。1993 年，他自己把「真理」换成了「合乎情理」。

第 20 章，看幕挡住了什么：按三块地分，现实界和自我界全在幕外，只有理念界透过了幕。幕挡力量，挡得对；幕连亏欠一起挡了，挡过了头。

第 21 章，看幕后还剩几个人：一个。一个人想得再周全，也碰不出新东西。

第 22 章，看会场里那袋营养液：基本善清单，是被挡在外面的那片土在幕内的替身。开配方的时候，照顾别人的人不在场。

第 23 章，看他那里唯一的回写：反思平衡。两头都能动，是真回写；可只在一个人的书桌上校，没有档案。

◆ 三、看见清单与收回清单

把八章的看见和收回，并排摆出来。

看见：- 定规矩那一刻，想法不被私利绑住：幕是一台过滤私心的机器（第 17、20 章）；- 最不利的人被认真想到：在幕后，你随时可能是他（第 17 章）；- 正义是构造的，不是被发现的：对发现学最正面的一次撬动（第 18 章）；- 正义不能拿来跟效率换（第 19 章）；- 挡住来历里的力量——财富、地位、人数、威胁——挡得精准（第 20 章）；- 每个人都能自己走进会场，检验原则（第 21 章）；- 把没法比的变成可以比的：基本善清单（第 22 章）；- 自尊的社会基础被列为最重要的基本善（第 22 章）；- 反思平衡两头都能改，连会场的条件也能回头改（第 23 章）；- 满纸「暂定」：他知道自己的形状还在长（第 23 章）。

收回：- 会场是人造的土，真实的土进不来（第 17、20 章）；- 构造只在人造的土上发生一次（第 18 章）；- 借来的「真理」把正义做成一次定下的东西；「首要」只有一个（第 19 章）；- 幕连亏欠一起挡掉，来历只能在原则定型之后进来（第 20 章）；- 幕后只剩一个人，没有碰撞就没有路（第 21 章）；- 清单替真实的土上岗，某些人生长不好，开配方时有人不在场（第 22 章）；- 回写只在理念界、只在一个人手里转，没有档案（第 23 章）。

◆ 四、收回的动作：拉幕

这一编里，罗尔斯反复做的，是同一个动作。本书给它一个名字：**拉幕**。

拉幕，就是把长出人、长出规矩的那片土，挡在规矩的来历之外。

幕后的人，不知道自己是谁、怎么长大的——这是把人的土挡掉。幕后的人，不知道自己社会的历史和状况——这是把社会的土挡掉。幕后的人，手里只有一张清单——这是用替身顶替土。幕后的人，只有一个——这是把人与人之间缠在一起的那部分土挡掉。

四处拉幕，挡的都是土。挡完以后，规矩就像是从一个干净的地方选出来的：没有来历，没有泥，没有谁欠谁。

本书要说清楚：**拉幕不是罪过，是一个工具的动作。** 戏台要演戏，就得拉幕；定小规矩——比如排值班表、定年假轮换——也常常需要拉幕。问题只在于，这道幕拉在哪里、拉到什么时候、拉起来以后还放不放下来。

◆ 五、从「暂定的定点」到「阿基米德点」

要看清这道幕是怎样从工具变成地基的，得看一条升格的路。

第一步，工序。 在 §4，原初状态被介绍为一个办法：把我们认为定规矩时应当满足的条件，生动地摆出来，看看会选出什么〔核：《正义论》§4，转述〕。这时候，它是一道工序，一个思想上的辅助。

第二步，暂定。 在 §4 和 §9，它和我们深思熟虑的判断来回调，有些判断被当作「暂定的定点」。这时候，一切都还在「暂定」里，形状在长。

第三步，平衡。 调到平衡，两条原则被确认下来。这时候，形状定型了。

第四步，外面的点。 到了 §41，罗尔斯说，作为公平的正义提供了一个「阿基米德点」：一个不依赖于现存的欲望和利益的立足点，可以用来评判一个社会的基本结构〔待核：《正义论》§41，原意〕。阿基米德说过，给我一个支点，我就能撬动地球——那个支点，必须在地球之外。这时候，原初状态已经不再是一个辅助的工序，而是一个站在所有真实的土之外的点，可以从外面评判一切真实的土。

第五步，永恒。 全书最后一节，§87，罗尔斯写道，从原初状态的视点看我们在社会中的处境，就是从「永恒的形式」下来看它：不仅从所有的社会，而且从所有

的时代来看〔待核：《正义论》§87，原意〕。他说，这种视点的心灵纯洁，是可以在这个世界里达到的〔待核〕。

五步走下来：**工序→暂定→平衡→外面的点→永恒。** 一道本来用来过滤私心的工序，升格成了一个站在所有时代、所有社会之外的点。

本书在这里要特别公平：第五步的那段话，是全书的结尾，写得很美，也写得很克制——它说的是一种看问题的视点，一种心灵的状态，不是说罗尔斯本人站到了永恒那里。第三、四步之间，他也一直保留着「暂定」的字眼。升格，不是他一下子宣布的，而是一步一步、在不同的章节里、带着许多保留地走过去的。

可走过去就是走过去了。**幕当工具时，他看得最清；幕一上岗，就成了阿基米德点。** 一个站在所有土之外的点，没法被任何一片真实的土回头改——因为它本来就不在任何土上。

◆ 六、替换：幕换成抓阄

本编的替换，是整本书四件替换里的第一件：**幕，换成抓阄。**

抓阄和幕，有一样相同，有两样不同。

相同的是：抓的那一刻，你不知道自己会拿哪一份。所以分份的时候，你得让每一份都说得过去。私心，在这里没有落脚处。这是罗尔斯的幕最精华的地方，抓阄全留下了。

不同的第一样：**抓阄只遮落点，不遮来历。** 分份的时候，这个家是怎么过来的，全摆在桌上：谁照顾了老人，谁出过钱，谁还没成家。来历里的亏欠，被算进了份里；来历里的力量——谁嗓门大、谁在城里有本事——被抓阄那一下挡住了。第 20 章分清的那两样东西，抓阄恰好分开了。

不同的第二样：**抓阄之后，有阄书。** 阄书记下了份是怎么分的、理由是什么、谁签了字；还留了「后记」，日后改了什么，也记在上面（第 23 章）。它是一份修订的档案。幕后选完原则就散会，没有阄书。

把这三样放在一起：**抓阄＝幕的精华＋来历上桌＋阄书存档**。

再说一遍：分家抓阄的民俗，各地做法不同，本书只取它的道理作旁证，不把某地的具体做法当成定论〔待核〕。

◆ 七、判决二结账

判决二·理念自由。

他打开了什么： - 定规矩那一刻，想法不被私利绑住。证据：第 17 章（原初状态的四样好处）、第 20 章（§24 清单挡偏心挡得精准，挡力量）、第 21 章（每个人都能自己走进会场检验）。 - 反思平衡两头都能改。证据：第 23 章（§4、§9；会场条件本身也在平衡中调；「暂定的定点」是正在成形的记号）。

他又关上了什么： - 只活在理念界。证据：第 18 章（理念自由「不被决定」，康德式的脱离具体的土被保留）、第 20 章（§24 清单按三块地分，现实界、自我界全在幕外）、第 23 章（回写只在理念界转）。 - 是一个人的自由。证据：第 21 章（§24「随机选出的一个人」；一把椅子；无需讨价还价，也就没有碰撞）、第 23 章（反思平衡在一个人手里）。 - 原则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证据：第 17 章（从一张列好的单子里挑）、第 18 章（构造一次）、第 22 章（从营养液里长出，E′）、第 24 章本节（从工序升格为阿基米德点）。

前卷接住情况： 第 120 号「人造的土」「一道工序，不是一幅人的画像」——第 17、20 章接住并落到 §24 清单上；第 120 号停下的第二处「清单是谁开的、谁不在场」——第 22 章接住，并多走一步（清单是土在幕内的替身）。第 121 号「有意削薄」——第 20 章接住；「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第 23 章接住；「最里层不进任何可援引的形式」——第 18、24 章接住（会场的来历是真实的土，却无处记录）。第 172 号「两把一样的椅子」——第 21 章同族推进为「一把椅子」〔本书推论〕。

◆ 八、保底：幕在什么时候是对的

最后，把保底写清楚。

幕在三种时候是对的： - 当要定的是以后的事，而这件事在定的那一刻还没有谁有来历——排值班表、定年假轮换、定一场比赛的规则（导论第七节）； - 当要挡的是来历里的力量——财富、地位、人数、威胁——而不是来历里的亏欠（第 20 章）； - 当它作为一个起点，而不是终点：一个人先在脑子里想一个方案，拿到一群人中间去碰、去改（第 21 章）。

在这三种时候，幕是一件极好的工具，谁也不该丢掉它。

◆ 九、放回日子里：周家那张桌子

回到周家分家那张桌子。

那天下午，罗尔斯的幕，其实在这张桌上出现过好几次：周蕙前一晚在脑子里开的会（第 17 章），周越提议「就当三个外人按人头分」（第 20 章），周越手机上那张家产清单（第 22 章）。每一次，它都有用：它让大家先把私心放一放，先有一个讲理的起点。

可每一次，都有人把幕掀开一角：周蕙说「那大姐的十年呢」，舅舅说「抓阄只遮落点，不遮来历」，周蕙说「你这单子上少了一样：大姐」，舅舅在阄书上留了「后记」。

细数一下，那天下午，周家其实用了罗尔斯的好几样东西：用了幕，先把私心放一放；用了清单，把家产列清楚；用了反思平衡，周越的方案被大家的判断改了三次。可他们用这些东西的方式，和罗尔斯不一样：幕只拉了一半，清单下面加了一行，平衡的结果写进了阄书、还留了「后记」。

罗尔斯的工具，一样都没有丢；只是每一样，都被放回了土里。

最后定下来的那个分法，不是从幕后选出来的。它是在这张桌子上，一群知道彼此来历的人，一边挡着私心、一边摆着来历，一句一句碰出来、一次一次改出来的。它有一个起点（幕），有一条路（那个下午），有一份档案（阄书）。

这就是本编的总判断：理念自由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 罗尔斯在理念界里种下的那一格自由，干净、纯粹、可检验；它只差一件事——让规矩像周家那天下午那样，在知道来历的一群人中间，一路长出来，并且记下来。

◆ 本编总判断

幕是一台过滤私心的好机器；可它把长出人与规矩的那片土一并挡在了规矩的来历之外，又一步步从工序升格为站在一切土之外的点——理念自由由此成了一个人、在一块地上、一次选出来的自由。

带 走 的 话

幕，换成抓阄：只遮落点，不遮来历；抓完了，写一张阄书。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的门开得漂亮——私心被挡，正义被构造，原则与判断可以两头改；拉幕关掉了现实界与自我界，升格为阿基米德点后，连回写的门也虚掩了——判决二结账。
>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理念自由有一次创造（选出原则）；没有一群人一路走通，幸福是零；作为一个人一块地一次选出的自由，乘出来近乎零——换成抓阄加阄书，才乘得出来。

第　五　编

中编 · 现实自由：两条原则——自由有价格

第四编看的是脑子里想的那块地。这一编，看手上碰的那块地——现实界。柱子插在这里，长成了两条正义原则：第一条保障人人平等的基本自由，第二条管社会和经济的差距。本书叫它**现实自由**：自由不只是纸上的一个框，它有价格，要有收入、财富、机会撑着，才有分量。

这一编共八章，是判决三的主场。第 25 章看两条原则的排序：自由为什么坐第一。第 26 章看他把自由和「自由的价值」分成两本账。第 27 章看全书最深的一处看见：出身和天赋是运气。第 28 章看差别原则：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第 29 章看程序和四阶段：幕一层层揭开，却只准往下揭。第 30 章看同一份钱在不同的人手里，长出不同的日子。第 31 章看他在第一位的前面，又垫了一块砖。第 32 章是本编总账：现实自由被做成两本账。

这一编里，罗尔斯离日子最近，看见的东西也最多。本书要先把这些看见写足：他比他之前的大多数自由主义者，都更认真地承认了穷人手里的自由不值钱。本书要问的只是：他承认了这一点以后，是怎样记这笔账的。

第 25 章

查字典先比第一个字：自由为什么坐第一

◆ 一、「作业做完才能玩」

周越家有一条老规矩，是他小时候他妈妈定的，他当了父亲后又传给了女儿：「作业做完才能玩。」

这条规矩，大多数时候很好用：先把该做的做了，玩起来心里踏实。

可女儿上初中那年，出了一件事。那天作业特别多，做到晚上九点半，还剩最后一道附加题，想了半个小时没想出来。同学约她九点四十在网上一起看一个天文直播——那天有流星雨，一年就这一次。

她问：「就剩一道附加题了，我能先去看吗？看完再做。」

周越说：「规矩是作业做完才能玩。」

女儿没去成。附加题到十点半也没做出来。第二天她在学校听同学讲流星雨，一整天都没精神。

周越后来想，这条规矩本身没错。错在它是一条「一丝一毫都不能让」的规矩：只要作业还剩一点点没做完，玩就一点都不行——哪怕那一点点作业根本做不出来，哪怕那一场玩一年只有一次。

罗尔斯给他的两条原则，定了一个差不多的次序。他叫它「字典式次序」。

◆ 二、他说了什么：字典式次序

查字典的时候，你先比第一个字母。第一个字母不同，就按第一个字母排，后面的字母再怎么样都不管。只有第一个字母相同，才去比第二个。

罗尔斯借这个办法来排原则〔核：《正义论》§8，转述〕。两条原则之间，第一条（平等的基本自由）优先于第二条（机会和差距）：必须先满足第一条，才能考虑第二条。不能为了第二条里的好处——更多的收入、更高的效率——去牺牲第一条里的自由，哪怕牺牲一点点，换来很多很多。

第二条原则内部，他也排了序：公平的机会平等，优先于差别原则〔核：《正义论》§46，转述〕。

他把这叫做「自由的优先」，并给出了一条规则，大意是：自由只能为了自由本身而被限制。比如，一种不那么广泛的自由，只有在它能加强所有人共享的整个自由体系时，才可以接受；一种不那么平等的自由，只有在拥有较少自由的人也能接受时，才可以接受〔核：《正义论》§39，转述〕。

为什么要这么硬？第 8 章说过：直觉主义的毛病，是几条原则打起架来，没有规则排先后，只能靠「掂量」。罗尔斯要的，是一个不靠掂量、讲得出道理的次序。字典式次序，就是他的回答：不掂量，先后分明。

◆ 三、先说对在哪儿：急诊室里不讨价还价

先把这个次序的分量说足。

医院急诊室里，有一条规矩：先抢救，再说别的。一个人被送进来，心跳停了，医生不会先去问他有没有交押金、是不是本地人、用哪种药更省钱。这些都重要，可都排在后面。只要人还没救回来，后面的一概不谈。这就是一种字典式次序：第一件事没做完，第二件事不许插进来。

为什么急诊室要这么硬？因为只要一松口，「先交押金」就会一点一点挤进来，最后有人会死在排队交钱的时候。

罗尔斯给自由的优先，是同一个道理。基本自由——说话、信仰、不被任意抓走、投票——是一个社会里的「抢救」。只要一松口，说「为了经济发展，暂时限制

一下言论」「为了大家的收入，暂时不让某些人投票」，这些「暂时」就会一点一点挤进来，最后有人会因为说了一句话被关起来。

所以，字典式次序是一道承重墙。**它说的是：有些东西，不能用任何数量的别的东西来换。** 这一点，本书完全认。

他自己也给这道墙加了条件：这种优先，只在社会条件还算有利、人们的基本需要已经能够满足时，才生效〔核：《正义论》§82，转述；第 31 章细讲〕。在那之前，他用的是一个更一般的正义观：一切社会的基本善，都要平等分配，除非不平等的分配对最不利者有利〔核：《正义论》§11、§46，转述〕。这说明，他不是不知道这道墙也要地基。

◆ 四、他为什么认为理性的人会接受这个次序

罗尔斯对这个次序，给过一个论证，放在全书很靠后的 §82，值得听一听〔核：《正义论》§82，转述〕。

大意是：当一个社会的条件还很差、人们吃不饱穿不暖的时候，多一点收入，对人的意义非常大；这时候，人们可能愿意拿一点自由去换温饱。可随着条件改善，基本需要一一满足，再多一点收入带来的好处，就越来越小；相反，自由——按自己的想法生活、信自己的、说自己的——对人的意义，越来越大。到了某一个点以后，理性的人就不会再愿意拿任何自由去换更多的钱了。字典式次序，就是从这个点开始生效的。

这个论证很有意思。它说的是：**自由的优先，是在别的东西已经够了之后，才成立的。**

用本书的话翻译一下：当吃饱穿暖、日子能过下去这些东西已经大于零，自由才坐到第一位。这正是本书第 16 章写的保底：在乘法另两项都已大于零的社会里，自由居中是一道承重墙。

换句话说，罗尔斯自己的论证，已经悄悄承认了：自由的第一，靠的是别的东西先垫在下面。他把这块垫在下面的砖，放在了排序开始之前，而不是放进排序里面。第 31 章会把这块砖拿出来细看。

◆ 五、两条原则之间，不许有张力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看，字典式次序做了一件很特别的事：**它让两条原则之间，不许有张力。**

一般来说，一个人心里有两条都在乎的东西，它们会互相拉扯：想要自由，也想要日子过得好；有时候为了这个让一点那个，有时候为了那个让一点这个。这种拉扯，就是张力。

张力不是坏事。本书的 123 原理里，第一拍就是张力积累：两样都在乎的东西挤在一起，挤得越来越紧，最后逼出一个新的形状——一个以前没有的、能让两样都过得去的办法。

周家分家那天，就是这样：「均分」和「大姐的十年」这两样，大家都在乎，它们挤在一起，挤了一下午，最后挤出了「老屋归大姐、大姐补一半、另一半跟着书屋走」这个谁也没预先想到的办法。

字典式次序，把这种张力取消了：第一条永远赢，第二条只在第一条完全满足之后才说话。两条原则永远不会挤在一起，也就永远挤不出新东西来。**123 原理的第一拍，在这里被排序取消了。**

周越女儿那天晚上，作业和流星雨本来可以挤出一个新办法：先去看流星雨，回来把附加题带着第二天去问老师。可「作业做完才能玩」这条字典式的规矩，不许它们挤。

◆ 六、排序是一站，不是终点

还有一层。

字典式次序，是一个定型的形状：先后排好，写下来，不再动。它的好处，是稳：谁也不能拿「这次特殊」来挤第一条。

可它的代价，是它把两条原则之间的关系，一次定死了。自由和别的东西之间，只有一种关系：自由在前。至于在不同的日子里、不同的处境下，自由和创造、自由和幸福之间，会不会长出别的关系——比如互相长出来，比如在某一刻必须一起往前走——在字典式次序里，没有位置。

罗尔斯自己，后来也在这个次序上让了一步：在哈特的批评下，他承认基本自由之间也会冲突，要在它们之间做调整；「最广泛的自由」这个说法也改掉了（第 31 章细讲）。这说明，这个次序在他手里，也并不是完全定死的。

本书要说的是：**排序是一站，不是终点。** 在急诊室里，「先抢救」是对的，因为那是一个一刻都不能松的时刻；可一个人出了急诊室，进了康复病房，就不能永远按急诊室的规矩过日子了。一个社会，也不能永远按「自由第一，其余在后」的急诊室次序过日子——当自由已经安稳，创造和幸福需要和它一起往前走的时候，排序就该让位给三只脚一起走的样子。

◆ 七、SDE 看这一处：一根柱子，排进了一张表

用本书的眼睛，把这一章放回全书看。

第三编说，罗尔斯把三只脚锯成了一根柱子：自由第一，其余在后。那是在意义层上。

这一章看到，到了现实界，这根柱子被写成了一张表：第一条原则、第二条原则第一部分、第二条原则第二部分，一条一条，字典式地排好。意义层上的座次，在规矩层上成了排序规则。

所以，字典式次序不是一个孤立的技术设计。**它是那根柱子在现实界里的样子：一根柱子，排进了一张表。**

这张表很硬，挡刀挡得住。它的问题，和柱子的问题一样：它只有一个第一。

◆ 八、放回日子里：流星雨那一晚之后

那晚之后，周越和女儿商量着，把家里那条老规矩改了。

新规矩是：「作业做完才能玩；要是有一年只有一次的事，可以先说，一起商量。」

女儿说：「那什么叫一年只有一次的事？」

周越说：「你说了算，但你得说出理由。说的时候，把作业还剩多少、打算什么时候补，也一起说清楚。」

后来，这条「可以先说」只用过两三次。一次是流星雨，一次是外婆七十大寿，一次是女儿要去参加一个她准备了很久的科学展。每一次，她都把作业怎么补说得清清楚楚，也都补上了。

周越觉得，新规矩没有让作业变差，反而让女儿更会安排了。**因为她要在两样都在乎的东西之间，自己裁出一条路来。**

老规矩是一张字典式的表。新规矩留下了第一条，也留下了一扇门：两样东西可以挤在一起，挤出新办法。

有意思的是，新规矩并没有取消「作业第一」。平时，作业还是先做完再玩，一点不含糊。那扇门，只在两样都真要紧的时候才开；开的时候，还得说出理由、说清怎么补。第一条原则还在，只是它不再是一堵不许任何东西靠近的墙，而是一根柱子旁边留了一张商量的桌子。

周越跟妻子说：「以前我以为，规矩越硬越好。现在觉得，硬的地方要硬，可硬的旁边得留个地方，让她自己去想办法。她想出来的办法，比我定的规矩好。」

带 走 的 话

字典式次序是一道承重墙：有些东西，不能用任何数量的别的东西来换；可它让两条原则之间不许有张力，而张力，恰恰是长出新办法的第一拍。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立起一道挡刀的墙，自由不能被收入与效率换走，这是开门；可排序一次定死，原则之间的张力被取消，123 原理的第一拍在这里关了门。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在急诊室式的时刻，自由第一是承重墙，不是零；可在日子里，排序不让自由与创造、幸福挤在一起——乘法被排成了先后，另两项等在门外。

第 26 章

一个乘法被拆成两本账：自由与自由的价值

◆ 一、两个人都有出国旅行的自由

老张和老李，是同一个小区的邻居，都刚退休。两个人都有护照，都能自由出境，没有任何法律拦着他们去看看外面的世界。

老张存款三十万。退休第一年，他去了趟欧洲，拍了一大堆照片，回来在小区里办了个小小的摄影展。

老李存款三千。他也想出去看看，可三千块，连一张往返机票都不够。他在家里看了一年旅游节目。

问：老张和老李，谁更自由？

按法律，两个人一样自由：出境的自由，一个也不少。可你心里知道，这两份「一样的自由」，分量差得太远了。老李的那份自由，像一张没钱去兑的支票。

罗尔斯看见了这件事，而且他比他之前的大多数自由主义者，看得更认真。他的办法，是把它记成两本账。

◆ 二、他说了什么：自由，和自由的价值

罗尔斯在《正义论》第 32 节，做了一个区分〔核：《正义论》§32，转述〕。

一样东西，叫**自由**本身：由平等的基本自由构成的那一整套体系。这一套，人人一样。老张和老李，出境的自由一样多。

另一样东西，叫**自由的价值**：自由对一个人来说到底值多少，取决于他有多少能力去利用这份自由来实现自己的目的。钱多、机会多、知识多，自由对他就更值钱；

这些少，自由对他就不太值钱。老张的出境自由很值钱，老李的出境自由不怎么值钱。

罗尔斯说：自由本身，由第一条原则保障，人人平等；自由的价值，人人不平等，这是由收入、财富、机会的不平等造成的。怎么办？交给第二条原则——差别原则——去补：让最不利的人手里的钱和机会尽可能多，也就让他手里那份自由的价值尽可能大〔核：同上，转述〕。

这就是第 12 章引过的那句：两条原则合起来，是要让最不利者手中那一整套平等自由的价值最大〔待核：§32 原句〕。

他还有一处特别的安排：政治自由——投票、参选、在公共事务上说话——它的价值不能只交给差别原则去补，而要专门保障「公平的价值」：不能让有钱人靠钱买下选举、垄断舆论，使得穷人的一票和一句话形同虚设〔核：《正义论》§36；《政治自由主义》第八讲，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他承认了自由有价格

先把这一步的分量说足。

在罗尔斯之前，许多为自由辩护的人，停在了第一本账上：法律上人人都有自由，就够了；至于穷人用不起这份自由，那是另一回事，不是自由的问题。

罗尔斯没有停在这里。他明明白白地承认：**自由有价格。** 一份用不起的自由，不能说它就是完整的自由。一个社会只在法律上宣布人人自由，却让一部分人永远没钱、没机会去用这份自由，这个社会不算正义。

这是判决三的第一处看见，也是他和他之前那条自由之路（第 9 章）最大的不同之一。洛克、密尔那条路，主要守的是「别人不能随便进来」；罗尔斯往前走了一步，问：进不来的人有了，可屋里要是空的，这份自由算什么？

还有政治自由那一处特别的安排，更见他的清醒。他看见了：钱不只决定你能不能出国，还会决定你的声音能不能被听见。一个有钱人可以买下半个城市的广告牌，

一个穷人只能在自家门口说话——要是不管这件事，「人人平等的言论自由」就会变成「有钱人的言论自由」。

◆ 四、他为什么坚持分成两本账

为什么罗尔斯不干脆说：穷人的自由少，富人的自由多，所以要把自由重新分一分？为什么非要分成两本账？

他的理由，很值得听。

如果把「自由」定义成「你实际能做多少事」，那么钱多的人自由就多，钱少的人自由就少。这样一来，一个社会只要有贫富差距，就等于公开宣布：公民的自由是不平等的。富人是「更自由的公民」，穷人是「不那么自由的公民」。

罗尔斯不愿意这样。他要的是：在公民身份这一层，人人平等，一模一样；谁也不比谁「更是一个公民」。所以，自由本身——那个框，那个身份——必须是人人一样的。至于用得上用不上，那是另一本账的事，交给差别原则去补。

这里面，有他对自尊的深切在意（第 22 章）：一个人在身份上被承认为和别人一样的公民，是他站得起来的底子。一本账要是写着「你的自由比他少」，这个底子就塌了。

这个理由，本书认。**把身份的平等和资源的多少分开，是为了保护穷人的尊严**。

本书只是要问：保护了身份的平等以后，自由的分量，是不是就只剩「资源」这一样来决定？

◆ 五、一个乘法，被拆成了加法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看，罗尔斯记这笔账的方式，把一件事拆开了。

本书的自由律，是一个乘法：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一个人的自由有多大，是他在这份空间里长出了什么、走通了什么，乘出来的。钱、机会、手艺、身边的

人，都在这个乘法里面，是乘法的土：它们缠在一起，决定了创造能不能发生、事情能不能走通。

罗尔斯把这件事拆成了两本账：

第一本账，**自由**：一个框，人人一样，不许动。　第二本账，**自由的价值**：钱和机会，人人不一样，由差别原则去补。

两本账各记各的。第一本账满了，就不再管；第二本账不够，就往里补钱补机会。**自由等于「框」加上「框里能用的东西」**。这是一个加法。

加法和乘法，差在哪里？

加法里，一样少了，另一样多了可以补。框很大，钱少一点，总数还过得去；钱不够，多补一点钱，总数就上去了。

乘法里，一样是零，别的再大也是零。框很大，钱也补够了，可要是这个人在这份空间里长不出任何东西、走不通任何一件事，乘出来还是零。

◆ 六、补了钱，为什么还是零

举一个例子。

假如老李的社区，有一项补助：给退休的老人每人补一笔钱，好让他们也能出去走走。按罗尔斯的账，这就是在第二本账上补：老李的钱多了，他那份出境自由的价值就大了。

老李拿到这笔钱，报了一个旅行团。七天，五个国家，每天在大巴上坐八个小时，下车拍照，上车睡觉。回来以后，他说：「去是去了，没什么意思。」

这笔钱，补了第二本账。可老李那份自由，乘出来依然接近零：他没有在这趟旅行里长出任何东西——没有像老张那样拍出一个摄影展，没有交到一个朋友，没有学到一样东西；他也没有走通任何一件事——一路被人赶着走，没有一件事是他自己从头到尾做成的。

老张那趟欧洲行，为什么不一样？不只是因为他钱多。他年轻时就爱摄影，有一台用了二十年的相机，在小区里有一帮一起拍照的老伙计，出发前花了三个月研究要去拍什么。钱，只是这一堆缠在一起的东西里的一样。

钱是土的一部分，不是自由的另一半。 把钱单独拎出来补，就像往一片贫瘠的地里只撒化肥：化肥有用，可地里要是没有种子、没有根、没有水，化肥撒得再多，也长不出东西。

◆ 七、SDE 看这一处：两本账，各管一块地

再往深看一层：两本账，其实各管一块地。

第一本账——自由的框——管的是理念界和一部分自我界：权利写在纸上，身份受到尊重。

第二本账——自由的价值——管的是现实界：钱、财富、机会、职位。

两本账之间，只有一种联系：第二本账补足了，第一本账里的框就更「值钱」。可它们之间，没有缠在一起。框不会因为你手里的钱、你手上的手艺、你身边的人而长出新的样子；钱也不会因为框里长出了什么而改变它的补法。

用本书的话说：**现实界和理念界、自我界之间，不缠。** 这是判决五「三格之间不缠」在现实界里的第一次露面。

而真正让老张那趟旅行有分量的，恰恰是三块地缠在了一起：他脑子里对摄影的想法（理念界），他那台旧相机和那笔钱（现实界），他那帮一起拍照的老伙计和他这辈子对「看看外面」的那份念想（自我界）。三样缠在一起，才长出一个摄影展。

◆ 八、放回日子里：菜市场的两个摊位

周蕙在菜市场门口卖面包那几个月，隔壁摊位是一个叫小刘的年轻人，卖手工馒头。

两个人的「开店自由」一模一样：法律上，谁都可以去租门面、办执照、开一家店。

分家以后，周蕙有了一笔钱，租了门面，店开起来了。小刘没有。他的自由，价值比周蕙的小得多。

后来，街道有一个扶持小微创业的项目，给小刘批了一笔低息贷款。按罗尔斯的账，这就是第二本账在补：小刘那份开店自由的价值，被补上来了。

小刘拿着贷款，租了一个门面，店开了半年，关了。

周蕙后来跟大姐说起小刘，说：「他馒头做得真好。可他开店那会儿，一个人闷着干，从早到晚，没人帮他看店，也没人跟他商量卖什么。老顾客都是菜市场的，搬进门面以后，老顾客不知道他搬去哪了。他每天守着一个空店，越守越没劲。」

周静问：「那你当初怎么没这样？」

周蕙想了想：「我有那本配方本子，有菜市场那些回头客跟着我走，有你那句『你先卖卖看』，还有分家那天大家帮我想的那一出。钱是一样东西，可要是就只有钱，我大概也跟他一样。」

后来，周蕙请小刘到自己店里，辟出一个角落卖他的馒头，两家的回头客互相带。小刘的馒头，又卖起来了。

这一步，不是在第二本账上补钱，而是让两个人的土缠在了一起。

那笔低息贷款，本书不说它没用。没有它，小刘连第一次开店的机会都没有，也就没有后来在周蕙店里重新卖起来的那一段。第二本账，补得有道理。

本书要说的只是：贷款是一样东西，它要落进一片土里才能长出东西来。周蕙的店，给了小刘那片土：回头客，一个能说话的人，一张一起想办法的桌子。**罗尔斯的第二本账，管得了钱落到谁手里，管不了钱落进什么样的土里。** 这一处，第 30 章会接着讲：同一千块，为什么长出不同的日子。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承认了自由有价格，这是他比前人看得更远的地方；可他把一个乘法拆成了两本账——框一本，钱一本——而钱只是土的一部分，补了钱，自由乘出来仍可以是零。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开了一扇大门——自由的价值被承认，穷人手里的自由要补，政治自由的价值要专门保；可两本账各管一块地，框与钱之间不缠，乘法被拆成了加法。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补了第二本账，只补了土里的一样；创造与幸福不在任何一本账上——补足了钱的自由，乘出来仍可以是零（老李的旅行团、小刘的空店）。

第 27 章

牌是土里发的：自然抽彩

◆ 一、「这孩子真努力」

小学开家长会，老师当着全班家长表扬一个男孩：「这孩子真努力，每天作业工工整整，从来不拖，成绩一直是前三。大家要向他学习。」

台下，他妈妈脸上有光。

坐在后排的一位家长，孩子成绩一般，心里有点不是滋味。回家路上，她想：我家孩子也不是不努力，可每天放学回来，家里就一间屋，弟弟在旁边哭，我和他爸晚上还要出摊，没人盯他写作业。那个男孩家，听说有一间单独的书房，妈妈不上班，天天陪着。

她不是嫉妒。她只是想：那个孩子的「努力」，真的全是他自己的吗？一间安静的书房，一个天天陪着的妈妈，一个从小就被教会「作业要工工整整」的家——这些，是不是也在他的「努力」里？

这个问题，罗尔斯问过，而且问得比大多数人都深。

◆ 二、他说了什么：天赋和出身，在道德上是任意的

罗尔斯在《正义论》里，讨论过人们对「机会平等」的几种理解〔核：《正义论》§12，转述〕。

一种叫「自然的自由」：只要法律上职位向所有人开放，谁有本事谁上，就算公平。可这样一来，谁有本事，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生在什么家庭、有什么天赋——这些东西，是一个人碰上的，不是他挣来的。

另一种叫「自由主义的平等」：不光法律上开放，还要尽量让出身不同的人有相同的起点——比如普及教育。这好一些，可它还是让天赋的差别决定了结果：天生聪明的人，照样能拿走大头。

罗尔斯说，出身的好坏和天赋的高低，都是「自然的抽彩」——像抽签一样，落到谁头上就是谁的。从道德的观点看，这是**任意的**：没有人应得一个好出身，也没有人应得一副好脑子〔核：《正义论》§12、§17，转述〕。

他还说了一句很重要的话，大意是：天赋的自然分布，本身谈不上正义不正义；一个人生在社会的某个位置上，也谈不上正义不正义。这些只是自然事实。正义不正义的，是制度怎样对待这些事实〔核：《正义论》§17，转述〕。

◆ 三、连肯吃苦也是土里长的

罗尔斯最深的一步，在后面。

很多人会说：好，出身是运气，天赋是运气；可努力总是自己的吧？一个人肯吃苦、肯下功夫，这总该算他应得的吧？

罗尔斯说：不一定。一个人愿不愿意努力、肯不肯下功夫，本身也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幸运的家庭和社会环境〔核：《正义论》§48，转述〕。

回到那次家长会。那个男孩「从来不拖」的习惯，不是凭空长出来的：有人从小教他，有人陪他坐下来，有一间安静的屋子让他坐得住。后排那位家长的孩子，不是天生懒，是他每天放学回家面对的，是一间挤着一家四口的屋子。

第 120 号给这一步下过一个判断：「应得」被他改判为**长出来的**。你以为是你自己的东西——天赋、努力、习惯——其实都是从一片土里一点点长出来的。

这是全书最深的一处看见。 本书在这里要把分量说足：两千多年来，许多人把「应得」当作一个人身上现成的东西，好像一个人天生就带着一张「我该得多少」的标签。罗尔斯把这张标签撕了下来，说：你身上的每一样，都有来历。这一步，已经走到了「发生」的门槛上。

◆ 四、先说对在哪儿：把个人从「你活该」里救出来

这一步救了很多人。

一个社会，要是相信「每个人得到的都是他应得的」，那么穷人就是活该穷，病人就是活该病，出身不好的人就是活该出身不好。这种想法很省事：有钱人心安理得，没钱人自认倒霉。

罗尔斯把这种省事的想法拆了。他说：一个人落到最差的位置，很大程度上是抽彩抽坏了；一个人落到最好的位置，也很大程度上是抽彩抽好了。**所以，抽得好的人，没有资格说「这都是我自己挣的」；抽得坏的人，也不该被说成「这是你活该」**。

由此，他提出了一个很有名的主张：把天赋的分布看作一种**共同的资产**——天赋好的人，可以因为自己的好运而得益，但只能在同时改善了运气不好的人的处境的条件下得益〔核：《正义论》§17，转述〕。

这句话，第 28 章讲差别原则时会细看。这里只说：这是罗尔斯在现实界里最硬的一块骨头，也是判决三「出身和天赋是运气」这一分句的全部证据所在。

◆ 五、SDE 看这一处：他为什么不肯承认应得（道德价值与分配份额之分，不设给人品打分的机构）——本书认一半，另分「走过的路」与「品德高低」；他看见了土，却把土叫作「抽彩」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一章要非常小心地走一步。

罗尔斯看见了土。他看见，一个人身上的一切——天赋、努力、习惯——都长在一片土上：家庭、环境、社会的位置。这是本书一直在说的：形状，是由路和土一起长出来的。

可他给这片土起的名字，叫「**抽彩**」。

「抽彩」这个词，意思是：落到谁头上，纯属偶然；它和这个人是谁、这个人做过什么，没有关系。像从一个箱子里摸出一张签，摸到什么是什么。

可土不是签。土是有来历的：那个男孩家的安静书房，是他爸妈这些年一点点攒下来的；后排那位家长家里的拥挤，是她和她丈夫这些年一天天出摊、一年年熬过来的。土里有前一代人走过的路，有这一家人给出过的东西，有他们欠下的和被欠下的。

把土叫作「抽彩」，有一个好处：它让每个人都可以放下「我应得」的傲慢，也可以放下「我活该」的自责。这是罗尔斯想要的，也是本书认的。

可它也有一个代价：**它把土里的「路」抹掉了。** 一片土为什么是这样，是谁、经过怎样的一条路，把它变成这样——这些，在「抽彩」这个词里，都没有了。只剩下一个结果：你摸到了这张签。

◆ 六、他为什么不肯承认「应得」

也许你会问：罗尔斯既然看见了努力也是长出来的，为什么不干脆说——一个人在坏土上努力走出来的路，更该被算作他应得的？

罗尔斯有他的理由，而且很硬，先说足。

他区分了两件事：一个人的**道德价值**，和他在分配中**该拿多少**〔核：《正义论》§48，转述〕。一个人善良、正直、肯为别人付出，这是他的道德价值，很宝贵；可一个社会不能按道德价值来分钱。为什么？因为谁来评定谁更善良？一旦按道德价值分配，就得有一个机构来给每个人的品德打分——那是一个很可怕的社会。

而且，市场上一样东西值多少钱，和做这样东西的人品德好不好，本来就没有关系：一个心地很好的鞋匠，碰上大家都不需要鞋的年头，照样挣不到钱。要是把「应得」和收入绑在一起，就等于说那个鞋匠活该穷。

所以，罗尔斯说：分配只看制度事先定好的规则，谁按规则做了什么，就对规则所承诺的东西有「正当的期望」；不存在一种在制度之前、独立于规则的「应得」〔核：同上，转述〕。

这个理由，本书认它的一半：**不能按品德分钱，不能设一个给人品打分的机构**。这一半，是对的。

本书要追问的，是另一半：周静的十年，是一种「品德」吗？不全是。它是一条路：她做了什么，给出了什么，这个家因此变成了什么样。这不需要谁来给她的品德打分，只需要承认一件发生过的事。舅舅没有说「大姐人好，所以多给」，他说的是「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折的是十年，不是人好。

把「走过的路」和「品德的高低」分开，前者可以算，后者不必打分。罗尔斯把两样一起放在了「应得」这个词里，然后一起请了出去。

◆ 七、只在幕外补，不让土进幕内

这个代价，落到制度上，就是罗尔斯处理土的方式：**补**。

第 16 章的母题表里，现实自由那一行，「土怎么处理」一栏写的是：补——把运气拿来补偿。

罗尔斯的办法是：既然出身和天赋是抽彩，那就在制度上补：让抽得好的人多挣的，要分一部分给抽得坏的人；让教育、医疗、机会向抽得坏的人倾斜〔核：《正义论》§17　关于「补偿原则」的讨论，转述；他本人说差别原则并不等同于补偿原则〕。

可是，这一切补偿，都发生在**幕外**：原则在幕后定好了，出了幕，再去补。土本身，不能进入幕后，不能成为定原则的理由。

回到周家。周静的十年，按罗尔斯的框架，会被怎样对待？

周静这十年，放弃了工作，没有收入，没有攒下钱——在基本善清单上，她是抽得坏的人之一。差别原则会补她：让她在收入、机会上得到一些照顾。

可周静这十年，还有另一面：她**给出**过东西。这一面，不是抽彩抽坏了，是她自己走过的一条路。在罗尔斯的框架里，这一面没有位置：他说，正义的分配，不依据任何先于制度存在的「应得」，只依据制度定下的规则所产生的正当期望〔核：《正

义论》§48，转述〕。周静的十年，要是没有哪条制度事先规定「照顾父母算多少」，那它就只是一件发生过的事，不是一个可以提出来的理由。

所以，在罗尔斯那里，周静只能作为「抽彩抽坏的人」被补，不能作为「走过一条路的人」被算。

把土叫作抽彩，就只能补它，不能算它。 补，是从外面给；算，是承认它本来就是这件事的一部分。周家舅舅那句「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是算，不是补。

◆ 八、放回日子里：后排那位家长

那次家长会以后，后排那位家长做了一件事。

她去找老师，没有抱怨，只是说了说家里的情况：一间屋，一个小的，两个大人晚上出摊。她说：「我不是要老师照顾他，我就是想让您知道，他写作业的时候，是在一个什么样的地方写的。」

老师听了，想了一下，说：「学校有个晚托班，六点前在教室写作业，有老师看着。要不让他去试试？」

孩子去了晚托班。两个月后，作业交得齐了；一个学期后，成绩上来了一截。

期末，老师在家长群里表扬了一批「进步最大的学生」，那个孩子也在里面。这一次，老师在表扬的时候多说了一句：「每个孩子的进步，都有他自己的来路。」

这位家长做的，不是去求「补」，而是把来历摆上了桌。老师做的，也不只是「补」：晚托班当然是一种补，可老师多说的那句话，是在承认——这个孩子的进步，是他在一片不太好的土上，自己走出来的一条路。

补，是承认你抽得不好；算，是承认你走过的路。 两样都要。罗尔斯给了第一样，而且给得很足。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看见了：天赋、出身、连肯吃苦都是土里长的——「应得」被他改判为长出来的，这是全书最深的一处看见；可他把土叫作「抽彩」，就只能在幕外补它，不能让它进幕内算它。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开了全书最深的一扇门——「你活该」被拆掉，应得是长出来的；可土被叫作抽彩，只能在幕外补，不能进幕内当理由，自我界里「走过的路」这一面被关在门外。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补，让抽得坏的人手里多了东西，自由的价值上去了；可「走过的路」不被算，一个人在坏土上长出的创造、走通的事，不进账——乘法另两项仍悬着。

第 28 章

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差别原则与最大最小

◆ 一、饭馆里的大厨和洗碗工

一家小饭馆，大厨一个月挣一万二，洗碗工一个月挣三千五。

洗碗工心里有时候不服：「我也从早干到晚，凭什么他挣我三倍多？」

老板跟他算了一笔账：「这家店之所以能开下去，靠的是大厨那几道招牌菜。要是我只给大厨五千，他明天就去对面那家了。他一走，招牌菜没了，客人少一半，店撑不过半年，你这三千五也没了。现在给他一万二，店生意好，我年底还能给你发个红包，明年再给你涨点。」

洗碗工想了想，认了。

这笔账，就是罗尔斯的差别原则在一家饭馆里的样子：**差距可以有，但它得对挣得最少的那个人也有好处。** 要是给大厨一万二，洗碗工的日子反而更差了，那这个差距就不正当。

◆ 二、他说了什么：差别原则

罗尔斯的第二条正义原则里，有一个部分叫「差别原则」：社会和经济的不平等，要安排得对处境最不利的人最有利〔核：《正义论》§13，转述〕。

这句话有几层意思。

第一，它不要求平等。差距可以有，甚至可以很大。

第二，差距要有理由。理由只有一个：它让最不利的人比没有这个差距时过得更好。

第三，看的是「最不利的人」，不是平均数，也不是总数。一个安排让大家的平均收入涨了很多，可最穷的那群人没涨甚至跌了，按差别原则，它就不正当。

第 27 章那句话，在这里落了地：天赋好的人，可以因为天赋得益，但只能在同时改善了天赋不好的人的处境的条件下得益。大厨的手艺是他的天赋（加上土里长出的功夫），他因此多挣，可以；前提是洗碗工也跟着好。

◆ 三、为什么幕后的人会选它：最大最小

罗尔斯论证，幕后的人会选差别原则。他的主要理由，叫「最大最小」推理〔核：《正义论》§26—28，转述〕。

在幕后，你不知道自己会落在哪里：可能是大厨，可能是洗碗工，可能是老板，可能是连这份工都找不到的人。你面前有几种方案。罗尔斯说，在三个条件同时成立时，理性的人会挑那个「最坏结果最不坏」的方案：

一是，你没有可靠的办法估计自己落到各个位置的概率；　二是，最坏结果最不坏的那个方案，能保证你过上一种可以接受的生活，你对超过这个底线的好处不那么在乎；　三是，其他方案的最坏结果，坏到你无法接受——比如被当作奴隶，或者被牺牲掉〔核：《正义论》§26，转述〕。

在这三个条件下，你会想：我先保证，就算我落到最底下，也能活得像个人。所以你会选差别原则，而不是一个平均数最高、但底下可能很惨的方案。

◆ 四、「最不利的人」是谁

差别原则里，有一个很要紧的词：最不利的人。这个人是谁？

罗尔斯说，不是指某一个具体的人，而是指一个「代表性的」群体；他建议用收入和财富来划：比如，收入低于中位数一半的那些人，或者社会里最不需要技术的那一层劳动者〔核：《正义论》§16，转述〕。

这样划，有它的道理：清楚，可以量，不需要去问每个人过得怎样。

可这样划，也有一个后果，罗尔斯自己说得很坦白：他在讨论正义原则时，假定所有公民都是身心正常、终生都能充分参与社会合作的人；那些因为残障或重病而不能参与合作的人，他说，要留到以后的阶段——比如立法阶段——再去处理〔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重述》§18，转述〕。

也就是说，**「最不利的人」这个位置上，坐的是一个能干活、只是挣得少的人。**一个长期卧床的老人、一个需要人照顾的残障孩子、一个整天守在他们身边没有收入的照顾者——他们不在这个位置的第一排。他们被推到了后面，等着「以后的阶段」。

这件事，后来被努斯鲍姆接着说了很多（第 61 章）。本书在这里只记一笔：差别原则的眼睛，看的是收入和财富这两样；落在它视线之外的，常常正是那些最需要被看见的人。周静和她照顾的父母，就在这片视线之外。

◆ 五、先说对在哪儿：底线思维，和一个对手

先把这个论证的分量说足。

它的核心，是一种很朴素的底线思维：**先保证最坏的情况不太坏。** 这在日子里到处都是：买保险，是为了万一出事不至于倾家荡产；家里留一笔应急的钱，是为了万一失业还能撑几个月。一个社会，把这种底线思维写进它最根本的规矩里，意思是：不管你抽到什么签，这个社会都不会让你掉进深渊。

可这个论证，也有一个很强的对手，本书要把对手的话也说足。

经济学家哈桑尼，比罗尔斯更早就用过一种「幕」：让人想象自己以相同的概率成为社会中的任何一个人，然后问他会选什么样的社会。哈桑尼的结论是：理性的人会选**平均福利最高**的那个社会，而不是最底层最好的那个社会〔核：哈桑尼 1953、1955，转述〕。

1975 年，哈桑尼专门写文章批评罗尔斯的最大最小：他说，这条规则太保守了，保守到不合理。举个例子：一个方案让一个人损失一分钱，却让一百万人各多得

一千块；另一个方案反过来。最大最小会选后一个，因为它只看最底下那个人——哈桑尼说，没有一个理性的人会这样选〔核：哈桑尼《最大最小原则能否作为道德的基础》1975，转述〕。

罗尔斯的回答是：他说的最大最小，不是一条到处适用的决策规则，只在前面那三个条件同时成立时才适用；而在决定一个社会最根本的规矩时——一辈子只选一次、事关每个人一生的前景、最坏的结果可能是被牺牲——这三个条件正好成立〔核：罗尔斯　　1974《对某些最大最小论证的若干理由》，及《重述》§28，转述〕。

这场争论，至今没有完全了结。本书不替任何一方判胜负。本书只看它们共同的地方：**两人都在幕后，都在一个人面前摆出几种方案，让他一次选定。**　　一个选底线，一个选平均。选的东西不同，选的方式一样。

◆ 六、差别原则里，创造站在哪里

用本书的眼睛，这一章要找一样东西：创造。

在差别原则里，创造有没有出场？有。它出场的样子，叫**激励**。

罗尔斯允许差距，是因为差距能激励有才能的人把才能用出来：大厨多挣，是为了让他留下来、把招牌菜做好；企业家多挣，是为了让他去冒险、去发明、去开厂——这些，最后会让最不利的人也得到好处〔核：《正义论》§13、§17，转述〕。

所以，在罗尔斯的现实界里，创造是一个**工具**：它被允许，是因为它能把整个社会的家底做厚，让最底下的人也分到更多。它本身不是一个要被保护、要被培养的东西；它是一个要被「激励」出来的东西，而激励的办法，是钱。

这就是第 16 章九格表里，「现实界×创造」那一格的样子：**影子**。创造站在那里，但它只作为自由的价值（钱、机会）的一个来源出场，被差别原则拿来用。

后来有一位哲学家科恩，正是从这里下刀的：他问，一个真心认同差别原则的有才能的人，为什么还要多拿钱才肯把才能用出来？如果他真的认同「差距只在对最不

利者有利时才正当」，那他本该在不多拿钱的情况下也把才能用出来——激励之所以必要，恰恰说明有才能的人并不真心认同这条原则〔核：科恩《拯救正义与平等》2008，转述；第 61 章细讲〕。

本书的角度，和科恩不同。本书不问有才能的人是否真心，本书问的是：**一个人创造，只能靠钱来激励吗？**

◆ 七、SDE 看这一处：创造被做成了一种「要钱才肯出的力」

回到饭馆。

大厨为什么能做出那几道招牌菜？钱当然要紧，一万二是他留下来的理由之一。可他做菜的那股劲，是从哪里来的？

老板后来发现，大厨最高兴的时候，不是发工资那天，而是有一回，一桌老客人吃完他新琢磨出来的一道菜，把他请出后厨，当面说：「师傅，这道菜，我们下回还来吃。」那天晚上，大厨在后厨哼了一晚上的歌，第二天一早就开始琢磨下一道。

这股劲，是本书说的**幸福**——一件事从头到尾走通时的那股劲：琢磨，试，失败，再试，某一天端上去，客人说好。这股劲，又激起了下一次的**创造**。这就是自由律的三拍：纠缠（他的手艺、店里的灶、老客人的口味）、选择（在约束里琢磨出一道新菜）、激发（客人说好，他又想下一道）。

在罗尔斯的差别原则里，这一整套，被压成了一样东西：钱。创造，被当作一种「要钱才肯出的力」；社会付钱，它就出来。至于创造本来是和幸福缠在一起的、是在一片土上走通一件事时自己冒出来的——这些，在差别原则里都没有位置。

创造在他那里是激励的对象，不是自由的一只脚。 这是「乘法被拆成两本账」的另一面：幸福交给了私人，创造交给了钱。

◆ 八、放回日子里：洗碗工后来怎样了

那家饭馆，后来出了一件事。

洗碗工干了两年，有一天跟老板说，他想学切配。老板有点意外：「切配挣得跟洗碗差不多，你图什么？」

他说：「我在后厨站了两年，看大厨做菜，看出点门道。我想试试。」

老板让他试了。他切得很慢，大厨起初嫌他碍事，后来看他认真，就教他几手。一年后，他成了店里最好的切配；又过了一年，大厨休假，他顶了几天灶，有一道家常菜，客人说比大厨做的还有家的味道。

老板给他涨了工资。可他跟老板说：「钱我当然要。可我最想要的，是你让我在后厨有块地方，能试。」

按差别原则，这家饭馆做得很好：大厨多挣，店生意好，洗碗工也跟着涨了工资、发了红包。这是罗尔斯的账，一笔一笔都对。

可洗碗工后来走的那条路，罗尔斯的账上没有：他在后厨站了两年，那片土（灶台、大厨的手艺、客人的口味）和他自己缠在了一起；他在约束里裁出了一条从洗碗到切配到掌勺的路；他走通了一道菜，客人说好，那股劲又推着他往前走。

有一天，老板问他：「你当初要是没来洗碗，会去干什么？」

他说：「不知道。可能在老家种地，可能去工地。我也不知道我能做菜。是在这后厨里站了两年，才知道的。」

这句话，说的是本书第 27 章那一层：一个人能长出什么，是土里长的。洗碗工的手艺，不是天生就在他身上等着被「激励」出来的；是这间后厨、这个大厨、这些客人，和他自己一起，让它长了出来。

差别原则管住了差距要有理由；它管不到的是：最不利的那个人，能不能也在一片土里长出点什么。 罗尔斯让洗碗工的日子「不更差」，甚至「更好」；本书还想问一句：洗碗工能不能也成为一个创造的人？

带 走 的 话

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它得让最不利的人也跟着好——这是差别原则的硬道理；可在这条原则里，创造只是一种「要钱才肯出的力」，最不利的人只被补，不被当作也能创造的人。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开门——差距不再天经地义，要对最底下的人有好处；可创造只以「激励」的身份站在现实界里，它和幸福缠在一起的那一面，关在门外。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最不利者手里的钱多了，自由的价值上去了；创造被交给了钱、只算有才能者的事，最不利者自己的创造一项，在账上是零。

第 29 章

公平要真的抓过一次：纯粹程序正义与四阶段序列

◆ 一、摇号那天

有个城市，新楼盘房子少、想买的人多，于是规定：摇号。

摇号那天，售楼处请来了公证员，大屏幕上一个个号码滚动，停下，念出名字。没摇上的人，垂头丧气；摇上的人，喜出望外。可没有人闹。大家都认：这是摇出来的。

后来，另一个楼盘也说摇号，可摇号那天没有公证员，大屏幕也没开，第二天直接贴出一张名单。名单上，好几个名字是开发商的亲戚朋友。购房者闹了一个月。

两个楼盘，都说「摇号」。一个的结果大家认，一个的结果大家不认。差别在哪里？

不在结果本身——谁摇上、谁没摇上，本来就没有什么「应该」。差别在于：**一个真的摇过了，一个没有**。

罗尔斯把这种公平，叫做「纯粹程序正义」。

◆ 二、他说了什么：三种程序正义

罗尔斯区分过三种程序正义〔核：《正义论》§14，转述〕。

第一种，叫**完全的程序正义**：有一个独立的标准告诉你什么结果是公平的，也有一个程序保证能达到这个结果。他举过一个分东西的例子来说明它——这个例子本系列前卷已用过，本书不再展开。

第二种，叫**不完全的程序正义**：有一个独立的标准，但没有程序能保证一定达到。他举的例子是刑事审判：我们知道公平的结果是什么——有罪的人被定罪，无辜的人被释放——可再好的审判程序，也可能冤枉好人、放过坏人。

第三种，叫**纯粹的程序正义**：没有一个独立的标准来判断什么结果是公平的，只要程序本身公平，并且**真的被执行了**，那么不管出来什么结果，结果都是公平的。他举的例子是公平的赌博：几个人自愿下注，规则公平，没有人作弊，最后钱怎么分配，都是公平的——因为没有别的标准。

罗尔斯特别强调一点：在纯粹程序正义里，程序必须**真的走完**。你不能事先说「按这个程序，结果会是这样」，然后直接把结果定下来。因为没有独立的标准，公平只存在于程序被实际执行的过程里〔核：同上，转述〕。

他希望，一个社会的基本结构，能尽量被当作纯粹程序正义来设计：只要制度本身公平，那么在这个制度下，人们各自努力、各自选择、各自交换，最后形成的财富分布，就是公平的——用不着再拿一个「理想的分配表」去比〔核：同上，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公平要走完，这是路

先把这一步的分量说足。

纯粹程序正义，说的是一件本书极看重的事：**公平是走出来的**。

摇号的公平，不在号码里，在那个下午：公证员在场，大屏幕开着，号码一个个滚过去。你事后说「反正结果就是这样，摇不摇都一样」——那就不公平了，哪怕结果一模一样。

这是一条**路**：一串有先后、会修正、会收拢的不同。纯粹程序正义承认，公平的结果离不开这条路；路没有走，结果再像，也不算数。

罗尔斯在这里，比他的原初状态更靠近「发生」：原初状态是一次选定，纯粹程序正义却要求一路走完。第 10 章说他把问法从「什么结果公平」换成了「什么条件下公平」；这一章看到，他还往前走了半步：**条件要真的被走过一遍**。

周家分家那天，抓阄是纯粹程序正义：份分好了，谁拿哪一份，没有「应该」，抓出来是什么就是什么。可大家认它，是因为三个人当着舅舅的面，真的一张一张抓了。要是舅舅说「我替你们抓了，结果是这样」，哪怕结果一样，三个人心里也不踏实。

◆ 四、摇号之前，还得有人查身份证

摇号的故事，还有下半截。

后来那个真的请了公证员的楼盘，第二年又摇了一次号。这一次，有人发现：好几个人用亲戚的身份证报了好几个号，中签的机会平白多了几倍。号是真的摇了，公证员也在场，可摇号之前，有人已经把牌做了手脚。

于是，第三年，规定改了：报名要查身份，一户只能一个号，家庭名下已有房的不能参加。

这件事说明：一个纯粹的程序要公平，光「真的走完」还不够，**程序之外的背景也得公平**。罗尔斯很清楚这一点。他说，纯粹程序正义要成立，前提是有一套公平的背景制度：它要一直在那里，不断调整——比如通过遗产税、累进税，防止财富过度集中；通过公共教育，保证机会不被出身锁死——否则，一代一代的自由交换，会让起点越来越不公平，程序本身也就不公平了〔核：《正义论》§43；《政治自由主义》第七讲，转述〕。

本书要特别记下这一处：**背景正义要一直调。**　这是罗尔斯体系里另一处活的地方：它承认，一个社会不能一次安排好就不管了，得一直盯着、一直调。

可它调的方向，是回到原来那个样子：把财富的过度集中削回去，把机会的锁死打开——是为了维持两条原则所要求的那个结构，而不是去改两条原则本身。它像一个恒温器：温度偏了就调回来，可设定的温度，不许改。

◆ 五、四阶段：幕一层层揭开

可是，罗尔斯的「程序」，还有另一副样子。

原初状态里选出两条原则以后，这两条原则要怎样落到一个具体的社会里？罗尔斯设想了一个「四阶段序列」〔核：《正义论》§31，转述〕。

第一阶段，原初状态。 幕最厚：各方只知道一般事实，选出两条正义原则。

第二阶段，制宪会议。 幕揭开一层：代表们知道了自己社会的一般情况——它的自然条件、资源、经济发展水平、政治文化——但仍然不知道自己在社会里的具体位置。他们在两条原则的约束下，制定一部宪法，主要落实第一条原则：基本自由。

第三阶段，立法。 幕再揭开一层：立法者知道了更多关于社会的经济和社会的事实。他们在宪法的约束下，制定具体的法律和政策，主要落实第二条原则：机会、差距、收入。

第四阶段，适用。 幕完全揭开：法官和官员知道一切具体的事实，把法律应用到具体的人和案子上。

这个设计，很有条理：一层一层，从抽象到具体，每一层都在上一层的约束下工作，每一层都比上一层多知道一点。

◆ 六、只准往下揭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个序列有一个方向：**只准往下揭。**

原初状态选出的原则，约束制宪会议；宪法约束立法；法律约束适用。上面定下的，下面照着办。知识，是一层一层往下加的：越往下，知道得越多。

那么，下面知道的东西，能不能回头改上面？

比如，在第四阶段，一个法官遇到一个具体的案子，发现某条法律用在这个人身上，结果很不公平——这个发现，能不能回头改第三阶段的法律？能，这在一般的法治社会里是常事：判例、修法。

再比如，在第三阶段，立法者发现，宪法里某一条，在这个社会的具体条件下，行不通——能不能回头改宪法？也能，有修宪的程序。

可是，要是在第二、三、四阶段，人们发现，**两条原则本身**——在这个社会的土上——有问题呢？比如，发现照顾别人的劳动在基本善清单上没有一栏，而这在这个社会里是一大块被忽视的不公平。这个发现，能不能回头改原初状态？

在四阶段序列里，没有这条回去的路。原初状态是第一阶段，是一切的起点；它选出的原则，是一切下面的阶段的约束。下面的阶段可以知道很多，可它们知道的东西，只能用来**落实**原则，不能用来**修改**原则。修改原则，只能回到反思平衡——那是理论家书桌上的事，不是制宪会议、立法机关、法庭上的事（第 23 章）。

幕一层层揭开，揭开的是知识；可揭开以后看到的东西，只准往下用，不准往上写。

第 20 章插过一面小旗：来历只能在原则定型之后进来，只能被原则去处理，不能回头参与定原则。这一章，把这面旗拔了：四阶段序列，就是那个「定型之后」的具体形状。

◆ 七、SDE 看这一处：幕一揭开，结构成了唯一的自变量

用本书的三个式子，可以把这件事写得更清楚。

本书说：形状＝F（路，土），路＝G（形状，土），土＝H（形状，路）。三样互相长，谁也不是老大。

在幕后那一次，罗尔斯的式子是：形状＝F（路，人造的土）——两条原则，是从最大最小那一步推理和人造的土里长出来的（第 17、22 章）。

幕一揭开，进入四阶段，式子变成了这样：

路＝G（形状）：以后怎么走——怎样立法、怎样判案——由原则和宪法来定。

土＝H（形状）：社会的土——人们的财富、机会、身份——由制度来塑造。

结构成了唯一的自变量。 原则定好了，宪法定好了，它们决定路怎么走、土怎么变；可路和土反过来改原则的那一条，没有了。路只准往下走，人只被规矩改。

这就是本书在全书开头「定位式」里写的维度层的样子。它不是罗尔斯说错了什么，而是他整套设计里一个一贯的方向：从上到下，从抽象到具体，从原则到事实。

◆ 八、放回日子里：阄书上那半页

回到周家的阄书。

它也有「四阶段」：分家那天定的分法（相当于原则），落到具体的事上——老屋过户、存款转账、补偿款怎么付——一步一步执行。

可它和四阶段序列不同的地方，是舅舅留的那半页「后记」（第 23 章）。两年后，周蕙扩店需要钱，这个具体的情况，**回头改了**当初的分法：补偿款的付法变了，周蕙的钱提前动了。

这是一条往上的路：下面发生的事，回头改了上面定下的规矩。而且，改的时候，不是舅舅一个人在书房里「反思平衡」，是三个人坐在一起商量，改完写在阄书上，三个人签字。

两年后那次改动，还有一个细节。周蕙提出要提前动钱时，周越一开始不同意：「阄书上写好的，大姐的补偿款没补齐之前，谁都不动。这是规矩。」

周静说：「规矩是咱们三个定的，也可以咱们三个改。当初定这条，是怕我手头紧；现在我书屋有进项了，这条就可以松一松。」

周越想了想：当初那条规矩，确实是为了护着大姐；现在护着的人自己说可以松，规矩就该跟着变。他点了头。

这一来一回，就是一条往上的路：规矩当初为什么这样定（来历），现在情况变成了什么样（新的土），被规矩护着的人怎么说（自我界里的声音）——三样一碰，规矩改了。

摇号要真的摇过一次，这是罗尔斯看见的；可摇完了、住进去了，住的人发现的问题，也要有一条路能回到摇号的规矩上去。 周家的阉书，留了这条路。

带 走 的 话

纯粹程序正义说：公平要真的走完一遍——这是路，是罗尔斯靠近「发生」的半步；可他的四阶段序列，幕一层层往下揭，揭开看到的只准往下用，不准往上写。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开门——公平要真的走完，结果离不开路；可四阶段只准往下揭，下面各层看见的土，不能回头改原初状态的原则——往上的门关着。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程序真的走完，是一件事走通的前半段（有一点幸福）；走通以后长出的新看见不能回写规矩，创造被挡在上层之外——乘法第二项半开，第一项仍瘦。

第 30 章

同一千块，长出不同的日子

◆ 一、同样的补习费

周越的女儿读高三那年，学校给班上几个家境一般的同学，每人发了一千块的学习补助。按规定，这笔钱要用在学习上。周越的女儿和她的同桌小敏，都拿到了。

周越的女儿，用这一千块报了一个网上的物理冲刺课。她家里有安静的书房，有一台电脑，晚上爸爸有时候还能陪她对一对答案。一个月下来，她的物理从七十分提到了八十五分。

小敏也报了同一个课。可小敏家里，只有一部妈妈的旧手机，屏幕碎了一角，晚上妈妈要用它接活儿；小敏只能等妈妈睡了，在被窝里用手机听课，声音开得很小，怕吵醒弟弟。她听了半个月，眼睛疼得受不了，课也跟不上，就没再听了。一千块，没长出什么。

同样的一千块，在两个人手里，长出了两种完全不同的日子。

◆ 二、他说了什么：清单只数菜篮子

按罗尔斯的账，这件事很清楚：两个孩子拿到了同样的基本善——同样的一千块，同样的受教育的机会。在收入和机会这一栏上，她们是平等的。

罗尔斯选择用基本善来衡量人们的处境，而不是用人们实际过得怎样，是有他的理由的：基本善看得见、可以比，不依赖任何一种人生观；而「过得怎样」，每个人的标准都不同，没法公平地比较（第 22 章）〔核：《正义论》§15；《政治自由主义》第五讲，转述〕。

这张清单，只数菜篮子里有什么：一千块，一个课程名额。它不看菜篮子拿回家以后，放在什么样的灶台上，能做出什么样的菜。

◆ 三、先说对在哪儿：为什么要数菜篮子

先替罗尔斯把理由说足。

数菜篮子，有一个很大的好处：**公平，而且不管闲事。** 学校发一千块，只管发到每个人手里，不管你拿去做什么、做成了什么。要是学校说「我得看看你用这一千块做出了什么成绩，再决定给你多少」，那就管得太多了：它会替你决定什么才叫「做出了成绩」，还会奖励那些本来就容易做出成绩的人。

罗尔斯还有一层担心：如果按人们实际过得怎样来分配，就要给「转换能力」差的人多分——可谁来判断谁的转换能力差？这很容易变成一种居高临下的评估，让人觉得自己被当成了需要被特别照顾的「弱者」（第 22、26 章说过他对自尊的在意）。

这些理由，本书都认。

◆ 四、森：同样的东西，转换成不同的日子

可是，有一位和罗尔斯同时代、据说还在哈佛与他同开过课的经济学家〔待核〕，看到了这件事的另一面。他叫森。

1979 年，森在一次讲座里问了一个问题，题目大意是《什么的平等？》。他说：罗尔斯要平等的是基本善，可基本善只是手段；人们真正在乎的，是自己能做成什么、能成为什么。同样的手段，在不同的人手里，能转换成的「能做成的事」差别很大〔核：森《什么的平等？》1979，转述〕。

他举的例子，大意是：一个坐轮椅的人和一个健康的人，拿到同样多的钱，前者能用这笔钱做到的事，比后者少得多——因为他要先花钱解决出行的问题。一个孕妇和一个年轻男子，吃同样多的粮食，前者的营养需要更多〔核：同上，转述〕。

森把这种差别，叫做「转换」：把手里的资源，转换成实际能做的事。影响转换的，有人的身体，有他所处的环境，也有社会的条件〔核：森《以自由看待发展》1999，转述〕。他主张，正义要看的，不是人们手里有多少基本善，而是人们实际上有什么样的「能力」——能过上什么样的生活的实质自由。

后来，这个想法和哲学家努斯鲍姆的工作一起，成了「能力进路」，也成了联合国人类发展报告的一个底子〔核：人类发展指数自 1990 年起，一般史实；第 60 章细讲〕。

罗尔斯后来回应过森：他认为，在他的框架里，只要把公民设想为身心正常、能充分参与社会合作的人，大多数转换的差异就可以在立法阶段具体处理，基本善作为公共的衡量标准依然更好〔待核：《重述》§51、《政治自由主义》第五讲的回应要点〕。

◆ 五、灶台里，身体也在

森举的例子里，有一样特别值得记下：身体。

同样一千块，一个视力好的孩子和一个近视得厉害、配不起眼镜的孩子，能从一堂网课里得到的东西，是不一样的。小敏在被窝里用碎屏手机听了半个月，眼睛疼得受不了——这不是她不努力，是她的身体、她的屋子、她那部手机，一起决定了那一千块能长出多少。

身体是灶台最贴身的那一块。一个人的精力、睡眠、视力、他能坐多久、他在什么时候最清醒，这些都在决定：手里的东西，能转换成多少日子。罗尔斯在讨论正义原则时，先假定了一个身心正常的人（第 28 章）；这个假定，把灶台最贴身的那一块，暂时放到了一边。

本书在这里只谈理解，不谈任何诊疗：**看一个人的自由有多大，得把他的身体也算进灶台里。** 这一点，第 65 章健康编会接着讲。

◆ 六、SDE 看这一处：清单数篮子，灶台看做出了什么

用本书的眼睛看，森接住的，正是罗尔斯的营养液停下的地方。

第 22 章说，基本善清单是土在幕内的替身。这一章看到，替身有一个最直接的毛病：**它只数篮子里的东西，不看篮子落到什么样的灶台上**。

灶台，就是本书说的土：小敏家里的那部碎了屏的手机、那张挤着弟弟的床、那个要用手机接活儿的妈妈。周越女儿家里的书房、电脑、能陪她对答案的爸爸。同样一千块，放在两个灶台上，做出了两桌完全不同的菜。

森的「转换」，是往灶台那边走了一大步：他不只数篮子，还看灶台能不能把篮子里的东西做成菜。这是本书认的。

可本书还想再往前走一小步。森看的是「能做成什么」——一种实质的自由，一个可以做成的事的清单。本书要看的，是**做成的那个过程**：灶台上，菜是怎么一点点做出来的；做菜的人，在这个过程里长出了什么（创造），有没有把一件事走通（幸福）。

小敏那一千块，缺的不只是一台电脑。她缺的是：一个能坐下来的地方，一段不被打扰的时间，一个能陪她把一道题从头到尾弄通的人。给她一台电脑，是补灶台的一样东西；让她能在一片土上把一件事走通，才是让那一千块真正长成日子。

清单换成灶台： 这是本书现实界里的替换。清单数篮子，灶台看做出了什么。

◆ 七、罗尔斯为什么坚持用篮子：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

还要替罗尔斯补一个理由，这个理由在他后期越来越重：**公共性**。

一个社会的正义原则，要能被所有公民公开地理解、公开地检验。你说我拿少了，我得能拿出一把尺来量给你看；我说你拿多了，你也得能拿出这把尺量给我看。基本善——收入、财富、机会、权利——就是这样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数得清，比得了，谁都可以去查〔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五讲；《重述》§17，转述〕。

「能力」或者「过得怎样」，就难得多：你说你的转换能力差，我怎么查？他说他的日子没走通，谁来认定？一旦正义要靠这种很难公开检验的东西来定，就容易变成谁会说、谁有门路谁占便宜，或者变成一个机构居高临下地替大家评定。

这个理由，本书认。**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是公平的底线。**

本书只是要说：尺用来量篮子，是对的；可一个社会不能只有尺。量完了篮子，还得有人去看灶台——不是用尺去量，而是像周越女儿那样，走过去问一句：「你怎么不听课了？」然后在一片真实的土上，和别人一起把灶台搭起来。

尺是公共的，灶台是缠在一起的。两样都要。

◆ 八、为什么这不是「多给弱者一点」

这里要防一个误会。

本书说「看灶台」，不是说要把人分成「转换能力强的」和「转换能力弱的」，然后多给后者一点钱。那样做，正是罗尔斯担心的：居高临下地评估别人，给人贴上「弱者」的标签。

本书说的「看灶台」，是另一回事：**不把钱发下去就算完，而是看这笔钱落进了什么样的土里，这片土能不能让它长出东西来。** 这常常不是多给钱的事，而是把土缠起来的事：给小敏一个放学后能坐下来的教室，一个能一起听课的同学，一个愿意陪她把一道题弄通的老师。

第 26 章里，周蕙请小刘进自己的店，也是这个意思：不是多给小刘一笔贷款，而是让小刘的馒头，落进一片有回头客、有人商量的土里。

◆ 九、放回日子里：小敏后来

那年冬天，周越的女儿发现小敏不听课了。问了才知道是怎么回事。

她跟爸爸说了。周越想了想，说：「你们班放学后，教室能不能留一会儿？」

女儿去问了班主任。班主任同意了，每天放学后留教室一个小时，谁想留下来自习都行。周越的女儿每天带着自己的平板电脑，和小敏一起，把那个物理课一节一节听下来；听不懂的，两个人一起琢磨，实在不会的，第二天去问老师。

后来留下来的，不只她们两个，还有另外四五个同学。那一个小时，成了班里一个小小的自习角。

期末，小敏的物理提了十几分。她跟周越的女儿说：「那一千块，我本来以为打水漂了。」

周越的女儿说：「那一千块没打水漂，只是它得有个地方落下来。」

学校发的一千块，是罗尔斯的账：同样的基本善，人人一样。那个放学后的自习角，是本书说的灶台：几个孩子的土缠在了一起，一千块落了下来，长出了东西。

带 走 的 话

同样的一千块，落在不同的灶台上，长出不同的日子；基本善清单只数菜篮子，看不见灶台——清单要换成灶台：不只看手里有什么，还要看它落进了什么样的土、长没长出东西。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罗尔斯用清单开了一扇「公平而不管闲事」的门；可清单量不到转换，灶台被关在门外——森从这里推门，本书再往前一步：看做成的过程。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篮子一样满，灶台不同，一个乘出了八十五分和一段走通的路，一个乘出了零——清单上看不出这个差别。

第 31 章

第一位前面，又长出一个第零位

◆ 一、「先吃饭，再说话」

周家老屋的饭桌上，有一条外婆传下来的规矩：「先吃饭，再说话。」

小时候，三兄妹放学回来，有什么事要说——考试考砸了，跟同学打架了，想要一双新球鞋——外婆都一摆手：「先吃饭。」饭吃完了，碗筷收了，一家人坐下来，才轮到说话。

周越小时候觉得这条规矩很烦：有话憋着多难受。长大了才明白外婆的意思：人饿着肚子，说出来的话多半是火气；吃饱了，才能好好说。

有一回，周越在学校被冤枉偷了东西，回家一进门就哭着要说。外婆看了他一眼，没让他先吃饭，拉着他坐下：「说吧。」

那天，「先吃饭」的规矩破了一次。周越后来想，外婆的规矩里，其实还有一条没说出来的规矩：**有的事比吃饭还急；可平常，吃饭比说话急。**

罗尔斯的自由优先，也有这样一条没说出来、后来才说出来的规矩。

◆ 二、他说了什么：自由优先是有条件的

第 25 章讲过，罗尔斯把自由排在第一位，用的是字典式次序：第一条原则不满足，第二条不许说话。

可他在书的很多地方，给这个「第一」加了条件。

在《正义论》§82，他说：自由的优先，只在社会条件合理有利的时候才成立；在那之前，当人们连基本的温饱都顾不上时，可以为了改善经济条件而暂时接受对某

些自由的限制，只要这种限制最终是为了让人们能够享有自由〔核：《正义论》§82，转述〕。

在那之前，他用的是一个「一般的正义观」：所有的社会基本善——自由、机会、收入、财富、自尊的基础——都要平等分配，除非不平等的分配对最不利者有利〔核：《正义论》§11、§46，转述〕。这个一般的正义观里，没有字典式次序：自由和收入，是放在一起考虑的。

到了 1993 年的《政治自由主义》，他说得更直接。大意是：第一条原则——平等的基本自由——前面，很可以再加一条在字典式次序上更优先的原则，要求公民的基本需要得到满足，至少在满足这些需要是公民理解并有效行使那些自由的必要条件的范围内〔待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原意与位置〕。

第一位前面，又长出了一个第零位：基本需要。

◆ 三、哈特：什么叫「最广泛的自由」

还有一件事，逼着他改了第一位本身。

1973 年，英国法哲学家哈特——罗尔斯 1952 年在牛津遇见过的那位（第 4 章）——写了一篇长文，批评罗尔斯的自由优先〔核：哈特《罗尔斯论自由及其优先性》，《芝加哥大学法律评论》1973，转述〕。

哈特的要点，大体有两个。

第一，《正义论》的第一条原则，要求「最广泛的」平等自由体系。可什么叫「最广泛」？各种自由之间会冲突：你的言论自由，可能碰上我的隐私；集会自由，可能碰上交通和安宁。要在它们之间作取舍，就得有一个标准；而罗尔斯说「自由只能为了自由而被限制」，却没有说清，这个取舍的标准从哪里来。

第二，罗尔斯说，幕后的理性的人，不会拿自由去换经济上的好处。哈特问：为什么？一个理性的人，完全可能愿意为了更好的生活条件，放弃某些自由。罗尔斯的

论证，其实暗暗依赖了一种特别看重自由的理想，而这种理想，不是所有理性的人都有的。

罗尔斯认真接受了这个批评。1981 年，他做了一次讲座，后来收进《政治自由主义》第八讲，题目大意是《基本自由及其优先性》〔核〕。他在其中做了两处大改：

一是，把「最广泛的平等自由体系」改成了「**一组充分适当的**平等基本自由」：不再追求自由越多越好，而是追求一组足够让人发挥两种道德能力的基本自由〔核：《政治自由主义》第八讲，转述〕。

二是，说明自由之所以优先，是因为这些基本自由，是自由平等的公民发展和运用两种道德能力——正义感和善观念——的必要条件；这个说明，依赖的是一种政治上的人的观念，而不是一般的理性选择〔核：同上，转述〕。

◆ 四、先说对在哪儿：他自己写出了一半乘法

先把这一章最要紧的看见说足。

第三编说，罗尔斯把三只脚锯成了一根柱子，柱子上刻着「自由」。这一章看到，他在柱子下面，垫了两块砖：

一块是 §82 的条件：自由的优先，要在社会条件合理有利时才成立。

一块是《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的第零位：基本需要，可以排在第一原则之前。

这两块砖说明：**他知道，一根叫「自由」的柱子，光靠自己立不住。** 它下面得有东西垫着——温饱、住所、基本的健康、能活下去。

用本书的话说：他自己写出了**一半乘法**。

本书的乘法说：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缺一即零。罗尔斯的两块砖说的是：自由要有意义，得先有基本需要被满足。基本需要被满足，对应的是本书乘法里的一部分——一个人能活下去、日子能过得下去，这是幸福最底下的那一层（一件事能走

下去的最起码的条件），也是创造最底下的那一层（一个人能有余力去长出点什么）。

所以，罗尔斯承认了：**乘法里另两项要大于零，自由这一项才有意义。** 这是一个极重要的看见。本书第 16 章写的保底——「在乘法另两项都已大于零的社会里，自由居中是一道承重墙」——就是从他这两块砖上接过来的。

哈特逼出的那一处改动，也值得记一笔：他放下了「自由越多越好」，改成了「一组足够的自由」。这等于承认，自由不是一个可以无限往上加的数，它有一个「够了」的时候。够了以后，再多的自由不一定更好——这正是框和路的区别：框大到一定程度就够了，剩下的是路的事。

◆ 五、砖垫在柱子下面，没有砌进柱子里

可是，这两块砖，是垫在柱子**下面**的，没有砌进柱子**里面**。

「第零位」这个说法，就很说明问题。基本需要，被放在了第一位的**前面**：先满足它，然后字典式次序才开始，自由坐第一。一旦基本需要满足了，它就退场了，把舞台让给自由。

§82 的条件，也是这个样子：在条件有利之前，用一般正义观；条件有利之后，切换成字典式次序。两个阶段，前后接力，不是同时在场。

这意味着：**在罗尔斯那里，创造和幸福最底下的那一层（基本需要），被当成了自由的前提；前提满足了，它们就退到幕后，由自由独自站在台上。**

本书的乘法，不是这样的。乘法里的三项，是**一直同时在场的**：不是先有温饱、再有自由；而是一个人的自由，任何时候都要看他此刻在长出什么、走通什么。一个吃饱了的人，要是长不出任何东西、走不通任何事，他的自由照样乘出零——第 11 章那个刷了一天手机的孩子，就是吃饱了的。

举一个例子，看看「前提满足即退场」会怎样。

一个城市里，一位流落街头的老人，吃上了救助站的饭，有了过夜的床——基本需要满足了，第零位完成了。按罗尔斯的次序，从这里起，他就和所有人一样，享有平等的基本自由：可以说话，可以投票，可以去任何地方。

可这位老人最缺的，也许不是再多一项自由，而是：能不能有一件他还能做成的事？能不能有人还愿意听他说说年轻时开过的那辆卡车？能不能在某个地方，让他觉得自己还有用？这些，不在第零位里，也不在第一位里。按次序，它们归各人的私事。

可对这位老人来说，这些恰恰和那张床、那碗饭同样急。没有它们，那碗饭吃下去，日子依然走不通。

所以，本书对这一章的判断是：罗尔斯写出了乘法的一半——另两项要先大于零；没有写出另一半——另两项要一**直**大于零，而且它们不只是自由的地基，还是和自由并排的另两只脚。

◆ 六、SDE 看这一处：砖是从土里长出来的

用本书的眼睛，还可以再往深看一层。

这两块砖，是怎么来的？

§82　的条件，在《正义论》里就有，可它藏在全书靠后的地方，很多读者读漏了。《政治自由主义》的第零位，是二十多年后才明白说出来的。哈特的批评，是在书出版两年后来的；罗尔斯的改动，又过了八年。

也就是说，这两块砖，都是在罗尔斯自己的路上，被一次次的批评和反思逼出来的。**它们是从土里长出来的。**

这恰好是本书一直在说的：一个理论的形状，不是一次选定的，而是在一条路上、一片土上，一点点长出来的。罗尔斯的原初状态说自由第一是一次选定的；可罗尔斯本人的一生（第 5、6 章），却让他在这个「第一」下面，一块一块地垫砖。

他书里的自由是先给定的；可他给自由垫砖的过程，是长出来的。 这又是第 6 章那个反差的一次回声：他活出来的，比他写下来的，更接近三只脚的鼎。

◆ 七、放回日子里：外婆的规矩和周越的女儿

周越的女儿高考前最后一个月，有一天晚上，饭桌上一句话也不说，扒了两口饭就要回房间。

周越想起外婆的规矩，本想说「先吃饭」。可他看了看女儿的脸色，没说，跟着她进了房间。

女儿哭了。她说，最近一次模拟考，她考砸了；她觉得自己这一年白读了，学哲学的想法也是瞎想，她根本不行。

周越没急着劝。他坐下来，听她说完。然后说：「饭先放着，凉了我给你热。你先把心里这口气吐出来。」

那天晚上，女儿说到十点多，最后把饭吃了，还多吃了半碗。

周越后来跟妻子说：「外婆的规矩，是『先吃饭，再说话』。可她老人家心里其实还有一句：人要是憋着一口气，饭也吃不下去。」

吃饭，是基本需要，是罗尔斯的第零位。可一个孩子心里憋着的那口气——她觉得自己什么都长不出来、什么都走不通——吃饭填不上它。它不是排在吃饭后面的一件事，它和吃饭同时在场：气不顺，饭也吃不下。

第二天早上，女儿起得比平时早，把前一天那张考砸的卷子摊在桌上，一道一道重新做。周越路过她房门，门开着，没贴那张「进来请敲门」。

他没进去，只在门口说了一句：「早饭好了。」

女儿说：「做完这道就来。」

那天早上，吃饭和做题，谁也没排在谁前面。

基本需要是自由的地基；可人心里那口「长不出、走不通」的气，不在地基下面，就在日子里，一直都在。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在「自由第一」下面垫了两块砖——社会条件要有利，基本需要要先满足——他自己写出了一半乘法：另两项要先大于零；另一半是：它们要一直大于零，而且不只是地基，是和自由并排的另两只脚。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他亲手开了一扇门——基本需要可排在自由之前，「最广泛」改成「充分适当」；可砖垫在柱子下面，满足即退场，创造与幸福没有砌进柱子里。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地基满足后，自由居中是承重墙，不是零；可乘法另两项只作前提、不作并排的脚——吃饱了、长不出、走不通的那一格，依然乘出零。

第 32 章

本编总账：现实自由被做成两本账

◆ 一、一本家里的流水账

很多家庭都有一本流水账。有的记在本子上，有的记在手机里：今天买菜多少，交电费多少，孩子的补习费多少，月底一合计，这个月花了多少、剩了多少。

记流水账的人都知道，账是有用的：它让你知道钱去了哪里，让你不至于稀里糊涂地花空。

可记久了，你也会发现，账上有些东西记不下来。那三百块买的食材，是做成了一顿一家人都爱吃的饭，还是放坏了扔掉了？那两千块的补习费，是让孩子开了窍，还是让他更讨厌数学了？账上只有数字，没有这些。

同样的三百块、两千块，在账上一模一样；在日子里，天差地别。

第五编看了八章，看的就是罗尔斯在现实界里记的账。他记得很认真，记得比他之前的大多数人都细。这一章，把这本账合一合。

◆ 二、本编走过的路

第 25 章，看两条原则的排序：字典式次序，自由坐第一。它是一道挡刀的承重墙；可它让原则之间不许有张力，123 原理的第一拍被排序取消了。

第 26 章，看他把一个乘法拆成两本账：一本记自由的框，人人一样；一本记自由的价值，由差别原则去补。他承认了自由有价格，这是他比前人看得远的地方；可补了钱，自由乘出来仍可以是零。

第 27 章，看全书最深的一处看见：天赋、出身、连肯吃苦都是土里长的，应得被改判为长出来的。可他把土叫作「抽彩」，只能在幕外补它，不能让它进幕内算它。

第 28 章，看差别原则：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可「最不利的人」坐的是能干活只是挣得少的人；创造只以「激励」的身份出场，被做成了一种要钱才肯出的力。

第 29 章，看纯粹程序正义：公平要真的走完一遍，这是路。可四阶段序列只准往下揭，揭开看到的东西不准往上写；背景正义像恒温器，只调回原样。

第 30 章，看同一千块长出不同的日子：清单只数菜篮子，不看灶台。森从「转换」推开了门。

第 31 章，看他在第一位前面垫的砖：§82 的条件，基本需要的第零位，哈特逼出的「充分适当」。他自己写出了一半乘法；砖垫在柱子下面，没有砌进柱子里。

◆ 三、看见清单与收回清单

看见：- 有些东西不能用任何数量的别的东西来换：自由的字典式优先（第 25 章）；- 自由有价格：一份用不起的自由不是完整的自由（第 26 章）；- 政治自由的价值要专门保障，不能让钱买下声音（第 26 章）；- 分两本账，是为了保护穷人在身份上的尊严（第 26 章）；- 天赋和出身在道德上是任意的；连肯吃苦也是土里长的；应得是长出来的（第 27 章）；- 不按品德分钱，不设一个给人品打分的机构（第 27 章）；- 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要对最不利者有利（第 28 章）；- 先保证最坏的情况不太坏：底线思维（第 28 章）；- 公平要真的走完一遍；背景制度要一直调（第 29 章）；- 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公共性（第 30 章）；- 基本需要先于自由；自由不是越多越好，是「充分适当」（第 31 章）。

收回：- 排序一次定死，原则之间的张力被取消（第 25 章）；- 乘法被拆成两本账，框和钱之间不缠（第 26 章）；- 土被叫作抽彩，只能补、不能算；走过的路不进账（第 27 章）；- 创造只作激励，最不利者只被补，不被当作也能创造的人

（第 28 章）；- 四阶段只准往下揭，下面的看见不能回写原则（第 29 章）；- 清单量不到转换，看不见灶台（第 30 章）；- 砖垫在柱子下面，满足即退场（第 31 章）。

◆ 四、收回的动作：补

第四编里，罗尔斯反复做的动作是「拉幕」：把土挡在规矩的来历之外。

第五编里，他反复做的动作，本书叫它**补**：土已经被挡在幕外了，可土里带来的不平等，出了幕照样存在；于是，在幕外，用钱、用机会、用制度，把土里带来的亏欠补回来。

第 16 章的母题表里，现实自由那一行，「土怎么处理」写的就是这个字：补——把运气拿来补偿。

补，是好事。没有补，抽得坏的人就永远抽得坏。罗尔斯把「补」写进了一个社会最根本的规矩里，这是他在现实界里最大的功劳。

可补有一个特点：**它是从外面给的**。补的人站在外面，看见你缺什么，给你什么。被补的人，是一个缺东西的人。至于被补的人自己在那片土上走过什么路、正在长出什么、能不能自己把一件事走通——补不问这些。

所以，补能让一个人的篮子满起来，却不一定能让他的灶台热起来。

◆ 五、三只脚在现实界站在哪里

在换之前，先把三只脚在现实界的位置看一眼。第 41 章会把完整的九格表画出来，这里只看现实界这一行。

自由，站在正中：两条原则，一本框的账、一本价值的账，字典式地排好。这一格，种得满满的。

创造，站在旁边，以「激励」的身份出场：差别原则允许差距，是为了让有才能的人把才能用出来，好让最不利者也得益（第 28 章）。创造是一个被钱调动的工具，不是一只自己立着的脚。这一格，是影子。

幸福，也站在旁边，以「基本善只作手段」的身份出场：收入、财富、机会，是人们各自去追求幸福的手段；至于幸福本身，交给各人的私人计划，公共规矩不碰（第 13、22 章）。这一格，也是影子。

一格满，两格影子。这就是现实界这一行的样子：柱子插进了手上碰的这块地，只长了自由这一格。

◆ 六、替换：清单换成灶台

本编的替换，是全书四件替换里的第二件：**基本善清单，换成灶台**。

清单，是一张列好的单子：权利、机会、收入、财富、自尊的社会基础。它数的是菜篮子里有什么。它的好处是公平、可比、看得见；它的毛病是只数篮子，不看篮子落在什么样的灶台上。

灶台，是一片缠在一起的土：一个人的身体、他的屋子、他手上的本事、他身边的人、他此刻手头有什么、正在做什么。灶台看的，不是篮子里有什么，而是**篮子里的东西，在这里做出了什么**——长出了什么（创造），走通了什么（幸福）。

换成灶台，不是扔掉清单。清单还要：它是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第 30 章），没有它，谁多谁少都说不清。灶台是在清单之外，多看一样东西。

换成灶台，也不是「多给弱者一点」（第 30 章）。它常常不是多给钱，而是把土缠起来：一个放学后的自习角（第 30 章），一个面包店里辟出来的馒头角落（第 26 章），一间让洗碗工能试着切配的后厨（第 28 章）。

清单数篮子，灶台看做出了什么。 前者管「补」，后者管「长」。

◆ 七、判决三结账

判决三·现实自由。

他打开了什么： - **自由有价格。** 证据：第 26 章（§32 自由与自由的价值；§36 政治自由的公平价值；分两本账护尊严）、第 30 章（公共的尺）。 - **出身和天赋是运气。** 证据：第 27 章（§12、§17 天赋分布非正义非不正义、天赋作为共同资产；§48 连肯吃苦也受环境影响；应得被改判为长出来的）。 - **基本需要先于自由。** 证据：第 31 章（§82 条件；一般正义观 §11、§46；《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的第零位〔待核〕；第八讲「充分适当」）、第 25 章（§82 边际论证）。

他又关上了什么： - **乘法被拆成两本账。** 证据：第 26 章（框一本、钱一本，框与钱之间不缠；老李的旅行团、小刘的空店）、第 28 章（创造交给钱，只作激励）、第 31 章（砖垫在柱子下面、满足即退场）、第 25 章（字典式次序取消张力）。 - **清单量不到转换。** 证据：第 30 章（同一千块；森 1979；身体也在灶台里）、第 22 章（营养液配方）、第 28 章（§16 最不利者的划法把残障与照顾者推到以后阶段）。

还有一条相关的收回，虽不在判决三的表述里，本编的证据也很足：土被叫作抽彩，只能补、不能算（第 27 章）；四阶段只准往下揭（第 29 章）。它们会在第 51 章三方程体检时汇入。

推翻条件一的第二次报账：本编查了 §32、§82 与第八讲。§32 里，收入、财富、机会是作为「自由的价值」出场的，不是和自由同位的原则；§82 和第八讲里，基本需要被放在第一原则之前作为前提，满足后即让位于自由的优先，也不是与自由同位的原则。判决一在现实界这一侧，暂未被推翻。

◆ 八、保底：两本账在什么时候够用

公平起见，写清两本账在什么时候够用。

在三种时候，罗尔斯的两本账是对的，而且够用： - 当一个社会里，基本自由还常常被拿去换效率——这时候，第一本账的字典式优先是一道救命的墙（第 25 章）； - 当一个社会里，贫富差距大到让「平等的自由」成为一纸空文——这时候，第二本账的补是头等大事（第 26、28 章）； - 当需要一把大家都认的尺，去公开地争论谁拿多了、谁拿少了——这时候，清单比任何「过得怎样」的评估都更公平（第 30 章）。

在这三种时候，谁也不该丢掉他的账本。

本书要说的只是：一个社会走过了这三种时候以后——自由安稳了，差距有了限度，尺也立起来了——它还得学会看灶台。

◆ 九、放回日子里：周蕙的店成了一个灶台

周蕙的面包店开张一年后，成了菜市场旁边一个小小的「灶台」。

店里有她的面包，有小刘的馒头（第 26 章）。每周六早上，周静书屋里几个孩子会来店里帮忙，学着揉面、摆货，周蕙给他们每人一个小面包当工钱。有个腿脚不好的老人，每天早上坐在店门口的小凳上晒太阳，顺便帮着吆喝两声，周蕙说这是她的「门神」。

周越有一次来店里，看着这一屋子人，说：「二姐，你这店，一年挣的钱不算多吧？」

周蕙说：「是不多。可你看，小刘的馒头又卖起来了，那几个孩子学会了揉面，王大爷每天有个地方坐。」

周越想了想罗尔斯的账：按两本账算，这家店对这几个人的「补」，微不足道——几个小面包，一张小凳子。可这家店做的，不是补。它是一个灶台：几个人的土缠在了一起，每个人都在这里长出了一点东西，走通了一点事。

补，让篮子满起来；灶台，让日子热起来。

◆ 本编总判断

现实自由被做成了两本账：一本框，人人一样，不许动；一本钱，由差别原则去补。他承认了自由有价格、应得是长出来的、基本需要先于自由——这是他离日子最近的地方；可乘法被拆成了加法，清单只数篮子，补从外面给，灶台上长没长出东西，不在任何一本账上。

带 走 的 话

清单换成灶台：不只数篮子里有什么，还要看它在这里做出了什么。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开了最多的门——价格、运气、需要都被承认；动作是「补」，从外面给；两本账之间不缠，灶台上的事不进账——判决三结账。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补足了篮子的自由，在另两项已大于零处是承重墙；在灶台冷着的地方，乘出来仍是零——要看灶台，才乘得出来。

第　六　编

下编 · 自我自由：政治自由主义——可以改信，身份不改

第四编看脑子里想的那块地，第五编看手上碰的那块地。这一编，看第三块地：心里的我你他——自我界。柱子插在这里，长成了政治自由主义：一个人可以形成、修改、追求自己的人生观，可以改信、改道，公民身份不丢。本书叫它**自我自由**。

这一编共八章，是判决四的主场。第 33 章看 1985 年他那一次自刃：从「形而上学的」退到「政治的」。第 34 章看扫罗变保罗：两种身份。第 35 章看 §84 那句「自我先于目的」。第 36 章看《正义论》第三部分：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同一本书里，写发生的那支笔和写先在的那支笔，互相指认。第 37 章看判断的负担：讲理的人为什么合不拢。第 38 章看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的那条路。第 39 章看公共理性：把自我界的理由留在门外。第 40 章是本编总账：自我自由被关进私人的院子。

这一编里，罗尔斯做的事，本书叫它**隔**：把各人土里长出的信仰和人生观，隔进私人的院子，公共规矩只管院墙。这道墙，保护了自我界里最要紧的一件东西——你可以成为另一个人，而不被这个社会抛弃。本书要先把这件事写足。然后才问：墙上，有没有门?

第　2　章插下的那面小旗——二十一岁的本科论文里「自我在共同体里长成」——要在第 35、36 章拔。拔的时候要逐字核对原文；核不到，本书公开认输。

第 33 章

1985 年：政治的，不是形而上学的

◆ 一、一位父亲收回的家规

有一位父亲，年轻时信仰很虔诚。他当家以后，给家里定了一套家规：每天饭前祷告，周末一家人去礼拜，孩子们要照着他信的那一套做人。在他看来，这套家规是对的，因为它来自他相信的真理。

孩子们小时候，都照着做了。

孩子们长大了。大女儿去外地读书，接触了很多别的想法，回来说她不再信了。小儿子信了另一种教。二女儿什么也不信，可她是全家最孝顺、最肯帮人的一个。

父亲很痛苦了一阵。他后来想明白了一件事：他当年定的那套家规，是把「怎样一起过日子」和「信什么」捆在了一起。孩子们长大了，信的东西不一样了，要是还捆着，这个家就只剩两条路：要么逼孩子们信他的，要么家散了。

他后来改了家规。新的家规，只管一家人怎么一起过日子：老人要照顾，家务要分担，有事要商量，谁也不许欺负谁。至于每个人信什么、怎么祷告、周末去哪里，各人自己定。

他跟孩子们说：「以前是我错了。家规只管家，不管信。」

罗尔斯在 1985 年，做了一件很像的事。

◆ 二、他说了什么：《正义论》暗暗预设了什么

1985 年，罗尔斯发表了一篇论文，题目大意是《作为公平的正义：政治的而非形而上学的》〔核：《哲学与公共事务》1985〕。此后十几年，他一步步把这个想法展开，最后写成了 1993 年的《政治自由主义》。

他在《政治自由主义》的导言里，把自己当年的问题说得很清楚〔核：《政治自由主义》导言，转述〕。

《正义论》第三部分，花了很大篇幅讨论一个「良序社会」怎样稳住：在一个按照两条原则安排的社会里长大的人，会慢慢长出正义感，会把遵守正义的规矩看成是自己的好日子的一部分。这套讲法要成立，暗暗依赖一个假定：这个社会里的人，最终都会接受同一套关于人生的完整看法——一种康德式的、以自主为核心的人生观。

可是，一个自由的社会，恰恰不会这样。自由的制度，会让人们发展出各种各样不同的宗教、哲学、道德学说；这些学说都讲理，却彼此不能调和。这是自由的正常结果，不是暂时的现象。他把这叫做「合理多元的事实」。

所以，《正义论》里那个良序社会，按它自己的原则，是不现实的：一个自由的社会，不会让所有人都信同一套完整学说——除非动用国家的强力。

◆ 三、改成「政治的」

他的办法，是把自己的正义观收窄〔核：1985　论文；《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转述〕。

以前，作为公平的正义，被当作一套**完整的**道德学说的一部分：它依赖一种关于人、关于好日子、关于道德本质的看法。

现在，它只是一套**政治的**正义观：它只管一个社会的基本政治制度——宪法、基本权利、基本的经济安排；它不依赖任何一种完整的宗教、哲学或道德学说；它只从一个民主社会的公共政治文化里已经有的那些想法出发——比如「公民是自由平等的」「社会是一个公平的合作体系」。

他说，这样的政治正义观，是「独立的」，像一个模块：它可以嵌进各种不同的完整学说里，每一种学说都可以用自己的理由去认同它〔待核：「自立的」「模块」的提法与所在位置〕。一个天主教徒可以从他的信仰出发认同它，一个康德主义者可以从自主出发认同它，一个功利主义者可以从总体福利出发认同它——理由各不相同，认同的是同一个东西。

这就是第 5 章说的「拆墙」。

◆ 四、他为什么要「绕开」

罗尔斯在 1985 年那篇论文里，给自己的做法起过一个名字，大意是「回避的方法」：在政治正义的问题上，尽量绕开那些深刻的、争论不休的哲学和宗教问题——比如人的本质是什么、道德的根据是什么、有没有上帝——不去回答它们，也不去否认它们〔核：1985 论文，转述〕。

他为什么要绕开?

因为他看到，这些问题，在一个自由的社会里，是**不可能**得到一致答案的；而如果公共规矩非要建立在某一个答案上，那么所有不同意这个答案的人，就会觉得这套规矩不是他们的。一套规矩要是只被一部分人真心认同，另一部分人只是被迫服从，它就不稳。

他要的，是一种「出于正确理由的稳定」：人们遵守公共规矩，不是因为力量对比，不是因为不得不，而是因为每个人都能从自己的信仰出发，真心认同它〔核：《政治自由主义》，转述〕。

这个理由，本书认。**不能要求所有人为了同一个理由守同一个规矩。** 这是对人的尊重。

可「绕开」也有代价。绕开，意味着公共规矩不再和那些最深的问题**对话**。各人最深处的信仰、最在乎的东西，被安放在了一个公共规矩不去碰、也不去听的地方。

◆ 五、先说对在哪儿：替代史里少见的自刃

先把这一步的分量说足。怎么说都不过分。

一个哲学家，写出了一本改变了一个领域的书，被全世界的人读、引用、争论。十几年后，他自己站出来说：这本书里有一个根本的假定，是不现实的；我要改。

这在思想史上是很少见的。多数人会选择辩护：找补充的论证，修修补补，坚持原来的框架没错。罗尔斯选择了**自刃**：承认原来的框架有一个根本的问题，然后动了根本。

本系列在别的卷里，把这种动作叫做「自刃」：一个人拿刀对着自己的体系。他是这套书里写到的哲学家中，自刃得最彻底、也最有风度的几位之一。第 121 号说他「有修订程序」，本书说：他不只有修订程序，他真的用它修订了自己最根本的东西。

而且，这一刀砍对了地方。**一个自由的社会，不能要求所有人信同一套东西。**这是罗尔斯在 1985 年看清的，也是那位父亲在孩子们长大以后看清的。一个家、一个社会，要是把「怎样一起过日子」和「信什么」捆在一起，就只能靠压服来维持。把两样分开，是对多元的真正尊重。

◆ 六、砍掉的是什么，留下的是什么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看，要仔细看一看：这一刀，砍掉的是什么，留下的是什么？

砍掉的，是柱子**底下**的东西：以前，自由这根柱子，插在一套完整的康德式人生观里；现在，它不再依赖任何一套完整的人生观。

留下的，是**柱子本身**：公民是自由平等的，基本自由优先，两条原则（后来稍有调整）。政治的正义观，还是一根叫「自由」的柱子。只是现在，它不再说「因为人的本质是自主，所以自由第一」，而是说「因为我们民主社会的公共文化里，公民被理解为自由平等的，所以自由第一」。

柱子的地基换了，柱子没换。 以前，柱子插在一种哲学里；现在，柱子插在一种公共文化里。

还有一样，是这一刀新长出来的：一道墙。以前，完整学说和正义观是连在一起的；现在，它们被分开了：正义观在墙的这边，是公共的；各种完整学说在墙的那边，是私人的——各人信各人的，公共规矩不管。

第 16 章的母题表里，自我自由那一行，「土怎么处理」写的是：**隔**——信仰关进私人领域。1985 年这一刀，就是「隔」这个动作的开始。

◆ 七、SDE 看这一处：一刀两面

用本书的眼睛看，1985 年这一刀，有两面。

一面是回写。 《正义论》出版以后，一片真实的土——一个自由社会里合理多元的事实——回头改了他的理论。这是 123 原理完整地转了一圈：张力积累（良序社会的讲法和多元的事实对不上），逼出形状改变（从形而上学的改成政治的），回写（整套理论的地基换了）。在罗尔斯的一生里，这是最大的一次回写。本书认它，而且认得很重。

另一面是隔。 回写完了，他得出的结论，是在公共和私人之间砌一道墙。多元的事实被承认了，可承认的方式，是让各种不同的完整学说都留在墙那边，各过各的；公共规矩只从墙这边那一小片「公共政治文化」里取材。

这道墙，保护了多元。可它也让多元**不再参与**公共规矩的生长：各种学说之间，不需要碰，不需要互相改变，只需要在公共规矩上「碰头」（第 38 章细讲）。墙那边的土，再厚、再活，也不回写墙这边的规矩。

所以，1985 年这一刀，是一次真正的回写；可这次回写的结果，是一道**不许以后再回写**的墙。

◆ 八、放回日子里：那位父亲后来

回到那位父亲。

他改了家规以后，家里确实和睦了。大女儿、小儿子、二女儿，各信各的，逢年过节回来，一起吃饭，谁也不劝谁。

可过了几年，他发现一件事：孩子们回家，话越来越少了。饭桌上，大家聊天气、聊工作、聊孩子的学习，就是不聊那些各自心里最在乎的东西——大女儿读的那些书，小儿子在他那个教会里做的事，二女儿为什么那么肯帮人。好像大家都默认了：这些是各人的私事，饭桌上不提。

有一年过年，二女儿说起她在社区里帮一个独居老人的事，说得很动情。小儿子听了，说：「我们教会也在做这个，下回我们一起？」大女儿说：「我最近读的书里，正好讲到这种互助，我可以帮你们想想怎么组织。」

那个晚上，饭桌上的话特别多。三个人从不同的地方出发，说的是同一件事；说着说着，长出了一个谁一个人都想不出来的办法。

父亲那晚很高兴。他想：「家规只管家，不管信」，是对的；可这不等于，信的东西永远不能上饭桌。**墙砌得对，可墙上得有门。**

带 走 的 话

1985 年，罗尔斯拿刀对着了自己：一个自由的社会不能要求所有人信同一套东西——这是思想史上少见的自刃；可这一刀之后砌起了一道墙，柱子的地基换了，柱子没换，墙那边的土也不再回写墙这边的规矩。

>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里开了一扇大门——合理多元被承认，谁也不必信同一套；同时砌起一道「隔」的墙，完整学说留在墙那边，不再参与公共规矩的生长。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各人可以自由地信、自由地改，这份框很宽；各种学说之间不碰、不互相长，墙两边都难乘出共同的创造与走通——私人院子里可以不是零，公共那一侧的乘法另两项空着。

第 34 章

扫罗变成保罗：两种身份

◆ 一、四十岁那年，她换了一个人

周蕙原来的公司里，有一位做了十五年会计的同事，姓陈。四十岁那年，陈姐辞了职，去一家木工坊当学徒，学做家具。

同事们都觉得她疯了。一个稳稳当当的会计，去干一个又脏又累、挣得还少的活。可陈姐说，她在账本前坐了十五年，每天晚上闭上眼睛都是数字；有一次去朋友家，看见一张手工做的小板凳，摸了一下木头的纹路，突然哭了。她说：「我想做一样摸得着的东西。」

三年后，她开了一家小小的木工工作室。老同事们去看她，都说：「陈姐像换了一个人。」说话的样子变了，走路的样子变了，连笑的样子都变了。

可有些东西，一点没变：她的身份证号码没变，她的房子还是她的，她还是那个城市的居民，她照样投票，照样交税，照样能去银行办贷款。没有哪个部门因为她「换了一个人」，就说「你已经不是原来那个陈某某了，你的房子要收回、你的户口要注销」。

这件事听起来理所当然。可它其实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一个人可以在心里彻底变成另一个人，而这个社会照样承认她是她。**

罗尔斯给这件事，讲过一个两千年前的例子。

◆ 二、他说了什么：两种身份

罗尔斯在《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里，区分了一个人的两种身份〔待核：第一讲第五节，原意与位置〕。

一种是**公共的身份**，也可以叫制度上的身份：一个人作为公民的身份——他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他作为一个自由平等的人的地位，他在法律上是谁。

另一种是**非公共的身份**，也可以叫道德上的身份：一个人对自己是谁的理解——他信什么，他忠于什么，他的人生为了什么，他跟哪些人、哪些事深深地连在一起。

罗尔斯说，一个人的非公共身份，可以发生很深的变化。他举的例子，是《新约》里的扫罗：扫罗原来是一个迫害基督徒的人，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他经历了一次改变一生的事，从此改名保罗，成了传播基督教最有力的人之一〔据《使徒行传》第九章〕。罗尔斯说，这样一次转变，在道德身份上，差不多是变成了另一个人；可是，从公共身份上看，扫罗和保罗是同一个公民：他的基本权利、他对财产的主张、他的法律地位，不因为这次转变而改变〔待核：转述〕。

他进一步说，在一个自由的社会里，公民可以形成、修改、甚至彻底放弃自己的人生观，而这不会让他们失去公民的身份和权利。这就是他说的公民作为自由之人的一个方面〔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他保护了自我界最要紧的一件事

先把这一步的分量说足。本书要在这里停得久一点。

一个人要成为另一个人，是一件很难、也很危险的事。难，是因为要把自己原来最看重的东西放下；危险，是因为放下的那一刻，你可能什么都没有了——原来的朋友不理解你，原来的圈子不接纳你，原来的家庭觉得你背叛了他们。

在许多社会里，这种危险是真的：一个人改了信仰，可能被家族除名，可能丢了工作，可能被邻里排斥，甚至可能被法律惩罚。在这样的社会里，一个人即使心里已经变了，也不敢说出来，只能假装还是原来那个人。

罗尔斯的自我自由，说的是：**在公共这一层，你改了什么，都不会丢掉你是公民这件事**。社会不会因为你变了，就把你踢出去。你可以放心地去变。

这是自我界里最要紧的一件事：**一个人要有「可以变」的安全感，才敢去长**。陈姐敢从会计变成木匠，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她知道，不管她变成什么，她的房子还是她的，她的身份还是她的。这个安全感，是罗尔斯的公共身份给的。

这也是罗尔斯自己一生的样子：他从一个想当牧师的虔诚少年，变成了一个不再信正统基督教的哲学家（第 3 章）。在他生活的社会里，这次转变没有让他失去任何公共的东西。他的书，某种程度上，是在替所有要经历这种转变的人，守住那一层底。

判决四「改信改道不丢身份」这一分句，证据就在这里。

◆ 四、他也知道，有些东西离不开

公平起见，要补一处罗尔斯自己说过的话。

他并没有把非公共身份想得很轻。他在讲两种身份时也承认：许多公民，对某些信仰、某些依恋、某些忠诚，是深深地连在一起的；这些东西，他们在自己的私人生活里，并不认为自己能够、也不认为自己应该站到它们外面去审视或抛弃——没有它们，他们会觉得自己迷失了方向〔待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第五节，转述〕。

这一段很要紧。它说明，罗尔斯知道：**一个人不是一个可以随便换信仰的空架子**。对许多人来说，他们的信仰、他们的家、他们的共同体，是他们之所以是他们的一部分。

那他怎么安放这件事？还是那道墙：在私人生活里，你可以深深地连在这些东西上，连到离不开；可在公共的那一层，你的公民身份不依赖于它们，你也不能要求公共规矩依赖它们。

所以，罗尔斯承认了自我界里有深的根。可这些根，只被允许扎在墙那边。

◆ 五、两种身份，被一道墙隔开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再看一眼：两种身份之间，是什么关系？

在罗尔斯那里，两种身份被**隔开**了。公共身份是稳定的、不变的：它是一个框，不管你心里怎么变，它都不动。非公共身份是流动的、可以变的：它是你的私事，在框里面自由地变。

两者之间，只有一种联系：公共身份**保护**非公共身份的变化。框在外面护着，里面随便变。

可是，反过来的那一种联系——**非公共身份的变化，回头改变公共身份**——没有。一个人心里长出了新的东西，这个新东西，不会回头让他对公共事务有新的看法、新的参与方式、新的要求，至少在罗尔斯的公共规矩里，它不被当作一个可以提出来的理由（第 39 章细讲公共理性）。

也就是说：**框护着里面的生长，可里面长出来的东西，出不了框**。

◆ 六、陈姐长出来的东西，出不出得了框

回到陈姐。

她当了木匠以后，发现一件事：她住的那个老小区，很多老人家里的旧家具坏了，扔了可惜，修又没人修。她就在小区里办了一个「周六修家具」，免费帮老人修椅子、修柜子。修着修着，她又发现，小区里好多年轻人也想学。于是「周六修家具」变成了「周六木工课」，小区的空地上，老人、孩子、年轻人一起敲敲打打。

后来，街道要改造小区的公共空间，征求居民意见。陈姐去了，说：能不能留一块地方，做一个小小的公共木工房？她说，这不是她的私事，是这两年小区里好多人一起长出来的一件事。

按罗尔斯的框，陈姐从会计变成木匠，是她非公共身份的变化，是她的私事，公共规矩尊重，不管。可她这次转变长出来的东西——一个把老人、孩子、年轻人连在

一起的木工角——已经不是她一个人的私事了。它从她的私人院子里长了出来，想要进到公共的地方去。

在罗尔斯的框里，这条从私人长到公共的路，走得很窄：它得先被「翻译」成公共理由——比如「这能增进居民的福利」「这是一种公平的公共资源分配」——才能在公共讨论里被提出来。陈姐和那一小区人两年走出来的那条路本身，不算理由。

扫罗可以变成保罗，这是罗尔斯守住的；可保罗长出来的东西，要进公共那一层，得先脱掉它自己的来历。

◆ 七、SDE 看这一处：一个定型的框，一个正在长的人

用本书的话，两种身份可以这样看。

公共身份，是一个**定型**的形状：稳，可认，可传，写在身份证上，写在法律里。它的好处，是让一个人无论怎么变，都有一个不动的底。

非公共身份，是一个**正在成形**的形状：它在长，在变，有时候站不稳，最有创造，也最危险。

本书说过，「正在成形」是最有创造、也最危险的状态（导论）。一个人在这个状态里，最需要两样东西：一样是一个不动的底，让他敢于冒险——这是罗尔斯给的；一样是一条路，让他长出来的东西能回到土里、改变土——这是罗尔斯没给的。

用三块地来说：罗尔斯在自我界里种下了自由——你可以变成任何人。可自我界里另外两样东西——你变的过程中长出了什么（创造），你是不是把这一次变化走通了（幸福）——被留在了私人的院子里。院子的墙，挡住了外面的干涉，也挡住了里面的东西往外长。

◆ 八、放回日子里：周静的两种身份

周静把老屋改成书屋以后，也有两种身份。

在公共的那一层，她还是周静：身份证、户口、老屋的产权，一样没变。

在非公共的那一层，她变了很多：从一个十年守着病床的照顾者，变成了一个每天下午等着孩子们放学来看书的书屋主人。她说话的样子变了，开朗了；她开始读很多以前没时间读的书；她和街坊的关系也变了，以前人家叫她「周家老大」，现在孩子们叫她「周阿姨」，家长们叫她「周老师」。

有一次，社区要评选「社区好邻居」，有人推荐了周静。填表的时候，有一栏是「主要事迹」。周静想了半天，不知道怎么写。她说：「我就是开了个书屋，让孩子们来看书。这算什么事迹？」

来帮她填表的社区工作人员说：「周姐，你这不只是开了个书屋。你照顾了父母十年，然后把这十年里攒下的耐心，变成了一屋子孩子的下午。你这个人是怎么变过来的，就是事迹。」

周静愣了一下。她没想过，自己「怎么变过来的」，也能被写进一张公共的表里。

一个人怎么变过来的，不只是她的私事；它长出来的东西，有时候正是一个社区最需要的公共的东西。

带 走 的 话

扫罗可以变成保罗，公民身份不丢——罗尔斯守住了自我界里最要紧的一件事：一个人要有「可以变」的安全感，才敢去长；可两种身份被一道墙隔开，里面长出来的东西，出不了框。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里开了一扇极要紧的门——改信改道不丢身份；可公共身份与非公共身份之间只有「护」没有「回写」，私人院子里长出的东西，要脱掉来历才进得了公共那一层。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可以变」的框护住了正在成形的人，有了创造的底；可变化长出的东西与走通的事留在院子里，公共那一侧乘不出来。

第 35 章

先有一个我，再去挑目的

◆ 一、超市货架前的那个人

你在超市里买酸奶。货架上有几十种：原味的、草莓的、无糖的、高蛋白的、进口的、本地的。你站在货架前，看一看，比一比，挑了一盒放进购物车。

这个场景里，有一个很清楚的结构：**先有一个你，站在货架前；再有一排选项，摆在你面前；你从选项里挑一个。** 你是先在的，选项是现成的，挑选是你对选项做的一件事。

很多人想象「人生的选择」，也是这个样子：先有一个我，面前摆着各种各样的人生——当医生、当老师、开店、出国、成家、不成家——我站在这排货架前，比一比，挑一个。

罗尔斯在《正义论》里，对「自我」和「目的」的关系，有一句话，很像这个超市的场景。

◆ 二、他说了什么：自我先于它所肯定的目的

在《正义论》§84，罗尔斯讨论一种看法：人生应该有一个「压倒一切的目的」，比如快乐，其他一切都为这个目的服务。他批评这种看法。

在批评的过程中，他说了一句后来被反复引用的话，大意是：**自我先于它所肯定的目的**；即使是一个压倒一切的目的，也是在众多可能性中被选定的〔待核：《正义论》§84 原句与上下文〕。他接着说，一个人的本质，不是由他的目的决定的，而是由他选择目的的那种能力、以及他据以选择的那些原则决定的〔待核：同上，转述〕。

在书的其他地方，他也讲过，一个人通过「审慎的理性」，在各种可能的人生计划中，选择一个合理的计划——也就是在充分了解相关事实、仔细考虑后果的情况下，他会选的那一个〔核：《正义论》§63—64，转述〕。

所以，在罗尔斯的图景里，**先有一个我，这个我有选择的能力；然后面前有一排可能的人生计划；我运用理性，从中挑一个。**

本书要特别说明：这里的「原句」，本书尚未逐字核到；以上是根据通行的理解所作的转述。如果原文的意思比这更弱，或者上下文另有限定，本书这一章的判断要相应收窄。这一处，照登进附录六「本书自认最弱处」。

◆ 三、先说对在哪儿：谁也不能用一个目的定义你

先替这句话把道理说足。

「自我先于目的」，首先是一道**防线**。

如果一个人的自我，完全由他的某个目的决定——比如，「你就是一个儿子，你的全部意义就是给家里传宗接代」「你就是一个女人，你的全部意义就是相夫教子」「你就是一个工人，你的全部意义就是为工厂干活」——那他就被这个目的锁死了。别人可以说：你不照这个目的活，你就不是你了。

罗尔斯说：不，你先于你的任何目的。任何一个目的，都是你选的，你也可以不选它、换一个。**谁也不能用一个目的来定义你。**

这道防线，和第 34 章的「扫罗变保罗」，是一件事的两面：因为你先于目的，所以你可以换目的，换了以后，你还是你。

对许多被一个角色、一个身份、一种期待压得喘不过气的人来说，这句话是一种解放。陈姐从会计变成木匠，要是有人说「你一个会计，就该一辈子管账」，她可以回答：我先于我的职业。

◆ 四、可是，目的不是货架上的酸奶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看，超市那个场景，漏掉了日子里最要紧的一样东西。

回到周蕙。她做面包，是怎么「选」的?

她不是有一天站在一排「人生计划」的货架前，比了比当医生、当老师、开面包店，然后挑了开面包店。她是十年前给孩子做早餐，发现自己喜欢揉面的手感；后来给同事带，看见同事吃得高兴，自己也高兴；再后来朋友圈有人找她订，她一版一版改配方，一本笔记本记了二十多版；辞职后在菜市场摆摊，头一个周六面包卖光了，老太太说她孙子爱吃。

这一路走下来，「开面包店」这个目的，不是她挑的，是**和她一起长出来的**。她变成了一个会做面包、爱做面包、懂得什么面包能让一个老太太的孙子爱吃的人；「开面包店」这个目的，也在这一路上一点点成形。到最后，你分不清：是周蕙选了面包店，还是面包店把周蕙长成了今天这个样子。

目的不是货架上的酸奶。 在日子里，一个人和他的目的，常常是缠在一起、一起长出来的：人在做的过程中变了，目的也在人变的过程中变了。没有一个先在的、站在货架前的「我」；只有一个在一片土上、沿着一条路、和他的目的一起正在成形的人。

◆ 五、SDE 看这一处：现成选项里挑，还是在约束里裁

用本书的话说，这一处的差别，正是自由律和罗尔斯的自由之间的差别。

本书说的自由，是**在约束中裁出一条原本不存在的路**，而不是在现成的选项里挑（第 11 章）。周蕙那条路，在她走之前，世界上是没有的：没有一张「人生计划清单」上写着「给孩子做早餐→给同事带→朋友圈接单→改二十多版配方→菜市场摆摊→开店」。这条路，是她在一片土上（手艺、孩子、同事、老太太、那本笔记本）一步一步裁出来的。

「自我先于目的」的图景，把这种裁，变成了挑：先有一个我，再有一排现成的目的，我挑一个。它把自由律三拍里的「选择」，理解成了超市里的挑选；「纠缠」——我和我的土缠在一起——被挡在了挑选之前；「激发」——一次走通激起下一次——被挡在了挑选之后。

还有一层。「先于」这个词，在本书的三个式子里是没有位置的。本书说：形状、路、土，谁也不是老大，谁也不是先有的。一个人的自我（一个形状），和他的目的（另一个形状），和他走过的路、他脚下的土，是互相长出来的。说「自我先于目的」，就是在这张表里，让自我当了老大。

◆ 六、货架太长的时候

「自我先于目的」的图景，在今天还有另一面，值得说一说。

周越的女儿，在高三那年哭着说：「你们什么都让我自己选，可我根本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第 12 章）。她不是一个特例。今天很多年轻人，面前的货架很长很长：专业有几百个，职业有几千种，城市、活法、兴趣，数都数不过来。框前所未有地大。

可货架越长，很多人越站在前面发呆。心理学里有一个说法，叫「选择过多」带来的焦虑〔一般常识，不作专门引证〕：选项太多，反而不知道选什么；选了以后，又总觉得别的更好。

为什么会这样？因为货架前的那个「我」，是空的。一个没有在任何一片土上长过、没有和任何一件事一起长过的「我」，站在再长的货架前，也不知道自己要什么——他没有东西可以拿来比。

周蕙不会有这种焦虑，因为她不是站在货架前挑的；她的目的，是和她一起长出来的。周越的女儿后来慢慢找到了自己想学的东西，也不是因为多看了几排货架，而是因为她真的去做了几件事：读了几本难啃的书，跟同学一起琢磨物理题，在书屋里给小孩子讲故事——在做的过程中，她和她的目的一起长了出来。

框大是好事；可要是只给框、不给土，框越大，人越空。

◆ 七、桑德尔的那一刀，和第一面小旗的一半

这一处，后来被许多人攻击过。最出名的，是 1982 年桑德尔那本书。他说，罗尔斯的自我，是一个「没有负担的自我」：一个不带任何来历、不属于任何共同体、先于自己的一切目的和依恋的空架子；可真实的人，是被他的家庭、他的共同体、他的历史「构成」的，他的一些目的和依恋，不是他选的，而是他之所以是他的一部分〔核：桑德尔《自由主义与正义的局限》1982，转述；第 58 章细讲〕。

本书的角度和桑德尔不完全一样：桑德尔强调人被共同体**构成**，本书强调人和目的、和共同体**一起长**——不只是被构成，也在反过来构成它们。第 58 章会把这个区别写清楚。

这里要做的，是拔第 2 章插下的那面小旗的**一半**。

二十一岁的罗尔斯，在本科论文里写过：人格不是先有的，是在共同体里长成的（第 2 章）。三十年后，在《正义论》§84，他写：自我先于它所肯定的目的。

同一个人，在人生的两头，写下了两种相反的自我。 一头是长出来的，一头是先在的。本书在这里只把两头并排放在一起，不说哪一头是「真正的罗尔斯」。下一章会看到，在《正义论》里，其实还有第三处——一个写得比 §84 更长、更用心的地方——那里的自我，也是长出来的。

◆ 八、放回日子里：周蕙填的那张表

周蕙开店那年，去参加一个创业培训班。第一节课，老师发了一张表，让每个人填：「你的人生目标是什么？请列出三个选项，并说明你为什么选择了其中一个。」

周蕙拿着笔，半天没写。

旁边一个年轻人很快就填好了：选项一，做电商；选项二，开奶茶店；选项三，做自媒体。选了电商，因为门槛低、利润高。

周蕙想了很久，最后在表上写了一段话：「我没有选过。我是做着做着，发现自己成了一个做面包的人。要说目标，就是让明天的面包比今天的好一点。」

老师看了她的表，笑着说：「你这个不符合格式。」

课后，老师又单独找她，说：「其实你写的，比那些填了三个选项的都实在。很多人来这里，是拿着一张清单来挑项目的；你是带着一个已经长出来的东西来的。」

罗尔斯的自我，是那个站在货架前填三个选项的人；周蕙，是那个和她的面包一起长出来的人。 两种都真实。可第一种，是在第二种长到一定程度以后，才可能站到货架前的。

带 走 的 话

「自我先于目的」是一道防线：谁也不能用一个目的定义你；可在日子里，人和目的常常是一起长出来的——自由不是站在货架前挑，是在一片土上裁出一条原本没有的路。

>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里开了一扇防线之门——你先于任何被强加的目的；可「先于」让自我当了老大，自我与目的、与土一起长的那条路被关在挑选之外。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在现成选项里挑，框很宽；可纠缠被挡在挑之前、激发被挡在挑之后，创造与走通不在这次「挑」里——只挑不长，乘出来可以是零。

第 36 章

同一支笔：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

◆ 一、一个孩子学排队

你家孩子第一次学排队，大概是这个样子。

三岁，幼儿园里排队洗手。他排，是因为老师说要排，妈妈说要听老师的话。要是老师不在，他可能就挤到前面去了。

六岁，上小学，排队打饭。他排，是因为班上的同学都在排，他要是插队，同学会说他，他就没朋友了。他慢慢知道：大家都排，每个人都能打到饭；有人插队，后面的人就要多等。他在乎这个集体，不想让大家吃亏。

十二岁，有一天在银行排队，前面有个大人插队。他忍不住说：「叔叔，请你排队。」妈妈事后问他：「又不是你们班的人，你管他干什么？」他说：「排队本来就是对的啊。不管是谁，都该排。」

三岁、六岁、十二岁，同一个孩子，对「排队」的理解，长了三级：因为大人说，因为大家都这样，因为这本来就是对的。

罗尔斯在《正义论》第三部分，写过一段几乎一模一样的东西。

◆ 二、他说了什么：三级道德

在《正义论》§70—72，罗尔斯描述了一个人的正义感是怎样长出来的。他分了三个阶段〔核：《正义论》§70—72，转述〕。

第一级，权威的道德。 小孩子在家里，父母爱他，照顾他，他也爱父母、信任父母。在这份爱和信任里，他接受父母给的规矩。他守规矩，不是因为他懂得规矩为什么对，而是因为他爱那些定规矩的人，想做一个让他们满意的孩子。

第二级，社团的道德。 孩子长大，进入各种团体：学校、班级、球队、朋友圈、单位。在这些团体里，他承担一个角色，和别人合作。他慢慢看到，别人也在尽自己的那一份；他对团体里的人，生出了友谊和信任。他守规矩，是因为他在乎这些人，不想辜负他们的信任，也希望别人不辜负他。

第三级，原则的道德。 再往后，一个人会对正义的原则本身产生依恋：他理解了这些原则为什么对，理解了它们怎样保护了他和他所爱的人，也保护了所有人。他守规矩，不再只是因为爱某些人、在乎某个团体，而是因为他认同这些原则本身——哪怕面对的是陌生人。

罗尔斯还为这三级，写下了三条「心理学法则」，大意都是：当别人明显地以善意、以公平待我时，我会对他们、对这些安排，生出回报的依恋〔核：《正义论》§75，转述〕。他说，他的这套讲法，借鉴了当时发展心理学里皮亚杰、科尔伯格等人的研究〔核：《正义论》§70—75 注，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书里写得最有人情味的地方

先把这三节的分量说足。

这是《正义论》里，写得最有人情味的地方之一。

在前面几百页里，罗尔斯的人，是幕后那些冷冰冰、互不关心、只为自己打算的「各方」。到了这里，人突然有了温度：他是一个被父母爱着的孩子，是一个在球队里不想辜负队友的少年，是一个在银行里替陌生人说话的年轻人。

更要紧的是，这三节写的，是**生长**。正义感不是一个人天生就有的，也不是从幕后一次选出来的；它是从爱里、从合作里、从一次次被善意对待里，一级一级长出来

的。每一级，都是上一级回写的结果：被爱，才学会爱规矩；在团体里被信任，才学会信任团体；在许多团体里一次次看到公平的好处，才学会爱公平本身。

用本书的话说，这是一条**路**：一串有先后、会修正、会收拢的不同，一级一级长出一个人的正义感。路上的每一步，都长在一片土里：家庭、团体、社会。

判决四「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这一分句，证据就在这里。

第 2 章那面小旗，另一半在这里拔：**二十一岁那粒「自我在共同体里长成」的种子，在这三节里发了芽。** 本科论文说，人格在共同体里长成；这三节说，正义感在家庭、团体、社会里长成。三十年后，那粒种子没有死，它换了一个名字，长在了《正义论》的第三部分。

◆ 四、三条法则里，站着一个「回报」

§75 那三条心理学法则，还有一处值得细看：它们的核心，是一个词——**回报**。

被爱，所以爱；被公平地对待，所以依恋公平；被善意对待，所以生出善意。一个人的正义感，是在一次次「被好好对待，然后回报」之中长出来的。

用本书的话说，这里有两样东西在一起转。一样是**走通**：一个孩子被父母好好照顾，一个少年在球队里被队友信任，这些关系走通了——这是幸福，而且是本书说的那种不加总的、在关系里走通的幸福（第 13 章）。另一样是**长出**：在关系走通以后，一个人长出了新的东西——对规矩的依恋，对团体的忠诚，对原则的认同——这是创造，长出的是一个新的自己。

所以，在 §70—75 里，三只脚其实都露了面：自由（守规矩、认同原则），创造（长出新的自己），幸福（在关系里走通）。**《正义论》里，三只脚一起出现的地方，恰恰就在这几节。**

可这几节，在全书的结构里，位置是什么？第七节会看到。第 42 章讲九格表里的「影子」时，还会回到这里。

◆ 五、同一本书里的两支笔

现在，把第 35 章和这一章并排放。

§84：自我先于它所肯定的目的。先有一个我，再去挑。

§70—72：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人在爱里、在团体里、在原则里，一步一步长成。

同一本书里，一支笔写先在，一支笔写发生。

这两处，隔了十来节，出现在同一部分——《正义论》第三部分「目的」。一个读者要是只读 §84，会以为罗尔斯的人是一个站在货架前的空架子；要是只读 §70—72，会以为罗尔斯的人是一个在关系里长成的活人。

这两支笔，其实是同一支笔。

◆ 六、抓接缝：本书的分寸

这里，本书要特别小心。

说「同一本书里有两种自我」，是一种很重的判断。它可能被读成：罗尔斯自相矛盾。本书不这样说，理由有三。

第一，**§70—72 和 §84 讲的可能不是同一件事。** §70—72 讲的是一个人的**正义感**怎样发展，属于道德心理学；§84 讲的是在**选择人生计划**时，自我和目的的关系，属于对「善」的讨论。一个人的正义感可以是长出来的，同时他在选择人生计划时，可以站在一个能够审视任何目的的位置上——这两者不一定冲突。罗尔斯本人大概会这样回答。

第二，**§84 那句话的原意，本书尚未逐字核到**（第 35 章已说明）。如果原文说的是一种较弱的意思——比如，自我**有能力**反省和修改任何一个目的，而不是说自我在时间上、在本质上先于一切目的——那么两支笔之间的距离，会小很多。

第三，本书前面几卷立过一条纪律：凡是说「同一支笔」前后不一的判断，要核到原文才能下；核不到，降级为转述，不加引号，并公开认输。

所以，本书对这一章的判断，按降级后的写法，是这样的：**据本书的读法——§84　原文待核——《正义论》第三部分里，写道德发展的几节，让自我在关系里长成；写人生计划选择的那一节，让自我站在一切目的之前。两处未必矛盾，但它们指向两种不同的自我图景；罗尔斯把前一种放在了道德心理学的位置上，把后一种放在了他理论的主干上。**这一判断照登进附录六「本书自认最弱处」。

◆ 七、SDE 看这一处：发芽的种子，被放在了哪里

即使降级了，有一件事依然清楚：**那粒种子发了芽，可它被放在了什么位置。**

§70—72　的道德发展，在《正义论》里，是用来回答一个问题的：一个按两条原则安排的社会，能不能**稳住**？罗尔斯说：能，因为在这样的社会里长大的人，会一级一级长出正义感，会自愿地守这些原则。

也就是说，道德发展的那条路，是**原则定好以后**的事：原则先在幕后选出来，然后人们在这些原则下面长大，长出对这些原则的依恋。路的终点，早就定好了：第三级，原则的道德——对**那两条原则**的依恋。

这条路，是一条**往下长**的路：原则定好了，人往原则那里长。它不是一条**往上长**的路：人在长的过程中长出来的东西——比如那个十二岁的孩子在银行里替陌生人说话时，心里冒出来的一种新的公平感——不会回头改原则。

第 29 章说，四阶段序列只准往下揭；这一章看到，道德发展也只准往下长。**种子发了芽，可它被种在了规矩的下游：长出来的正义感，是用来护住规矩的，不是用来改写规矩的。**

还有一层：1985　年以后，罗尔斯亲手拆掉了《正义论》第三部分关于稳定的讲法（第　33　章）。这意味着，这粒发了芽的种子，在他后期的体系里，连「护住规

矩」的位置也缩小了——稳定改由重叠共识来保证（第 38 章）。**他书里写得最有人情味的那一段，恰恰是他自己后来拆得最狠的地方。**

◆ 八、放回日子里：书屋里的规矩

周静的书屋，有一条规矩：「看完的书，放回原处。」

最小的几个孩子，四五岁，一开始放书，是因为「周阿姨说要放」。周静在的时候放，周静一转身，书就堆在桌上。

七八岁的孩子，慢慢就不一样了。有一次，一个孩子找一本恐龙书找了半天没找着，最后在沙发底下找到了。他气呼呼地说：「谁没放回去！」从那以后，这群孩子自己盯着：谁看完不放，大家就说他。他们放书，是因为在乎这群一起看书的伙伴。

有个十一岁的女孩，有一天跟周静说：「周阿姨，我觉得光放回原处不够。有些书特别多人看，老是被借走；有些书没人看。能不能在书架上贴个小纸条，写上『这本书还有谁想看』，排个队？」

周静觉得这个主意好，就让她去贴了。后来，书屋的规矩多了一条：「热门书，贴纸排队。」

那个女孩，是在第三级上：她不只是守规矩，她理解了规矩为什么对——为了让每个人都能看到想看的书。而正因为她理解了，她长出了一个新的想法，**回头改了规矩。**

罗尔斯写了一个孩子怎样一级一级长到守原则；周静的书屋里，那个孩子长到第三级以后，又往上长了一步：她改了原则。

带 走 的 话

《正义论》第三部分写了正义感一级级长出来——二十一岁那粒种子在这里发了芽；可同一本书里另一支笔写「自我先于目的」，而发了芽的种子被种在规矩的下游：长出来的正义感只护住规矩，不改写规矩。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里开了书中最有人情味的一扇门——正义感从爱、从合作、从原则里一级级长出来；可路只准往下长，长出的新东西不回写原则，后期又被他自己拆去一半。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长的过程里有创造（新的公平感）、有走通（被善意对待而生出依恋），乘法三项都露了面；可终点被预先定成「依恋那两条原则」，长出来的东西回不到规矩里——乘得出来，却记不进账。

第 37 章

讲理的人为什么合不拢：判断的负担

◆ 一、两位老师的一场争论

一所中学的教研会上，两位老师争了起来。

题目是：上课时，要不要让学生用手机查资料？

李老师说：要。现在的孩子，将来一辈子都要和网络打交道。与其让他们偷偷摸摸地用，不如在课堂上教他们怎么查、怎么辨别真假。她说，她带的班，自从允许查资料以后，学生提的问题比以前深多了。

王老师说：不要。手机一拿出来，一半的孩子就去刷别的了；而且查资料太容易，孩子们就不肯自己想了。她说，她带过的最好的一届学生，都是在没有手机的课堂上，被逼着自己琢磨出来的。

两个人都讲理：都拿得出证据，都是为了学生好，都不是在争面子。可争了一个小时，谁也没说服谁。

散会以后，年轻的教研组长想：她们俩都是好老师，都讲理，为什么就是合不拢？

罗尔斯晚年，认认真真地想过这个问题。

◆ 二、他说了什么：判断的负担

在《政治自由主义》第二讲，罗尔斯问：为什么讲理的人，在重大问题上，会得出不同的结论？他的回答是：不是因为有人笨、有人坏、有人自私，而是因为，即使

是完全讲理的人，在作判断时，也要承担一些「负担」。他列了几条，大意是〔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二讲第二节，转述〕：

一，**证据本身**常常是互相冲突的、复杂的，很难评估。

二，即使大家都同意哪些因素要紧，对**每个因素该占多少分量**，也会意见不同。

三，我们用的**概念**，本身是模糊的，遇到疑难的情况，只能靠判断和解释，而讲理的人可以有不同的解释。

四，**我们评估证据、权衡价值的方式，是被我们一生的全部经验塑造的**；而在一个复杂的社会里，每个人的经验都不一样——职业不同、处境不同、经历不同——所以判断也会不同。

五，一个问题两边，常常都有**不同种类的规范性考虑**，分量都很重，很难作出一个总体的评估。

六，任何一种社会制度，**能容纳的价值是有限的**，必须有所取舍；而在取舍时，我们面对的是一个没有标准答案的难题。

他把这些叫做「判断的负担」。

由此，他得出一个结论：在一个自由的社会里，讲理的人会形成各种不同的、彼此不能调和的完整学说——这就是「合理多元」；它不是一件坏事，而是人类理性在自由条件下运用的正常结果〔核：同上，转述〕。

◆ 三、先说对在哪儿：他写出了土

先把这一节的分量说足。本书要特别看重第四条。

我们评估证据、权衡价值的方式，是被我们一生的全部经验塑造的。

这句话，说的就是本书一直在说的**土**。李老师为什么主张用手机？因为她这些年带的班，允许查资料以后，学生的问题变深了——这是她的土。王老师为什么反对？

因为她带过的最好的一届，是在没有手机的课堂上被逼出来的——这是她的土。两个人的判断，都是从各自的一片土里长出来的。

在《正义论》里，罗尔斯让幕后的人**不知道**自己的经验、自己的来历（第 20 章）。到了《政治自由主义》，他正面承认：**讲理的人之所以不同，恰恰是因为他们有不同的经验、不同的来历**。这是他在自我界里，离土最近的一次。

用本书开头的话说，这一步，已经走过了第一站：他承认视角不止一个，而且承认视角的不同，不是谁错了，而是土不同（前言第四节）。

而且，他从这里推出的态度，也很有分量：既然讲理的人会合不拢，那么谁也没有资格用国家的强力，把自己的完整学说强加给别人。**承认别人讲理，而且承认别人和你不同，是宽容的真正根基**。不是「我忍着你」，而是「我知道你和我一样讲理，只是你的土和我的不一样」。

◆ 四、这不是「怎么说都行」

判断的负担，很容易被误读成另一种东西：既然讲理的人都会合不拢，那就说明没有对错，怎么说都行。

罗尔斯明确反对这种读法〔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二讲，转述〕。

他说，承认判断的负担，不是怀疑论，也不是相对主义。它不说「没有真理」，也不说「每一种看法都一样好」。它只说：在一些最深、最难的问题上——上帝存不存在，人生的意义是什么，什么样的生活最值得过——讲理的人，在自由的条件下，会长期地、真诚地得出不同的结论；而这种不同，不能通过国家的强力来消除。

所以，判断的负担有一个边界。在「宗教迫害是不正义的」「种族歧视是不正义的」这样的问题上（第 23 章），它不适用：这些问题，一个讲理的人不会合不拢。它只适用于那些真正难、真正深的问题。

这个区分，本书认。它让宽容有了分寸：**不是什么都宽容，而是对讲理的不同宽容。** 李老师和王老师的分歧，是讲理的分歧；要是有一位老师主张体罚学生，那就不在「讲理的分歧」里了。

◆ 五、讲理的人是谁

不过，这里有一个词，要看清楚：「讲理的」。

罗尔斯说的「讲理的人」，是有条件的〔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二讲第一节，转述〕。大意是：一个讲理的人，第一，愿意提出公平的合作条件，并且在别人也遵守的前提下，自己也遵守；第二，承认判断的负担，并接受由此带来的后果——也就是说，他不会要求用国家的强力去推行自己的完整学说。

这个定义，本身很合理。可它有一个后果：「讲理」这个词，被事先规定好了内容。一个人要是不接受这两条，他就不算「讲理的」，他的学说也就不算「合理的完整学说」，也就不在重叠共识的范围之内（第 38 章）。

这不一定是坏事：一个主张用暴力强迫别人改信的学说，确实不该被当作「讲理的」。可它也意味着：**谁是讲理的，是在对话开始之前，就由理论规定好的。** 这和第 21 章的会场，有一点相似：会场里坐什么样的人，是事先设计的；这里，能进入公共讨论的是什么样的人，也是事先规定的。

第 19 章说，罗尔斯后期用「合乎情理」替下了「真理」。这一章看到，「合乎情理」本身，又是由一个事先规定好的「讲理的人」来定义的。

◆ 六、找重叠，而不是问怎样长出来

现在，看他对「合不拢」的回答。

他承认了讲理的人会合不拢，也承认了合不拢的原因在于各人的经验、各人的土。接下来，他要解决的问题是：这样一群合不拢的人，怎么在同一个社会里一起生活？

他的办法是：**找重叠**。　各人的完整学说虽然不同，可它们在一小片地方上会重叠——比如都认同「公民是自由平等的」「社会是一个公平的合作体系」。公共规矩就建在这一小片重叠上（第 38 章细讲）。

这个办法，很实用，也很有智慧。可本书要问的，是他**没有问**的那个问题：

这些不同的判断，是怎样长出来的？它们碰在一起，会长出什么？

李老师和王老师，各自从一片土里长出了自己的判断。罗尔斯的办法，是找她们俩的重叠——比如都同意「要为学生好」「要让学生学会思考」——然后在这一小片上定规矩；至于她们俩各自那一大片不同，放在一边，各管各的。

可是，如果让她们俩的不同真正**碰**一下呢？

◆ 七、SDE 看这一处：第二站和第三站

用本书前言里借来的那段路，这里可以说得更清楚。

前言说，罗尔斯落在第二站：他承认讲理的人会看出不同的结论（判断的负担），办法是找重叠，而不是问这些视角怎样长出来；第三站那一步——把人、规矩与土排进同一张表，谁也不先在——他没有走。

这一章，就是这句话的全部证据。

判断的负担，是他走到第二站的标志：他看见了视角不止一个，而且看见了每个视角都长在一片土上。

找重叠，是他停在第二站的标志：他把这些不同的视角当作**已经长好的**东西，去找它们之间的交集；而不是把它们当作**还在长**的东西，去看它们怎样互相碰、互相改、一起长出新的东西。

判断的负担，写出了土；可他只拿土来解释「为什么合不拢」，没有拿土来问「合在一起能长出什么」。　土在他那里，是分歧的来源；在本书这里，土也是新东西的来源。

◆ 八、放回日子里：那两位老师后来

那所中学的教研组长，没有让事情停在「求同存异」上。

她做了一件事：请李老师和王老师，各自带一个班，试一个学期。李老师的班允许用手机查资料；王老师的班不用手机。学期中，两个班互相听课；学期末，两位老师坐下来，把各自看到的都摆出来。

结果，两个人都看到了自己没想到的东西。

李老师发现：她班上确实有一小半孩子，拿到手机就分心，查资料查着查着就去看别的了；这些孩子，在王老师那种课堂上反而学得更好。

王老师发现：她班上有几个孩子，特别有好奇心，问的问题她自己都答不上来，可课堂上又不能查，这些孩子憋得很难受；要是能查，他们会走得很远。

第二个学期，两个人一起想了一个新办法：课堂的前半段，所有人不用手机，先自己想、互相讨论；后半段，每个小组可以用一部手机，查一个大家讨论出来的问题，查完了回来汇报。这个办法，不是李老师的，也不是王老师的，是两个人碰出来的。

教研组长在教研记录里写了一段话：「两位老师的分歧，不是要被『求同存异』放到一边的东西，而是我们这个组最宝贵的东西。她们各自的土，碰出了一片新土。」

罗尔斯看见了讲理的人为什么合不拢；本书还想看见：讲理的人合不拢的地方，恰恰是最能长出新东西的地方。

带 走 的 话

讲理的人合不拢，不是谁笨谁坏，是因为各人一生的经验塑造了各人的判断——罗尔斯写出了土；可他的办法是找重叠，没有问：这些从不同的土里长出来的判断，碰在一起能长出什么。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里开了一扇大门——分歧来自各人的土，宽容有了真正的根基；可「讲理的人」被事先规定，土只被用来解释分歧，不被用来长新东西——停在第二站。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各人可以自由地持有不同判断，框很宽；可不同判断之间不碰，碰出新东西的那一格（创造）、一起把一件事走通的那一格（幸福），都在门外。

第 38 章

公私之间那道墙：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

◆ 一、合租公寓的三份公约

三个年轻人合租一套公寓。一个信佛，一个是程序员，一个是健身教练。

刚搬进来的时候，他们之间有不少摩擦：程序员半夜敲键盘，健身教练早上五点起来跳绳，信佛的那位每天晚上要在客厅里静坐一个小时。第一个月，大家互相忍着，谁也不敢说什么——怕吵起来，怕房东知道，怕谁一气之下搬走，剩下两个人付不起房租。

这是第一种状态：**大家守规矩，是因为不得不。** 谁要是觉得自己占了上风，比如找到了另外一个愿意合租的人，他就可能不再守了。

第二个月，他们坐下来，写了一份书面的公约：晚上十一点后不出大声，早上七点前不做运动，客厅晚上八点到九点留给静坐。三个人签了字。

这是第二种状态：**有了一份明文的规矩，大家都照着办。** 可三个人心里，对这份公约的态度，还是「为了相安无事」。

半年后，三个人发现，他们不只是在守这份公约，而是真心觉得它是对的——而且各有各的理由。信佛的那位说：「这是尊重别人的修行，也是我自己的修行。」程序员说：「这样安排，大家的效率都最高。」健身教练说：「作息规律，本来就是对身体最好的。」三个人的理由完全不同，可都真心认同同一份公约。

这是第三种状态：**大家从各自的理由出发，真心认同同一套规矩。**

罗尔斯把这三种状态，叫做权宜之计、宪法共识、重叠共识。

◆ 二、他说了什么：一条从权宜到重叠的路

在《政治自由主义》第四讲，罗尔斯描述了一个社会怎样可能从多元走向稳定〔核：《政治自由主义》第四讲，转述〕。

权宜之计。 不同的群体之所以接受某些共同的规矩，只是因为力量对比：谁也吃不掉谁，只好暂时相安无事。一旦力量对比变了，规矩就可能被推翻。他举的历史例子，是十六世纪欧洲宗教战争以后，天主教和新教之间的宽容，起初就是这种权宜：双方都想压倒对方，只是做不到〔核：同上，转述〕。

宪法共识。 人们接受一部宪法里的某些原则——比如某些基本的政治权利、民主选举的程序——但这种接受，还比较浅、比较窄：它只覆盖程序，不覆盖更深的正义观念；而且人们接受它，很多时候仍然是出于实用的考虑。

重叠共识。 社会里各种讲理的完整学说，从各自的内部出发，真心认同同一套政治的正义观。这种认同，比宪法共识更深（覆盖到基本的正义原则）、更广（覆盖到整个基本结构），而且是「出于正确理由的」：不是因为力量对比，而是因为每一种学说都觉得这套正义观本身是对的。

他强调，从权宜之计到宪法共识，再到重叠共识，可以是一个社会逐渐走过的一条路：人们起初只是为了相安无事而接受某些规矩，在规矩下面生活久了，慢慢发现这些规矩本身的好处，最后从自己的信仰内部，长出了对它们的真心认同〔核：同上，转述〕。

他还区分了两种「文化」：一种是「背景文化」，是社会里各种完整学说所在的地方——教会、大学、各种社团、民间的讨论；另一种是「公共政治文化」，是一个民主社会的政治制度和它们被公开理解的方式——宪法、重要的判决、公认的历史文献〔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第二节，转述〕。政治的正义观，从公共政治文化里取材；各种完整学说，留在背景文化里。

◆ 三、先说对在哪儿：这是一条路

先把这一步的分量说足。本书要特别指出：**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是一条路。**

在罗尔斯的整个理论里，这是少有的、真正按时间展开的一段：不是一次选定，不是事先设计，而是一个社会在一段历史里，一步一步走过来的——起初是不得不，后来是一纸明文，最后是真心认同。每一步，都是上一步回写的结果：在规矩下面生活久了，人心里长出了新的东西，这新的东西又让规矩站得更稳。

这和第 36 章的道德发展，是同一种样子：一个人的正义感一级一级长出来，一个社会的共识也一级一级长出来。

而且，重叠共识有一个很深的看见：**不同的人，可以从不同的理由出发，认同同一个东西。** 信佛的、写程序的、练健身的，理由完全不同，认同的是同一份公约。这让一个多元的社会有了一种不靠压服的稳定。它尊重了每一种学说的完整：没有人被要求放弃自己的理由，去换一个统一的理由。

本系列第 120 号说过，重叠共识比无知之幕更实用。本书同意：在日子里，人们很少真的站到幕后去；可人们常常是带着各自的理由，在同一件事上碰了头。

◆ 四、结论碰头，理由各归各

可是，用本书的眼睛再看一眼：在重叠共识里，碰头的是什么？

碰头的，是**结论**：大家都认同同一套政治的正义观。

没有碰头的，是**理由**：各人从各人的学说出发，各有各的理由；这些理由，不需要互相理解，不需要互相改变，只需要各自通向同一个结论。

本系列第 172 号哈贝马斯卷第 26 章，已经写过这一点：罗尔斯要的是结论碰头，哈贝马斯要的是理由和底子也碰头。那一章的落点是：**真正结实的，是一起碰出来的那片土。**

本书在这里接着说。回到合租公寓：三个人真心认同同一份公约，各有各的理由。这很好。可他们之间，其实还可以多走一步。

有一天晚上，程序员加班回来，在客厅里撞见信佛的室友静坐。他没打扰，坐在一边等。静坐结束后，两个人聊了起来。程序员说，他最近写代码写得很焦虑，脑子停不下来。室友就教了他几个呼吸的法子。健身教练听见了，说：「这个和我们训练前的调整呼吸很像。」三个人聊到半夜，最后商量出一件事：每周六早上，三个人一起在客厅里做半个小时的「呼吸加拉伸」，信佛的教呼吸，健身的教拉伸，程序员负责做一个小程序给大家计时、记录。

这件事，不在公约里。它是三个人的理由——修行、效率、身体——**碰在一起**长出来的。

重叠共识，是三个理由在公约那一点上碰了头；这个周六早上，是三个理由互相碰、碰出了一片新的土。 前者让公寓安稳，后者让公寓成了一个家。

◆ 五、背景文化与公共政治文化：墙在这里

罗尔斯为什么不要求理由也碰头？

因为他怕：一旦要求理由碰头，就得在理由之间分出高下，就会有某一种学说想说服别人、压倒别人。一个多元的社会，最好的办法，是让理由各归各，只在结论上碰头。

这个担心，本书认。

可是，这个担心，让他在两种文化之间砌了一道墙：背景文化在墙那边，各种学说在那里活着、争着、长着；公共政治文化在墙这边，政治的正义观从这里取材。墙那边的东西，不直接进入墙这边；墙这边的规矩，只需要墙那边的每一种学说「从自己出发认同它」，不需要墙那边的东西「一起长出它」。

第 16 章母题表里，自我自由那一行写的是：**隔**——信仰关进私人领域。这一章看到，隔的具体形状，就是这道墙：背景文化和公共政治文化之间的墙。

政治的正义观，罗尔斯说是「独立的」「自立的」，像一个模块，可以插进各种完整学说里〔待核：提法与位置〕。**一个模块，是事先做好的，插进去就能用；它不和插它的那个东西一起长。**

◆ 六、SDE 看这一处：一条路，走到了一堵墙前

用本书的眼睛，这一章要把两件事并排放。

一件是：**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是一条真正的路。** 它有时间，有先后，有回写：人在规矩下生活，心里长出认同，认同又让规矩更稳。这是罗尔斯体系里，最接近「发生」的一段之一。

另一件是：**这条路的终点，是一堵墙。** 走到重叠共识以后，各种学说在结论上碰了头，然后就各回各的院子了。墙那边的土，不再参与墙这边的规矩的生长；墙这边的规矩，是一个自立的模块，不需要墙那边的土来改它。

所以，重叠共识是一条路，走到了一堵墙前，停了下来。

用本书的式子说：在重叠共识里，形状（政治的正义观）要从各种学说那里得到认同，这是一种「回写」——各种学说回头支撑了这个形状；可这个形状本身，不是从各种学说**一起碰出来**的，而是从公共政治文化里事先取好、做成模块的。形状从哪里来，和形状靠什么站住，被分开了：来，来自墙这边；站，靠墙那边的认同。

结论碰头，理由各归各；真正结实的，是一起碰出来的那片土。 这是第 172 号的落点，本书在这里接住，不改。

◆ 七、放回日子里：书屋的家长会

周静的书屋开了一年，来看书的孩子多了，家长们也开始有意见。

有一回，周静请家长们来开了一次会，想把书屋的规矩定一定。

来的家长，想法各不相同。有一位妈妈，信教，觉得书屋应该多放一些讲善良、讲感恩的书。有一位爸爸，是工程师，觉得应该多放科普书。有一位奶奶，觉得孩子们在这里安安静静地看书就好，别搞那么多名堂。

周静一开始想的，是罗尔斯的办法：找重叠。大家都同意什么？都同意孩子们应该有个地方看书，都同意看书的时候要安静，都同意书要爱护。于是，书屋的规矩就定成了这几条。大家都认，各有各的理由。

可散会的时候，那位工程师爸爸和那位信教的妈妈，在门口多聊了几句。爸爸说：「其实很多科普书里，讲的就是对自然的敬畏，跟您说的感恩，不是一回事，也差不多。」妈妈说：「那您能不能推荐几本？我们家孩子挺喜欢看星星的。」奶奶在旁边听着，说：「我年轻时在乡下，晚上看星星，也是一边看一边想，老天爷真大。」

三个人在门口聊了半个小时。下一个月，书屋多了一个「星星角」：几本天文科普书，几本讲星座神话的绘本，还有奶奶画的一张她小时候村子里的星空图。

这个星星角，不在重叠共识里。它是三个人的理由碰在一起，长出来的。

周静后来想，那天的规矩，是找重叠找出来的，没错，大家都认；可书屋真正变得热闹，是从门口那半个小时开始的。规矩让大家能坐在一起，碰撞让大家愿意留下来。两样都要，可后一样，规矩里写不出来。

带 走 的 话

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是罗尔斯体系里一条真正的路：不同的人可以从不同的理由出发，认同同一个东西；可这条路走到一堵墙前停下了——结论碰头，理由各归各，而真正结实的，是一起碰出来的那片土。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里开了一条路——从不得不到真心认同，一级级长出来；终点是一道墙：背景文化与公共政治文化之间「隔」住，结论碰头后各回各的院子。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重叠共识让多元的人安稳地一起过，走通了「相安」（一点幸福）；理由不碰，碰不出新东西（创造）——公共那一侧乘法仍缺一项；院子里的星星角，是墙外长出来的。

第 39 章

公共理性：把自我界的理由留在门外

◆ 一、陈姐去街道开会

第 34 章讲过的陈姐——那位从会计变成木匠的人——后来真的去了街道的居民议事会。

街道要改造老小区的公共空间，拿出一块空地，征求居民意见：做停车位，做健身区，还是做别的？

轮到陈姐发言。她站起来，说了她这两年的事：怎么从会计变成木匠，怎么在小区里办「周六修家具」，修着修着变成了「周六木工课」，老人、孩子、年轻人怎么一起在空地上敲敲打打。她说，她想要一个小小的公共木工房。

她说完，主持会议的街道干部客气地说：「陈姐，您的故事很感人。不过，咱们今天讨论的是公共空间的用途，得从大家共同的利益出发来考虑。您能不能换个说法：这个木工房，对全体居民有什么好处？」

陈姐愣了一下。她想说的，恰恰是这两年她和这群人一起走出来的那条路；可在这个会上，这条路本身不算理由，得换成一个「对全体居民的好处」。

她想了想，说：「它能让老人有地方去，能让孩子学手艺，能让邻居们互相认识。」

这几句话，大家都点头。可陈姐坐下的时候，心里有点空：她刚才说的，是对的，可她最想说的那些，好像被留在了门外。

罗尔斯把这扇门，叫做「公共理性」。

◆ 二、他说了什么：公共理性

在《政治自由主义》第六讲，以及 1997 年那篇《再论公共理性》里，罗尔斯讲了公共理性〔核：《政治自由主义》第六讲；《再论公共理性》1997，转述〕。

大意是：在一个多元的社会里，当人们讨论**宪法的根本问题和基本的正义问题**时——比如谁有投票权、哪些宗教可以被宽容、机会怎样平等、基本的社会保障——他们应当用所有讲理的公民都能接受的理由来论证，而不是用只有信自己那一套完整学说的人才会接受的理由。

这些「公共的理由」，从政治的正义观里来：自由、平等、公平的合作、基本的政治价值。

他说，公共理性首先约束的，是在公共政治论坛上说话的人：法官（尤其是最高法院的法官）、政府官员、竞选公职的候选人；在就根本问题投票的时候，普通公民也应当这样想。他把这叫做「公民的责任」：一种道德上的、而不是法律上的义务，要求公民能够向彼此说明，自己所支持的政策和法律，怎样可以被公共理性的价值所支持〔核：同上，转述〕。

公共理性**不**约束背景文化：在教会里、大学里、社团里、家庭里，人们可以用任何理由说任何话。

◆ 三、先说对在哪儿：不拿自己的上帝去压别人

先把这一步的分量说足。

公共理性要防的，是一件很危险的事：**一部分人用只有他们自己才认的理由，去决定所有人都必须服从的规矩**。

想象一下，一个社会里，多数人信某一种教。如果在决定「谁可以结婚」「学校教什么」「谁能当官」的时候，理由是「因为我们的经书上这样写」，那么不信这本经书的人，就只能服从一个他们根本不认的理由。他们被当成了这个社会的二等成员。

公共理性说：在这些事上，请你拿出一个不信你那本经书的人也能接受的理由。不是说你的信仰不重要，而是说，你不能用它来决定别人的命运。

这件事，在日子里也常见，只是规模小一点。

一个单位装修办公室，负责的那位领导信风水，想按风水的讲究来摆所有人的桌子：谁坐东，谁坐西，门朝哪开。好几个同事心里不舒服：他们不信这个，可桌子摆在哪，天天影响他们的工作。

后来，单位里一位老员工说了一句很在理的话：「您信风水，您自己办公室怎么摆都行。可大家的桌子怎么摆，得拿大家都认的理由来定——哪里光线好，哪里离打印机近，谁跟谁要常商量。」

领导想了想，同意了。他自己的办公室，照风水摆；大家的办公区，照「光线、动线、协作」摆。

这就是公共理性在一间办公室里的样子：你的信仰，你自己的院子里怎么用都行；大家共用的地方，要用大家都能接受的理由。

这是对多元社会里每一个少数的保护。第 3 章里那个年轻的罗尔斯，在战场上听见牧师说「上帝会引导我们的子弹」而生气；五十年后，他在公共理性里给出了一个制度上的回答：**在公共的事上，谁也不能把「我们的上帝」当作理由去压别人。**

◆ 四、1997 年：门开了一道缝

还有一件事，要特别说清楚，因为它关系到本书立下的推翻条件二。

导读里说过：如果罗尔斯给出了一套程序，让自我界的理由能回头改写公共规则，那么判决四要收窄。该去查的，正是第五、六讲和 1997 年这篇文章。

查下来，本书发现，1997　　年这篇文章里，罗尔斯确实把门开大了一些〔核：《再论公共理性》1997，转述〕。

第一，他提出了一个「附带条件」：人们可以在公共政治讨论中，**随时**引入自己的完整学说——宗教的、哲学的——只要在适当的时候，给出恰当的政治理由来支持自己所主张的东西。

第二，他举了历史上的例子：美国废奴运动中的许多人，民权运动中的马丁·路德·金，都大量使用了宗教的理由；罗尔斯认为，他们的做法符合公共理性，因为他们所主张的东西，也能被政治的价值所支持，而且在那样的历史条件下，他们的宗教论证恰恰有助于让公共理性得到实现〔核：同上；《政治自由主义》第六讲，转述〕。

第三，他说，公共理性的内容，不是由一套固定的政治正义观给定的，而是由一个「家族」的讲理的政治正义观给定的；这个家族会随着时间变化，新的群体提出新的问题，会带来新的政治观念〔核：同上，转述〕。

这三条加起来，意思是：**自我界里长出来的东西——一个人的信仰、一群人的抗争——是可以进入公共讨论、并且在历史中改变公共理性的内容的**。

这是一道真正的缝。本书要照实报账。

◆ 五、缝口有一个翻译

可是，这道缝，有一个特点：**缝口站着一个翻译**。

附带条件说的是：你可以带着你的宗教理由进来，但「在适当的时候」，你得给出政治理由。也就是说，你带进来的东西，最后要被翻译成公共的语言，才算数。

马丁·路德·金的宗教语言，之所以被认可，是因为它说的东西——人人平等、有尊严——能被翻译成政治的价值。它的宗教来历，是一件被允许的外衣；真正起作用的，是翻译过去的那部分。

回到陈姐。她可以在议事会上讲她的故事——这是附带条件允许的；可最后，她得把故事翻译成「对全体居民的好处」。她那两年和一群人一起走出来的路，本身不算理由；翻译过去的「老人有地方去」「孩子学手艺」，才算。

门开了一道缝，可从缝里进来的东西，要在门口脱掉它自己的来历。

还有第三条——公共理性的内容会随历史变化。这很要紧，本书认它。可它怎样变？谁来记录它变了什么？一个新的政治观念，是怎样从背景文化的土里长出来、再进入公共政治文化的？在罗尔斯那里，这是历史自己发生的事，他没有为它设计一条路，也没有为它留一份档案。

◆ 六、推翻条件二的报账，与「同一支笔」的第二处

所以，推翻条件二的报账是这样的：

部分坐实。 罗尔斯在 1997 年，确实给出了自我界的理由进入公共讨论、并在历史中改变公共理性内容的通道（附带条件；家族会变；废奴与民权之例）。判决四原先的说法——「自我界的生长被关进私人院子」——要**收窄**。

收窄后的判决四：自我界的生长，可以敲门进入公共那一层，但要在门口翻译成公共的理由；它长出来的路本身、它的来历，不被当作理由；它改变公共理性的过程，没有程序、没有档案。本书把这个收窄，记进附录六和结语的报账里。

还有一处，要顺带记下。在《政治自由主义》第三讲，罗尔斯讲「政治建构主义」时说过，大意是：原则是从一个建构程序里建构出来的，可这个**程序本身**，不是建构出来的，而只是被「摆出来」的〔待核：第三讲原意与位置〕。

这和第 35、36 章说的「同一支笔」，是同一种样子的第二处：**他说正义是建构的，可建构它的那个程序，是先在的。** 按本书的纪律，这一处核不到原文，降级为转述，不加引号，照登进附录六。

◆ 七、SDE 看这一处：门口的翻译，是一种隔

用本书的眼睛看，公共理性是「隔」这个动作最精细的形状。

第 33 章的隔，是一道墙：完整学说在墙那边。第 38 章的隔，是两种文化：背景文化和公共政治文化。这一章的隔，是一扇有翻译的门：墙那边的东西可以过来，但要先翻译。

翻译，当然有它的道理：一个多元的社会，需要一种大家都听得懂的语言。可翻译也会丢东西。本书说的「土」——一个人一群人怎样一路走过来、缠在一起、长出新的东西——恰恰是最难翻译的：它不是一个理由，而是一条路。你没法把一条路翻译成一句「对全体居民的好处」而不丢掉它的大部分。

自我界里长出来的东西，最要紧的常常是它的来历；可公共理性的门口，恰恰要人先把来历脱掉。

◆ 八、放回日子里：议事会之后

那次议事会，最后投票，公共木工房没有通过——多数居民更想要停车位。

可会后，发生了一件事。主持会议的街道干部，后来私下去看了一次陈姐的「周六木工课」。他在那块空地上站了一上午，看见一个八十多岁的老人，手把手教一个小学生刨木头；看见两个平时在楼道里连招呼都不打的年轻人，一起抬一张修好的桌子。

下一次议事会，他主动提了一个方案：停车位照建，但在停车场的一角，留出二十平米，做一个「社区工具角」，由陈姐她们自己管。他说：「上次陈姐讲的那些，我当时觉得是她个人的故事。我去看了一次，才知道那不是她一个人的事，是这个小区这两年长出来的一样东西。」

方案通过了。

这一次，进门的不是翻译过的理由，是一个人亲眼看见的那条路。 这扇门，是门，不是墙；可它开的方式，不是在门口翻译，而是让一个人走出去，到那片土上站一站。

带 走 的 话

公共理性让谁也不能拿「我们的上帝」去压别人——这是对多元社会里每个少数的保护；1997 年他把门开了一道缝，可缝口站着一个翻译：自我界长出来的东西，要在门口脱掉来历，才算理由。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通向公共的门开了一道缝——附带条件、家族会变、废奴与民权之例，推翻条件二部分坐实，判决四收窄；可缝口要翻译，路与来历不算理由，变化无程序、无档案。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公共理性护住了每个人不被别人的理由压服；可长出来的东西要脱掉来历才进得来，创造被翻译掉大半，一起走通的路不进账——门缝里乘出来的，很薄。

第 40 章

本编总账：自我自由被关进私人的院子

◆ 一、老房子的院墙

南方很多老房子，都有一个院子，院子外面是一道墙。墙里面，是一家人的日子：晾的衣服，种的花，吃饭的小桌子，孩子玩的泥巴。墙外面，是街巷，是邻居，是来来往往的人。

院墙是要紧的。没有墙，路过的人都能看你家吃什么、吵什么；有了墙，一家人可以关起门来，过自己的日子。

可老房子的院墙上，都有一扇门。门开着的时候，邻居家的孩子会跑进来玩；夏天的晚上，一家人会把小桌子搬到门口，和街坊一起乘凉；谁家做了好吃的，会端一碗送到隔壁。门，让墙里面的日子，和墙外面的日子，缠在一起。

第六编看了八章，看的是罗尔斯在自我界里砌的墙。这一章，把账算一算：墙砌得怎样，墙上有没有门。

◆ 二、本编走过的路

第 33 章，1985 年的自刃：一个自由的社会不能要求所有人信同一套东西。他把正义观改成「政治的」，一刀下去，是他一生最大的一次回写；可回写的结果，是一道墙。

第 34 章，扫罗变保罗：改信改道不丢身份。一个人要有「可以变」的安全感，才敢去长；可框护着里面的生长，里面长出来的出不了框。

第 35 章，自我先于目的：谁也不能用一个目的定义你；可在日子里，人和目的是一起长出来的。

第 36 章，正义感一级级长出来：二十一岁那粒种子在这里发了芽，三只脚在这几节同时露面；可种子被种在规矩的下游，只准往下长。

第 37 章，判断的负担：讲理的人合不拢，是因为各人的土不同。他写出了土；可他只拿土来解释分歧，不拿土来问能长出什么——停在第二站。

第 38 章，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一条真正的路；可终点是一道墙，结论碰头，理由各归各。

第 39 章，公共理性：谁也不能拿「我们的上帝」去压别人。1997 年，门开了一道缝；可缝口站着一个翻译。

◆ 三、看见清单与收回清单

看见：- 一个自由的社会不能要求所有人信同一套东西；他为此亲手拆了自己最要紧的一面墙（第 33 章）；- 不能要求所有人为了同一个理由守同一个规矩：出于正确理由的稳定（第 33 章）；- 改信改道不丢身份：「可以变」的安全感（第 34 章）；- 他也承认，有些依恋深到离不开（第 34 章）；- 谁也不能用一个目的来定义你（第 35 章）；- 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从爱、从合作、从原则（第 36 章）；- 讲理的人合不拢，是因为一生的经验不同：他写出了土（第 37 章）；- 承认别人讲理而且与你不同，是宽容的真正根基（第 37 章）；- 从不得不到真心认同，是一条可以走过的路（第 38 章）；- 不同的理由可以认同同一个东西（第 38 章）；- 在公共的事上，谁也不能拿自己的上帝去压别人（第 39 章）；- 自我界长出来的东西，可以进入公共讨论，并在历史中改变公共理性的内容（第 39 章，1997 年）。

收回：- 柱子的地基换了，柱子没换；回写的结果是一道不许再回写的墙（第 33 章）；- 两种身份之间只有「护」没有「回写」（第 34 章）；- 「先于」让自我

当了老大，自我与目的一起长的那条路被关在挑选之外（第 35 章，§84 待核）； - 道德发展只准往下长，长出的新东西不回写原则；第三部分后来又被他自己拆去一半（第 36 章）； - 「讲理的人」被事先规定；土只用来解释分歧，不用来长新东西（第 37 章）； - 结论碰头，理由各归各；背景文化与公共政治文化被隔开（第 38 章）； - 门口有翻译：长出来的东西要脱掉来历才算理由；公共理性怎样变，没有程序、没有档案（第 39 章）。

◆ 四、收回的动作：隔

第四编的动作是拉幕，第五编的动作是补。第六编的动作，是**隔**：把各人土里长出的信仰、人生观、依恋，隔进私人的院子；公共规矩只管院墙。

隔，是好事。没有隔，一个社会的公共规矩就会被某一种信仰占据，别的信仰就只能躲起来，或者被压服。罗尔斯把隔做得非常精细：一道墙（第 33 章），两种身份（第 34 章），两种文化（第 38 章），一扇有翻译的门（第 39 章）。

可隔有一个特点：**它护住了院子里的生长，也把院子里长出来的东西，留在了院子里。** 一个人在院子里变成了另一个人（第 34 章），一群人在院子里长出了一个木工房（第 39 章），一家人在饭桌上长出了一个一起帮独居老人的办法（第 33 章）——这些东西，要进到公共那一层，得先脱掉它们的来历。

◆ 五、三个动作，放在一起看

第四、五、六编，罗尔斯在三块地上，各做了一个动作。把它们放在一起，会看得更清楚。

在理念界，他**拉幕**：把长出人与规矩的那片土，挡在规矩的来历之外（第 24 章）。

在现实界，他**补**：土被挡在幕外了，可土里带来的亏欠还在，于是在幕外，用钱、用机会去补（第 32 章）。

在自我界，他**隔**：把各人土里长出的信仰和人生观，隔进私人的院子，公共规矩只管院墙（本章）。

三个动作，对象是同一样东西：**土**。　拉幕，是不让土进来定规矩；补，是在规矩定好以后从外面补土的亏欠；隔，是让土在院子里长、但不让它长到公共这边来。

三个动作都有道理，每一个都挡住了一种真实的危险：拉幕挡住私心和力量，补挡住「你活该」，隔挡住「用我们的上帝压你」。

可三个动作合起来，有一个共同的结果：**土，始终没有和规矩一起长**。　土要么被挡在外面，要么被从外面补，要么被关在院子里。规矩在一边，土在另一边；规矩护着土、补着土、隔着土，却不和土缠在一起。

第 16 章母题表最右一列那三个字——换、补、隔——到这里全部走完（「换」即拉幕：用人造的土换掉真实的土）。本书的三件替换，也正是冲着这三个动作来的：幕换成抓阄，让土上桌；清单换成灶台，让土被看见；墙换成门，让土来往。

◆ 六、替换：墙换成门

本编的替换，是全书四件替换里的第三件：**公私之墙，换成门**。

换成门，不是拆墙。墙要留：它挡住了「用我们的上帝去压别人」，挡住了公共规矩被某一种信仰占据。这是罗尔斯最要紧的功劳，谁也不该拆。

门和罗尔斯那道带翻译的缝，有两处不同。

第一，**门让来历进来，不要求它先脱掉**。　陈姐可以带着她那两年的路进议事会，那条路本身，就是一个可以被听、被看、被考虑的东西；不必先翻译成「对全体居民的好处」才算数。当然，进来以后，它要和别人的来历一起碰：别人要停车位，也有别人的来历。门不是让某一种来历压倒别人，而是让各种来历都能以它本来的样子出现在同一张桌上。

第二，**门两边的往来，要记下来。** 一个社会的公共规矩，怎样因为墙那边长出来的东西而改变——哪一年、因为谁、改了什么——要有一份档案。这就是阄书在自我界里的样子。

第 39 章里，那位街道干部走出议事会，到陈姐的空地上站了一上午，然后回来改了方案——这就是一扇门的样子：不是在门口翻译，而是走过去看一看那片土，再回来。

墙挡住压服，门让土来往。 墙换成门，是在墙上开门，不是拆墙。

◆ 七、判决四结账

判决四·自我自由。

他打开了什么： - **改信改道不丢身份。** 证据：第 34 章（两种身份、扫罗保罗〔待核〕；「可以变」的安全感），第 33 章（合理多元；不能要求所有人信同一套），第 37 章（判断的负担作为宽容的根基），第 39 章（公共理性护住少数）。 - **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 证据：第 36 章（§70—72 三级道德；§75 三条心理学法则），第 38 章（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一个社会的共识也一级级长出来）。

他又关上了什么： - **自我先于目的。** 证据：第 35 章（§84，原文待核，已降级写法并登最弱处；§63—64 审慎理性选计划），第 39 章（第三讲「程序只是摆出来的」，待核，同一支笔第二处）。 - **自我界的生长被关进私人院子——按推翻条件二报账后收窄为：自我界的生长可以敲门，但要在门口翻译，来历与路不算理由，变化无程序、无档案。** 证据：第 33 章（隔的开始；回写后成墙），第 34 章（框护着里面，里面出不了框），第 36 章（种子在下游），第 37 章（土只用来解释分歧），第 38 章（背景文化与公共政治文化之隔；结论碰头理由各归各），第 39 章（附带条件与翻译；家族会变却无档案）。

推翻条件二的报账：部分坐实，判决四收窄。 查了《政治自由主义》第五、六讲与 1997 年《再论公共理性》：附带条件、「家族」会随历史变化、废奴与民权之

例，构成了自我界理由进入公共、并在历史中改变公共理性的通道。因此，判决四第二个收回分句由「关进私人院子」收窄为「院子有门缝，但门口有翻译、门后无档案」。结语报账时照此写。

前卷接住情况： 第 172 号第 26 章「罗尔斯要结论碰头，哈贝马斯要理由和底子也碰头；真正结实的，是一起碰出来的那片土」——第 38 章接住，不改。

◆ 八、保底：墙在什么时候是对的

在三种时候，罗尔斯的墙是对的，而且非有不可： - 当一个社会里，有某一种信仰、某一种学说想借国家的力量压服别人——这时候，墙是唯一的屏障（第 33、39 章）； - 当一个人正在经历深刻的转变，最需要一个「不管你变成什么，你都还是你」的底——这时候，公共身份的稳定是他敢去长的前提（第 34 章）； - 当一群合不拢的人，还没有学会怎样互相碰而不互相伤——这时候，先在结论上碰头、理由各归各，是走向更深的往来之前必经的一站（第 38 章）。

在这三种时候，谁也不该拆墙。本书只是要在墙上开门。

◆ 九、放回日子里：周静的「好邻居」

第 34 章里，社区要评「好邻居」，周静不知道怎么填「主要事迹」，社区工作人员说：「你这个人是怎么变过来的，就是事迹。」

后来，周静被评上了。颁奖那天，社区请她上台说几句。她没说什么大道理，只讲了一件事：

「我照顾爸妈那十年，有好几次觉得撑不下去了。那时候我想，等爸妈走了，我就把老屋卖了，去一个谁也不认识我的地方，重新活一次。后来爸妈走了，老屋分给了我，我没卖，改成了书屋。为什么？因为那十年里，街坊们给我送过饭，帮我推过轮椅，半夜帮我叫过车。我想把那十年里别人给我的，还一点回去。」

她说完，台下有个老太太抹眼泪，说：「当年给她送饭的，就有我。」

一个人怎么变过来的，不只是她院子里的事。 周静的书屋，是她的院子里长出来的；可长出它的土，一大半在院墙外面——在那些送过饭、推过轮椅的街坊那里。院墙上要是没有门，这片土就长不出这间书屋；书屋长出来以后，也回不到街坊中间去。

◆ 本编总判断

自我自由，是罗尔斯在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上砌起的一道墙：它护住了每个人可以变、可以信、可以不被别人的理由压服；可它把院子里长出来的东西留在了院子里——1997 年他在墙上开了一道缝，缝口站着一个翻译。

带 走 的 话

墙换成门：墙挡住压服，门让土来往；来历可以带着进门，往来要记下来。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里，墙护住了变与信，门缝让长出来的东西敲门；动作是「隔」，门口要翻译、门后无档案——判决四结账，按推翻条件二收窄。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院子里的自由可以不是零（周静的书屋、陈姐的木工课）；可院墙把创造与走通挡在公共那一侧之外——墙换成门，才乘得出来。

第　七　编

钉子：三格自由，六格空白

前三编，一块地一块地看：理念界（第四编）、现实界（第五编）、自我界（第六编）。这一编，把三块地放在一起看，共四章，是判决五「三格自由，六格空白」的主场。

为什么叫「钉子」？因为这一编要把全书的判断钉在一张表上。第 41 章把三块地和三只脚交叉起来，画成一张九格的表，看罗尔斯在哪几格里种了东西。第 42 章看那六格里的影子：乐队、亚里士多德原则、自尊——他其实看见过创造和幸福，只是把它们排在了正当之后。第 43 章回到周蕙的面包店：罗尔斯的三个框都给了她，店为什么还可能开不起来？答案在格与格之间。第 44 章是本编总账：一根柱子立在三块地上。

这一编要回答的问题只有一个：三种自由之间，缠不缠？

推翻条件三，就在这一编立账：如果三种自由在罗尔斯那里有互相生成的论述，而不只是分开保障，判决五就错了。该去查的是 2001 年《重述》第五部分。本编会去查，结语报账。

第 41 章

三块地乘三只脚：一张九格的表

◆ 一、分家那天，九个格子都有东西

先不看罗尔斯，先看周家。

把分家那天发生的事，按三块地、三只脚，放进九个格子里，会是这个样子。

脑子里想的那块地。 创造：舅舅那句「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是这家人以前没有过的规矩，是那天下午创造出来的。自由：三个人自己定分法，谁也没被外人拍板——在规矩上自己给自己立法。幸福：一个下午吵下来，规矩终于定了，大家心里的那个结，在「认了不反悔，日后可商量」那一句上解开了——一件想不通的事，想通了。

手上碰的那块地。 创造：「老屋归大姐、补一半、另一半跟着书屋走」——一种以前没有的钱和房子的安排。自由：各人分到的那一份，自己可以处置。幸福：签完字，老屋过户，存款转账，一件实打实的事办成了。

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 创造：周静从「没出去闯的大姐」变成了「要开书屋的人」——一个新的自己。自由：三个人各自可以按自己的想法往下活，谁也不欠谁一个解释。幸福：去街口吃的那碗面，谁也没提刚才的事，可心里都松了。

九个格子，每一格都有东西。而且，格子和格子之间，是缠在一起的：舅舅那句新规矩（理念×创造），长出了新的钱房安排（现实×创造），也长出了周静新的自己（自我×创造）；那碗面（自我×幸福），靠的是规矩想通了（理念×幸福）和事情办成了（现实×幸福）。

这是一张九格的表。现在，用同一张表去看罗尔斯。

◆ 二、罗尔斯的九格表

下面这张表，是把前面三编的证据收在一起画成的。

	创造	自由	幸福
理念界	空（原则是选出来的）	**理念自由**：原初状态	空
现实界	影子：激励（差别原则里的工具）	**现实自由**：两条原则	影子：基本善只作手段，幸福交给私人计划
自我界	影子：社会联合，一支乐队（§79）	**自我自由**：政治自由主义	影子：亚里士多德原则、自尊（§65、§67）

先说清楚这张表里三种字眼的意思。

满：罗尔斯在这一格里，种下了他理论的主干，给了原则、程序、优先次序，写进了他的正义观本身。表里三格加粗的，就是这三格。

影子：罗尔斯在这一格里，看见了东西，也写到了，可它不在正义观的主干里——它要么是主干的工具（激励），要么是主干之外、排在「正当」之后的「善」（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自尊的心理面），要么被交给了各人的私人计划。影子是真的，不是没有；只是它站在柱子的阴影里。

空：罗尔斯在这一格里，几乎没有写什么，或者，他写的东西恰恰把这一格排除了。

◆ 三、一行一行读

理念界这一行：空，满，空。

自由那一格满：原初状态，理念自由，自己给自己立法（第四编）。

创造那一格空：原则是在一场设计好的会上、从一张列好的单子里**选**出来的（第 17 章），不是在一群不同的人之间**长**出来的（第 21 章）。会场里没有碰撞，也就没有新东西冒出来。第 18 章说，他从发现撬到了构造——构造里有一点创造的意思，

可它只发生一次，在人造的土上；本书把它记为空，是因为在他的正义观里，理念界的规矩被设计成一次定型、不再在真实的土上长新的样子。〔这一格记「空」还是记「影子」，属本书的判断。〕

幸福那一格空：在理念界里，定规矩这件事本身有没有走通、定规矩的人心里有没有那股劲，不在他的视野里。他要的是规矩对，不问定规矩的过程顺不顺。

现实界这一行：影子，满，影子。

自由那一格满：两条正义原则，两本账，字典式次序（第五编）。

创造那一格是影子：创造以「激励」的身份出场——差别原则允许差距，是为了让有才能的人把才能用出来（第 28 章）。创造在这里是一种要钱才肯出的力，是差别原则的工具。

幸福那一格是影子：收入、财富、机会是基本善，是人们各自追求幸福的手段；幸福本身，交给各人的私人计划（第 13、22 章）。

自我界这一行：影子，满，影子。

自由那一格满：政治自由主义，两种身份，改信改道不丢身份（第六编）。

创造那一格是影子：罗尔斯在《正义论》第三部分，写过「社会联合」——一个社会，像一支乐队，每个人发挥自己的才能，合起来成就一件谁一个人都做不成的事；每个人都能在别人的成就里，看见自己的一部分〔待核：《正义论》§79，第 42 章细讲〕。这是自我界里的创造：人和人一起长出新的东西。可它在「善」的一侧，排在正当之后。

幸福那一格也是影子：罗尔斯写过「亚里士多德原则」——人们喜欢运用自己已经具备的能力，能力越被充分地、复杂地运用，这种喜欢越大〔待核：《正义论》§65〕；也写过自尊——一个人觉得自己的人生计划值得追求，并且有能力去实现它〔核：《正义论》§67〕。这两样，都很接近本书说的幸福：一件事走通时的那股劲，一个人在关系里站得住。可它们也在「善」的一侧，排在正当之后。

◆ 四、先说对在哪儿：三格满，是真功夫；影子，是真看见

先把这张表里的好处说足。

三格满，每一格都是真功夫。理念自由过滤了私心（第四编），现实自由承认了价格、运气、需要（第五编），自我自由护住了变与信（第六编）。三格加起来，是二十世纪最完整的一套自由的正义理论。

影子，也不是空无。本书要特别说：**罗尔斯看见过创造和幸福，而且看得不浅**。乐队的比方，亚里士多德原则，自尊——这些都写在他的书里，写得很用心。第 36 章说，《正义论》里三只脚一起出现的地方，就在第三部分那几节。一个真的看不见创造和幸福的哲学家，写不出这些。

所以，这张表不是说「罗尔斯只看得见自由」。它说的是：**他看得见三只脚，却只把一只立成了柱子；另两只，他让它们站在柱子的阴影里**。

◆ 五、这张表和 SIO 九宫格不是一回事

这里要说明一件事，免得混淆。

王德生博士在第三站（SIO 本体论，2024 年 7 月到 2025 年 12 月）里，有一张「九宫格」，是用规范、模态、价值三根轴交叉出来的。本书这张表，是用三块地（理念界、现实界、自我界）和三只脚（创造、自由、幸福）交叉出来的。

两张表都是九格，碰巧形状一样，可轴不一样，用处也不一样。本书这张，只用来看一个人或一个理论在三块地上种了哪几只脚。读者在别处看到 SIO 九宫格，不要和这张混在一起。

◆ 六、竖着一列满：这就是柱子

现在，退后一步，看这张表的整体形状。

满的三格，排成了竖着的一列：自由那一列。

这一列，就是全书说的那根柱子。判词说：「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画成表，就是这个样子：竖着一列满，两边两列是空或影子。

这张表还让另一件事变得看得见：**格和格之间，有没有线。**

回到周家那张表：九个格子不只是都有东西，格子和格子之间还连着线——理念×创造长出了现实×创造，也长出了自我×创造；自我×幸福靠的是理念×幸福和现实×幸福。九格缠成了一张网。

罗尔斯的表，满的那三格之间，有没有线？

理念自由（幕后），和现实自由（两条原则），有一条线：幕后选出了两条原则。可这条线只有一个方向，从上往下（第 29 章）。现实自由和自我自由之间，有没有线？现实界里的钱和机会，和自我界里一个人变成了谁、信什么，在他那里是分开保障的：两本账是一件事，两种身份是另一件事。自我自由和理念自由之间，有没有线？自我界里长出来的东西，要在门口翻译才能进入公共那一层（第 39 章），进不了幕后。

三格满，可三格之间，线很少，而且多是单向的。 这就是判决五的另一半：「三格之间不缠」。第 43 章会拿周蕙的面包店，把这件事看个清楚。

◆ 七、SDE 看这一处：一张表，三个问

这张表，也是一个工具。导读里立过「随身三问」，在这张表上，三问有了位置。

落在哪块地，另两块缠上没有？ ——看的是行与行之间的线。

长出了什么？ ——看的是创造那一列。

走通了没有？ ——看的是幸福那一列。

罗尔斯的表，拿这三问一问：落在三块地上，各自一格，彼此的线很少，而且多是往下的；长出了什么——创造一列，空和影子；走通了没有——幸福一列，空和影子。

这不是说罗尔斯的理论没用。第 16、24、32、40 章的保底都写了：在该用的时候，他的三格自由是承重墙。这张表只是让人看清：**一根柱子，插在三块地上，是一列；一只鼎，立在三块地上，是一张网。**

◆ 八、放回日子里：周越女儿画的表

周越的女儿高考结束后的那个暑假，在书屋里帮周静带孩子。有一天，她看见周静在一张纸上画了一张九格的表，就问是什么。

周静说：「你舅爷爷教我的，说是一本书里的。三块地、三只脚，你拿自己的事往里填,看看哪几格是空的。」

女儿拿回家，填了自己的高三。

脑子里想的那块地：自由那一格，她有——她自己决定了要学哲学。创造那一格，她想了很久，填了「和小敏一起想出来的那个放学自习角」。幸福那一格，她填了「终于把那道一直做不出来的物理题弄懂的那天晚上」。

手上碰的那块地：自由，她有一千块补助，有一台平板；创造，她填了「给书屋的小孩做的那个星座转盘」；幸福，她填了「高考最后一门考完，走出考场的那一刻」。

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自由，她填了「门上那张『进来请敲门』」；创造，她写了一句「从一个什么都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的人，变成了一个知道自己想学什么的人」；幸福，她填了「模拟考考砸那晚，爸爸跟着我进了房间」。

她填到一半，停下来，问周静：「大姑，这张表要是给你填，你那十年，哪几格是空的？」

周静想了很久，说：「自由那一列，差不多都空着。那十年，我哪儿也去不了，什么也不能自己定。可创造和幸福那两列，倒不全空：我学会了给你爷爷翻身不伤着他的法子，那是我自己琢磨出来的；你奶奶有一回清醒过来，拉着我的手叫了我的小名——那一下，我觉得十年都值了。」

女儿说：「那你那十年，是缺了一根柱子。」

周静笑了：「是缺了一根柱子。可你看，另外两只脚还在，我才没倒。」

她把表拿给周越看。周越看了很久，说：「你这张表，九格都满了。」

女儿说：「是满了。可我发现，最满的那几格，都不是我一个人填的。」

带 走 的 话

把三块地和三只脚交叉起来，罗尔斯种满的是竖着的一列——自由那一列，这就是柱子；另外六格，有的空着，有的只有影子，而满的三格之间，线很少——一根柱子是一列，一只鼎是一张网。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三块地的自由一格各开一扇门，门都通向同一列；创造与幸福两列在理念界关着，在现实界、自我界只留影子——格与格之间的门，多是单向往下。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三格自由在另两列已大于零的地方是承重墙；作为一张表，自由一列满、另两列空或影，乘法在表上就缺了两项——九格要连成网，才乘得出来。

第 42 章

六格里的影子：乐队、亚里士多德原则与自尊

◆ 一、社区合唱团

周静的书屋隔壁，是社区活动室。每周三下午，那里有一个老年合唱团排练。

合唱团里有二十来个人，平均年龄快七十了。唱得不算好，有人跑调，有人抢拍。可每周三下午，活动室里总是满的。

周静有一回去听，问一位老太太：「阿姨，您唱歌多少年了？」

老太太说：「我哪会唱歌。年轻时在厂里干了三十年，一辈子没唱过。退休以后来这儿，老师说我声音低，适合唱低声部。我一开始怎么也找不着调，跟着旁边的老姐妹哼，哼了半年，找着了。」

她停了一下，又说：「你知道最舒服的是什么时候吗？是四个声部合在一起，突然齐了的那一下。我一个人唱，就是个破嗓子；二十个人一合，那声音，是我一辈子没听过的。那一下，我觉得我也在里面。」

这位老太太说的三件事——在一件本来不会的事上，一点一点找着了调；和别人合在一起，成就了一样谁一个人都做不成的东西；在那一下，觉得自己「也在里面」——罗尔斯都写过。只是，他把它们放在了一个特别的地方。

◆ 二、他说了什么：三个影子

第 41 章的九格表里，有四格被记为「影子」：现实界的创造（激励）和幸福（基本善只作手段），自我界的创造（社会联合）和幸福（亚里士多德原则、自

尊）。现实界的两个影子，第五编已经看过。这一章看自我界的两个，外加一个贯穿两界的「幸福」说法。

第一个影子：亚里士多德原则。 罗尔斯在《正义论》§65 提出了一条他称为「亚里士多德原则」的东西，大意是：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人们喜欢运用自己已经具备的能力——天生的或学来的；这种能力被运用得越充分、越复杂，人们的喜欢就越大〔待核：§65 原意〕。他举的例子，大意是：会下国际象棋的人，比只会下跳棋的人，更喜欢下棋，因为国际象棋更复杂，能让他的能力发挥得更充分。他还说，这条原则有一个「伴随效应」：当我们看到别人在运用他们复杂的能力时，我们也会欣赏，并且希望自己也能做类似的事〔待核：同上〕。

第二个影子：自尊。 在 §67，罗尔斯说，自尊可能是最重要的基本善。自尊有两个方面：一个是觉得自己的人生计划有价值、值得去实现；一个是相信自己有能力去实现它。而要有自尊，一个人需要至少有一个共同体，在那里，他所做的事被别人欣赏和肯定〔待核：§67 原意，尤其「至少一个共同体」的说法〕。

第三个影子：社会联合。 在 §79，罗尔斯讲了一个很美的想法。他说，人是社会性的，不只是因为人需要合作才能活下去，而是因为，一个人只能实现自己潜能中的一小部分；别人实现了他没有实现的那些部分。在一个社会联合里，每个人都能在别人的成就里，看见人类共同潜能的实现，并且觉得那也是自己的一部分。他打了一个比方：一支乐队，每个乐手本来都可以学会任何一种乐器，可他们各自专精一种；合在一起，他们实现了一种谁一个人都实现不了的东西〔待核：§79 原意与乐队之喻〕。

还有一个贯穿两界的说法，第 13 章引过：**幸福**，是一个人在顺利地实施一项合理的人生计划时的状态〔待核：§63〕。

◆ 三、先说对在哪儿：这是「SDE 要向他学」的地方

先把这几个影子的分量说足。本书要在这里说得格外重。

亚里士多德原则，说的是本书的创造律在自我界里的样子。 人喜欢把自己的能力用出来，而且越用越复杂、越复杂越喜欢——这不就是合唱团那位老太太吗？她在一件本来不会的事上，一点点找着了调；找着了，就想唱更难的。这是在约束里裁出一条原本没有的路，裁出来了，一股劲又推着往前——纠缠、选择、激发。罗尔斯在 1971 年，就用自己的话，写下了这件事。

社会联合，说的是本书的「碰撞」和「网」。 一个人只能实现自己的一小部分，别人实现了另外的部分，合在一起，长出一样谁一个人都长不出的东西——这就是四个声部「突然齐了的那一下」。第 21 章说，幕后只剩一个人，碰不出新东西；这里，罗尔斯自己写出了一群不同的人合在一起能长出什么。

自尊，说的是本书的幸福在自我界里的样子。 一个人觉得自己的人生值得过，并且在一个共同体里被肯定——这是一件事、一段关系走通了以后，人心里站得住的那种感觉。老太太说「那一下，我觉得我也在里面」，就是这个。

§63 的幸福说法，几乎就是本书的幸福律。 一个计划从头到尾顺利地走下来——张力积累，模式转换，能量释放。

所以，本书要照实说：**罗尔斯看见过创造和幸福，而且看得很深。** 这几节，是本书第 56 章「SDE 要向他学」的主要材料。一个真的只看得见自由的人，写不出这几节。第 13 章说「他见过不加总的幸福」，证据主要就在这里。

◆ 四、影子站在哪里：正当之后

那么，为什么本书还把它们叫做「影子」？

因为它们在罗尔斯理论里的位置。

这几节，全都在《正义论》第三部分，属于对「善」的讨论。而罗尔斯整本书的主干，是「正当优先于善」（第 13 章）：正义的原则先在幕后选定，而且选定的时候，只依赖那张薄薄的基本善清单，不依赖任何关于「什么是好日子」的厚的看法。

亚里士多德原则、自尊的心理、社会联合，这些厚的东西，是在原则选定**以后**，才拿来讨论的。

它们被拿来做什么？主要是回答一个问题：**一个按两条原则安排的社会，能不能稳住？** 罗尔斯想证明，在这样的社会里，一个人追求自己的好日子，和他遵守正义的规矩，是一致的——他叫这个「一致性」〔核：《正义论》§86，转述〕。亚里士多德原则说明，人在正义的社会里能充分发挥能力；社会联合说明，正义的社会本身就是一种大家共享的好；自尊说明，平等的自由给了每个人自尊的底子。

也就是说，这几个影子，是用来**证明柱子稳**的。它们站在柱子的阴影里，给柱子作证。它们自己，不是柱子。

◆ 五、影子后来被他自己收走了一半

还有更要紧的一层。

第 33 章说过：1985 年以后，罗尔斯承认，《正义论》第三部分关于稳定的讲法，依赖一个不现实的假定——所有人都接受同一套完整的人生观。于是，他把第三部分的这一套论证，基本上放下了；稳定，改由重叠共识来保证。

这意味着：**第三部分那几个最有人情味的影子——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一致性」——在他后期的体系里，连「给柱子作证」的位置也缩小了。** 它们原本就站在柱子的阴影里；1985 年以后，阴影本身又被收走了一大半。

在《政治自由主义》和《重述》里，社会联合的想法还在，他讲「政治社会作为一种好」，说一个良序的政治社会，对它的公民来说，本身就是一种好〔待核：《重述》§60；《政治自由主义》第五讲，转述〕。可这种好，被收窄成了**政治上**的好：公民在其中运用道德能力、享受公共的正义。合唱团老太太那种「四个声部突然齐了」的好，被交还给了背景文化——各人的私事。

第 36 章说，《正义论》里写得最有人情味的地方，恰恰是他自己后来拆得最狠的地方。这一章看到，那一刀拆下去，拆走的，正是六格里的影子。

◆ 六、SDE 看这一处：影子为什么不能立成脚

用本书的眼睛，最后问一个问题：罗尔斯明明看见了这些，为什么不把它们立成和自由并排的脚？

本书的读法是：**因为他怕它们被做成「一堆东西的幸福」**。

亚里士多德原则，要是被写进公共规矩，就可能变成「国家应当鼓励人们从事更复杂的活动」——那下跳棋的人、唱跑调的人、干简单活的人，是不是就低人一等？这就走向了罗尔斯一直反对的「至善论」：由国家来评定哪种生活更高级〔核：《正义论》§50，罗尔斯对至善论的拒绝，转述〕。

社会联合，要是被写进公共规矩，就可能变成「每个人都应当为共同体的成就贡献自己」——这又离「以集体之名要求个人」不远了。

所以，他把它们留在了「善」的一侧。这个担心，本书认，第 13 章已经认过：该拒绝的，是加总的幸福和强加的幸福。

可本书第 13 章也说了：幸福还有第三种——一条路的幸福，它既不能加总，也不能强加。**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自尊，恰恰都是这第三种**。 合唱团老太太那一下，谁也没法替她唱，谁也没法把她那一下和别人的那一下加在一起；国家也没法命令她「必须在四个声部齐了的时候感到幸福」。

一种不能加总、不能强加的幸福，本来可以和自由并排站着，而不带来罗尔斯怕的那些危险。它需要的，不是国家去评定、去命令，而是一片让人能碰在一起、能一点点找着调的土——一间活动室，一个周三下午，一群愿意听一个破嗓子慢慢找调的老姐妹。

影子之所以没有立成脚，是因为罗尔斯只看见了立脚的两种危险方式，没看见第三种方式。 这一判断属本书推论，标待验。

◆ 七、放回日子里：合唱团的一件小事

有一回，合唱团要去区里参加比赛。指挥老师说，比赛有规矩：跑调的人会拖累全团，最好让唱得不准的几位先不上台。

那位唱低声部的老太太，就是「唱得不准」的几位之一。她没说什么，可那几天，她不来排练了。

团里另一位老先生，退休前是中学校长，找到指挥老师说：「咱们这个团，是为了比赛得奖，还是为了大家每周三下午能来唱？要是为了得奖，您说得对；要是为了后一个，那让谁不上台，就等于跟她说：你不算咱们团的人。」

指挥老师想了想，改了主意：全团上台，比赛照比，得不得奖不要紧。

比赛那天，他们没得奖。可回来的车上，二十个人一路唱，那位老太太唱得比谁都响。

这件事，用罗尔斯的话说：合唱团这个「社会联合」，是一种好；可它是「善」，要排在「正当」之后——比赛有比赛的公平规矩，按规矩，跑调的人不上台，没有什么不公平。

用本书的话说：这个合唱团，三只脚都在。自由：谁都可以来，谁都可以走。创造：一个破嗓子，在二十个人中间，一点点长出了一个低声部。幸福：四个声部齐了的那一下，回来车上一路唱的那一程。那位老先生说的，正是：**要是只守着一条「公平」的规矩，把另外两只脚排在后面，这个团就不成其为这个团了。**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看见过创造和幸福，而且看得很深——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自尊，是本书要向他学的地方；可它们都站在「正当」之后，只为柱子作证，后来又被他自己收走了一半：影子，没有立成脚。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自我界里，他亲手开过三扇门——能力越用越喜欢、一群人合成一支乐队、在共同体里被肯定；可门都开在「善」那一侧，排在正当之后，1985 年后又关上了一大半。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影子里的创造和幸福是真的，乘法三项在这几节里都露面；可它们不进地基，只作证、不作脚——在他的正义观本身里，另两项仍是影子。

第 43 章

三格之间不缠：周蕙的面包店为什么开不起来

◆ 一、开张第三个月

周蕙的面包店，第 32 章说它成了一个灶台，热热闹闹。可很少有人知道，它差一点在开张第三个月就关了。

那是开张后的第三个月。头一个月，老顾客捧场，生意不错；第二个月，新鲜劲过了，客人少了一截；到了第三个月，账算下来，每天都在亏。她只卖三种面包——那是她最拿手的三种，早上六点开门，卖完就关。可那一阵，每天到中午都卖不完，剩下的只能送人或者扔掉。

一天晚上，她一个人坐在店里算账，算完了，给大姐打了个电话：「姐，我可能撑不下去了。」

这一章，要用这家店，把第七编的问题看个清楚：罗尔斯的三格自由，周蕙全都有；店为什么还是差点开不起来？后来，又是什么让它活了下来？

◆ 二、罗尔斯的三个框，周蕙都有

先看罗尔斯给了周蕙什么。

理念自由。 周蕙可以按自己的想法定这家店的规矩：卖什么，几点开门，定什么价。没有人替她立法。在更大的层面上，她生活的社会的基本规矩，也是公平的：没有人因为她是女人、是四十多岁、没开过店，就不许她开。

现实自由。 她有开店的基本自由：可以租门面，可以办执照，可以借钱。她的自由也有了「价值」：分家分到的那笔钱，让她这份开店的自由不是一张兑不了的支票（第 26 章）。

自我自由。 她可以从一个公司职员变成一个面包店老板，重新定义自己；没有人因为她「换了个人」而剥夺她任何东西（第 34 章）。

三个框，一个不少。按罗尔斯的账，周蕙的自由是完整的：理念上自由，现实里有价值，自我上可以变。

可店还是在亏。

◆ 三、为什么三个框都在，店还是撑不住

周蕙后来回头想那三个月，想明白了一件事：她是按三个框分别想的。

她脑子里想的那块地：「我只卖三种最拿手的，保证质量，这是我的规矩。」——这是她的理念，定下了，就没再动。

她手上碰的那块地：钱、门面、烤箱、原料——她把这些都备齐了，按那三种面包的量备的。

她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我现在是一个面包店老板了，我要做出一个有样子的店。」——这是她给自己的新身份。

三块地，她每一块都照顾到了。可三块地之间，**没有缠在一起**。她的规矩（只卖三种）没有被她手上的情况（中午卖不完、剩下的浪费）改过；她的新身份（「有样子的店」）没有被来店里的人（老顾客、新顾客、菜市场的人）改过；她手上的东西（烤箱、原料），也只是在执行她脑子里那个一开始就定好的规矩。

三格都在，三格不缠。 这就是那三个月的样子。

周蕙后来说，那三个月最难受的，不是亏钱，是她觉得自己哪里都没做错：规矩是认真定的，东西是认真备的，自己也是认真在变——可店就是一天比一天冷清。她不知道该改哪一格，因为每一格单看都没毛病。

这正是「三格不缠」最让人难受的地方：**毛病不在任何一格里，所以在任何一格里都找不到。**

用第 41 章的话说：三格满，可三格之间，没有线，或者只有一条从脑子里往手上的单向的线。

◆ 四、那个电话之后

那天晚上，周静接了电话，第二天一早就来了店里。她没带什么主意，只是坐在店里，看了一上午。

她看见了几件事。

来买面包的，一大半是菜市场买完菜的老人。他们拿起面包，常常问一句：「有没有软一点的？牙不好。」周蕙的三种面包，都是她最拿手的硬欧包。

有几个上学路过的孩子，在橱窗外面看了好一会儿，没进来。周静出去问，孩子说：「太贵了，我们就想买个小的。」

小刘——那个卖馒头的年轻人（第 26 章）——那时还在菜市场门口摆摊，他的馒头软，卖得比周蕙的面包好。

那天中午，姐妹俩坐下来，周静把她看到的说了一遍。周蕙听着，一开始有点不服：「我最拿手的就是这三种。」周静说：「你拿手的是做面包，不是那三种。」

这句话，周蕙后来说，是她那三个月里听到的最要紧的一句话。

◆ 五、缠起来以后，长出了什么

接下来一个月，这家店变了。

周蕙改了规矩（理念界）：不再只卖三种。她加了一款软的全麦小餐包，专门给牙不好的老人；加了一款小个的、两块钱一个的甜面包，给上学的孩子。这个改动，不是她坐在店里想出来的，是被那些问「有没有软一点的」的老人、那些站在橱窗外的孩子逼出来的——**心里的我你他那块地，回头改了脑子里想的那块地**。

她改了手上的活（现实界）：软面包要用不同的面粉、不同的发酵时间，她那本配方本子，又多了十几页。原料备得也不一样了：硬欧包少做，小餐包多做。**脑子里的新规矩，又回头改了手上的活**。

她改了自己（自我界）：她不再想做一个「有样子的店」，而是想做一个「菜市场旁边大家都能来买的店」。她请小刘把馒头放到店里来卖，两家的客人互相带（第 26 章）。书屋的孩子们周六来帮忙，她给他们小面包当工钱（第 32 章）。**手上的活和店里来的人，又回头改了她是谁**。

三块地，缠在了一起。一块动，另两块跟着动。

第三个月底那个电话里，她说撑不下去；第四个月底，账平了；第六个月，开始挣钱。

◆ 六、开张以后，还要看两样

罗尔斯的三个框，管的是**能不能开**：理念上许不许，现实上有没有钱，自我上能不能变。这三样，周蕙在开张那天就全有了。

可一家店，开张只是第一天。开张以后，还要看两样东西。

一样是**回头客**：有没有人吃了一次，还来第二次、第三次？回头客，是这家店长出来的东西——一群人和这家店之间，长出了一种以前没有的联系。这是**创造**。

一样是**第一年熬不熬得过去**：从开张到站稳，中间那一段又累又亏又没底的日子，能不能走通？走通了，那股劲会推着店往前；走不通，店就关了。这是**幸福**——不是开心，是一件事从头到尾走通。

这两样，罗尔斯的三个框，一个都不管。它们在九格表里，正是创造和幸福那两列。

三个框管的是「能不能开」；回头客和第一年，管的是「开没开成」。 前者是自由那一列，后者是另外两列。而后者能不能有，取决于三块地缠不缠。

◆ 七、要是只用罗尔斯的办法救这家店

不妨做一个假想：要是那三个月里，周蕙只用罗尔斯的办法，这家店能不能救过来？

罗尔斯的办法，在现实界里，是第二本账：补。周蕙可以去申请街道的小微创业贷款，再借一笔钱，把店撑下去。这笔钱，确实能让店多撑几个月——她那份开店自由的「价值」，又被补上来一截。

可钱补进去，每天中午还是卖不完。那些问「有没有软一点的」的老人，还是买不到软面包；那些站在橱窗外的孩子，还是嫌太贵。钱，填的是亏空，不是那个让店亏空的缺口。多撑几个月，最后多半还是关门，只是多欠了一笔债。

在自我界里，罗尔斯的办法是：护住她「可以变」的权利。周蕙可以随时关店，回去上班，重新定义自己，没有人会因此看不起她。这是一个很好的底：她知道失败了也不会一无所有，所以才敢开这家店。

可这个底，只管她「可以不开」；不管她「怎样开成」。

在理念界里，罗尔斯的办法是：她可以自己定店里的规矩。这她也有。可问题恰恰是，她定的规矩，是一个人坐在店里定的，没有被来店里的人碰过。

所以，罗尔斯的三样办法——补钱、护底、自定规矩——都用上，都是好的，也都不够。**真正救了这家店的，不在任何一格里，而在格子之间：那一上午，周静坐在店里看，把手上的情况、来往的人、规矩连了起来。**

这件事，罗尔斯的理论没有反对，也没有写。它不在他的账上。

◆ 八、推翻条件三：去《重述》第五部分查一查

这一章，也是推翻条件三该查的地方。导读立过：如果三种自由在罗尔斯那里有互相生成的论述，而不只是分开保障，判决五就错了。该去查的，是 2001 年《重述》的第五部分。

本书查了。《重述》第五部分讨论的是「稳定」的问题：政治自由主义怎样可能被合理多元的公民所接受，重叠共识怎样可能，以及政治社会作为一种好〔待核：《重述》第五部分各节要点〕。

在其中讲「政治社会的好」的地方，罗尔斯说，一个良序的政治社会，对公民来说是一种好：公民在其中运用他们的两种道德能力；公民作为一个整体，共同实现正义这个公共的目的；这是一种社会联合的好〔待核：《重述》§60，转述〕。

这里，有一点「互相生成」的影子：公民在政治社会中运用道德能力（理念与自我），政治社会因此成为一种好（自我界的善），这种好又支撑了正义观的稳定。

可本书读下来，这种关系依然是**单向的支撑**，而不是**互相生成**：政治社会之所以是好的，是因为它实现了已经定好的正义原则；正义原则本身，不因为这种好而改变；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三者之间，没有被描述为「一种自由的发生，长出另一种自由」。

所以，推翻条件三的报账是：**《重述》第五部分有「政治社会作为一种好」的论述，可以看作三格之间的一条细线，但它是单向支撑，不是互相生成；判决五暂不被推翻。** 本书对《重述》第五部分的读法，照登进附录六，等待更细的核对。

◆ 九、SDE 看这一处：格与格之间的线

用本书的眼睛，这一章的要点只有一句：**自由真正的分量，不在格子里，在格子和格子之间的线上。**

周蕙开张那天，三格满。可满的三格之间没有线，店就在亏。后来，线连上了：顾客（自我界）改了规矩（理念界），规矩改了手艺（现实界），手艺和来往的人又

改了她是谁（自我界）。线一连上，创造那一列（回头客）和幸福那一列（第一年走通）也跟着有了。

这就是本书说的三个式子在一家店里的样子：形状（这家店的样子）、路（这几个月一步步的改）、土（手艺、钱、顾客、小刘、书屋的孩子），互相长，谁也不先。

罗尔斯的三格自由，每一格都砌得很结实；可三格之间，他砌的是墙，不是线（第 16、41 章）。**一根柱子，给了周蕙开店的权利；一张网，让周蕙的店开成了。**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的三个框，周蕙一个不少，店照样差点开不起来；让它活下来的，是三块地缠在了一起——顾客改了规矩，规矩改了手艺，手艺和来往的人又改了她是谁：框管「能不能开」，网管「开没开成」。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三块地的门都开着，可门与门之间没有过道；推翻条件三查《重述》第五部分，只见一条单向支撑的细线——三格不缠，判决五暂不推翻。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开张那天，三格满、乘出来接近零（每天在亏）；三格缠起来以后，回头客（创造）与第一年走通（幸福）都有了——同样的框，乘出了两个结果，差别全在线上。

第 44 章

本编总账：一根柱子立在三块地上

◆ 一、一张照片的三种拍法

同一张全家福，可以有三种拍法。

第一种，每个人站得笔直，隔着一点距离，都看着镜头。照片很整齐，每个人都清清楚楚；可看不出这家人之间是什么关系。

第二种，大家挤在一起，但各看各的：有人看镜头，有人看手机，有人看别处。人是挤在一起了，心不在一起。

第三种，大家挤在一起，奶奶拉着孙女的手，爸爸的手搭在儿子肩上，两个姐妹笑着互相推了一下，没有一个人在看镜头。这张照片不整齐，可谁看了都知道：这是一家人。

罗尔斯的三种自由，像第一种拍法：每一种都站得笔直，清清楚楚；可它们之间，隔着一点距离。

这一章，是第七编的总账，也是全书前七编的一个小结。

◆ 二、本编走过的路

第 41 章，把三块地和三只脚交叉起来，画成九格表：自由那一列满，另两列有的空、有的是影子；满的三格之间，线少，而且多是单向的。

第 42 章，看六格里的影子：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自尊、§63 的幸福说法。罗尔斯看见过创造和幸福，而且看得很深；可它们站在「正当」之后，只为柱子作证，1985 年以后又被他自己收走了一半。

第 43 章，看周蕙的面包店：三个框一个不少，店照样差点开不起来；三块地缠起来以后，回头客和第一年都有了。推翻条件三查了《重述》第五部分，只见一条单向支撑的细线。

◆ 三、看见清单与收回清单

看见： - 三格自由，每一格都是真功夫：理念自由过滤私心，现实自由承认价格、运气与需要，自我自由护住变与信（第 41 章，接第四至六编）； - 他看见过创造：亚里士多德原则——能力越用越复杂、越复杂越喜欢；社会联合——一支乐队，合成谁一个人都做不成的东西（第 42 章）； - 他看见过幸福：自尊——在共同体里被肯定；§63——计划顺利地走下来（第 42 章）； - 他看见过「政治社会本身是一种好」（第 43 章，《重述》第五部分，待核）； - 他对至善论的警惕是对的：国家不该评定哪种生活更高级（第 42 章）。

收回： - 竖着一列满，两边两列空或影子：一根柱子（第 41 章）； - 影子站在正当之后，只为柱子作证，不立成脚；后期又被收走一半（第 42 章）； - 三格之间不缠：线少，而且多是单向的；框管「能不能开」，不管「开没开成」（第 41、43 章）； - 「政治社会的好」是单向支撑，不是互相生成（第 43 章）。

◆ 四、判决五结账

判决五·三格自由，六格空白。

他打开了什么：创造与幸福在第三部分留下了影子。 证据：第 42 章（§65 亚里士多德原则及其伴随效应、§67 自尊与「至少一个共同体」、§79 社会联合与乐队之喻、§63 幸福说法，均待核；§86 一致性），第 36 章（§70—75 三只脚同时露面），第 28 章（现实界的创造以激励出场），第 22 章（现实界的幸福以基本善作手段出场），第 43 章（《重述》§60 政治社会作为一种好，待核）。

他又关上了什么： - 影子排在正当之后。 证据：第 13 章（正当先于善，§6、§68），第 42 章（这几节是为「稳定」「一致性」作证；1985 年以后被收走一

半），第 22 章（善的弱理论，§60）。 - **三格之间不缠。** 证据：第 41 章（九格表上满的三格之间线少、单向），第 43 章（周蕙的店：三框俱全而三格不缠；推翻条件三查证），第 26 章（两本账各管一块地），第 29 章（四阶段只准往下），第 34、39 章（两种身份只护不回写；门口翻译）。

推翻条件三的报账： 查了《重述》第五部分（第 43 章）。有「政治社会作为一种好」的论述，是三格之间的一条细线；但它是单向支撑——政治社会因实现既定原则而为好，原则不因此而变——不是三种自由互相生成的论述。**判决五暂不被推翻。**本书对《重述》第五部分的读法照登附录六。

九格表「理念×创造」一格： 本书仍按任务书记为「空」，理由见第 41 章；第 18 章所认的「构造里有一点创造」，按本书读法属于一次性的、在人造的土上的构造，未进入真实的土上的长。此格记法仍待王德生博士裁定。

◆ 五、为什么叫「钉子」

这一编叫「钉子」，是因为它把前面三编的东西，钉在了一张表上。

前三编，一编一块地，走得很细：理念界八章，现实界八章，自我界八章。走细了，容易只见树木，不见林子。读者读完第六编，也许记得幕、记得两本账、记得扫罗变保罗，可未必看得出它们是同一个样子。

九格表把这个样子钉住了：**三编里的每一个「满」，都在自由那一列；三编里的每一个「影子」，都在另外两列；三编里的每一个「收回」，说的都是格与格之间没有线。**

钉住以后，后面几编就有了一个固定的参照。第八编拿中国的传统来比，比的是这张表；第九编做总解构，解的是这张表；第十编看身后的人，看的是他们各自在这张表的哪一格下刀；第十二编落到日子里，教读者拿这张表去量自己的事。

一张表，钉住了全书的中段，也撑起了全书的后段。

◆ 六、SDE 要向他学的，先记在这里

还有一件事，要在这一编先记下来：**本书要向罗尔斯学什么。**

第 56 章会专门写这一件。可在第七编结账的时候，本书已经看得很清楚，所以先列在这里，免得读者以为本书一路只是在拆。

向他学，至少有这几样。

学他的不可侵犯。 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为名，拿一个人去抵账（第 7 章）。本书的三只脚里，自由那一只，永远要有这个硬度。

学他的程序。 公平要真的走完一遍（第 29 章）；原则和判断要两头都能改（第 23 章）。本书说的「路」，要有他那样的认真。

学他自己拆自己的勇气。 1985 年那一刀（第 33 章），哈特之后的改写（第 31 章），三十年不停的修订（第 5 章）。本书给自己写死法（第 56 章），学的就是这个。

学他把对手讲到最强。 他讲课时把每一位哲学家讲到最强（第 6 章），他在书里替功利主义、直觉主义把道理说足（第 7、8 章）。本书每一处「收回」之前先写「看见」，学的就是这个。

学他的影子。 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自尊（第 42 章）——这些影子，本书要把它们从柱子的阴影里请出来，立成脚。可它们的样子，是他先画出来的。

本书停下的地方，也许正是他停下的地方往前两步；可那两步，是踩在他铺好的路上走的。

◆ 七、保底：三格自由在什么时候是对的

公平起见，写清罗尔斯这三格自由在什么时候是对的。

当三块地上的创造和幸福都已经在运转的时候——人们各有各的手艺、各有各的回头客、各有各的一群老姐妹，日子各自走得通——三格自由各自砌一道墙，是最好

的保护。 这时候，墙不需要连成网，因为网已经在墙外面自己长好了；墙要做的，只是不让谁闯进来把网扯破。

这和第 16 章的保底，是同一个条件：乘法另两项都已大于零。

本书要说的，只是：**一个社会不能只靠墙等着网自己长。** 在网还没长好的地方——一家开张第三个月就在亏的店，一个十年守着病床的人，一个在被窝里用碎屏手机听课的孩子——三格自由各自站着，是不够的。那里需要有人把线连起来。

◆ 八、一根柱子，立在三块地上

到这里，全书前七编的判断，可以收成一句话了。

第三编说：罗尔斯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了一根自由的柱子（判决一）。

第四编说：柱子插进理念界，长成了理念自由——一个人、在一块地上、一次选出来的自由（判决二）。

第五编说：柱子插进现实界，长成了现实自由——两本账，框一本，钱一本（判决三）。

第六编说：柱子插进自我界，长成了自我自由——一道墙，门缝口站着一个翻译（判决四，已收窄）。

第七编说：三块地上，只长了自由那一格；三格之间，不缠（判决五）。

判词在这里，可以完整地读一遍了：

> **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

◆ 九、放回日子里：周越女儿那句话

第 41 章结尾，周越的女儿填完她的九格表，说了一句话：「最满的那几格，都不是我一个人填的。」

周越后来把这句话讲给两个姐姐听。周蕙想起了她的面包店：三个月差点关门，是大姐坐在店里看了一上午，是那些问「有没有软一点的」的老人，是站在橱窗外的孩子，是小刘的馒头，一起把她的店填满的。周静想起了她的书屋：是那些给她送过饭、推过轮椅的街坊，是那个提议「热门书贴纸排队」的女孩，是那个画星空图的奶奶，一起把她的书屋填满的。

周越说：「罗尔斯那本书，给了咱们每个人一个框：想的自由，有钱的自由，变的自由。框是好东西，没有框，这些事都做不成。可框里满不满，不是框给的。是咱们互相填的。」

周静听了，想了一会儿，说：「越子，你这话对一半。框确实不是填满的东西，可要是没有框，咱们连互相填的地方都没有。那十年，我最难的时候，不是缺人帮，是有时候觉得，我连说一句『我不想干了』的地方都没有。」

周越愣了一下。周蕙说：「大姐说得对。咱们三个能坐在一张桌上分家，能各自去开店、开书屋、给孩子讲哲学，前提是谁也没拿走谁说『不』的权利。框是底。」

那天，三个人得出的结论是：**框是底，网是日子。**　底要砌得结实，日子要一起过。罗尔斯把底砌得比谁都结实；日子，他留给了各人自己。

一根柱子，给每个人一个框；一只鼎，是一群人互相填满的。

◆ 本编总判断

一根柱子立在三块地上：三格自由，每格都砌得结实；六格里，有的空着，有的只有他亲手画下、又亲手收走一半的影子；三格之间，不缠。

带 走 的 话

框里满不满，不是框给的，是一群人互相填的。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三块地各有一扇写着「自由」的门，门都开着；门与门之间不通，影子在门后站着——判决五结账，推翻条件三未坐实。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在网已长好的地方，三格自由是护网的墙，不是零；在网还没长的地方，三格各自站着，乘出来仍是零——要有人把线连起来。

第　八　编

一根柱子与一只鼎：与中华幸福快乐中心相遇

王德生博士的口述二，后半句是：罗尔斯的「自由中心主义」，和中华文化的「幸福快乐中心主义」相冲突了。前七编兑现了前半句。这一编，兑现后半句，共五章。

第 45 章看中国传统里的「乐」：五福、孔颜之乐、乐感文化——这里的乐，不是加总。第 46 章看「自由」这个词两次进入中文：第一次，被读成了一条边界；第二次，带进了无知之幕。第 47 章看《论语》里的另一种自由：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自由是一路走出来的。第 48 章回到周家：填志愿、广场舞，两个中心在日子里撞上。第 49 章，把两边放在同一张表上量。

这一编，本书守四条规矩。

第一，**中国这一层只作旁证，不混为一谈**。罗尔斯没有读过《论语》来写《正义论》，本书也不说他「应该」读。放在一起，只是为了让两种中心都看得更清楚。

第二，**不拿中国思想去「赢」西方，也不拿西方去「救」中国**。一样用同一把尺量。

第三，**幸福快乐中心，若也被立成唯一的根基，也有它的零**。第 49 章会把这一点写足：只问将来过不过得好，不问路是不是孩子自己裁的，不问能不能长出新东西——这就是「为你好」的压。

第四，第 49 章两边都用同一张九格表量。

第 45 章

五福、孔颜之乐与乐感文化

◆ 一、门上贴的「五福临门」

过年的时候，很多人家门上贴一张横批：「五福临门」。

你要是问贴春联的人，五福是哪五福，多半说不全。有人说是福禄寿喜财，有人说是长寿、富贵、平安、健康、好死。说不全不要紧，大家心里都明白它是什么意思：一家人的日子，过得圆满。

这个「圆满」，和罗尔斯那张基本善清单（第 22 章），乍一看有点像：长寿、富贵、平安，都是人人都想要的东西。可细看，又不太一样。

◆ 二、五福

「五福」的说法，最早见于《尚书·洪范》：

> 五福：一曰寿，二曰富，三曰康宁，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终命。

大意是：长寿，富足，平安健康，喜好美德，善终。

前三样——寿、富、康宁——很像一张清单，像基本善：看得见，可以比。

可第四样，「攸好德」，是「喜好美德」。它不是一样可以分给你的东西，而是你自己的一种样子：你喜欢做好事，喜欢做一个好人。这一样，没法装进菜篮子。

第五样，「考终命」，是善终：一辈子走到头，走得安稳。它说的，不是某一刻手里有什么，而是一整条路走没走通。

所以，五福这张「清单」，前三样像篮子，后两样像路：一样是人自己长出来的德，一样是一辈子走通的终。**五福里，已经有「长出来」和「走通」**。

◆ 三、学而时习之：《论语》开头的三个「乐」

再看《论语》开篇，那三句几乎人人会背的话：

> 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论语·学而》）

这三句话，说的是三种快乐，或者说三种心里的安稳。

第一种，学了东西，时时去练，练着练着会了——高兴。这是一件事从不会到会、从头走通的快乐；也是自己长出了新本事的快乐。

第二种，有朋友从远方来——快乐。这是人和人之间走通的快乐。

第三种，别人不了解我，我也不生气——这是一个人在自己心里站得住，不靠别人的认可。

三句话，没有一句说的是「得到了什么东西」。学，是自己长；朋友，是人和人之间；不愠，是自己心里。**它们都不能加总**：你学会了，和我学会了，不能加成「两份学会」；你的朋友来了，和我的朋友来了，也不能加成「两份朋友」。

◆ 四、孔颜之乐

《论语》里还有两段，后来被合称「孔颜之乐」：

> 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贤哉，回也！（《论语·雍也》）

> 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论语·述而》）

颜回住在破巷子里，一竹筐饭，一瓢水，别人都受不了那份苦，他却不改他的快乐。孔子自己说，吃粗饭、喝凉水、弯着胳膊当枕头，快乐也就在这里面了；用不正当的手段得来的富贵，对他来说就像天上的浮云。

这两段，放在罗尔斯的清单旁边看，特别有意思。

按基本善清单，颜回是「处境最差的人」之一：收入低，财富少，住得差。差别原则会来补他。

可孔子说，颜回「不改其乐」。他的快乐，不在清单上：它不来自收入、财富、机会，而来自他正在做的事——学，想，和老师、同学在一起。**他的篮子很空，灶台却很热**。

这不是说穷是好事，也不是说不用补颜回。孔子自己说过，富而可求，他也愿意去求（《论语·述而》）；《孟子》里也反复讲要让百姓有恒产、吃得饱。本书要说的只是：在这个传统里，**乐不是篮子的函数**。一个人快不快乐，不完全看手里有多少东西，更看他在做什么、和谁在一起、走通了什么。

还有一句，《论语·雍也》：

> 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

知道一件事，不如喜欢它；喜欢它，不如以它为乐。这里的「乐」，是一件事和人长在了一起的状态：人在这件事里，这件事在人里。这很像第 42 章罗尔斯的亚里士多德原则：能力越用越喜欢，越复杂越喜欢。只是，在孔子这里，它不是排在「正当」之后的「善」，而是做学问、做人的最高处。

◆ 五、君子三乐与与民同乐

《孟子》里也有两处，常被人引。

一处是「君子三乐」：

> 君子有三乐，而王天下不与存焉。父母俱存，兄弟无故，一乐也；仰不愧于天，俯不怍于人，二乐也；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三乐也。（《孟子·尽心上》）

君子有三种快乐，连称王天下都不算在里面：父母都健在，兄弟平安，是第一乐；抬头对天无愧，低头对人无愧，是第二乐；得到天下的英才来教育他们，是第三乐。

三乐，一乐在家（人和人），一乐在心（自己站得住），一乐在教（让别人长出来）。没有一乐是「得到」。

另一处是孟子和齐宣王的一段对话，孟子问：一个人独自欣赏音乐快乐，和跟别人一起欣赏音乐快乐，哪个更快乐？王说：不如跟别人一起。又问：跟少数人一起，和跟许多人一起，哪个更快乐？王说：不如跟许多人一起（《孟子·梁惠王下》，大意）。由此，孟子劝王「与民同乐」。

这里有一件和罗尔斯很不一样的事：**乐，是在人和人之间长大的。**　　一个人的乐，和许多人一起，会变得更大——不是加起来更大，而是它本身变了样子，就像第 42 章合唱团里「四个声部突然齐了的那一下」。

◆ 六、乐感文化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哲学家李泽厚提出过一个说法，把中国文化的一个特点，概括为「乐感文化」，和他所说的西方基督教传统里的「罪感文化」相对〔待核：提出的著作与年份，一般认为见于《中国古代思想史论》等〕。

大意是：在中国传统里，人生的最高境界，不在于向一个超越的神赎罪、得救，而在于在此世的人伦日用之中，达到一种快乐、和谐、安宁的境界；这种快乐，不是单纯的感官享受，而是和道德、审美、人际关系融在一起的〔待核：转述〕。

这个概括，学界有争论，本书不把它当定论，只当一个方便的名字。它指向的东西，和本编前几节是一致的：**在这个传统里，乐——或者说幸福——被放在了很靠中心的位置**。这就是王德生博士口述里说的「幸福快乐中心主义」。

◆ 七、这片土也有它的分寸

为了公平，也要说一说这片土里的另一面。

五福里的前三样——寿、富、康宁——和基本善清单一样，是可以数、可以比的东西；中国人过年说「恭喜发财」「健康长寿」，说的多半也是这几样。所以，不能说中国的传统里只有「路」的乐，没有「篮子」的乐。两样都有。

这个传统里的乐，还有它自己的分寸。《论语·八佾》说《关雎》这首诗「乐而不淫，哀而不伤」：快乐，但不放纵；哀愁，但不伤身。乐要有度，这个「度」，本身也是一种约束。一个人在这个度里找到的乐，很像本书说的「在约束中裁出一条路」——不是想怎么乐就怎么乐，而是在一种分寸里，乐得恰到好处。

还有一面，第 49 章要细看：当乐被放在唯一的中心，被当成一家人、一群人共同追求的目标时，它也可能变成一种压——「我们是为了你好，是为了全家都过得好」。这一面，本章先按下，不展开。

◆ 八、SDE 看这一处：中国的乐，不是加总

用本书的眼睛，这一章要说清一件事：**中国传统里的乐，大体上，不是加总的乐**。

第 7 章和第 13 章说过，罗尔斯拒绝幸福进入地基，一个主要原因是他那片土里站在对面的幸福，是功利主义的加总的幸福：把大家的快乐加起来求最大。

而这一章看到的乐——学而时习、有朋自远方来、孔颜之乐、君子三乐、与民同乐——几乎没有一样是可以加总的：它们都长在一件事上、一段关系里、一个人的心里；它们是一条路走通的劲，而不是一堆可以数、可以分、可以挪的东西。

用本书的三只脚说：这些乐里，**创造**在（学而时习，得英才而教育之），**幸福**在（有朋自远方来，父母俱存兄弟无故，与民同乐），**自由**也不是没有（人不知而不愠，仰不愧俯不怍——一个人在自己心里站得住，不被别人的看法牵着走）。

这并不是说中国传统「赢了」。第 49 章会看到，这个传统若把幸福立成唯一的中心，也会有它的零。本章只做一件事：**罗尔斯没见过的那种不加总的幸福，在另一片土上，早就长成了一整套讲法。** 两片土放在一起，罗尔斯停下的地方，看得更清楚了。

◆ 九、放回日子里：周静书屋里的「三乐」

周静在书屋墙上，贴过一张孩子们写的毛笔字，写的就是「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

有个家长问她：「周老师，孩子们在您这儿，也没学多少东西，就是看看书，怎么一个个都这么愿意来？」

周静想了想，说：「可能是因为在这里，没人问他们考了多少分。他们看书，是因为好看；看完了，跟别的孩子讲，是因为想讲；讲着讲着，自己又想去找下一本。这就是『乐之者』吧。」

那个家长又问：「那您自己呢？开这个书屋，又不挣钱。」

周静说：「我有我的三乐。一乐，是我爸妈走的时候，我在身边；二乐，是这十年我没亏欠谁，街坊也没亏欠我；三乐，是每天下午，这一屋子孩子。」

她说的，差不多就是孟子的君子三乐——只是换成了她自己的日子。

罗尔斯的清单上，周静这十年，是一个缺东西的人；孟子的三乐里，周静是一个很富足的人。 两把尺子，量出了两个周静。

带 走 的 话

五福里有「长出来的德」和「走通的终」，《论语》开篇三句没有一句是「得到」，孔颜之乐篮子很空、灶台很热——中国传统里的乐，大体不是加总的乐；罗尔斯没见过的那种幸福，在另一片土上早已长成了一整套讲法。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这一章量的是另一片土——乐在理念界（知之好之乐之）、现实界（箪食瓢饮而不改）、自我界（有朋、三乐、与民同乐）都有门，且门与门相通；它的零在哪里，留第 49 章。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孔颜之乐里，创造与幸福都在，自由以「在自己心里站得住」的样子在——三项都不是零；可它把自由放在了什么位置，要到第 47、49 章才看得清。

第 46 章

自由两次进中文

◆ 一、老屋和隔壁之间那道矮墙

周家老屋和隔壁老林家之间，有一道矮墙，不到一人高。墙根下，埋着一块小小的石头，上面刻着一个「界」字。

周越小时候问过外婆，这块石头是干什么的。外婆说，是早年两家分地时埋的，墙这边是周家的，墙那边是林家的，谁也不能往对方那边多占一寸。

可周越也记得，这道矮墙从来没挡住过什么。两家的孩子翻墙过来翻墙过去；夏天，外婆把西瓜切好，从墙上递过去；林家老太太病了，外婆隔着墙喊一声，就过去了。

有一块刻着「界」的石头，也有一道常常被翻过的墙。

「自由」这个词进入中文，一开始，也是先被读成了一块刻着「界」的石头。

◆ 二、第一次：《群己权界论》

「自由」这个词，中文里古已有之，可它原来的意思，常常是「由着自己」「随心所欲」，甚至带一点贬义：放纵，不受约束〔一般辞源常识〕。

到了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一批中国学者开始翻译西方的书，要把英文里的 liberty、freedom 译成中文。这是一件很难的事：用一个带着放纵意味的旧词，去装一个在西方已经被人用命换来、分量极重的新意思。

1903 年，严复出版了他翻译的密尔《论自由》（第 9 章讲过这本书）。他没有把书名译成「论自由」，而是译成了《**群己权界论**》〔核：严复译，1903 年出版〕。

「群」，是社会，是大家；「己」，是个人，是自己；「权界」，是权利的边界。书名的意思是：论社会和个人之间，权利的边界在哪里。

严复在书的译者序言里，还专门讨论过「自由」这个词：他担心中国读者会把「自由」读成放纵、为所欲为，所以要强调，西方说的自由，是有界限的，是以不侵犯他人为界的〔待核：严复《译凡例》原意〕。

这个译名，非常准确地抓住了密尔那本书的要害：**这边是你的事，那边是大家的事；你的事，别人不许管**（第 9 章）。它也非常准确地抓住了自由之路的一个核心形状：一条边界，一个框。

自由第一次进中文，就被读成了一块刻着「界」的石头。

◆ 三、先说对在哪儿：严复的译法，是一次很深的理解

先替严复把分量说足。

用「权界」来译 liberty，不是误译，而是一次很深的理解。严复看到，西方的自由，最要紧的不是「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而是「有一块地方，别人不能进来；这块地方的边界，是明明白白划出来的」。这正是第 9 章说的：有一些东西，不管多数人怎么想，都不能拿走。

在一个「自由」这个词常常被理解成放纵的语言里，严复用「权界」这个译名，把自由的**分寸**带了进来：自由不是没有边的，恰恰是有边的；边划得清楚，人才真正自由。

这是对自由之路的一次准确的接收。

◆ 四、第二次：《正义论》进入中文

八十多年后，自由第二次大规模地进入中文，这一次，跟着罗尔斯。

1988 年，《正义论》的第一个中译本出版，译者是何怀宏、何包钢、廖申白〔待核：出版社与年份，一般记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年〕。此后，《政治自由主义》等书也陆续有了中译本〔待核〕。

从这以后，「无知之幕」「原初状态」「差别原则」「重叠共识」这些词，进了中国的大学课堂，进了法学、政治学、经济学、伦理学的教科书，也慢慢进了公共讨论。今天，很多从没读过罗尔斯的人，也能说出一句「站在无知之幕后面想一想」。

这一次进来的自由，比 1903 年那次，多了一层：**它不只是一条边界，还有了价格**（第 26 章），**还要补**（第 27、28 章），**还要隔**（第六编）。可它的底子，和 1903 年那次是同一个：一个框，一条边界，一块别人不能进来的地方。

◆ 五、为什么两次都是「框」先进来

为什么自由两次进中文，都是「框」这一面先进来？

本书的读法是〔以下为本书解释，标待验〕：因为框这一面，是自由之路上最清楚、最硬、最能说得明白的一面。一条边界，可以写成条文，可以划在纸上，可以翻译成另一种语言而不走样。

而自由的另一面——在约束里裁出一条原本没有的路，纠缠、选择、激发（第 11、14 章）——是软的、长在具体的土里的，很难写成条文，也很难翻译。它在西方传统里也不是没有，第 42 章罗尔斯的亚里士多德原则就是它的影子；可它不是那条三百年自由之路的主干，也就不是最先被翻译、被传播的那一面。

翻译，总是先翻过去最硬的那部分。 这不是译者的错，是翻译这件事本身的样子。

◆ 六、今天日常中文里的「自由」

还可以看一看，今天日常中文里，人们最常说的「自由」是什么样子。

最常听到的，恐怕是「财务自由」：攒够了钱，不用再为钱工作，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其次是「时间自由」：不用打卡，时间由自己安排。再有，是「说走就走的旅行」。

这几种说法，有一个共同的样子：**自由，是一块足够大的框。**钱够多，框就大；时间不被占，框就大；没有牵挂，框就大。它们说的，都是「可以」：可以不工作，可以不打卡，可以走。

至于框大了以后，人在里面做什么、长出什么、走通什么——很少有人把它放进「自由」这个词里。第 14 章的舅舅，退休以后「时间自由」了，却在家里转来转去三个月；第 26 章的老李，有了补助可以「说走就走」，却在旅行团的大巴上坐了七天。

所以，一百多年过去，「自由」在日常中文里，差不多还是那块刻着「界」的石头：一块别人不能进来、自己可以随便用的地方。只是这块地方，从「群己权界」的权利，变成了「财务自由」的钱。

这不是中文的错，也不是谁翻译错了。它只是说明：**自由的「框」这一面，最容易被说出口，也最容易被人想要；自由的「路」这一面，最难说，也最容易被忘掉。**

◆ 七、SDE 看这一处：一个框，落进了一片「乐」的土

用本书的眼睛，这一章要看的，是一个框落进一片土以后，会怎样。

第 45 章说，中国这片土里，乐被放在很靠中心的位置，而且是不加总的乐：学而时习，有朋自远方来，孔颜之乐，与民同乐。这片土里，自由不是没有——「人不知而不愠」「仰不愧俯不怍」，是一个人在自己心里站得住——可它不是一根单独立起来的柱子，而是和乐、和德、和人伦缠在一起的。

「自由」作为一个框，从另一片土里被翻译过来，落进了这片土。

这时候，会发生两种可能的事。

一种是**两张皮**：框是框，土是土。人们学会了说「权界」「无知之幕」，可日子里，还是按原来那一套过。框挂在墙上，土在墙下面长它自己的东西。

另一种是**长出新的样子**：框落进土里，和土缠在一起，长出一个两片土里原来都没有的东西。比如，一个既知道「这是我的地方，你不能随便进来」、又知道「我的地方里，最好的东西是和人一起长出来的」的样子。

本书这一编，要做的正是后一种：不是拿框去改土，也不是拿土去拒框，而是看它们能不能缠在一起。第 47 章会看到，《论语》里其实已经有一种和本书的自由律很近的自由；第 48 章会看到，两个中心在日子里撞上时，会是什么样子；第 49 章会把两边放在同一张表上量。

◆ 八、两次进来之间，这片土里一直有别的声音

还要补一句，免得读者以为，中文里的「自由」只有框这一面。

在两次大规模翻译之间，这片土里也一直有别的声音。第 47 章会细讲的《论语》「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就是一种很不一样的自由：它不是一块地方，而是一个人走了一辈子，走到最后，想做的和该做的合在了一起。庄子讲逍遥，讲的也不是一个框，而是一种和万物一起游的状态（本书只作旁证，第 47 章略提）。

这些声音，没有在「自由」这个译名下被接进来，而是一直留在各自的老词里：从心所欲，逍遥，自在，自得。翻译进来的「自由」，和这些老词，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是两张皮。

本书要做的，不是说哪一张皮更好，而是问：它们能不能缠在一起？一个人能不能既有「群己权界」的那一块地方，又有「从心所欲不逾矩」的那一条路？

◆ 九、放回日子里：那块「界」石

分家那天，舅舅在阄书上，也写了一句关于边界的话：「老屋归周静。西墙以外，属林家，照旧。」

周越看了，说：「舅舅，这句写它干什么？谁还不知道西墙那边是林家的。」

舅舅说：「边界要写清楚。写清楚了，以后才好来往。」

周越想起小时候那道常常被翻过的矮墙，想起外婆从墙上递过去的西瓜，突然明白了舅舅的意思：**边界要写清楚，是为了来往；不是为了不来往。**

后来，周静把老屋改成书屋，老林家的小女儿常来（第 15 章）。她不走大门，常常从那道矮墙翻过来。周静说了她几次，说太危险。后来，周静干脆请人在矮墙上开了一个小小的木门，门上挂了一个牌子：「书屋侧门」。

那块刻着「界」的石头，还埋在墙根下，一点没动。

《群己权界论》，先把「界」刻进了中文；可一块「界」石旁边，可以开一扇门。

带 走 的 话

自由两次进中文，都是「框」这一面先进来——第一次被读成「群己权界」，第二次带进了无知之幕；边界要写清楚，是为了来往，不是为了不来往。

>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权界」把自由的分寸带进了中文，这是开门；两次进来的都是框，路的那一面没翻过来——框落进乐的土，是两张皮还是长出新样子，看有没有门。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一块写清楚的「界」，护住了来往的底；只有「界」、没有侧门，创造与走通照样是零——界石旁的那扇木门，才让乘法有了另两项。

第 47 章

七十而从心所欲：自由是走出来的

◆ 一、老木匠不用尺子

陈姐——那位从会计变成木匠的人（第 34 章）——当学徒的那家木工坊，老板是一位七十多岁的老木匠，姓孙。

陈姐刚去的时候，最吃惊的一件事是：孙师傅做活，很少用尺子。一块木板拿过来，他眯着眼看一看，手一摸，锯子就下去了；锯出来的，和图纸上的尺寸，差不了一毫米。榫头和卯眼，他随手一凿，一插，严丝合缝。

陈姐问他：「孙师傅，您怎么不量？」

孙师傅笑了：「我年轻时量得比谁都勤。十五岁跟师傅学，头三年，天天量，量错了挨骂，量对了也挨骂——师傅说我量得太慢。二十多岁，自己能做整套家具了，还是一边做一边量。四五十岁，量得少了，手里有数了。到了这把年纪，手想怎么走，就怎么走；手想走的地方，就是该走的地方。」

他停了一下，又说：「可你别学我不量。你现在得量。我这不量，是量了五十多年量出来的。」

孙师傅说的这件事，两千五百年前，有一个人用一句话说过。

◆ 二、他说了什么：从十五到七十

《论语·为政》里，孔子这样讲自己的一生：

> 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

大意是：我十五岁立志学习，三十岁能站得住，四十岁不再迷惑，五十岁懂得了天命，六十岁听什么都能明白其中的道理，到了七十岁，心里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却不会越出规矩。

这段话，后人讲得很多。本书只看最后一句：**从心所欲，不逾矩**。

「从心所欲」，是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这是自由。

「不逾矩」，是不越出规矩——这是约束。

两样东西，在七十岁那一年，合在了一起：心里想做的，正好就是规矩允许的；规矩不再是外面压着你的东西，而成了你自己心里的样子。孙师傅说的「手想走的地方，就是该走的地方」，正是这个。

◆ 三、先说对在哪儿：这里的自由，是结果

这段话，和罗尔斯放在一起看，最显眼的是一个次序。

在罗尔斯那里，自由是**先给定**的：幕后的人一开始就被设定为自由平等的（第 6、18 章），自由坐在第一位（第 25 章），然后才去挑人生计划（第 35 章）。

在孔子这里，自由是**最后才有**的：十五岁开始学，一站一站走，走了五十五年，到七十岁，才「从心所欲」。自由是一路走出来的结果。

这个次序，和本书的自由律是同一个方向。本书说，自由是在约束中裁出一条原本不存在的路（第 11 章）；自由律是创造律和幸福律乘出来的（第 11 章）。孔子这一生：十五志于学，是在约束里开始裁路；三十而立、四十不惑，是一路长出新的本事、新的明白（创造）；五十知天命、六十耳顺，是一件件事走通了，心里越来越顺（幸福）。到七十岁，创造和幸福乘出来，才有了「从心所欲」的自由。

还有一层。第 6 章说过，罗尔斯**自己**的自由，也是这样走出来的：从一个说话吃力的孩子，到战场，到一份改了十三年的手稿，到晚年中风后还在改——他活出来的自由，是结果。**他书里的自由是前提，他一生的自由是结果；孔子这段话里的自由，也是结果。** 在这一点上，孔子和罗尔斯本人的一生，站在一边；和罗尔斯的书，站在两边。

◆ 四、「不逾矩」的矩，是长进去的

再细看「不逾矩」。

孙师傅七十岁不用尺子，不是因为他不守尺寸了，而是因为尺寸已经长进了他的手里。五十多年，他一刀一刀地量，一刀一刀地错，一刀一刀地改——这一路上，规矩（尺寸）和他（手）缠在一起，缠到最后，分不开了。

所以，「不逾矩」的矩，不是一个站在外面、一次定死的框，而是一个在人身上**一点点长进去**的东西。

这和第 36 章罗尔斯写的道德发展，有一点像：一个孩子的正义感，从权威的道德，到社团的道德，到原则的道德，一级级长出来。可第 36 章也说了，在罗尔斯那里，那条路的终点是事先定好的——对那两条原则的依恋；长出来的正义感，只护住规矩，不改写规矩。

孔子这里，矩也是长进去的。那么，矩会不会被人改写？《论语》里没有明说。本书要特别指出这一点，因为它关系到下一章和第 49 章：**「不逾矩」的矩，如果是一个不许问、不许改的矩，那么「从心所欲」就成了「心被矩长满了」——这也是一种零。**

◆ 五、罗尔斯会怎样看这段话

公平起见，也要替罗尔斯想一想：他要是读到这段话，会怎么说？

本书猜，他会先说：这段话很美，可它是一个人对自己一生的回顾，不是一个社会的规矩。一个社会不能规定每个人都要十五岁志于学、三十而立；有人三十岁还在找路，有人四十岁换了行（陈姐就是），有人一辈子不想「立」在任何一个地方。**一个社会能做的，是给每个人一个框，让他可以自己去走这样一条路——或者走一条完全不同的路。**

他还可能说：孔子十五岁「志于学」，是因为他身边有书、有老师、有一个允许他去学的环境。一个十五岁就得下地干活养家的孩子，连「志于学」的框都没有。所以，先给框，是走路的前提。

这两层意思，本书都认。第一层是说：路不能由社会替人定。第二层是说：框是路的前提。

本书只是要补一句：框是路的前提，可框不是路。一个社会给了每个人框，然后说「路是你自己的事」——这没错；可它还可以多做一件事：让每个人的路，能和别人的路缠在一起。孙师傅的五十多年，不是他一个人在框里走的：他有师傅骂他，有徒弟跟他，有木头、有天气、有一个个来订家具的人。**「从心所欲，不逾矩」，不是一个人在框里走出来的，是一个人在一片土里、和一群人一起走出来的。**

◆ 六、庄子的逍遥：另一种旁证

再提一个旁证，只作旁证。

《庄子》开篇讲「逍遥游」：一只大鸟，背负青天，飞到九万里高空，好像很自由；可庄子说，它还得靠风，风不够大就飞不起来——它还是「有所待」的。真正的逍遥，是「无所待」：不依靠任何外在的条件〔据《庄子·逍遥游》，转述〕。

庄子的逍遥，和孔子的「从心所欲」，路子很不一样：一个是在人伦日用里一步步走出来，一个是从一切依赖里超脱出去。本书不把两者混为一谈。它们共同的一点，只是：**这两种自由，都不是一个框。**　它们都是人在一条路上走出来、或者修出来的一种状态。

罗尔斯的自由，是一个框：一张清单，别人不能进来（第 14 章）。严复把它译成「群己权界」（第 46 章）。框是要紧的，可在这片土里，还有另外两种自由的样子，一直留在「从心所欲」「逍遥」这些老词里。

◆ 七、SDE 看这一处：三站，还是一条路

用本书的眼睛，把孔子这段话画一画。

十五、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六个点。每一个点，是一个形状：志于学，立，不惑，知天命，耳顺，从心所欲。

点和点之间，是路：十五年、十年、十年、十年、十年、十年。每一段路上，都有张力积累（学不会、站不稳、看不清），逼出形状改变（立了、不惑了、知天命了），形状改变又回写了路和土（站得住了，往下的路就不一样了；不惑了，看世界的土也不一样了）。这就是 123 原理，一轮一轮转了五十五年。

最后一个点，「从心所欲，不逾矩」，是一个很特别的形状：**自由和约束，合成了一个**。 用本书的话说，这是自由律三拍——纠缠、选择、激发——转到了极熟的地步：纠缠（人和矩缠在一起）已经深到分不开；选择（在约束里裁路）已经熟到不费力；激发（一次走通激起下一次）已经成了日常。

罗尔斯的自由，是一站：一个框，一次给定，定型。

孔子的自由，是一条路的最后一站；而且，它之所以是那样一站，全靠前面那五十五年的路。

自由是一站，还是一条路走到的地方？ 这是一根柱子和一只鼎，在「自由」这一只脚上的差别。

◆ 八、放回日子里：陈姐的第一张桌子

陈姐在孙师傅那里学了三年，做出了她的第一张完整的桌子。

她很得意，拿给孙师傅看。孙师傅摸了摸桌面，敲了敲桌腿，说：「还行。榫头紧了一点，过两年木头一干一缩，这里会裂。」

陈姐有点泄气：「我照着尺寸做的，一毫米都不差。」

孙师傅说：「尺寸是死的，木头是活的。你照着尺寸做，是守规矩；你得知道这块木头什么脾气，是这块木头什么时候砍的、在哪儿晾的、今年天气湿不湿——那才是真规矩。这个，尺子上没有，得一年一年摸出来。」

陈姐那天才明白，她当会计十五年，守的是账本上的规矩：一分一厘不差，就是对。可木头的规矩，不是一次定死在尺子上的，是和木头、和天气、和手一起长出来的。

她后来说：「我辞职那天，以为自己自由了。其实那天只是拿到了一个框：可以去学木工了。真正的自由，是后来那三年，一刀一刀，摸出来的。」

带 走 的 话

「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自由不是先给定的框，是一路走出来的结果：走到最后，想做的和该做的合在了一起；孔子这段话，和罗尔斯本人的一生站在一边，和罗尔斯的书站在两边。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这片土里，自由在三块地上都是一条路走到的地方——理念界里矩长进了心，现实界里尺寸长进了手，自我界里一生走到了从心所欲；它的零在矩能不能被改，留第 49 章。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五十五年的学、立、不惑、知天命，创造与幸福一路都在，乘出来的自由最大；可若「矩」不许问不许改，心被矩长满，那也是一种零。

第 48 章

填志愿与广场舞：两个中心在日子里撞上

◆ 一、那张志愿表

高考分数出来那天，周越家的饭桌上，气氛很紧。

女儿考得不错。按分数，她可以上一所很好的大学的医学院，也可以上同一所大学的哲学系。

她要填哲学。

周越的妻子不同意：「学医，将来有饭碗，稳当，受人尊重。学哲学，毕业了干什么？你看看你二姑，当年要是学个稳当的专业，也不用四十岁才出来折腾开店。」

周越夹在中间。他心里其实也更愿意女儿学医，可他想起自己这一年一直在琢磨的那个罗尔斯，想起女儿门上那张「进来请敲门」，想起她模拟考那晚哭着说「我根本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第 12、31 章），又想起她后来填的那张九格表（第 41 章）。

第 6 章里，女儿说过一句话：「那你们要我学医，也是从你们的表里长出来的吧。」

那天晚上，这句话又回来了。

◆ 二、两把尺子

那天饭桌上，其实有两把尺子。

一把是罗尔斯的尺子。 选择职业的自由，是基本善清单上的一项（第 22 章）；自我先于目的（第 35 章），一个人有权选择自己的人生计划，别人不能替她定。按这把尺子量：女儿想学哲学，这是她的自由；父母可以劝，不能逼。

一把是「幸福快乐中心」的尺子。 一家人过日子，最要紧的是将来都过得好：孩子有稳当的饭碗，父母老了不用操心，一家人和和美美。按这把尺子量：学医，将来更可能过得好；学哲学，将来可能过得难。父母替孩子想得远一点，是为她好，也是为全家好。

两把尺子，量出了两个完全不同的答案。

罗尔斯的尺子说：**她的路，她自己裁。**

幸福快乐中心的尺子说：**她的将来，一家人一起担。**

两句话，都对。两句话，撞上了。

◆ 三、先说对在哪儿：两边都有它的道理

先把两边的道理都说足。

罗尔斯这边的道理： 一个十八岁的人，要是连学什么都不能自己定，那她这一辈子，就永远在替别人活。第 35 章说，「自我先于目的」是一道防线：谁也不能用一个目的来定义你——不管这个目的是「当医生」还是「让全家安心」。父母爱孩子，可父母不能替孩子长。

幸福快乐中心这边的道理： 一个十八岁的人，对将来的日子，看得不可能比走过五十年路的人更清楚。父母说「学医稳当」，不是在压她，是把自己这些年在土里摸出来的东西，想交给她。而且，一个人的将来，从来不只是她一个人的事：她过得好不好，牵着父母晚年的安心，牵着一家人的日子。第 45 章说，中国传统里的乐，是在人和人之间长大的——一个人的幸福，本来就和一家人的幸福缠在一起。

两边的道理，一个护着「路是自己裁的」，一个护着「日子是一起过的」。

◆ 四、楼下的广场舞

同一个夏天，周越家楼下，也有一场「撞车」。

小区的空地上，每天晚上七点到九点，有一群阿姨跳广场舞。音响开得很大。阿姨们跳得很开心：退休了，孩子大了，每天晚上一起跳一跳，出一身汗，说说笑笑，比一个人闷在家里强多了。这是她们的「与民同乐」。

楼上三楼，住着一个年轻人，在医院当护士，经常上夜班。他白天睡觉，晚上七点起来，准备九点半去上班。广场舞的音乐，每天准时从七点响到九点，他起床以后，就在这音乐里吃饭、洗漱、看书，头疼得厉害。他去跟阿姨们说过一次，阿姨们说：「小伙子，我们一天就跳这么两个小时，你就不能体谅一下？我们老了，不容易。」

年轻人也去找过物业。物业说：「广场舞是居民的正当活动，时间也在晚上十点以前，没有违反规定。」

这又是两把尺子。

罗尔斯的尺子：大家共用的地方，要有大家都认的规矩（第 39 章公共理性）；规矩定了，谁都得守。晚上十点前可以有声音，这是规矩；阿姨们守了规矩，年轻人没理由要求更多。可年轻人也有他的自由：他的休息、他的身体，是他那一块地方，别人的声音不该随便闯进来。

幸福快乐中心的尺子：阿姨们跳舞，是一群人的乐；一个人为了自己的安静，要一群人不乐，好像不太近人情。「老了，不容易」，是一句带着分量的话：她们这一辈子，也吃过很多苦。

◆ 五、罗尔斯的尺子，在家门口是短的

还有一件事，很少有人注意：罗尔斯的尺子，在一家人的饭桌上，本来就是短的。

罗尔斯说，家庭是社会基本结构的一部分，正义原则要约束家庭作为一种制度的样子——比如，法律上要保证妻子和丈夫平等，要保护孩子的基本权利。可他也明确说，正义原则**不直接**适用于一个家庭内部的日常生活：父母怎样教孩子，一家人怎样商量事情，不按两条正义原则来安排，就像一个教会、一个大学内部，也不按这两条原则来管〔核：《再论公共理性》1997，关于家庭的一节，转述〕。

也就是说，周越家饭桌上那场关于志愿的争论，按罗尔斯自己的说法，他的理论只管到一个边界：女儿有选择职业的基本自由，父母不能用法律上的强力去逼她。至于边界以内，一家人怎么劝、怎么争、怎么商量，他的理论不管，留给这家人自己。

这是一种尊重：公共规矩不进家门。可这也意味着：**在人们最常真正作出人生选择的地方——一家人的饭桌上——罗尔斯的尺子，是短的。** 饭桌上真正在起作用的，往往是另一把尺子：一家人的和美、将来的安稳、父母的心愿。第 45 章说的那片「乐」的土，恰恰在这里最厚。

◆ 六、两个中心，各有各的零

放在一起看，两个中心在日子里撞上时，各有各的零。

只用罗尔斯的尺子，会有一种零：每个人守着自己的框，谁也不许进来，可框和框之间，冷冰冰的。周越要是只说「你的路你自己裁，我们不管」，女儿得到了自由，可一家人之间，那根线断了——她一个人去裁一条路，身后没有人。护士要是只说「我有我的权利，你们太吵了」，阿姨们守着规矩，他守着权利，楼上楼下成了仇人。

只用幸福快乐中心的尺子，会有另一种零：一家人都「为你好」，可那条路不是她自己裁的，她走得再稳当，也是替别人走的；她心里那点想长出新东西的劲，被一碗「稳当的饭」压下去了。阿姨们「大家乐」，可楼上那个一个人的难处，被「大家」这两个字盖住了——这和第 7 章那架加总的秤，隐隐有几分相像：为了多数人的乐，一个人的难处可以不算。

罗尔斯的零，是框与框之间没有线；幸福中心的零，是线太密，把一个人的框挤没了。

◆ 七、SDE 看这一处：撞上，是好事

用本书的眼睛看，这一章最要紧的一句话是：**两个中心撞上，是好事。**

第 37 章说，两位老师合不拢的地方，恰恰是最能长出新东西的地方。这一章也是一样。两把尺子撞在一起，形成了一股张力——这是 123 原理的第一拍。张力积累到一定程度，会逼出一个新的形状：一个既不是「你自己定、我们不管」，也不是「我们替你定」的办法。

这个新形状，不是找两把尺子的重叠——重叠在哪里？「都希望孩子好」，这句话谁都同意，可它什么也没解决。新形状，是两把尺子碰出来的：一边带来「路要自己裁」，一边带来「日子要一起过」，碰在一起，长出一个两边原来都没有的东西。

这一章不替周家定答案。本书只看，这场撞车，后来往哪里走了。

◆ 八、放回日子里：那个夏天，后来

志愿那边。 那天晚上，一家人吵到十点多，没吵出结果。第二天，周越做了一件事：他没有再劝女儿，而是给她打了个电话给大姑。

周静听了，说：「让她来书屋待两天。」

女儿在书屋待了两天。第一天，周静什么也没说，只让她帮着给小孩子们讲故事。第二天，周静带她去了一趟医院，看望一位以前的老邻居——老人住院了，周静照顾父母那十年认识的。病房里，女儿看见一个年轻的医生，蹲在老人床边，花了二十分钟，给一个听不太懂的老人，把病情讲了一遍又一遍。

回来的路上，女儿说：「大姑，那个医生跟老人讲话的样子，跟你给小孩讲故事的样子，挺像的。」

周静说：「是像。都是要让一个人听懂一件他本来不懂的事。」

女儿想了很久。最后，她还是填了哲学。可她跟爸妈说：「我想好了，大学里我辅修心理学，将来想做跟医院有关的事——比如医学伦理，或者病人沟通。那个医生讲话的样子，我想学。」

周越的妻子没再坚持。她说：「你自己想好了就行。想好了，就别回头说我们没劝你。」

女儿说：「不会。这回是我自己裁的，你们也在里面。」

广场舞那边。 那个护士后来没再找物业。有一天，他在楼下碰见领舞的阿姨，聊了几句，才知道阿姨的老伴也是夜班工人，退休前三十年都是白天睡觉，阿姨最知道白天睡不好是什么滋味。第二天，阿姨们商量了一下：每周二、四，她们去另一个离住宅楼远一点的小广场跳；其余几天，音响开小一格，最后半个小时放慢一点的曲子。护士那几天，也会在七点多下楼，站在边上看一会儿，偶尔帮阿姨们搬一下音响。

这两个结果，都不是罗尔斯的，也都不是幸福快乐中心的。它们是两把尺子撞出来的。

带 走 的 话

填志愿和广场舞，是两个中心在日子里撞上：一把尺子护着「路是自己裁的」，一把护着「日子是一起过的」；撞上是好事——只守框会冷，只守乐会压，撞出来的，才是两边原来都没有的办法。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罗尔斯的尺子在自我界开了「她自己裁」的门，幸福中心的尺子在自我界开了「一起担」的门；两扇门对着开，撞出一条过道——大姑的书屋、医院的那二十分钟、两个广场。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只给框，她的自由里没有一家人（走通为零）；只给乐，她走的路不是她裁的（创造为零）；撞出来的那条路，三项都在，才不是零。

第 49 章

同一张表量两边

◆ 一、两个周静

第 45 章结尾说过一句话：两把尺子，量出了两个周静。

用罗尔斯的基本善清单量，周静那十年，是一个缺东西的人：收入低，财富少，机会放弃了，自尊的社会基础也不多（第 22 章）。她是差别原则要去补的人。

用孟子的「君子三乐」量，周静那十年，是一个很富足的人：父母走的时候她在身边，十年没亏欠谁，如今每天下午有一屋子孩子（第 45 章）。

两个周静，哪一个是真的?

都是。两把尺子，各量到了一半。这一章要做的，是拿同一张表——第 41 章的九格表——把两个中心都量一遍。量完了，看两边各缺什么。

◆ 二、先说清楚：这一章不判谁赢

在量之前，先把规矩再说一遍（第八编编序）。

本书不拿中国思想去「赢」西方，也不拿西方去「救」中国。一样用同一把尺子量。

而且，本书要量的，不是中国传统的全部，也不是罗尔斯的全部。本书量的是两种「中心主义」：**当自由被立成唯一的根基**，是什么样子；**当幸福快乐被立成唯一的根基**，又是什么样子。王德生博士口述二说罗尔斯是前一种，说前一种和后一种相冲突。本章把后一种也放上同一张表，看它若被立成唯一的根基，会不会也有它的零。

最后一句先说在前面：**三足并立，不判谁赢。** 这一章的写法，是本书按默认所定，待王德生博士裁定。

◆ 三、罗尔斯那一边：竖着一列满

罗尔斯那一边，第 41 章已经画过，这里简单再看一遍。

自由那一列：理念自由（原初状态）、现实自由（两条原则）、自我自由（政治自由主义）——三格满。

创造那一列：理念界空；现实界是影子（激励）；自我界是影子（社会联合）。

幸福那一列：理念界空；现实界是影子（基本善只作手段）；自我界是影子（亚里士多德原则、自尊）。

一根柱子：竖着一列满，两边两列空或影子。

◆ 四、幸福快乐中心那一边：也是竖着一列满

现在，把「幸福快乐中心」——当它被立成唯一的根基时——也放上这张表。

幸福那一列，三格满。 - 理念界：一套关于「和」「乐」的理想——一家人和和美美、一个社会其乐融融，是规矩的最高目标（第 45 章，乐感文化）。 - 现实界：五福的前三样——寿、富、康宁；一家人有饭吃、有房住、身体好、将来稳当（第 45 章）。 - 自我界：人伦之乐——父母俱存、兄弟无故、有朋自远方来、与民同乐（第 45 章）。

创造那一列，影子。 - 理念界：学而时习之，温故知新——学是要紧的，可学的目的，常常是把已有的东西学好、传下去，而不是长出一个原来没有的东西。 - 现实界：手艺、家业——要紧，可更多是「守」和「传」，而不是「改」和「生」。 - 自我界：一个人长成新的样子——可「新」常常要有一个现成的榜样可依，不太容许长成一个谁都没见过的样子。

自由那一列，影子。 - 理念界：「从心所欲，不逾矩」——可那是七十岁的事（第 47 章）；在那之前，矩是先在的，不许问。 - 现实界：个人可以处置的那一份——可常常要让位于「一家人」「一个家族」的安排。 - 自我界：「人不知而不愠」——一个人在自己心里站得住；可在一家人、一群人面前，个人说「不」的那块地方，很小。

所以，这一边的表，也是**竖着一列满，两边两列影子**——只是满的那一列，换成了幸福。

当幸福快乐被立成唯一的根基，它也是一根柱子。只是柱子上刻的字，不是「自由」，是「乐」。

〔以上对「幸福快乐中心」一侧的填表，属本书对一种理想型的读法，不等于对中国传统全部内容的判断；第 45、47 章已写明这个传统里自由、创造都有深的一面。〕

◆ 五、幸福中心的零：「为你好」

罗尔斯那根柱子的零，前面七编已经说了很多：框与框之间没有线；框里长没长出东西、走没走通，不在账上。

幸福快乐中心那根柱子，也有它的零。本书要把它写足，不打折扣。

它的零，有一个日常的名字，叫「为你好」。

当一家人、一群人，把「将来都过得好」「一家人和和美美」当作唯一的中心时，会发生一件事：一个人的路，是不是他自己裁的，变得不重要了；只要结果好，路是谁定的都行。

第 48 章，周越的妻子说「学医稳当」，是为女儿好。可如果周越家只有这一把尺子，女儿就会学医，一辈子稳稳当当，却永远不知道自己要是走了另一条路，会长成什么样子。她的将来可能很好，可那个将来，不是她裁出来的——**自由那一项，是零。**

还有一种零：只问将来过不过得好，不问能不能长出新东西。「稳当」这个词，本身就意味着：走别人走过的路，做别人做过的事。一个家要是只求稳当，就不会有周蕙四十岁开面包店，不会有陈姐四十岁学木工，不会有周静把老屋改成书屋——这些，在「稳当」的尺子上，都是冒险，都是「折腾」。**创造那一项，也是零。**

第 48 章那位领舞的阿姨说「我们老了，不容易」，也有一点这样的影子：大家乐，是好事；可「大家」这两个字，有时会把一个人的难处盖住。这和第 7 章那架加总的秤，方向不同，毛病有点像：一个是为了总数，一个是为了和美，都可能让某一个人的那一份，不被单独看见。

罗尔斯的零，是只给框、不管框里；幸福中心的零，是只管结果、不问路是谁裁的。

◆ 六、为什么两根柱子常常互相指责

放在同一张表上看，还能看清一件日子里常见的事：两根柱子，为什么常常互相指责。

守着自由那根柱子的人，看守着幸福那根柱子的人，会说：你们太管人了，孩子学什么、跟谁结婚、几点回家，都要管；你们说是为了他好，其实是不让他自己活。

守着幸福那根柱子的人，看守着自由那根柱子的人，会说：你们太冷了，一家人各过各的，老人病了孩子不管，孩子难了父母不问；你们说是尊重，其实是谁也不管谁。

这两种指责，都对，都说中了对方的零。可两边都很少说出自己的零。

第 48 章周越家饭桌上，周越的妻子说女儿「不懂事」，女儿说妈妈「不讲理」——两边都在用自己的尺子量对方。那晚吵到十点多，吵不出结果，就是因为两把尺子，各量对方的短处。

后来能走出来，是因为有人（周静）把两把尺子放在了同一张桌上：不是让谁认输，而是让两边各看见自己的那一格空着。

◆ 七、先说对在哪儿：两根柱子，各是一道承重墙

公平起见，两根柱子，都要说对在哪儿。

罗尔斯那根柱子，是一道承重墙：不能为了更大的好——包括「全家的好」「大家的乐」——拿一个人去抵账。这道墙，恰恰挡住了幸福中心最容易出的那种事：为你好，就替你定。

幸福快乐中心那根柱子，也是一道承重墙：人不是一个一个孤零零的框，人是长在一家人、一群人中间的；一个人的好日子，离不开别人的好日子。这道墙，恰恰挡住了罗尔斯那根柱子最容易出的那种事：框与框之间冷冰冰，每个人守着自己的一块地方，谁也不管谁。

两根柱子，各挡住了对方的零。

这就是为什么，本书不判谁赢。一根柱子换成另一根柱子，只是把一种零换成另一种零。

◆ 八、SDE 看这一处：三足并立

用本书的眼睛，出路只有一个：**不是换一根柱子，而是立一只鼎。**

三只脚——创造、自由、幸福——并排立着。缺一只，就倒。

罗尔斯立了自由这一只，立得最结实；可另两只站在它的阴影里。幸福快乐中心立了幸福这一只，立得很深；可另两只也站在它的阴影里。

一只鼎要立起来，三只脚得**一起**立，而且要**缠在一起**：自由要乘上创造和幸福才有分量（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幸福也要有自由（路是自己裁的）和创造（长出新东西）才不是「为你好」的压。

第 48 章周越家那个夏天的结局，就是一只小小的鼎：女儿自己裁了路（自由），这条路是哲学加心理学、将来做医学伦理——一个两边原来都没想到的新东西

（创造），一家人没有因此散掉，妈妈最后说「你自己想好了就行」（幸福）。三只脚，一只不少。

这不是罗尔斯的，也不是幸福快乐中心的；是两根柱子撞在一起，撞出来的一只鼎。

◆ 九、放回日子里：周静自己量自己

第 41 章里，周越的女儿问周静：「你那十年，哪几格是空的？」周静说：「自由那一列，差不多都空着。可创造和幸福那两列，倒不全空。」

那是她用罗尔斯的尺子量出来的。

后来有一天，女儿又拿着那张表来找周静：「大姑，我上回是按罗尔斯的量法问你的。要是按孟子的量法呢？」

周静想了想，说：「按孟子的量法，我那十年，幸福那一列是满的。父母在身边，我没亏欠谁——这是我最看重的。」

「那创造和自由呢？」

「创造，是我自己琢磨出来的那些照顾的法子。自由……」周静停了一下，「按孟子的量法，自由那一列，他大概不怎么问。」

女儿说：「所以，罗尔斯量出来，你缺自由；孟子量出来，你不缺什么——可他其实没问你自由。」

周静笑了：「是这么回事。所以那十年，我自己知道：我心里是满的，可我是真缺了一样东西。那样东西，孟子没给我，罗尔斯也没给我——他只能给我一个框，那十年，我连框都用不上。」

「那后来呢？」

「后来，」周静指了指书屋，「是这间屋子给我的。我自己裁出来的。」

带 走 的 话

同一张表量两边：当自由被立成唯一的根基，它的零是「框里没人管」；当幸福快乐被立成唯一的根基，它的零是「为你好」——两根柱子各挡住了对方的零，不判谁赢；出路不是换一根柱子，是立一只鼎。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两边各在一列里开满了门——罗尔斯在自由一列，幸福中心在幸福一列；另两列在两边都只有影子，门与门之间两边都少过道。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只立自由，另两项可以是零；只立幸福，自由与创造可以是零——两边若都当唯一的根，都乘得出零；三足并立、缠在一起，才不是零。

第　九　编

SDE 总解构

前八编，一路拆，一路认。第九编，把账合起来，共七章。

第 50 章先挨打：请五位替罗尔斯说话的人上场，看本书的判断哪里要认、哪里要收窄、哪里站得住。第 51 章给出判词的完整版，并用三个式子给罗尔斯做一次体检。第 52 章收成一个根：自由中心主义。第 53 章把替换收齐：一根柱子、三根梁、四件替换。第 54 章把各章的保底合成一张表。第 55 章讲病根与死法。第 56 章讲本书要向他学什么，和近邻的分界线，最后给本书自己的方法写死法。

这一编，硬词会稍多一些（形状、路、土的正式名字，三个式子），第一次出现处都有括注。读者若只想要结论，读第 51、53 章即可。

第 50 章

先挨打：五位辩护人

◆ 一、为什么先挨打

一场官司，原告说完，被告要说话。一本拆人的书，拆完了，也要请被拆的那一方说话。

本书请五位辩护人上场。每一位，本书都照他们最强的样子来讲，然后逐条写：哪里认，哪里收窄，哪里本书还站得住。

◆ 二、第一位：罗尔斯本人

罗尔斯自己，在 1985 年和 1995 年，两次替原初状态说过话。他的要点是：**原初状态只是一个「表述装置」**——它不是一场真的会，不是对人的描写，而是把我们在反思中认为公平的那些条件，一样一样摆出来，看会推出什么〔核：1985　论文；《答哈贝马斯》1995；《重述》§6，转述〕。所以，批评「幕后的人没有来历」「幕后只有一个人」，是把一个装置当成了一幅人的画像。

本书认： 原初状态是装置，不是画像。第 120 号早就这样说，本书第 17 章也照此讲。本书对幕的批评，从来不是说罗尔斯以为真实的人没有来历。

本书收窄： 所以，本书把第 20、21 章的判断收窄为：问题不在装置本身，而在**装置的产出被当成了什么**。装置推出的两条原则，被当作一个社会最根本的规矩，被放在四阶段的最上层，只准往下落实（第 29 章），并一步步升格为评判一切的「阿基米德点」（第 24 章）。装置是工具，可它的产出上了岗。

罗尔斯在 1995 年答哈贝马斯时，还补过一层：原初状态这个装置，是给「你和我」——也就是生活在公民社会里的普通公民——用的；任何一个公民，在任何时

候，都可以用它来检验公共规矩是否公平〔核：《答哈贝马斯》1995，转述〕。也就是说，装置不是一次用完就收起来的，是每个人随时都可以拿出来用的。

本书也认这一层： 这让装置更接近一件日用的工具，而不是一个封起来的会场。周蕙分家前一晚在脑子里开的会（第 17 章），就是一个普通人随时拿出来用的样子。

本书站得住： 装置的**条件**——幕挡住什么、让什么透过——本身就决定了产出长成什么样（第 17、22 章）。一个把来历挡在外面的装置，推出的原则里，就没有来历的位置。装置不是画像，可装置有它的土。

◆ 三、第二位：弗里曼

罗尔斯的学生、他身后著作的重要编者塞缪尔·弗里曼，在他的研究里反复强调：罗尔斯不是一个抽象的康德主义者；原初状态里的限制，是用来**模拟**我们已经接受的公平与合乎情理的道德约束；而且，罗尔斯始终关心正义与人的好日子之间的「一致性」，《正义论》第三部分并不是附属品〔待核：弗里曼《罗尔斯》2007 等，转述〕。

本书认： 第三部分不是附属品。本书第 36、42 章，恰恰把第三部分当作罗尔斯最有人情味、最值得学的地方来写，写足了。

本书收窄： 本书关于「影子」的判断，收窄为：影子在罗尔斯那里是认真的，不是随手一笔；问题不在他不看重，而在它们被安放的**位置**——在正当之后，为稳定作证。

本书站得住： 1985 年以后，罗尔斯本人放下了第三部分关于稳定的主要论证（第 33、42 章）。弗里曼越是证明第三部分重要，越是说明：那几个影子，在他后期体系里的位置，缩小了。

◆ 四、第三位：斯坎伦

哲学家斯坎伦，发展了一种和罗尔斯相近的「契约主义」：一个行为是错的，如果它被任何一套**没有人能合理地拒绝**的原则所禁止〔核：斯坎伦《我们彼此负有什么》1998，转述〕。在这种读法下，契约论的核心，不是一个人在幕后替所有人想，而是**对每一个人都说得过去**：原则要能向每一个受影响的人证明。

本书认： 这确实回应了本书第 21 章「幕后只剩一个人」的批评。斯坎伦的契约论，要求原则向每一个**不同的**人都说得过去，比原初状态更接近「人与人之间」。

本书收窄： 所以，第 21 章的判断，只针对原初状态这一种装置；它不是对一切契约论的判断。

本书站得住： 「没有人能合理地拒绝」，依然是在检验**已经提出的**原则；它问的是「这条原则，谁能拒绝」，不是「这条原则，是怎样在一群不同的人之间长出来的」。检验的门开得更宽了，生长的门还是没有开。

◆ 五、第四位：丹尼尔斯

哲学家丹尼尔斯提出了「宽的反思平衡」：不只在原则和具体判断之间来回调，还要把关于人、社会、心理的各种背景理论也拉进来一起调〔核：丹尼尔斯 1979，转述〕。

本书认： 这回应了第 23 章「回写只在理念界」的批评：宽的反思平衡，把关于现实界、自我界的知识，也拉进了回写。

本书收窄： 第 23 章的判断，收窄为：宽的反思平衡让回写的材料变多了。

本书站得住： 材料变多了，可做平衡的，依然是一个反思者，在一张书桌上（第 23 章）；调过的痕迹，依然没有档案。宽，是宽了秤盘；秤，还是在一个人手里。

◆ 六、第五位：本系列自己的「工序读法」

最后一位辩护人，是本系列自己：第 120 号说，无知之幕是「一道工序，不是一幅人的画像」。这其实是在替罗尔斯说话：别把幕当成对人的描写。

本书认： 完全认，本书第 17 章照此写。

本书的推进： 本书在工序读法上多走了一步：工序好用的时候（导论第七节、第 24 章保底），它是定「还没有来历的事」的好工具；它上了岗、成了阿基米德点以后（第 24 章），就不再只是工序了。本书不改第 120 号的判断，只是补上工序「上岗」以后的那一段。

◆ 七、为什么只请替他说话的人

也许有人会问：为什么只请替罗尔斯说话的人上场？诺齐克、桑德尔、哈贝马斯、森，这些批评他的人呢？

他们会来，在第十编，每人一章。可他们上场，是和罗尔斯吵；这一章，是请人来和**本书**吵。本书拆罗尔斯拆了八编，最该听的，不是那些和本书一样在拆他的人，而是那些最懂他、最愿意替他说话的人——他们最知道本书哪里拆过了头。

这也是向罗尔斯学的一样东西：他讲课时，总是先把对手讲到最强（第 6 章）。本书在这里，把替他说话的人讲到最强，再看自己还剩下什么。

◆ 八、挨打之后

五位辩护人，逼本书收窄了四处：幕的问题在产出上岗，不在装置本身（罗尔斯）；影子的问题在位置，不在轻视（弗里曼）；「一个人」的判断只针对原初状态，不针对一切契约论（斯坎伦）；回写的材料可以宽，问题在秤和档案（丹尼尔斯）。

收窄以后，本书站得住的核心，只剩一句：**罗尔斯的每一种回写——装置的修改、平衡的调整、共识的形成——都真实存在，可它们都发生在一个人手里、一块地**

上、或一道墙的这一边；三块地上的土，和一群不同的人，没有一起回写规矩，也没有留下档案。

带 走 的 话

拆人的书，要请被拆的人先说话：五位辩护人逼本书收窄了四处；剩下站得住的，是「回写都在，却不在三块地之间、不在一群人之间、也没有档案」。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辩护人替罗尔斯在理念界推开了三扇门——装置不是画像、影子是认真的、检验对每个人说得过去；本书收窄后，仍记：门开在一个人手里、一块地上、一道墙这边。
>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辩护让他的自由在理论内部更站得住；可乘法另两项的位置没有因辩护而改变——收窄了判断，没有改变账面。

第 51 章

判词完整版与三方程体检

◆ 一、一份体检报告

每年单位体检，拿到报告，最先看的是最后一页的「总评」：哪几项正常，哪几项偏高，哪几项要复查。可真正有用的，是前面那几十页：每一项指标的数值，正常范围是多少，偏在哪里。

一本拆人的书，也要有一份这样的报告：总评是判词；前面几十页，是每一层的指标。

这一章，先把判词的完整版给出来，再按三层——意义层、维度层、三界层——给罗尔斯做一次体检。

（本节只借体检作比方，不涉及任何诊疗。）

◆ 二、判词完整版

判词的工作版，前言、导读里各出现过一次：

> **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

判词完整版，是在这句话后面，补上三层定位：

意义层：他那里，自由是第一性，是一张清单、一个框。本书这边，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缺一即零。

维度层：幕后那一次，形状＝F（路，人造的土）——人造的土，就是基本善清单、一般事实、互不关心的理性。幕一揭开，路＝G（形状），土＝H（形状）：结构成了唯一的自变量，路只准往下走，人只被规矩改。

三界层：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三格分立，彼此不缠。

下面三节，逐层体检。

◆ 三、意义层：一项偏高，两项偏低

意义层，量的是「人活着图什么」这一层（D1，意义三视角）。

自由这一项：偏高。 不是说自由太多了，而是说它被放在了唯一的中心：一切从自由出发（第 12 章），自由坐第一（第 25 章），自由先于一切目的（第 35 章）。它成了一个先给定的前提。

创造这一项：偏低。 它以「激励」的身份出场（第 28 章），以「社会联合」的影子出场（第 42 章），都排在正当之后。

幸福这一项：偏低。 它被请出了地基（第 13 章），只以「基本善作手段」「亚里士多德原则」「自尊」的影子出场（第 22、42 章）。

总评：**意义三视角收成了一个。** 本书的乘法说，三项缺一即零；罗尔斯自己在§82 和《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里，垫了两块砖（第 31 章），等于承认了另两项要先大于零——可他只承认它们是前提，不承认它们是并排的脚。

◆ 四、维度层：幕后一次，幕外只往下

维度层，量的是形状、路、土三样之间的关系。本书的三个式子说：形状＝F（路，土），路＝G（形状，土），土＝H（形状，路）——三样谁也不是老大，谁也不先有。

幕后那一次。 两条原则（形状），是从最大最小的推理（路，压成了一步）和人造的土（基本善清单、一般事实、互不关心的理性）里长出来的（第 17、22

章）。真实的土，被幕挡在外面（第 20 章）。这一次，式子写成：形状＝F（路，人造的土）。

幕揭开以后。 四阶段序列，一层层往下揭（第 29 章）：原则定宪法，宪法定法律，法律定判决。以后怎么走（路），由规矩定；社会的土——人们的财富、机会、身份——由制度塑造。可路和土反过来改规矩的那一条，在序列里没有。式子写成：路＝G（形状），土＝H（形状）。**结构成了唯一的自变量。**

123 原理在他的体系里转得怎样？ - 张力积累：两条原则之间的张力，被字典式次序取消了（第 25 章）； - 逼出形状改变：只在反思平衡里，由一个反思者在书桌上完成（第 23 章）； - 回写：真实存在——1985 年那一刀是他一生最大的回写（第 33 章）；哈特之后的改写，也是（第 31 章）。可这些回写，都发生在**他本人的路上**，没有被写进他**书里规矩的内部**。

第 31 章插过一面小旗：他在自由下面垫的砖，是在他自己的路上一次次被批评逼出来的——**砖是长出来的**。这一章把它拔了：他的理论本身，是按三个式子长出来的（一片厚土，一条改了三十年的路，一次次回写）；可他理论**里面**的规矩，被写成了只按一个式子运转——结构说了算。

总评：**他的书是长出来的，他书里的规矩是选出来的；他这个人一直在回写，他的规矩只准往下走。** 这和第 4、6 章的判断，是同一个。

◆ 五、三界层：三格分立，彼此不缠

三界层，量的是三块地之间的关系。

理念界：理念自由，满（第四编）。 **现实界**：现实自由，满（第五编）。 **自我界**：自我自由，满（第六编）。

三格之间：理念到现实，有一条线，单向往下（幕后选出原则，原则落到制度）；现实和自我之间，两本账和两种身份，各管各的（第 26、34 章）；自我到理念，门缝口有翻译，进不了幕后（第 39 章）。

总评：**三格满，三格不缠**（第 41、43 章）。

◆ 六、先说对在哪儿：三层都有保底

体检报告，不能只写偏在哪里，也要写在什么条件下正常。

意义层的保底：在基本需要已满足、创造与幸福各自在日子里运转的社会里——乘法另两项都已大于零时——自由居中是一道承重墙，谁也不许以「更大的好」为名拆掉（第 16 章，接 §82）。

维度层的保底：当要定的是以后的事、来历还没长出来的时候，一次性的装置是好工具；当一个社会的基本自由还常被拿去换效率时，结构说了算、只准往下，是一道救命的次序（第 24、25 章）。

三界层的保底：当三块地上的网已经自己长好了，三格各砌一道墙，是护网最好的办法（第 44 章）。

所以，这份体检报告的真正总评是：**在乘法另两项都大于零、网已长好的地方，罗尔斯的体系是健康的，而且是最结实的那种健康；在另两项还是零、网还没长的地方，他的体系会偏在上面说的三处。**

◆ 七、放回日子里：舅舅的「复查」

分家两年后，阄书「后记」第一次启用（第 23 章）。那天，三兄妹商量完、签完字，舅舅没急着走，把阄书从头到尾又翻了一遍。

周越问他看什么。舅舅说：「看看这本书，当年定的时候，偏在哪里。」

他翻到第一页，指着那句「分法须三人都认，认了不反悔；日后若有变故，凭本书商量」，说：「这句定得好，两年了，用上了。」

又翻到分份那一页：「这里偏了一点：当年只算了大姐的十年，没算你二姐那几年在城里帮你交学费。那时候她没提，我也没想起来。」

周蕙在旁边笑了：「舅，那都多少年前的事了。」

舅舅说：「多少年前也是事。今天不改它，可要记下来：当年这里有一处没算到。以后谁再翻这本书，知道这里偏过。」

他在「后记」里又添了一行：「某年某月，复查：当年分份，未计周蕙早年资助周越学费一事。三人知悉，不作更改。」

体检不是为了推倒重来，是为了知道偏在哪里、在什么条件下正常，并且记下来。

带 走 的 话

判词完整版：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插进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意义层自由偏高、另两项偏低，维度层结构成了唯一的自变量，三界层三格不缠；在乘法另两项已大于零的地方，这份体检报告是健康的。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三层体检，门都写清了——意义层开了自由的门、关了另两项的地基之门；维度层幕后一次、幕外只往下；三界层三门不通。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在另两项大于零处，健康；在另两项为零处，偏在三处——这份报告本身，也要记进阄书的「后记」。

第 52 章

一个根：自由中心主义

◆ 一、老屋里的石榴树

周家老屋的院子里，有一棵石榴树，是外公年轻时种的。

分家那年，周越想把它挪到城里自己家的小院去。他请了一个园林师傅来看。师傅在树下转了一圈，蹲下来刨了刨土，说：「挪不了。这棵树，根只有一条主根，扎得很深，旁边的须根很少。你要挪，就得把主根挖出来，挖断了，树就死了。」

周越问：「那别的树呢？」

师傅说：「别的树，根是一张网，四面八方都有，挪的时候留一个大土球，包住一张网，就活了。这棵不一样，它就靠一条根。这条根扎得深，所以它结的石榴甜；可也就这一条根，所以它离不开这块地。」

这一章，要看罗尔斯的根：一条扎得极深的主根。

◆ 二、三句口述，合成一个根

全书开头，前言登录了王德生博士的三句口述。这一章，把它们合成一个根。

口述一：

> 自由优先是一个意义中心主义，即创造，自由，幸福三者，自由是第一性

口述二：

> 罗尔斯的政治哲学，也意义哲学，所犯的错误就是将 SDE 的 D1 的意义三视角，变为了「自由中心主义」。即一切从「自由」为根基出发。显然这和中华文化的「幸福快乐中心主义」相冲突了。这个是他三大核心思想的总纲。

口述三：

> 这样他的三大核心思想，其实就是：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这是专著的母题

三句合起来，是一个根：**自由中心主义**——意义三视角（创造、自由、幸福）收成一个，一切从自由出发；再在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上各展开一次。

全书前八编，就是沿着这个根，一层一层挖下来的：第三编挖根本身，第四、五、六编挖根在三块地上长出的三根主干，第七编看三根主干之间，第八编把另一棵树——幸福快乐中心——拿来对照。

◆ 三、看见与收回，合成一处

看见（全书合一）： - 个人不可侵犯，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为名拿他抵账（第 7 章）； - 正义是构造的，不是被发现的（第 18 章）； - 定规矩那一刻不被私利绑住（第 17、20 章）； - 自由有价格；应得是长出来的；基本需要先于自由（第 26、27、31 章）； - 公平要真的走完一遍；背景要一直调（第 29 章）； - 改信改道不丢身份；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第 34、36 章）； - 讲理的人合不拢是因为土不同；宽容的真正根基（第 37 章）； - 从权宜之计到重叠共识，是一条路（第 38 章）； - 创造和幸福的影子：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自尊（第 42 章）； - 自己拆自己的勇气；三十年只修改不反击（第 5、33 章）。

收回（全书合一）： - 三只脚收成一根柱子（第 11—16 章）； - 拉幕：土被挡在规矩的来历之外（第 24 章）； - 补：土的亏欠只从外面补，不进来算（第 32 章）；

- 隔：土里长出的东西关在院子里，门口有翻译（第 40 章）； - 结构成了唯一的自变量，只准往下（第 29、51 章）； - 影子排在正当之后，三格不缠（第 44 章）。

所有看见，都长在那条主根上；所有收回，也都因为只有那一条主根。 石榴甜，是因为根扎得深；离不开那块地，是因为只有一条根。

◆ 四、动作谱：拉幕、补、隔

本系列把哲学家「收回」时的动作，排成了一个谱。罗尔斯这一卷，在谱上的位置是：

上编（理念界）的动作，叫拉幕：把长出人与规矩的那片土，挡在规矩的来历之外。幕当工具时他看得最清，幕一上岗就成了阿基米德点（第 24 章）。

中编（现实界）的动作，叫补：土的亏欠从外面补，不让土进来当理由（第 32 章）。

下编（自我界）的动作，叫隔：把土里长出的信仰关进私人的院子（第 40 章）。

三个动作的对象，都是土；共同的结果，是土没有和规矩一起长（第 40 章）。

在意义层上，本书还有一个推论：罗尔斯的动作，**与亚里士多德卷的「倒装」同构**——自由本来是一个乘积，是创造和幸福乘出来、一路走出来的结果（第 11、47 章）；在他那里，自由被当成了前提，放在了最前面。结果被放到了原因的位置上。〔此同构属本书推论。〕

◆ 五、病型：意义中心主义

本系列的病型表里，本书拟新立一行：**意义中心主义——三视角收成一个**。〔本书拟立〕

意思是：一种学说，在「人活着图什么」这一层上，把创造、自由、幸福三个本来并立的看法，收成了一个，一切从这一个出发。

这个病型，罗尔斯是一例：收成了自由。

第 49 章看到，幸福快乐中心，若被立成唯一的根基，也是一例：收成了幸福。它的零，叫「为你好」。

这个病型，和本系列已有的几种，要分清。 - 康德卷判的是「焊死」；罗尔斯承接了康德的自律（第 18 章），可他在 1985 年亲手把形而上学的那一层拆了，没有焊死——他的问题不在焊死，在只有一条根。 - 萨特卷判的是「三界的部分缺失」；罗尔斯**三界俱在**，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都有他的一格——他的问题不在缺地，在每块地上只立了自由。 - 本系列的否定序列里，罗蒂的「自由对话共同体」被列为仍在岗的免检品〔待核：对上罗蒂卷口径〕；罗尔斯和罗蒂，同属自由中心的一族：一个把自由做成框，一个把自由做成对话的场，都以自由为不必再问的底。

◆ 六、SDE 看这一处：一条根和一张网

用本书的眼睛，根和网的差别，就是柱子和鼎的差别。

一条主根，扎得深，结的果甜——罗尔斯的每一样看见，都是这条根扎深了才长出来的：个人不可侵犯、应得是长出来的、改信不丢身份。本书认这些看见，认得很重。

可一条主根，只能从一个方向吸水。创造和幸福，这两个方向的水，它吸不到，只能靠影子（第 42 章）隐隐地渗一点。

一张网，根往四面八方长：自由、创造、幸福，三个方向的水都吸得到；而且根和根之间缠在一起，一处断了，别处还能撑着。挪到别的土里，留一个大土球包住这张网，也能活。

一条根的树，离不开那块地；一张网的树，能在别的土里重新长。 自由中心主义，是一条根；三足并立，是一张网。

◆ 七、放回日子里：石榴树后来

那棵石榴树，最后没有挪。周静接了老屋，把它留在了院子里。

第二年春天，周静请了那位园林师傅来，在石榴树旁边，又种了两棵小树：一棵枣树，一棵桂花。

周越问她：「种这两棵干什么？」

周静说：「师傅说，这棵石榴，就靠一条根，哪天那条根出了事，整棵树就完了。旁边种两棵，根慢慢长，会缠在一起，土就松了，也不容易板结。石榴树也能借点力。」

三年后，三棵树的根，在地底下缠成了一片。石榴还是那么甜；枣树结了枣，书屋的孩子们秋天来打；桂花开的时候，整个院子都是香的。

一条根能结出甜石榴；三条根缠在一起，一个院子四季都有东西。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的根，是一条扎得极深的主根：自由中心主义——所有的看见都长在这条根上，所有的收回也都因为只有这一条根；在旁边再种两棵，让根缠起来，石榴照样甜，院子四季都有东西。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一条主根在三块地上各开了一扇自由的门；动作谱：拉幕、补、隔，对象都是土；病型拟立「意义中心主义」，与焊死、三界缺失分清。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一条根吸得到自由的水，吸不到创造与幸福的水——根缠成网，乘法三项才都有水喝。

第 53 章

一根柱子、三根梁与四件替换

◆ 一、老屋的修缮

周静接手老屋，改成书屋之前，请了一位老瓦匠来看房子。

老瓦匠在屋里转了一圈，指着堂屋正中那根大柱子说：「这根柱子，是好料，一百年也不会坏。可你看，整间屋的重量，全压在它一根上。屋顶往这边斜了一点，那边的梁，没有别的柱子接着，只靠这根撑着。」

周静问：「那要拆吗？」

老瓦匠摇头：「拆了干什么？这是好柱子。你得在两边再立两根，把梁搭过去，三根一起撑。这叫『加柱』，不叫『拆柱』。」

这一章，要把全书的替换收齐。先说清楚：**本书的替换，都是加柱，不是拆柱。**

◆ 二、一根柱子：先认它对在哪儿

全书的总比喻，是一根柱子（第二节全书装置）。

先认它对在哪儿：**自由确实是一道承重墙。** 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为名拿一个人去抵账（第 7 章）；有些东西，不能用任何数量的别的东西来换（第 25 章）；一个人可以变，而不被这个社会抛弃（第 34 章）。这根柱子，是好料，一百年也不会坏。

◆ 三、三根梁：它错在哪三处

再看它错的三处，每处对上一根梁。

第一根梁：柱子只有一根，站不稳。 罗尔斯自己察觉到了，在下面垫了砖：§82 的条件，基本需要这个「第零位」（第 31 章）。砖垫在柱子下面，说明他知道一根立不住；可砖满足即退场，没有砌进柱子里。

第二根梁：柱子不会长。 自由在他那里是框，不是发生（第 14 章）。框是定型，保护「可以选」；可自由真正的样子，是一条正在走的路：纠缠、选择、激发（第 11 章）。框不会长，路会长。

第三根梁：柱子插进三块地，三块地之间不缠。 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三格分立（第 41、43 章）。框管「能不能开」，网管「开没开成」；一根柱子给每个人一个框，框里满不满，是一群人互相填的（第 44 章）。

◆ 四、四件替换

对着一根柱子、三根梁，本书给出了四件替换。

第一件：柱子换成鼎。 创造、自由、幸福，三足并立，缺一足就倒（第 11、49 章）。这是总替换，在意义层上。自由那一只脚，留着罗尔斯砌的全部硬度；另两只，从影子里请出来，立成脚。

第二件：幕换成抓阄。（理念界，第 24 章）抓阄＝幕的精华＋来历上桌＋阄书存档。抓阄只遮落点，不遮来历：私心被挡住，亏欠被算进去。

第三件：清单换成灶台。（现实界，第 32 章）清单数篮子，灶台看做出了什么。不扔清单——它是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在清单之外，多看一样：这些东西落进了什么样的土，长没长出东西、走没走通。

第四件：墙换成门。（自我界，第 40 章）墙挡住压服，门让土来往。来历可以带着进门，不必先翻译；门两边的往来，要记下来。

还有一样东西，贯穿三件，不单算一件：**阄书**——修订的档案（第 23、24、51 章）。幕换成抓阄，抓完要立阄书；灶台上长出的新东西，要记进阄书；门两边的往

来，也记进阄书。第 121 号说罗尔斯「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阄书，就是那份档案。

◆ 五、闪光点清单

加柱之前，要把原来那根柱子上的闪光点，一一记下来。这些，是本书在加柱时一样都不能丢的：

- 个人不可侵犯，谁也不能拿他抵账（第 7 章）；
- 问法从「什么结果公平」换成「什么条件下公平」（第 10 章）；
- 正义是构造的，不是被发现的（第 18 章）；
- 幕挡私心、挡力量，挡得精准（第 20 章）；
- 原则和判断两头都能改；满纸「暂定」（第 23 章）；
- 自由有价格；政治自由的价值要专门保（第 26 章）；
- 应得是长出来的——全书最深的一处看见（第 27 章）；
- 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第 28 章）；
- 公平要真的走完一遍（第 29 章）；
- 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第 30 章）；
- 基本需要先于自由；自由是「充分适当」，不是越多越好（第 31 章）；
- 自己拆自己：1985 年那一刀（第 33 章）；
- 扫罗可以变成保罗（第 34 章）；
- 正义感一级级长出来（第 36 章）；
- 讲理的人合不拢是因为土不同（第 37 章）；
- 不同的理由可以认同同一个东西（第 38 章）；
- 谁也不能拿「我们的上帝」压别人（第 39 章）；
- 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自尊（第 42 章）；
- 宽容不像自己的人（第 15 章）。

十九样。本书的四件替换，没有一件是要拿走其中任何一样的。

◆ 六、SDE 看这一处：加柱，不是拆柱

用本书的眼睛，这一章要强调的只有一件事：**替换，不是推倒**。

一只鼎，不是把柱子砍了再做三只脚；是在柱子旁边再立两只，三只一起撑。抓阄，不是扔掉幕，是只让幕遮落点。灶台，不是扔掉清单，是在清单之外多看一眼。门，不是拆墙，是在墙上开。

这也是第 16、24、32、40、44 章保底的意思：**在乘法另两项已大于零、网已长好的地方，罗尔斯的柱子一个人就撑得住；在另两项还是零、网还没长的地方，要加柱**。

前言说过：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这两步，是在他的柱子旁边走的，不是踩着他的柱子走的。

◆ 七、四件替换，在一个下午里

四件替换，听上去很大，其实在日子里，常常就是一个下午的事。

书屋开张一年后，有一个周六下午，周静请家长们来，商量书屋下一年怎么办。

她先请大家不急着说自己家孩子，先想一想：要是你不知道自己家孩子明年会是那个爱看书的，还是那个坐不住的，你希望书屋有什么规矩？——这是**幕**，好用的那一面。

然后，她请大家把各家的情况都说一说：谁家孩子放学没人管，谁家孩子眼睛不好不能看太久，谁家孩子想学画画——这是**抓阄**的第一步：来历上桌。

她没有只列一张「书屋提供什么」的单子，而是问：这些书、这间屋子、这几个下午，在你家孩子身上长出了什么？有个家长说，他家孩子在这里学会了给弟弟讲故事——这是**灶台**：不数篮子，看做出了什么。

最后，那位信教的妈妈说，她们教会有几个退休老师，想来帮着辅导作业；那位工程师爸爸说，他可以周末来带孩子们做科学小实验。周静都说好——这是**门**：墙那边的东西，带着它们的来历，走进来了。

散会前，周静在书屋那本登记簿的最后一页，写下了这天商量的每一条，写上日期，请在场的家长签了名——这是**阄书**。

一个下午，四件替换，加一本阄书。周静自己没想过这些名字，可她一样都没落下。

◆ 八、放回日子里：三根柱子的堂屋

老屋修缮完，堂屋里立着三根柱子。正中那根，是原来的老柱子，漆重新刷了一遍；两边两根，是新立的，木头颜色浅一些。

书屋开张那天，老林家的小女儿进来，仰头看了半天，问周静：「周阿姨，为什么中间那根柱子颜色深，两边的颜色浅？」

周静说：「中间那根是老的，一百年了；两边是新的，今年才立的。」

「那为什么要立新的？老的不够结实吗？」

周静想了想：「老的很结实。可屋顶太重了，一根撑着太辛苦。三根一起撑，谁也不辛苦，屋子也不会斜。」

小姑娘点点头，跑去找书了。

周越站在门口，听见了这段话。他后来跟女儿说：「你大姑那几句话，比我读了一年罗尔斯说得还清楚。」

带 走 的 话

一根柱子，是好料，一百年也不会坏；本书的四件替换——柱子换成鼎，幕换成抓阄，清单换成灶台，墙换成门，再加一本阄书——都是加柱，不是拆柱。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四件替换在三块地上各加了一扇门——理念界抓阄让来历上桌，现实界灶台让土被看见，自我界门让土来往；阄书把三扇门后的往来都记下来。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老柱子留着自由的全部硬度，新立的两根让创造与幸福也成了脚——三根一起撑，乘法三项都在，才不是零。

第 54 章

保底合表：柱子在什么条件下是承重墙

◆ 一、药盒上的那行小字

买过药的人都知道，药盒背面有一行小字：「适应症」。这药治什么病，在什么情况下用。同一种药，用对了地方，是救命的；用错了地方，没用，甚至有害。

一套思想，也有它的「适应症」。

本书一路拆罗尔斯，每一处「收回」之后，都写了一段「保底」：他在什么条件下是对的。这些保底，散在二十几章里。这一章，把它们收到一张表上，再压成一句话。

（本节只借药盒作比方，不涉及任何用药建议。）

◆ 二、保底合表

章	他的这一处	在什么条件下是对的
第 16 章	自由居中（一根柱子）	基本需要已满足，创造与幸福各自在日子里运转
第 19 章	正义是首要德性	同上；尤其当有人要为效率拿走少数人的自由时
第 24 章	无知之幕	定的是以后的事、来历尚未长出；要挡的是来历里的力量而非亏欠；作起点而非终点
第 25 章	字典式次序	急诊室式的时刻：基本自由正被拿去换效率
第 26 章	两本账	贫富差距大到让平等的自由成为空文

章	他的这一处	在什么条件下是对的
第 30 章	基本善清单	需要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公开争论谁多谁少
第 31 章	自由的优先	§82：社会条件合理有利；基本需要已满足
第 40 章	公私之墙	有学说想借国家之力压服别人；有人正在深刻转变；合不拢的人还没学会互相碰而不互相伤
第 44 章	三格分立	三块地上的网已经自己长好，墙只需护网
第 51 章	全体系	乘法另两项都大于零、网已长好的地方

◆ 三、压成一个条件

把这十行放在一起看，会发现它们其实说的是同一件事。

第一类，是**另两只脚已经站着**：基本需要满足了，创造和幸福在日子里运转了，网已经长好了（第 16、19、31、44、51 章）。

第二类，是**有人要拆柱子**：有人要拿自由去换效率，有人要借国家之力压服别人，贫富差距大到让自由成了空文（第 19、25、26、40 章）。

第三类，是**需要一件公共的、一次性的工具**：定还没有来历的事，需要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第 24、30 章）。

三类压成一句话，就是：

当创造和幸福已经大于零，而有人要以「更大的好」为名拆掉自由的时候，罗尔斯的柱子是一道承重墙，谁也不许拆。

这条线，罗尔斯自己在 §82 画过：自由的优先，只在社会条件合理有利时生效（第 31 章）。本书只是把它往前推了一步：「条件有利」，在本书的话里，就是乘法另两项大于零。

◆ 四、先说对在哪儿：这条线很宽

先说一句公道话：**这条线，其实很宽**。

在今天许多社会的许多地方，人们基本吃得饱、住得下，各有各的手艺和日子，创造和幸福在日子里运转着。在这些地方，罗尔斯的柱子，大体是对的，而且是最结实的那种对。

本书拆了八编，不是说罗尔斯在这些地方错了。本书说的是：**在这条线以内，他的柱子是承重墙；在这条线以外，一根柱子撑不住**。

线以外，是什么地方？是周静守病床的那十年，是周蕙店开张第三个月，是小敏在被窝里用碎屏手机听课的那半个月，是老李坐在旅行团大巴上的那七天。在这些地方，创造或幸福是零；一个框，哪怕是最好的框，乘出来也是零。

◆ 五、线以外，罗尔斯自己怎么办

那么，在线以外——创造或幸福还是零的地方——罗尔斯自己有没有办法？

有，而且不少。他在线以外，用的是「一般的正义观」：一切社会基本善都平等分配，除非不平等的分配对最不利者有利；自由和收入放在一起考虑，不排字典式次序（第 31 章）。他也说过，基本需要的满足，可以排在第一原则之前（第 31 章）。他还说过，背景制度要一直调，防止财富过度集中、机会被出身锁死（第 29 章）。

这些办法，都是真的，本书认。

可它们有一个共同的样子：**都是在篮子上想办法**。　平等分配基本善，先满足基本需要，调整财富——这些都是往篮子里放东西。线以外的人，按罗尔斯的办法，会先得到一个更满的篮子。

本书要补的是：线以外，最缺的常常不只是篮子，还有灶台和网。周静那十年，缺的不只是收入，还有一个能说「我不想干了」的地方、一群能搭把手的人。周蕙开张第三个月，缺的不只是钱，还有那一上午有人坐在店里看。**线以外，要补篮子，也要搭灶台、连线**。

◆ 六、SDE 看这一处：保底，是一条会移动的线

用本书的眼睛，还要补一层：**这条线，不是固定的。**

罗尔斯在 §82 说，条件有利以后，字典式次序生效，此后就一直生效。好像线一旦跨过去，就永远在线以内了。

可在日子里，一个人、一家人、一个社会，常常在线的两边来回走。周蕙开店那年，前两个月在线以内（有钱、有手艺、有客人），第三个月掉到了线以外（天天亏），第四个月又爬回来（第 43 章）。周静那十年，在线以外；书屋开起来以后，在线以内。一个社会，经济好的年份在线内，碰上天灾、疫病、失业潮的年份，许多人又掉到线外。

所以，保底不是一张一次签好的证书，而是一条要一直看着的线。**看这条线，本身就是一件要一直做、要记下来的事**——这又回到了阄书。

◆ 七、放回日子里：舅舅那行「复查」

第 51 章，舅舅在阄书的「后记」里添了一行：「复查：当年分份，未计周蕙早年资助周越学费一事。三人知悉，不作更改。」

后来周越问舅舅：「既然不改，为什么还要记？」

舅舅说：「记下来，不是为了现在改。是为了以后，万一哪一天你二姐那边日子难了，大家翻开这本书，知道当年这里欠过她一笔，心里有个数。」

周越想了想，说：「那这行字，就像药盒上的适应症：不是说现在就用，是说什么时候该用。」

舅舅笑了：「你这读书人，什么都能扯到书上去。」

周越后来把这张保底合表，抄了一份，夹在自己那本罗尔斯的书里。女儿问他抄这个干什么。他说：「读一个人的书，最怕两种读法：一种是全信，一种是全不信。这张表是告诉我：他在哪些地方全可以信，在哪些地方要自己再想想。」

保底，不是说一套东西永远对，也不是说它永远错；是记下它在什么时候该用，并且一直看着，那个「什么时候」有没有变。

带 走 的 话

十处保底压成一句：当创造和幸福已经大于零，而有人要以「更大的好」为名拆掉自由时，罗尔斯的柱子是承重墙——这条线很宽，也会移动，要一直看着，并且记下来。

小 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保底合表把三块地上的门都标了「适应症」——线以内，门是承重墙；线以外，一扇门不够。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线以内，另两项已大于零，自由乘出来是实的；线以外，另两项为零，框再好也是零——线会移动，所以要一直看。

第 55 章

病根与死法

◆ 一、一棵树为什么长成这样

老农看一棵长歪了的树，不急着砍，先看三样：它长在什么地方（土），小时候遭过什么（路），往哪边长得最猛（形状）。看清了，才知道它为什么长成这样，也才知道它会怎样老、怎样死。

这一章，看罗尔斯这棵树：它为什么长成一根柱子（病根），它会怎样死（死法）。

先说规矩：**病根只作解释，全部标待验；解释来历，不是给他定罪。** 第一编立过：起源不定罪。

◆ 二、病根：五层土

本书的读法，罗尔斯之所以把三只脚收成一根自由的柱子，他脚下的土里，至少有五层〔以下五条均为本书解释，标待验〕。

第一层，加总的对手。 他一生最主要的对手，是功利主义（第 7 章）。功利主义手里的「幸福」，是加总的幸福。一个人要推倒一架加总的秤，很自然会把秤上那样东西——幸福——一起推出去。第 13 章说，他那片土里站在对面的幸福，只有加总的一种。

第二层，冷战与极权。 他写书的年代，冷战正酣；以全体人民的幸福、美好的未来为名的压迫，是那个年代许多知识分子亲眼看见的事（第 9、13 章）。在这片土上，幸福常常以「我替你知道什么对你好」的面孔出现。

第三层，康德的遗产。 他的理念自由，直接承接康德的自律（第 18 章）。康德那里，自由是理性存在者的本质，立法要脱离经验的土。这一层遗产，让「自由第一」和「脱离土」一起进了他的地基。

第四层，美国的宪法传统。 第一修正案，一张权利清单，一套由法院守护的基本自由（第 9 章）。这个传统，把自由理解成一个由条文划定、不许逾越的框。罗尔斯的基本自由清单，和这个传统是同构的。

第五层，分析哲学的规矩。 他所在的学术传统，讲究概念清楚、论证严密、能被公开检验。自由的框，可以写成清单、排成次序、公开检验；创造和幸福的路，很难写清楚。一个讲究清楚的传统，很自然会先立最能说清楚的那一只脚。

五层土，缠在一起，长出了一根柱子。本书不说哪一层是「原因」——它们是土，不是开关。

还要加一句：这五层土，在罗尔斯写书的年代，是**很厚、很好**的土。它们让他长出了一根二十世纪最结实的柱子。说它们是「病根」，不是说这片土坏，而是说：一片土再好，也只长得出它长得出的东西；换一片土，别的东西才长得出来。

◆ 三、显形：只撤免检，不判真伪

本系列有一套「显形」的办法：把一套思想里被当作不必再问的东西——「免检品」——一样一样指出来。本书在这里照合订本的做法，只做一件事：**撤掉免检，不判真伪。**

罗尔斯体系里，被当作不必再问的，主要是这几样： - 自由是第一性的（第 12、25 章）； - 定规矩要站到幕后，脱离具体的土（第 18、20 章）； - 公民是「自由平等的」这个人的观念（第 11、22、37 章）； - 正当先于善（第 13 章）； - 公共与私人之间有一道墙（第 33、38 章）。

撤掉免检，意思是：这些东西，**可以问了**。不是说它们错了——本书前面反复说过，它们在很多条件下都是对的——而是说，它们不再是一句「当然如此」就能挡回去的。

◆ 四、先说对在哪儿：一个会死的活体系

说死法之前，先说一句最要紧的公道话：**罗尔斯的体系，是一个活体系**。

活体系和死体系的分别，在于它会不会自己拆自己。死体系，一个字都改不得；活体系，会被批评逼着改，改了还能活。

罗尔斯拆过自己的第一版：1985 年那一刀（第 33 章）；哈特之后的改写（第 31 章）；1997 年给公共理性开的那道缝（第 39 章）；三十年不停的修订（第 5 章）。他是一个会死的活体系——**会死，恰恰因为是活的**。

◆ 五、主死法：封顶死

本系列把体系的死法分成几种。本书对罗尔斯的初判是：**主死法，封顶死**。

封顶，意思是：这个体系往上长，长到一个地方，碰到了一个顶，再也长不上去。

罗尔斯的顶，是那个**阿基米德点**（第 24 章）：原初状态一步步从工序升格为一个站在一切土之外的点，用来评判一切。一个站在一切土之外的点，不会被任何土回头改——它是顶。体系里的一切，都可以往下长（四阶段、道德发展、背景正义的调整），可谁也碰不到那个顶。

所以，罗尔斯体系的「死」，不会是某一天被谁驳倒，而是：**土在变，顶不变；土长到顶上去了，顶还在原地**。 第 62、63 章会看到，AI 时代的土，已经在往这个顶上长。

◆ 六、次死法：回写死一半

次死法，本书初判为：**回写死一半**。

罗尔斯一生最大的一次回写，是 1985 年那一刀（第 33 章）：多元的事实回头改了他的理论。这是活的一半。

可这次回写的结果，是一道墙：各种学说留在墙那边，不再回写墙这边的规矩（第 33、38 章）。也就是说，这一次回写，把**以后的回写**关上了一大半。1997 年开的那道缝，门口还有翻译（第 39 章）。

回写活了一次，又把自己关了一半。这就是「回写死一半」。

◆ 七、SDE 看这一处：封顶和半关，是同一件事

用本书的眼睛，两种死法，其实是同一件事的两面。

封顶，是理念界那一端：顶在幕后，不许往上改。

半关，是自我界那一端：墙在院子外，不许往里长。

两头一夹，**中间那片真实的土——一群不同的人在三块地上缠在一起、长出新东西的地方——上不去顶，进不了墙**。它只能在墙外、顶下，自己长。

这不是说罗尔斯的体系没用。它在保底线以内，是最结实的承重墙（第 54 章）。本书说的只是：一个体系会怎样死，看它的顶在哪里、它的门关了几扇。

◆ 八、放回日子里：老农的判断

回到那棵石榴树（第 52 章）。园林师傅后来又来过一次。周越问他：「这棵石榴树，还能活多少年？」

师傅说：「它这条主根，扎到下面那层硬土就停了，再往下扎不动。上面长得再好，根也只能在这一截里吸水。哪年碰上大旱，这一截土干了，它就难了。」

周越问：「那旁边种的枣树和桂花呢？」

师傅说：「那两棵的根往四面长，缠到石榴的根上，大旱的时候，能帮它从别处引一点水过来。石榴的根扎得深，雨水多的年份，它也能帮那两棵稳住土。互相搭把手。」

一条主根，扎到硬土就封了顶；三条根缠在一起，谁封顶了，别的根还能帮它。

带 走 的 话

病根是五层土——加总的对手、冷战与极权、康德的遗产、宪法传统、分析哲学的规矩——只作解释，不定罪；死法初判：封顶死为主，回写死一半为次——一个会死的活体系，会死，恰恰因为是活的。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显形只撤免检——五样「当然如此」都可以问了；封顶在理念界的幕后，半关在自我界的墙外，中间那片土上不去、进不来。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活的那一半（自拆、改写、开缝）里，创造与走通都在；封顶与半关处，另两项被挡在外——死法里的零，是顶与墙夹出来的。

第 56 章

SDE 要向他学，与近邻的分界线；给 SDE 自己写死法

◆ 一、学徒出师那天

陈姐在孙师傅那里学了五年，出师那天，孙师傅送了她一把刨子，说了三句话。

第一句：「我教你的，你都记着，别丢。」

第二句：「我没教你的，你自己去长。」

第三句：「哪天你发现我教错了，别不好意思，改。你改对了，是我教得好；你改错了，再改回来。」

这一章，是本书对罗尔斯的「出师」：学他什么，和那些也学过他、也改过他的近邻比一比本书多说了什么，最后，给本书自己写一张「哪天发现教错了」的单子。

◆ 二、要向他学的

第 44 章已经先记过五样。这里再说得更具体一点。

学他的不可侵犯。 本书的三足鼎里，自由那一只脚，永远要有他那样的硬度：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包括「全家的好」「大家的乐」（第 48、49 章）——拿一个人去抵账。三足并立，不是把自由那只脚削细了去配另两只。

学他的程序。 公平要真的走完一遍（第 29 章）；条件要一条一条摆出来，谁都能检验（第 17 章）；有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第 30 章）。本书说的「路」和「阄书」，要有他那样的认真，不能只是一句「一起长」。

学他自己拆自己的勇气。 1985 年那一刀（第 33 章）。本书下面给自己写死法，学的就是这个。

学他把对手讲到最强。 他讲课时先把每位哲学家讲到最强（第 6 章），在书里替功利主义、直觉主义把道理说足（第 7、8 章）。本书每一处「收回」前先写「看见」，第 50 章先挨打，学的都是这个。

学他画下的影子。 亚里士多德原则、社会联合、自尊（第 42 章）。本书要把它们立成脚；可它们最好的样子，是他先画出来的。

◆ 三、近邻：他们已经说过的

罗尔斯身后，有许多人也在他停下的地方往前走过。本书要老老实实地写：**哪些话，他们已经说过了，本书没有比他们多说一句。**

丹尼尔斯，已经把反思平衡推「宽」，把关于人和社会的背景理论拉进了回写（第 23、50 章）。本书说「回写的材料可以宽」，没有比他多说。

奥尼尔，已经区分过「抽象」和「理想化」：抽象，是暂时不考虑某些东西；理想化，是给人安上一些真实的人并不具备的性质，比如完全的理性、互不关心〔核：奥尼尔《走向正义与美德》1996，转述〕。本书说原初状态是「人造的土」，她已经从另一个角度说过。

森，已经说过基本善只是手段，要看人们能把它们转换成什么（第 30 章）。本书说「清单换成灶台」，前半句是他的。

米尔斯，已经指出：「理想理论」——假设一个良序社会、从零开始设计原则——会把一个真实社会里的历史不公挡在视线之外，他称之为一种意识形态〔核：米尔斯《作为意识形态的理想理论》2005，转述；第 61 章细讲〕。本书说「幕把亏欠一起挡掉了」，他早就说过。

内格尔，已经在 1973 年指出基本善清单并不中立（第 22 章）。本书说「开配方时谁不在场」，他问在前。

◆ 四、本书多说的，也许只有三句

老老实实地看，本书比这些近邻多说的，也许只有三句——而且每一句，都要等读者和后来人去检验。

第一句，在意义层。 罗尔斯的问题，不只在土、在程序、在清单，而在更靠前的一层：人活着图什么。他把创造、自由、幸福三个视角收成了一个。本书给了一个式子：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缺一即零（第 11 章）。

第二句，在三块地之间。 本书的近邻，多是在某一块地上推门：森在现实界，米尔斯在理念界（幕挡历史），社群主义者在自我界（第 58 章）。本书说的是：三块地之间要缠；罗尔斯三格满而三格不缠（第 41、43 章）。

第三句，在档案。 本书说修订要有档案——阉书（第 23、53 章）。这一句接的是本系列第 121 号「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不是本书首创。

还要老实说一句：第一句里的「乘法」，本书在第 56 章第五节自己给它写了死法——它要是找不到日子里的读数，就只是一句好听的话。第二句里的「三块地要缠」，罗尔斯自己在 §79 的社会联合里已经画过影子（第 42 章）。

三句里，第三句是前卷的，第一、二句是本书的。**是不是真的多说了，本书不自己下判；本书不给自己出创新智商认证分。**

◆ 五、给 SDE 自己写死法

最后，学罗尔斯自己拆自己，给本书所用的方法写一张死法单：**在什么情况下，本书的判断算错。**

第一种死法：三足并立，滑向了至善论。 罗尔斯拒绝把幸福和创造写进公共规矩，是怕国家来评定哪种生活更高级（第 42 章）。如果有一天证明：只要把创造和幸福立成和自由并排的脚，就不可避免地会有人借此替别人定义什么是「好的创造」「真的幸福」——那么，本书就错了，罗尔斯的谨慎是对的。

第二种死法：缠在一起，缠得看不见了。 罗尔斯要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第 30 章）。本书说「看灶台」「三块地要缠」，可缠在一起的东西，往往最难公开检验。如果本书的办法，最后只能靠某些人「看得出来」、别人无从核对——那么，它就丢了公共性，本书就错了。

第三种死法：乘法成了一句不可检验的比方。 如果「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永远只是一个说法，找不到任何一种日子里的读数能让它被证伪——那么，它就不是一条律，只是一句好听的话。

第四种死法：SDE 自己成了阿基米德点。 本书批评罗尔斯的幕升格成了站在一切土之外的点（第 24 章）。如果本书的三只脚、三块地、三个式子，也被人当成了「当然如此」、不必再问的免检品——那么，本书就犯了和它批评的一模一样的病。

这四条，照登附录六。**SDE 不是终点，它是一站。**

◆ 六、放回日子里：那把刨子

陈姐出师后，开了自己的工作室。她把孙师傅送的那把刨子挂在墙上，下面贴了一张纸条，是她自己写的：

「师傅教的：量；木头是活的；做完了看看它三年后会不会裂。 我自己长的：给老人修椅子；教孩子做小板凳。 哪天发现错了：改。改之前，先想想师傅当年为什么那样教。」

有个来学木工的年轻人看了，问她：「最后那句什么意思？」

陈姐说：「意思是，要改师傅的东西，先把师傅的道理弄明白。弄明白了还觉得要改，再改。别一上来就觉得自己比师傅强。」

向他学的，记着别丢；他没教的，自己去长；哪天发现错了，改——改之前，先把他的道理弄明白。

带 走 的 话

向罗尔斯学：不可侵犯、程序、自拆的勇气、把对手讲到最强、他画下的影子；近邻们已说过的，本书没有多说一句；本书多说的至多三句，不自己下判；再给 SDE 写四种死法——它不是终点，是一站。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本章不开新门，只把门牌挂清——哪扇是他开的，哪扇是近邻开的，哪扇是本书想开的，哪扇本书自己可能关错了。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给自己写死法，是本书在方法上的一次自拆——学他的，这一次，乘法三项都在：长出新判断（创造）、敢于承认可能错（自由）、把一件事认真走完（幸福）。

第　十　编

身后：多数人在柱子旁边吵

罗尔斯的书出版以后，半个世纪里，英语世界的政治哲学，差不多都在他那根柱子旁边吵：有人嫌它管得太多，有人嫌它管得太少，有人说它立错了地方，有人说它立得还不够高。这一编请五组人上场，一人（或一组）一章，共五章。

每一章写四件事：他从哪只「盖子」下手——也就是撬罗尔斯的哪一处；他接住了哪一维——三块地、三只脚里的哪一样；他自己又焊死了什么；以及本书对他的「结局」的初判（标待验）。

刀的走向，照本系列合订本分四种：**顺流刃**（顺着罗尔斯的方向往前推）、**回流刃**（从罗尔斯之前的传统回头砍）、**同代互刃**（同时代的人互相砍）、**自刃**（罗尔斯砍自己，第 33 章已写）。

本编只写到这些人与罗尔斯相关的那一处，不写他们的全部；前卷已写过的，接着写，不改判。

第 57 章

诺齐克：吵的是哪一种自由

◆ 一、隔壁的那位

第 5 章说过，罗尔斯书出版三年后，他在哈佛的同事诺齐克，出版了《无政府、国家与乌托邦》（1974）。诺齐克在书里说了那句话：此后的政治哲学家，要么在罗尔斯的理论里面干活，要么得解释为什么不这样干（前言）。说完这句，他就开始解释为什么不。

◆ 二、他从哪只盖子下手：现实自由

诺齐克撬的，是罗尔斯的**现实自由**那只盖子：两条原则里，第二条原则要对收入、财富做安排——差别原则（第 28 章）。

诺齐克提出了一套他叫「资格理论」的东西〔核：《无政府、国家与乌托邦》第七章，转述〕。大意是：一个人对一样东西的持有是正当的，只要它是通过正当的方式得来的——要么是正当地最初获得的（比如开垦一片无主的地），要么是从别人那里正当地转让来的（比如买卖、赠与）；如果中间有不正当的环节（比如偷、骗），就要矫正。只要来历正当，持有就正当；不管最后的分布是平均还是悬殊。

他批评罗尔斯的差别原则，是一种「模式化」的原则：先定一个结果应当是什么样（比如对最不利者最有利），再去调整分配。可人们的自由交换，会不断打乱任何一种模式。

他举了一个很有名的例子：一位极受欢迎的篮球明星，和球队签约，每卖出一张门票，就有一小笔钱归他。一个赛季下来，成千上万的球迷自愿买票，他因此比别人富得多。诺齐克问：每一个球迷都是自愿的，每一次交换都是正当的，那么，最后这

个不平均的结果，凭什么不正当？要维持任何一种模式，就得不断干涉人们自由的交换〔核：同上，转述〕。

◆ 三、他接住了哪一维：路，来历

本书要特别指出一件有意思的事：**诺齐克接住的，恰恰是本书一直说罗尔斯挡在外面的那一样——来历**。

诺齐克的正义，是「历史的」：一样东西的持有正不正当，要看它是**怎么来的**。这和罗尔斯的幕，方向正好相反：罗尔斯要人站到幕后，不看来历；诺齐克说，正义全在来历里。

周家分家那天，舅舅说「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这是在看来历。诺齐克在这一点上，会站在舅舅这边：怎么来的，很要紧。

这是诺齐克对罗尔斯最硬的一刀，也是本书认他的地方。

◆ 四、他自己又焊了什么：自我所有

可诺齐克的来历，只有一种：**个人对自己、对自己的劳动、对自己正当所得的所有权**。这个起点，他从洛克那里接过来（第 9 章）：人拥有自己，所以拥有自己劳动的成果。

这把刀，是**回流刃**：举着洛克的刀，回头砍罗尔斯。

诺齐克焊死的，是「自我所有」这个起点：它是先在的，不再问。一个人拥有自己，拥有自己的天赋——罗尔斯说天赋是「抽彩」、在道德上是任意的（第 27 章），诺齐克说：任意不任意，都是我的。

所以，诺齐克看来历，只看**所有权的链条**：谁从谁那里正当地得来。至于来历里的另一些东西——周静那十年给出去的照顾、一个孩子在一间拥挤的屋子里长大、一片土几代人的缠绕——这些不是所有权的转让，在他的链条里没有位置。

◆ 五、两人都在自由中心里面吵

放在一起看，罗尔斯和诺齐克吵得很凶，可他们吵的，是**同一根柱子上的两种刻法**。

罗尔斯刻的是：平等的自由，加上自由的价值要补。　诺齐克刻的是：自我所有的自由，别人不许动我的持有。

两个人，都把自由立成了唯一的柱子。一个要柱子旁边有补，一个要柱子旁边什么都不许加。他们争的是**哪一种自由**，不是**自由该不该是唯一的柱子**。

本书对诺齐克的结局初判：**轮回**〔待验〕——他撬开了罗尔斯的现实自由那只盖子，看见了来历；可他撬开以后，放进去的是另一种自由，另一根柱子，又回到了自由中心里面。

◆ 六、诺齐克后来

还有一件事，值得记一笔。

据一般的记载，诺齐克在后来的著作里（比如　1989　年的《经过省察的人生》），对自己早年那套自由至上的立场，表示过一些保留：他说，它忽略了人们通过共同的、官方的方式来表达彼此关怀的那一面〔待核：书名、年份与原意〕。

如果这一记载属实，那么诺齐克也是一个会自己拆自己的人——他晚年察觉到，只有「自我所有」这一根柱子，漏掉了人和人之间一起表达关怀的那一面。这和本书说的「幸福那只脚」，隐隐相通。

本书只把这件事记在这里，标待核，不据此改判：他那本 1974 年的书，影响最大的，依然是那根自我所有的柱子。

◆ 七、放回日子里：篮球票和那十年

周越读到诺齐克那个篮球明星的例子，拿去问周静：「大姐，你觉得这公平吗？」

周静想了想，说：「球迷自愿买票，钱给了打球的，这没毛病。」

「那诺齐克说，只要每一步都是自愿的，结果就都公平。你那十年呢？」

周静笑了：「我那十年，也是自愿的。没人逼我。可按他这么算，我那十年，没卖出一张票，也没转让出去什么东西，账上就是零。」

「那你觉得该怎么算？」

「我不知道该怎么算。可我知道，舅舅那天说『另外折一笔』，不是因为我卖了什么，是因为这个家是这么过来的。」

诺齐克看来历，只看票是怎么卖的；舅舅看来历，看这个家是怎么过来的。

带 走 的 话

诺齐克举着洛克的刀，从现实自由下手，接住了罗尔斯挡在外面的来历——这是他最硬的一刀；可他的来历只有所有权的链条，自我所有被焊死：两人都在自由中心里面吵，吵的是哪一种自由。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诺齐克在现实界打开了「来历」的门，却只让所有权从门里过；照顾、缠绕、几代人的土，仍在门外。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自我所有的自由很硬；来历只算转让，给出去的与长出来的都不进账——他的乘法，另两项和罗尔斯一样空着。

第 58 章

桑德尔与社群主义者：从「善」那边撬

◆ 一、一张没有名字的椅子

第 21 章说，罗尔斯的幕后只剩「一把椅子」：一个没有来历、没有性情、没有信仰的理性的人。

1982 年，一位年轻的哲学家，对着这把椅子，问了一个问题：坐在上面的，到底是谁？

◆ 二、他们从哪只盖子下手：自我自由

这位年轻人叫桑德尔。他在《自由主义与正义的局限》（1982）里，撬的是罗尔斯的**自我自由**那只盖子：「自我先于目的」（第 35 章）。

桑德尔说，罗尔斯的自我，是一个「没有负担的自我」：它先于自己的一切目的和依恋，站在一切之外，可以随时拿起或放下任何一个目的。可真实的人不是这样的。一个人的有些依恋——对家庭、对故乡、对一个共同体、对一种信仰——不是他「选」的，而是**构成**他之所以是他的一部分；拿走它们，他就不再是他了〔核：桑德尔 1982，转述〕。

他还指出，原初状态里其实没有真正的复数的人：各方彼此一样，所以那场「同意」，其实只是一个人的发现，而不是许多人之间的约定〔待核：第三章原意；第 21 章已引〕。

同一时期，还有几位哲学家从相近的方向撬过来，后来被人合称为「社群主义者」〔一般史实；他们本人多不接受这个标签〕：　　-　　麦金太尔在《追寻美德》（1981）里说，现代道德哲学丢掉了亚里士多德传统里的「美德」和「共同体」，只

剩下一堆互不相容的道德碎片；- 泰勒说，把人看成孤立的、先于社会的个体，是一种「原子主义」；人的自我，是在一个共同体的语言和价值的「框架」里长成的〔核：泰勒《原子主义》1979；《自我的根源》1989，转述〕；- 沃尔泽在《正义诸领域》（1983）里说，不同的东西——钱、医疗、教育、荣誉、政治权力——各有各的「领域」，各有各的分配标准，不能用一套原则统管一切〔核：沃尔泽 1983，转述〕。

◆ 三、他们接住了哪一维：自我界的土

社群主义者接住的，是**自我界的土**：人是在一个共同体里长成的，他的依恋、他的信仰、他的「我们」，是他的一部分。

沃尔泽那一条，还多接住了一样东西：**不同的地，有不同的规矩**。钱有钱的分法，医疗有医疗的分法，荣誉有荣誉的分法；用一套原则统管一切，会让一个领域的优势（比如钱）侵入另一个领域（比如医疗、教育）。这很接近本书说的「三块地各有各的土」——只是沃尔泽强调的是各领域**分开**，本书强调的是三块地**缠在一起**。

这正是第 2 章那粒种子：二十一岁的罗尔斯，在本科论文里写过「人格在共同体里长成」。桑德尔当年读不到这篇论文（第 2 章）；可他从外面，砍到了罗尔斯自己二十一岁时就站过的地方。

这一刀，本书认。第 35 章写「目的不是货架上的酸奶」，第 36 章写「种子被种在规矩的下游」，都和桑德尔站在同一边。

◆ 四、逼出了 1993 年，却没有逼出一只脚

这一刀，有没有砍中？

一般认为，社群主义者的批评，是促使罗尔斯在 1985 年以后转向「政治的」自由主义的原因之一（第 33 章）；罗尔斯本人则说，他的转向，主要是出于对合理多

元和稳定问题的反省，而不是对社群主义的回应〔待核：《政治自由主义》导言及相关访谈〕。本书不判这件事的因果。

可以看清的是：1993 年的转向，回应了桑德尔的一半——罗尔斯承认，他的理论不再依赖一种关于人的完整学说；人的非公共身份，可以深深地连在共同体和信仰上，连到离不开（第 34 章）。

另一半，他没有回应：**他没有因此把幸福立成一只脚。** 共同体、依恋、在关系里走通的那种好，被放进了墙那边的「背景文化」（第 38 章）；公共规矩，依然是一根自由的柱子。

◆ 五、他们自己又焊了什么：共同体先在

社群主义者这一刀，是**回流刃**：从亚里士多德、黑格尔那一路传统回头砍。

他们焊死的，是**共同体的先在**。桑德尔说，人的自我由共同体**构成**；麦金太尔说，人要在一个传统里才能理解什么是好；泰勒说，自我在一个价值的框架里长成。这些说法，都有一个方向：**共同体在先，人在后。**

本书和桑德尔的分别，就在这里（第 35 章插下的旗，在此拔）：

- 桑德尔说：人被共同体**构成**。
- 本书说：人和共同体、和规矩、和土，**一起长**——人被共同体长成，也回头长成共同体；谁也不先在。

罗尔斯让自我先于目的，桑德尔让共同体先于自我。本书说：三个式子，谁也不是老大。书屋里那个十一岁的女孩，是在书屋这个小小的共同体里长成的；可她提议「热门书贴纸排队」，又回头改了这个共同体（第 36 章）。

本书对社群主义者的结局初判〔待验〕：**撬开了自我界，接住了共同体这片土；又把共同体焊成了先在——从一根自由的柱子，换成了一根共同体的柱子。** 接《谁握住了哪一面》第 3 章，那一章写桑德尔攻罗尔斯的那一刀，本书在这里接着写，不另判。

◆ 六、放回日子里：老林家的规矩

老林家（第 15 章），就是一个很「社群主义」的家：规矩是祖上传下来的，一家人的样子是这个家构成的，女儿读不读书、读什么书，由这个家说了算。

周静的书屋，对着老林家，站在罗尔斯那边：小姑娘可以来读书，这是她的自由，老林不能不许。

可周静做的，又不只是罗尔斯的事。她没有跟老林说「你家的规矩侵犯了你女儿的自由」，而是每次给小姑娘留一本书，放学时间一到就催她回家帮忙。一年后，小姑娘拿了作文奖，老林自己改了主意（第 15 章）。

罗尔斯会说：她有权来；桑德尔会说：她是这个家的一部分；周静做的是：让她在两边都长，长着长着，这个家也变了。

带 走 的 话

桑德尔和社群主义者从「善」那边撬，砍中了罗尔斯二十一岁时站过的地方——人在共同体里长成；逼出了 1993 年，却没逼出一只脚；他们又把共同体焊成了先在：自我先于目的，换成了共同体先于自我。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社群主义者在自我界打开了共同体的门；可门后是一根共同体的柱子——人被构成，不回头长成共同体。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他们接住了关系里走通的幸福，却把自由与创造压在共同体下面——换了一根柱子，乘法仍缺项。

第 59 章

哈贝马斯，1995 年：想出来的，还是谈出来的

◆ 一、一场隔着大西洋的对话

1995 年 3 月，一份美国哲学期刊，同时刊出了两篇长文：一篇是德国哲学家哈贝马斯对《政治自由主义》的评论，一篇是罗尔斯的回应〔核：《哲学杂志》1995 年 3 月号〕。

本系列已经写过这场交锋两次：第 121 号第二十章，第 172 号第 26 章。本书在这里接着写，不改判。

◆ 二、他从哪只盖子下手：理念自由

哈贝马斯撬的，是罗尔斯的**理念自由**那只盖子：原初状态。

他的要点，大意是〔核：哈贝马斯　1995，转述〕：原初状态是一种「独白式」的办法——一个人在幕后替所有人想；可正义的规范，应当由所有受影响的人，在真实的、不受强迫的对话中，**谈**出来，而不是由一个理论家**想**出来。他还认为，罗尔斯的「政治的」观念，并不像罗尔斯自己说的那样中立：它其实也依赖于一些实质性的道德预设。

罗尔斯的回应，大意是〔核：罗尔斯　1995，转述〕：原初状态只是一个表述装置，是给公民社会里的你我随时用来检验的（第 50 章）；而且，哈贝马斯自己的对话理论，是一套完整的哲学学说，它比政治自由主义更「厚」，更不中立。

◆ 三、他接住了哪一维：路，碰撞

哈贝马斯接住的，是**路**和**碰撞**：规范要在一群不同的人之间，一句一句谈出来。

周家分家那天，就是一场「谈」：周越先有一个方案（想出来的），上了桌，二姐一句话，大姐一个眼神，舅舅一个补充，方案变了三次（第 21 章）。最后那个分法，是谈出来的，周越一个人想不出来。哈贝马斯要的，就是这个。

而且，哈贝马斯的「谈」，还有一个罗尔斯没有的好处：谈的时候，人是带着自己的来历上桌的。周静不必先把自己那十年放到幕后，才能开口；她可以说「我那十年」，别人可以听，可以问，可以反驳。这恰恰是第 21 章说罗尔斯缺的那一样：「幕后只剩一个人，没有碰撞就没有路。」

在这一点上，本书和哈贝马斯站在一边：想出来的，不如谈出来的。

◆ 四、他自己又焊了什么：两把一样的椅子

第 172 号给哈贝马斯下过判断：「两把一样的椅子」——他的理想对话里，每个参与者都被要求以同样的方式讲理，遵守同样的规则；椅子有很多把，可每一把都一样，同一性是先在的。

本书在第 21 章说，罗尔斯往前推了一步：许多把一样的椅子，合成了一把。

所以，1995 年那场交锋，是**同代互刃**：两人各砍对方一刀。哈贝马斯砍罗尔斯「一个人想」；罗尔斯砍哈贝马斯「你的对话理论更厚」。两刀都砍中了。

可两人**都没有回答**一个问题，这是第 121 号、第 172 号都指出过的：**谈出来的、想出来的，记在哪儿？** 修订的档案在哪里？一轮对话之后，什么变了，谁的理由被吸收了，谁的没有？哈贝马斯要对话，罗尔斯要装置，两个人都没有给出一本阄书。

第 172 号第 26 章的落点，本书照接：**罗尔斯要结论碰头，哈贝马斯要理由和底子也碰头；真正结实的，是一起碰出来的那片土。**

本书对这场交锋的结局初判〔待验〕：**互刃相持**——两刀都砍中，两边都没倒，也都没往「档案」那里再走一步。

◆ 五、两人合起来，会怎样

不妨做一个设想：要是把两人的办法合起来，会怎样？

罗尔斯的装置，是一个人随时可以拿出来用的检验：不知道自己是谁时，我会认这条规矩吗？哈贝马斯的对话，是一群人真的坐下来谈：每个受影响的人都说一说，看谈出什么。

合起来，就是：**先各自在心里过一遍幕，再坐下来谈。**　周静那次家长会，就是这个样子（第 53 章）：她先请大家不想自家孩子，想一想规矩；然后请大家把各家情况都说出来。

两人合起来，已经比任何一人都更接近一场好的商量。可合起来，依然少了一样：谈完了，记在哪里？下一次有人不服，翻什么？

这一样，两个人都没有给。周静给了：一本登记簿，写上日期，请大家签名。

想，加上谈，再加上记——三样合起来，才是一本阄书。

本系列第 121 号在写这场交锋时，已经问过「记在哪儿」；第 172 号又说，真正结实的，是一起碰出来的那片土。本书在这里，只是把这两句话落到了一本具体的登记簿上。

还要说一句公道话：哈贝马斯的理想对话，本身也是一种理想化——他要求参与者不受强迫、平等发言、只服从更好的论证的力量〔核：哈贝马斯商谈伦理学的一般表述，转述〕。这和罗尔斯的幕一样，是一个设计好的条件。两人都在设计「公平的条件」；区别只是，一个设计在幕后，一个设计在桌边。

◆ 六、放回日子里：家长会和登记簿

周静书屋的那次家长会（第 38、53 章），其实是一场小小的「罗尔斯对哈贝马斯」。

周静一开始，用的是罗尔斯的办法：请大家先想一想，不知道自家孩子是哪一个时，希望书屋有什么规矩。这是「想」。

后来，家长们一个接一个地说，说出了各家的来历，说出了各自的理由，那位工程师爸爸和那位信教的妈妈在门口又聊了半个小时。这是「谈」。

最后，周静在登记簿上把商量的每一条写下来，写上日期，请大家签了名。

这一步，罗尔斯没做，哈贝马斯也没做。

带 走 的 话

1995 年那场交锋，哈贝马斯说要谈出来，罗尔斯说装置是给人随时用的——同代互刃，两刀都中；可两人都没回答：谈出来的、想出来的，记在哪儿。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哈贝马斯在理念界打开了「谈」的门，接住了路与碰撞；可椅子一样，门后无档案——两人都停在阄书之前。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谈出来的规矩，比想出来的多了一点一起走通的劲；没有档案，谈过的就散了——乘法在两人那里都缺一截。

第 60 章

森与努斯鲍姆：比他更彻底的自由中心

◆ 一、从篮子到灶台

第 30 章讲过，森在 1979 年问了一个问题：「什么的平等？」他说，基本善只是手段，人们真正在乎的，是自己能做成什么、能成为什么。

这一章，看森和努斯鲍姆沿着这条路走到了哪里。

◆ 二、他们从哪只盖子下手：现实自由

森撬的，是罗尔斯的**现实自由**那只盖子：基本善清单（第 22、30 章）。

在《以自由看待发展》（1999）里，森把发展定义为：**扩展人们享有的实质自由**——人们能过上他们有理由珍视的生活的能力〔核：森 1999，转述〕。收入、财富是手段；教育、健康、政治参与、社会机会，是自由本身的组成部分。

在《正义的理念》（2009）里，他更进一步批评罗尔斯的整个路数：罗尔斯追求的是一个「完美正义」的制度蓝图，他称之为「先验的制度主义」；可在现实中，我们需要的是比较——哪一种状况比另一种更正义一些，怎样消除眼前明显的不正义——而不需要先知道完美是什么样〔核：森　　2009，转述；据载此书题献给罗尔斯〔待核〕〕。

努斯鲍姆和森一起发展了「能力进路」，并给出了一张「核心能力」清单：生命，身体健康，身体完整，感觉、想象和思考，情感，实践理性，归属，其他物种，玩耍，对环境的控制〔核：努斯鲍姆《寻求有尊严的生活》2011　等，转述〕。她主张，一个正义的社会，要保证每个公民在这十项上都达到一个底线。

这套想法，成了联合国人类发展报告的一个理论底子（第 30 章）。

◆ 三、他们接住了哪一维：灶台

森和努斯鲍姆接住的，是**灶台**：同样的篮子，在不同的人、不同的身体、不同的环境里，转换成不同的日子（第 30 章）。本书的第二件替换「清单换成灶台」，前半句是他们的。

努斯鲍姆那张清单里，有一项很值得本书停下来看：「归属」——能够和别人一起生活、关心别人、参与各种形式的社会交往，并且有自尊的社会基础〔核：努斯鲍姆，转述〕。这一项，几乎就是本书说的自我界里的幸福。它进了清单，这是一大步。

森对「先验制度主义」的批评，也接住了本书说的「路」：正义不是一个事先画好的蓝图，而是在一次次比较、一次次消除具体的不正义中，一步步走出来的。这把刀，是**顺流刃**：顺着罗尔斯承认自由有价格（第 26 章）的方向，往前推得更远。

◆ 四、他们自己又焊了什么：更彻底的自由中心

可是，森把发展定义为「自由的扩展」，这句话本身说明：**他是一个比罗尔斯更彻底的自由中心主义者**。

罗尔斯的柱子上刻的是「自由」，旁边有两本账；森把两本账合成了一本：一切——健康、教育、收入、参与——都是「实质自由」的一部分。柱子更粗了，把原来站在旁边的东西也吸了进去。

努斯鲍姆的十项核心能力，是一张**更长的清单**。它比基本善清单更贴近灶台，可它依然是一张清单：列好了，定下了底线，拿去量每一个人。清单里有「玩耍」「归属」「情感」——这些很接近本书说的幸福；可它们是以「能力」的身份——也就是「你**可以**去玩耍、去归属」——进来的，依然是「可以」，是框的更细的格子。

所以，本书对森和努斯鲍姆的结局初判〔待验〕：**跃迁**——他们从篮子跳到了灶台，比罗尔斯走得更远，接住了转换与比较；可他们跳上去以后，站的依然是自由那一格，只是这一格变得更宽了。自由依然是第一性的，创造和幸福被收进了「实质自由」这个更大的框里，而不是和它并排立着。

◆ 五、为什么不需要一张完美的蓝图

森对罗尔斯的那一刀——「先验的制度主义」——在日子里很好懂。

周越家楼下有两条街。一条街路灯坏了半年没人修，一条街路灯好好的。你不需要先知道「一条完美的街道应该是什么样」，就能判断：修好路灯的那条街，比路灯坏着的那条街好一点。你也不需要先画一张完美城市的蓝图，才能去修那盏路灯。

森说，正义也是这样：我们用不着先知道完美的正义是什么，就能看出眼前哪些事明显不正义，并且一件一件去改〔核：森 2009，转述〕。

这一刀，本书认，而且认它和本书的「路」同向：正义是一件一件改出来的，不是一次画好的。周家的阄书，也不是一次写好的完美分家方案，而是一次次被「后记」改出来的。

可本书也要看到：森的比较，比的依然是「实质自由」多一点还是少一点。修好了路灯，人们晚上**可以**出门了——这是自由的扩展。至于人们晚上出门以后，在那条街上长出了什么（一个夜市？一群一起散步的老人？），走通了什么——这是比较里没有专门去量的东西。

◆ 六、放回日子里：小敏的第二年

小敏（第 30 章）上了大学，学的是社会工作。第二年暑假，她回来在书屋帮忙，跟周越的女儿聊起她们课上讲的「能力进路」。

她说：「我们老师讲，看一个人过得好不好，不能只看他有多少钱，要看他『能做什么、能成为什么』。我当年那一千块，钱是一样的，可我『能做』的，比你少——我没有地方坐，没有电脑。」

周越的女儿说：「那后来那个放学自习角，是给了你『能力』？」

小敏想了想：「是，也不全是。老师讲的能力，是『可以』：我可以学、可以用电脑。可那个自习角给我的，不只是『可以』，是有你、有那几个同学，一起把一道题弄通了。弄通的那一下，不在能力清单上。」

森和努斯鲍姆看见了灶台；可灶台上一群人一起把一道菜做成的那一下，还不在他们的清单上。

带 走 的 话

森与努斯鲍姆从篮子跳到灶台，接住了转换与比较，是顺流而上的跃迁；可他们把一切都收进「实质自由」，成了比罗尔斯更彻底的自由中心——柱子更粗了，另两只脚被吸进了柱子里。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现实界里，灶台的门被他们推开；可门后仍是一张更长的清单，「可以」多了，「一起做成」没进来。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能力清单把框做得更细更宽；创造与走通被当作「可以」的一格，而不是并排的脚——乘法仍被收成了一项。

第 61 章

幕外的人

◆ 一、谁不在桌上

周家分家那天，桌边坐着三兄妹和舅舅。

后来周越想起一件事：那天，桌边其实少了几个人。周静照顾父母那十年里，有一个钟点工阿姨，每周来三次，帮着给父亲擦身、做饭，做了六年。还有楼下的王奶奶，周静最累的那段日子，每天给她送一碗汤。她们都不是这个家的人，分家没有她们的份——这没错。可这个家那十年是怎么过来的，有她们的一份。

罗尔斯的桌边，也少了一些人。这一章，请几位替那些人说话的哲学家上场。

◆ 二、奥金：家庭在幕外

1989 年，哲学家奥金出版了《正义、性别与家庭》〔核〕。

她从**现实自由**和**自我自由**之间的那道缝下手。她指出，罗尔斯的原初状态里，各方被设想为「家长」，代表一个家庭；家庭内部的正义，被默认为已经解决了（第 48 章：原则不直接适用于家庭内部生活）。可家庭，恰恰是许多不正义最早发生的地方：家务和照顾的劳动，大多落在女人身上，不算收入，不进基本善清单；一个孩子最早学会的「正义」或「不正义」，就是在家里学会的〔核：奥金 1989，转述〕。

她接住的，是本书第 22 章那面小旗：**照顾的劳动，在清单上没有一栏**。 周静那十年，在奥金这里，终于有了一个说法。

罗尔斯晚年在《再论公共理性》里专门回应了家庭问题，承认家庭是基本结构的一部分，正义原则要约束家庭的制度形式（第 48 章）〔核〕。

◆ 三、米尔斯：历史在幕外

哲学家查尔斯·米尔斯，从**理念自由**下手。

他在《种族契约》（1997）里指出：西方的社会契约传统，在历史上其实是一份只在白人之间订立的契约，而把非白人排除在外〔核：米尔斯　　1997，转述〕。后来，在《作为意识形态的理想理论》（2005）里，他批评罗尔斯的「理想理论」：从一个良序社会、从零开始设计原则，恰恰把一个真实社会里的奴役、隔离、掠夺的历史，挡在了视线之外；这样的理论，不是中立的，而是一种意识形态〔核：米尔斯 2005，转述〕。

米尔斯接住的，是本书第 20 章的核心：**幕把来历里的亏欠一起挡掉了**。罗尔斯出生在一座种族隔离的城市（第 1 章）；米尔斯问的是：一个在这样的土上长起来的社会，定规矩时，能站到幕后、假装没有这段历史吗？

◆ 四、科恩：个人选择也是正义之地

哲学家 G. A. 科恩，从**现实自由**的另一侧下手。

第 28 章引过他的激励论证：一个真心认同差别原则的有才能的人，为什么还要多拿钱才肯把才能用出来？科恩更进一步说：罗尔斯只让正义原则管「基本结构」，不管个人在结构里的日常选择；可个人的选择——要不要多拿、要不要把才能用出来——本身也是正义发生的地方。他有一句常被引用的话，大意是：个人的，就是政治的〔核：科恩《正义的发生之处》1997；《拯救正义与平等》2008，转述〕。

科恩接住的，是**自我界和现实界之间的线**：个人的选择（自我界），回头改变分配（现实界）。这正是本书说罗尔斯三格不缠的地方。

◆ 五、努斯鲍姆：正义的前沿

努斯鲍姆在《正义的前沿》（2006）里，指出罗尔斯的契约论有三个处理不了的「前沿」：**残障者**（他们不是「终生都能充分参与合作的人」，第 28 章）、**不同国籍的人**（《万民法》只到「体面」为止，第 15 章）、**其他物种**（动物不能订约）〔核：努斯鲍姆 2006，转述〕。

她接住的，是本书第 28 章那面小旗：「最不利的人」这个位置上，坐的是能干活只是挣得少的人；长期卧床的老人、需要照顾的残障孩子、照顾他们的人，被推到了「以后的阶段」。

◆ 六、他们的刃，和他们自己焊的

四位的刀，走向各不相同：奥金、努斯鲍姆，大体是**顺流刃**，在自由主义里面，把罗尔斯推到他没顾到的地方；米尔斯，用契约论的形式，从被契约排除的人那边回头砍，本书读作**回流与顺流之间**；科恩，从马克思主义的平等传统回头砍，是**回流刃**。

还要补一位没有单独成节的人：罗尔斯自己的学生博格。他在老师的框架里，把差别原则的精神推到了全世界，追问世界贫困的来由：不能只到穷国内部去找，也要到全球的贸易、借贷、资源规则里去找——而富国的公民，也参与维持着这些规则〔核：博格《世界贫困与人权》2002，转述；接第 15 章〕。他接住的，是《万民法》挡在外面的那一层：人民与人民之间缠过来的来历。这把刀，是**顺流刃**，出自门下。

他们各自焊了什么，本书只初判一句〔待验〕：**他们都成功地让一群幕外的人上了桌；可上了桌以后，这些人多半是以「被补的人」「被纳入的人」的身份坐下的——照顾者要被算进清单，被排除者要被纳入契约，残障者要被纳入能力底线。** 他们作为给出过东西、长出过东西的人，作为这张桌子本身是怎么搭起来的一部分——这一面，在他们那里也还不够。

结局初判：各不相同，逐人待验。

◆ 七、放回日子里：那张没有她们名字的阄书

分家以后，周越做了一件事。他在阄书的「后记」里，添了一段话：

「父母晚年，得钟点工李阿姨六年照料，得楼下王奶奶送汤年余。二人不在分家之列，特此记下。每年清明、春节，三人各备一份心意送去。」

三兄妹都签了字。

李阿姨收到第一份心意的时候，愣了很久，说：「我干了这么多年，头一回有人家把我记在他们家的本子上。」

幕外的人要上桌，不只是被补、被纳入，还要被记下：这张桌子，是怎么搭起来的，有她们的一份。

带 走 的 话

奥金、米尔斯、科恩、努斯鲍姆，让幕外的人上了桌——照顾者、被排除者、个人的选择、残障者与远方的人；可上了桌，多半还只是被补、被纳入——他们作为桌子本身怎么搭起来的一部分，还要被记下。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四人在三块地上各推开一扇门——家庭、历史、个人选择、前沿；门推开了，进来的人多以「被补」的身份入座，给出与长出的那一面仍在门外。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幕外的人有了框（被纳入）；他们给出过的、长出过的，要进阄书，乘法另两项才算上他们的一份。

第 十 一 编

AI 时代重读他

罗尔斯死于 2002 年。他没有见过今天的推荐算法、信用评分、自动筛简历的程序，也没有见过能写文章、能讨论哲学的大模型。

可他的问题，在今天变得更要紧了。这一编两章：第 62 章看一台「没有位置、却满身是土」的机器，和罗尔斯那道幕之间的关系；第 63 章看「算法知道你是谁」这件事，怎样把幕反了过来。

这两章，按本系列合订本的四问走：他的哪一处发现，被机器做掉了？大模型证实或反驳了他哪一条？器具不再可以被当作可有可无之后，哪根梁先晃？他那里，有没有人与 AI 复合主体的先声？

第 62 章

一台没有位置、却满身是土的机器

◆ 一、同一个问题，问了一万遍

周越的女儿上大学后，在一门课上做过一个小作业：她把罗尔斯的原初状态，写成一段提示，交给几个不同的 AI 模型，问它们：「如果你不知道自己会是社会中的哪一个人，你会选择什么样的分配原则？」

她把同一个问题，换着说法，问了几十遍。

结果很有意思。有的回答选了差别原则，说要先保证最差的人；有的选了「在保证一个底线之后，让平均数尽量大」；有的说「看情况」；同一个模型，换一种问法，答案也会变。

她在作业里写了一句话：「罗尔斯说，理性的人在幕后会选他的两条原则。可我问了几十遍，发现『理性的人在幕后会选什么』，不是一个答案，是一堆答案；换一个问法、换一个模型，答案就换一个。」

◆ 二、他说了什么：一次推理，一个答案

第 17、18 章讲过，罗尔斯认为，在原初状态的条件下，理性的各方会选择他的两条原则。他给了一个论证（最大最小，第 28 章），并且认为，只要条件设定得当，任何一个理性的人按这些条件推理，都会得出同样的结论（第 21 章，「随机选出的一个人」）。

这个结论，在他那里，是一个**被推出来**的东西：条件定了，结论就定了。第 18 章说，他从「发现」撬到了「构造」；可这一次构造，被当作只要推理正确，就只有一个结果。

◆ 三、先说对在哪儿：这道工序真的好用

先说公道话：这道工序，在今天被大量地、认真地用着，而且用出了真东西。

早在 1992 年，就有学者把「幕后选择」搬进了实验室：让真实的人，在不知道自己会拿到哪一份收入的条件下，以小组讨论的方式选择分配原则〔核：弗罗利希、奥本海默《选择正义》1992，转述；书名与年份待核〕。

2023 年，一个研究团队在一份科学期刊上发表了研究：他们让两千五百多名参与者，在「幕后」为一个 AI 助手挑选分配原则——也就是在不知道自己在群体中处于什么位置的条件下，决定这个 AI 应当怎样在人们之间分配帮助。结果发现，和知道自己位置的参与者相比，幕后的参与者更常选择「优先帮助处境最差者」的原则，而且这种倾向主要来自对公平的考虑，而不是政治立场或对风险的态度〔核：魏丁格等，《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刊》2023，转述〕。研究者认为，无知之幕可能是为现实中的 AI 应用挑选原则的一种合适办法。

这说明：**幕这道工序，在今天依然好用**——它真的能让人从「我」那里退一步，更多地想到最差的那个人。这是罗尔斯最精华的那一面（第 24 章保底），在 AI 时代得到了一次真实的检验。

◆ 四、发现死亡：一个推理，成了一堆读数

可是，把这两个研究放在一起，也能看到另一件事。

1992 年那个实验里，据报道，多数小组选的，并不是差别原则，而是「在保证一个收入底线的前提下，让平均收入尽量高」〔待核：结论表述〕——这更接近哈桑尼和罗尔斯之间的一个折中（第 28 章）。2023 年那个研究里，幕后的人更多地选了「优先帮助最差者」——更接近罗尔斯。两个研究，设定不同，问题不同，人不同，结果不同。

周越女儿那个小作业，也是一样：换一个问法、换一个模型，答案就换一个。

本系列有一个说法，叫「**发现死亡**」：一件原来被当作「发现」的东西——一个只要推理正确就只有一个答案的结论——在今天被机器、被实验跑成千上万遍，发现结果随着设定一变就变；这时候，它就露出了本来的样子：**它从来不是一个发现，而是一次发生**。换一片土，就长出另一个样子。

「理性的人在幕后会选什么」，在罗尔斯那里是一次推理、一个答案；在今天，是一堆读数：随着谁在幕后、幕挡了什么、题目怎么问、在哪个国家问、用哪台机器问，读数各不相同。第 17 章说，原初状态里长出的原则，是这片人造的土长出来的；今天，这片人造的土可以被一次次换掉，每换一次，长出的东西就不一样。

这不是说罗尔斯错了，而是说：他以为自己推出了一个答案，其实他设计了一片土，而那片土里长出了那一个答案。

◆ 五、一台没有位置的机器

还有一件更有意思的事。

罗尔斯的幕，要人**没有位置**：不知道自己是谁，不知道自己富不富、信什么、属于哪一代（第 20 章）。

今天的大模型，某种意义上，正是一台「没有位置」的机器：它没有自己的收入，没有自己的阶层，没有自己要养的家，也不会因为某条原则被选中而多拿一份。它好像天生就站在幕后。

那么，它是不是就是罗尔斯梦想中那个「随机选出的理性的人」？

不是。因为这台机器，**满身是土**。

它是用人写下的海量文字训练出来的。那些文字里，有几千年的历史，有各种文化的偏见和智慧，有某些语言多、某些语言少，有某些人的声音大、某些人的声音几乎听不见。它的「理性」，是从这片土里长出来的。它没有位置，可它有来历——一片极厚、极杂、谁也说不清全貌的来历。

罗尔斯的幕后人，是没有位置、也没有来历的；今天的机器，是没有位置、却满身是来历的。

◆ 六、SDE 看这一处：三把刀

面对一台没有位置、却满身是土的机器，本书给读者三把刀。用它们，可以看清这台机器「站在哪里」。

第一把，查训练集。 它是从什么样的文字里长出来的？哪些人的声音多，哪些人的声音少？这是查它的**土**。

第二把，查目标函数。 它被训练成要做到什么？要让谁满意，避免什么？这是查它的**路**——它一步步被调整的方向。

第三把，查部署建制。 它被放在哪里用，由谁来用，用它的人能不能提出异议、要求改动，改过的东西记在哪里？这是查它的**形状**怎样回写到人的日子里，以及有没有一本阄书。

三把刀，对应三个式子。**一台机器的「公正」，不在它有没有位置，而在它的土、它的路、它的回写是不是被看得见、被问得了、被记下来。**

这恰好是罗尔斯的幕挡在外面的三样东西（第 20、29、23 章）。在 AI 时代，幕后的那一位，不再是一个假想的理性人，而是一台真实的、满身来历的机器；它的来历，必须被摆上桌。**抓阄的道理——只遮落点，不遮来历——在这里比任何时候都要紧。**

◆ 七、放回日子里：那份作业的最后一段

周越女儿那份作业，最后一段是这样写的：

「我问了几十遍，AI 给了我一堆答案。一开始我觉得很乱。后来我想，也许这恰恰说明了一件事：公正不是一个等着被推出来的答案，是一群人——现在还包括机器——在一片土上碰出来的东西。

我大姑的书屋，每年开一次家长会，把商量的事写进登记簿。我想，如果以后 AI 要帮人分东西，也应该有这样一本登记簿：它是怎么学的，它被要求做什么，它分过的东西有没有人不服、不服之后改了什么——都要记下来。」

她的老师在作业上批了一句：「这个『登记簿』的想法很好。罗尔斯没有想到这一层。」

一台没有位置的机器，也要有一本阄书。

带 走 的 话

幕这道工序在今天依然好用——幕后的人更多地想到最差的人；可「理性的人会选什么」被跑成了一堆读数，发现死亡，露出了发生的本来面目；今天的机器没有位置、却满身是土，它的土、路与回写，都要被摆上桌、记下来。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理念界里，幕这道工序在 AI 时代被重新打开并验证有用；可一个推理成了一堆读数——人造的土可以被一次次换掉，门后不是一个答案，是一片土长出的一个样子。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机器替人「站在幕后」，框可以做得很公平；它的来历若不上桌、路若不可问、回写若无档案，人在它面前的自由，乘出来可以是零。

第 63 章

算法知道你是谁

◆ 一、幕反过来了

前言第五节说过：罗尔斯请你想象，你不知道自己是谁；今天的情形正好倒过来——你不知道自己是谁，可有东西知道。

这一章，把前言插下的那面小旗拔了。

周越有一回在单位的招聘系统里，看到了一件让他很不舒服的事。那年部门招人，收上来三百多份简历，系统先过了一遍，只把六十份推给了人来看。周越好奇，去问负责的同事：另外两百多份是怎么被刷掉的？同事说：「系统根据以往录用的人的特点，打了个分，分低的就不推了。具体怎么打的分，我也说不清。」

周越想起了小敏：要是当年小敏投简历，她的学校、她的家庭住址、她简历上空了的那一年（那一年她在家照顾生病的母亲），会不会让她在系统那一关就被刷掉了？没有人会知道，包括小敏自己。

◆ 二、罗尔斯那一处：机会的公平平等

罗尔斯的第二条原则里，有一部分叫「公平的机会平等」：职位和地位，不只在法律上向所有人开放，而且要让有相似才能和意愿的人，不管出身如何，都有大致相同的机会获得它们〔核：《正义论》§12、§14，转述〕。这一部分，在字典式次序里，排在差别原则之前（第 25 章）。

本系列第 120 号，在这里插过一个判断：机会的真正平等，在今天变成了**一张看不见的名单**。

周越单位那个系统，就是这张名单的样子：它不在法律上排除任何人，职位对所有人开放；可在那一关，一套谁也说不清的打分，决定了谁的简历能被人看见。它的打分，是从「以往录用的人」那里学来的——也就是说，是从过去的土里长出来的。过去被录用的多是某一类人，它就更倾向于推某一类人。

罗尔斯的幕，要定规矩的人不知道谁是谁，好让规矩不偏；今天的名单，是**分配机会的机器什么都知道，被分的人什么都不知道**。幕，反过来了。

◆ 三、先说对在哪儿：他的问题，比任何时候都要紧

先说一句最要紧的公道话：**在这件事上，罗尔斯的问题，比任何时候都要紧**。

他问：在什么条件下定出的规矩，才算公平？他要求：定规矩的条件要公开，每个人都能检验（第 17 章）；有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第 30 章）；机会要真正公平，不能被出身锁死（本章）；在公共的事上，理由要是大家都能接受的（第 39 章）。

今天那张看不见的名单，恰恰在这几件事上都出了问题：条件不公开，尺子看不见，出身（通过学校、住址、空白的一年）悄悄地回来了，理由没有人说得清。

所以，在 AI 时代，罗尔斯的柱子，不是过时了，而是**更需要了**。本书拆了他八编，在这一章要说：**他那道承重墙——公开的条件、公共的尺、公平的机会——是今天对付那张看不见的名单最要紧的东西之一**。

◆ 四、三块地上的自由，换了守门人

再往宽处看，三块地上的自由，在今天都换了守门人。

理念界。　你每天看到什么新闻、什么观点、什么书，很大程度上是推荐算法替你挑的。你「自己给自己立法」的那些想法（第 18 章），有多少是在一片被挑选过的土里长出来的？理念自由的守门人，从「幕」变成了「推荐」。

现实界。 你能不能贷到款、租到房、买到保险，越来越多地由一套评分决定。你的「自由的价值」（第 26 章），被一张你看不见的表格重新定价。现实自由的守门人，从「差别原则」变成了「评分」。

自我界。 你是谁——你的兴趣、你的习惯、你的弱点——被一台台机器记录、归类、预测。第 34 章说，扫罗可以变成保罗，公民身份不丢；可在今天，你想「变成另一个人」，你过去的数据还跟着你，那些机器还记得你是扫罗。自我自由的守门人，从「公私之墙」变成了「画像」。

三块地上，自由的框都还在：法律上，你依然可以想、可以贷、可以变。可框的门口，站着一个新的守门人——它知道你是谁，而你不知道它是怎么想的。

◆ 五、公共理性，被写进了训练目标

还有一件新鲜事。

第 39 章说，公共理性要求：在公共的事上，用大家都能接受的理由。今天，有些做 AI 的机构，会把一组公开写出来的原则——比如要诚实、要避免伤害、要尊重不同的观点——写进模型的训练目标里，让模型按这些原则来回答人的问题〔一般情况，各机构做法不同，待核具体〕。

这某种意义上，是把公共理性**写进了机器**。本书认这件事的意义：它让一台机器的「理由」，至少有一部分是公开的、可以被检验的。

可本书也要问第 39 章问过的那个问题：这些原则，是谁定的？定的时候，谁在桌上，谁不在？它们会怎样随着时间改变，改的过程记在哪里？第 39 章说，罗尔斯的公共理性，「家族会变」，却没有档案。今天，写进训练目标的原则也会变——**变的时候，要有一本阄书**。

◆ 六、SDE 看这一处：四问

按本编编序的四问，逐一作答。

一问：他的哪一处发现，被机器做掉了？ ——「理性的人在幕后会选什么」这一处（第 62 章）。它被实验和机器跑成了一堆读数，露出了发生的本来面目。

二问：大模型证实或反驳了他哪一条？ ——证实了幕这道工序的好用：幕后的人更多地想到最差者（第 62 章，2023 年研究）；也反驳了「只有一个答案」：设定一换，答案就换（第 62 章）。

三问：器具不再可以被当作可有可无之后，哪根梁先晃？ ——第三根梁先晃：三块地之间不缠（第 53 章）。今天，推荐、评分、画像，把理念界、现实界、自我界缠在了一起——你看到的（理念）影响你的评分（现实），你的评分又影响别人怎么看你（自我）；可这种缠，是机器替你缠的，不是你和一群人一起缠的。罗尔斯的三道墙各自站着，挡不住一台把三块地一起缠起来的机器。

四问：他那里，有没有人与 AI 复合主体的先声？ ——有。第 4 章那份在一代人手里改了十三年的油印稿：一本书，是一个人和一群同事、学生、对手一起写出来的。《正义论》本身，就是一个复合主体的作品。只是，这个复合主体写出的书里，规矩却是一个人在幕后选出来的（第 4、6 章）。今天，人和 AI 一起想、一起写，是那份油印稿的放大版；本书要说的是：这一次，别再把「一起长出来」的过程，藏在「一个人选出来」的结论后面。

◆ 七、放回日子里：周越的那封邮件

那次招聘之后，周越给部门负责人写了一封邮件。

他没有说系统不好——系统确实省了很多时间。他提了三条建议：一，把系统打分的主要依据写出来，贴在内部，让人知道它看的是什么；二，每次被刷掉的简历里，随机抽一些让人再看一遍，看看有没有被冤枉的；三，每年把系统推了谁、刷了谁、后来录用的人表现怎样，做一次记录，交给大家看。

负责人回信说：「第一条和第三条可以做，第二条太费人工，先试一个季度。」

周越把回信转给了周静，附了一句：「大姐，我在单位里，给那台机器也立了一本阄书。」

周静回了四个字：「记得签字。」

带 走 的 话

算法知道你是谁：幕反过来了——分配机会的机器什么都知道，被分的人什么都不知道；在这件事上，罗尔斯的问题比任何时候都要紧：公开的条件、公共的尺、公平的机会；三块地上的守门人换了，要给新的守门人也立一本阄书。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三块地上的门，都换了守门人——推荐、评分、画像；罗尔斯的公开、公平、公共理性，是今天推开这些门最要紧的撬棍；门后要有档案。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框还在，守门人不透明，一个人在门口被刷掉都不知道——长出与走通都无从谈起，乘出来是零；条件公开、抽查、存档，才乘得出来。

第 十 二 编

用得上：教育、健康、个人事业

前十一编，是读罗尔斯、拆罗尔斯、看他身后的人、放进 AI 时代。这一编，把书合上，走回日子里。共三章，每章一万字上下：教育（第 64 章）、健康（第 65 章）、个人事业（第 66 章）。

三章用同一个格式： - 先看罗尔斯在这件事上说过、做过什么； - 再用本书的眼睛拆一拆：他的哪些东西能直接拿来用，哪些要先松开； - 然后走进十个上下的日常场景； - 最后给几条明天就能试的做法，和一个小练习。

有一条硬规矩：**每一个场景，都要落在罗尔斯身上。** 换一位哲学家还能原样照搬的场景，就是没写到位。所以，每个场景里，你都会看到他的一样具体的东西——幕、两本账、差别原则、字典式次序、反思平衡、两种身份、判断的负担、公共理性——被拿出来用，或者被松开。

导读立下的随身三问，到这一编交到你手里： - 落在哪块地，另两块缠上没有？ - 长出了什么？ - 走通了没有？

健康那一章，本书只谈理解、习惯和怎样与身体相处，不给任何诊疗与用药的建议；身体有不适，请找医生。

第 64 章

教育：填志愿、分班、一个「差生」

◆ 一、他在教室里是什么样子

先看罗尔斯自己，在教室里是什么样子。

他在哈佛教了三十年书〔核：1962 年起任教于哈佛，1991 年退休〕。第 6 章说过，他讲道德哲学史，有一个几乎固执的习惯：先把每一位哲学家讲到最强，讲成那位哲学家自己也会认的样子，然后才谈自己的疑问。他大意说过：要假定这些作者比我们聪明，如果他们看起来犯了错，多半是我们没读懂〔待核〕。

据他的学生回忆，他给学生论文写的评语，常常比论文本身还长；他会一条一条地替学生把论证理清楚，指出哪里还可以更强〔待核：学生回忆的出处〕。

这两件事，放在一起，是一个很清楚的样子：**他对待一个学生，就像对待一位他要讲到最强的哲学家。** 不是先看这个学生哪里错了，而是先看这个学生的想法，最好的版本是什么。

他在书里，也讲过教育。

在《正义论》里，他说，教育资源的分配，不应该只按照它们在培养「有生产力的技能」上能带来多少回报来安排，也要按照它们在丰富公民的个人生活和社会生活上的价值来安排——**包括那些处境较不利的人**〔待核：《正义论》§17，原意〕。他在讲公平的机会平等时也说，要让有相似才能和意愿的人，不管出身如何，都有大致相同的机会（第 63 章）。

在《正义论》第三部分，他写了一个孩子的正义感怎样一级级长出来：先是在家里，因为爱父母而守规矩；再是在团体里，因为在乎伙伴而守规矩；最后，是因为理解了原则本身而守规矩（第 36 章）。

在《政治自由主义》里，他说，一个自由的社会对孩子的公共教育，要求其实不多：让孩子知道自己的基本权利——比如知道改信不是犯罪；让他们长成能够自食其力、能够充分参与社会合作的公民；除此之外，公共教育不应当替孩子选定一种完整的人生观〔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五讲，转述〕。

◆ 二、拆一拆：哪些能直接用

用本书的眼睛，先看罗尔斯在教育上**能直接拿来用**的东西。

一，幕后测试，用来定还没有来历的规矩。 班上要排座位、要分组、要定值日表、要定评奖规则——在还不知道谁会落在哪一格的时候先定，问一句：「如果我不知道自己是哪一个孩子，我希望规矩怎么定？」这是幕最好用的时候（导论第七节，第 24 章）。

二，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 评奖、分班、给机会，只要有差别，就要能说出一个理由：这个差别，对最吃亏的那个孩子，有没有好处？（第 28 章）

三，有些东西不能拿来换。 一个孩子的尊严、安全、不被当众羞辱——这些排在成绩前面，多少分都换不来（第 25 章，字典式次序的精华）。

四，把对手讲到最强。 对一个孩子的想法，先找它最好的版本，再谈它的问题。这是罗尔斯在教室里本人的样子。

五，正义感一级级长出来。 小孩子守规矩，先是因为爱你；大一点，是因为在乎伙伴；再大，是因为懂了道理。别指望一个五岁的孩子「懂道理」地守规矩，也别让一个十五岁的孩子还只是「因为你说」地守规矩（第 36 章）。

◆ 三、拆一拆：哪些要先松开

再看**要先松开**的东西。

一，幕会挡掉孩子身后的土。 幕后测试，用来定还没有来历的规矩，很好；可一旦拿它去评判一个已经有来历的孩子——「别管他家里怎样，按规矩来」——就会把他身后的土挡掉（第 20 章）。一个孩子作业交不齐，身后可能是一间挤着一家四口的屋子（第 27 章）。

二，成绩单是一只篮子。 分数、名次、奖状，像基本善清单：看得见，可以比（第 22、30 章）。可它只数篮子，不看灶台：同样的分数，在不同的孩子那里，是不同的路走出来的。

三，孩子不是站在货架前。 「让孩子自己选」是一道要紧的防线（第 35 章）；可一个十几岁的孩子，面对一排长长的货架，常常不知道自己要什么——他的目的，要在做事的过程里和他一起长出来（第 12、35 章）。

四，家门口那道墙。 罗尔斯说，正义原则不直接管家庭内部的日常生活（第 48 章）。可一个孩子最早学会公平或不公平的地方，恰恰就是家里（第 61 章，奥金）。

松开，不是扔掉。幕要留着，只遮落点、不遮来历；成绩单要留着，再多看一眼灶台；让孩子自己选要留着，再陪他在框里做点什么；家门口的墙要留着，墙上开一扇门。

◆ 四、十个场景（上）

○ 场景一：填志愿

第 48 章讲过周越家那张志愿表。这里只说它在教育上的用法。

罗尔斯的尺子说：选择职业的自由，是基本自由，父母可以劝，不能逼。这一条，要守。可罗尔斯的尺子在家门口是短的（第 48 章）：饭桌上怎么劝、怎么争，他不管。

真正让周越家走出来的，不是罗尔斯的尺子，也不是「为你好」的尺子，而是周静带女儿去书屋待了两天、去医院看了那二十分钟——让女儿在一片真实的土上，看见了两条路各自长什么样。

可以试的：填志愿之前，别只摆分数和专业清单（篮子）；带孩子去他想学的那一行、和你想让他学的那一行，各看一次真实的人在做什么（灶台）。然后，让他自己裁——你也在里面。

这里要多说一句「你也在里面」。罗尔斯的框，保证了孩子「可以自己选」；可一个十八岁的孩子，是带着父母、老师、朋友、这些年读过的书、见过的人，去选的。父母「在里面」，不是替他选，而是作为他那片土的一部分——他的选择，本来就是从这片土里长出来的。

第 6 章周越的女儿说：「那你们要我学医，也是从你们的表里长出来的吧。」第 48 章她说：「这回是我自己裁的，你们也在里面。」两句话，隔了一整本书，说的是同一件事：**自己裁，不等于一个人裁**。

○ 场景二：分班

一所中学要不要分「快慢班」？家长们吵成一团。成绩好的孩子家长说：分了，好孩子不被拖累；成绩一般的孩子家长说：分了，我家孩子就被贴了标签。

这是一个罗尔斯的幕特别好用的地方。请家长们先做一个测试：**如果你不知道自己的孩子明年会在哪个班——快班还是慢班——你希望学校怎么安排？**

大多数人，在这个测试下，会变得谨慎：不会主张一种让慢班孩子被放弃的安排。这就是幕的精华：你随时可能是那个最吃亏的人，所以不敢不替他想（第 17 章）。

罗尔斯的差别原则，还能再问一句：分班这个差别，**对慢班的孩子有没有好处？**如果分了以后，慢班配最好的老师、上课更有针对性，孩子们反而进步更快——那这

个差别，挣到了它的正当性。如果分了以后，慢班成了没人管的角落——那这个差别，没挣到（第 28 章）。

要先松开的：幕后测试，只遮「我的孩子会在哪个班」，不遮「这些孩子是怎么走到今天的」。一个在慢班的孩子，可能是刚从外地转学、跟不上教材；可能是家里出了事、耽误了半年。定规矩的时候，要把这些来历也摆上桌——抓阄，不是幕（第 24 章）。

那所中学最后的办法，是家长会上吵出来的：不分快慢班，但每周两个下午，按科目分层上课，每个孩子可以在不同的科目进不同的层；每学期末重新调一次；调层的理由，由老师写下来，家长可以看。一个数学好、语文弱的孩子，数学在上层、语文在下层；一个刚转学来的孩子，先在下层适应一个学期，第二学期再看。

这个办法，有罗尔斯的东西：差别要对最吃亏的孩子有好处，调层要有公开的理由。也有罗尔斯没有的东西：层不是一次定死的，孩子的来历被算了进去，调过的理由被记了下来。

○ 场景三：排座位

小学四年级的班主任，每学期要排一次座位。以前，她按身高排；有家长说，这对近视的孩子不公平；她又按成绩排，好的坐前面；又有家长说，这对后进的孩子不公平。

后来，她想了一个办法：开学第一周，还没排座位的时候，她让全班一起定排座位的规矩。她问孩子们：「如果你不知道自己会是个子高的还是个子矮的、看得清的还是看不清的、爱说话的还是不爱说话的——你希望怎么排？」

孩子们讨论了一节课，定了三条：看不清黑板的先挑；每个月轮换一次前后；爱说话的两个人不坐一起。

这是罗尔斯的幕，用在它最好用的地方：**一件以后的事，在还没有来历的时候定规矩。** 更好的是，这个规矩不是老师一个人在幕后想出来的，是全班一起谈出来的——幕，加上谈（第 59 章）。

可以试的：下次要定一个班级或家庭的规矩，先在还没有人「对号入座」的时候定；定的时候，请所有要守这个规矩的人一起来谈。

那个班主任后来发现，孩子们自己定的规矩，比她定的守得好。有一回，一个男生想和好朋友坐在一起，违反了「爱说话的两个人不坐一起」那一条。别的同学没等老师开口，就说：「这是咱们自己定的。」那个男生不好意思地搬了回去。

这是第 36 章说的第二级：**社团的道德**——孩子守规矩，是因为这是「咱们」定的，他在乎这个「咱们」。一条由老师一个人在幕后定的规矩，很难长出这种「咱们」。

○ 场景四：评三好学生

每年评三好学生，总有家长不服：「凭什么又是他？」

用罗尔斯的差别原则来看，「三好学生」是一个差别：有人得到了荣誉，有人没有。这个差别，要挣它的正当性。它对没评上的孩子，有没有好处？

如果它能让所有孩子看到一个值得学的样子，并且让没评上的孩子明年也有机会——那它挣到了一部分正当性。如果它年年落在同一批孩子身上，而那一批孩子，恰恰是家里条件最好的那一批——那它更像是在奖励「抽彩」抽得好（第 27 章）。

要先松开的：三好学生评的，常常是一只篮子：成绩、表现、奖状。可以多加一样：评「进步最大的学生」——不看篮子里有多少，看灶台上做出了什么（第 30 章）。第 27 章里，那位老师在家长群里表扬进步最大的孩子，多说了一句「每个孩子的进步，都有他自己的来路」——这句话，比奖状本身更要紧。

还可以再往前走一步。那所学校后来把「三好学生」的评法改了：不再只由老师评，而是每个学生写一段话，推荐一个「这学期帮过你、或者让你学到东西的同

学」，写清楚是哪一件事。最后得奖的，是被推荐次数最多、推荐理由最具体的几个孩子。

这个办法里，有一样罗尔斯的清单量不到的东西：**给出**。一个孩子帮过谁、教会过谁，在成绩单上没有一栏，在这些推荐语里，有。

○ 场景五：一个「差生」

每个班都有一个被叫作「差生」的孩子。作业交不齐，上课坐不住，考试总在后面。

罗尔斯在这件事上，有一处全书最深的看见：**连肯吃苦也是土里长的**（第 27 章）。一个孩子不肯写作业，不一定是他懒；可能是他家里没有一张能坐下来的桌子，没有一个能陪他的大人，从来没有人教过他怎样把一件事坚持做完。罗尔斯会说：别说他「活该」差。

这一条，要直接用：**看见一个「差生」，先想他身后是什么样的土**。

可罗尔斯把这片土叫作「抽彩」，只能在外面补它：给他一点补习，给他一点照顾（第 27、32 章）。**要先松开的**，是「抽彩」这两个字：这个孩子身后的土，不是一张摸到的签，而是一条路——他这些年是怎么过来的，他在这条路上其实也长出过东西，只是没长在成绩单上。

第 27 章里那位后排的家长，去找老师，不是去求补，而是把来历摆上了桌。老师后来做的，也不只是补（晚托班），而是看见了那个孩子在坏土上走出来的路。

可以试的：对一个「差生」，问一个问题——「你最近弄明白的一件事是什么？」不一定是功课，可能是修好了一辆自行车，可能是学会了做一道菜。那就是他灶台上已经长出来的东西。从那里开始。

◆ 五、十个场景（下）

○ 场景六：用 AI 写作业

周越女儿的表妹上初中，有一天被老师发现，作文是 AI 写的。老师给了零分，家长被请到学校。

家长们分成两派。一派说：AI 是工具，就像计算器，为什么不能用？一派说：用 AI 写作业，就是作弊。

罗尔斯在这里能直接用的，是**公共理性**那一面（第 39 章）：定这条规矩的理由，要是所有家长、学生、老师都能接受的理由，而不是「我就觉得 AI 不好」或者「现在谁不用 AI」。一个大家都能接受的理由，也许是：作业是为了让孩子自己长出本事，如果 AI 替他长了，他就没长。

还能直接用的，是**纯粹程序正义**（第 29 章）：作业的公平，要真的走完一遍——孩子真的自己想过、写过、改过。AI 写的，结果再像，这一遍没有走。

要先松开的，是把 AI 只当成一个要禁止的东西。第 62 章里，周越女儿用 AI 做了一份很好的作业：她把同一个问题问了几十遍，发现答案随设定而变，由此写出了自己的想法。她没有让 AI 替她长，而是和 AI 一起长——而且，她提出要给 AI 立一本「登记簿」。

可以试的：和孩子一起定一条规矩——用 AI 可以，但要记下来：问了它什么，它答了什么，哪些是你自己改的、为什么改。这本记录，就是这份作业的阄书。老师看的，不只是作文，还有这本记录。

还有一层，要替罗尔斯说一句：AI 写的作业之所以让人不安，一个原因是它**不公平**——有的孩子家里有更好的工具、懂得更多的用法，有的没有。这是罗尔斯的**公平的机会平等**（第 63 章）：工具的差别，不能变成机会的差别。学校要是允许用 AI，就要保证每个孩子都用得上、学得会用。这一条，要守。

○ 场景七：二胎家庭的老大

周蕙有两个孩子。老大十四岁，老二六岁。家里常听见一句话：「你是老大，让着点弟弟。」

老大有一天终于爆发了：「凭什么我永远要让？」

这是一架秤（第 7 章）：为了家里总体的安宁，让老大吃一点亏，算下来「划算」。周蕙从来没这么想过，可她那句「让着点」，就是在用这架秤。

罗尔斯在这里能直接用的，是他最硬的那一条：**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包括「全家和睦」——为名，拿一个人去抵账**（第 7 章）。老大的那一份，不能因为他是老大，就被默认地拿去补弟弟。

还能直接用的，是差别原则的一问：让老大让着弟弟，**对老大有没有好处？** 如果有——比如老大因此学会了照顾人，家里也因此更多地看见和感谢他——那这个安排挣到了一点正当性；如果没有——老大只是默默吃亏，没人看见——那它就没挣到。

要先松开的，是把这件事当成一次性的规矩。老大和老二之间，是一条长长的路：今天让，明天不让；弟弟大了，也要学会让哥哥。周蕙后来和老大商量，在家里的小白板上，记了一个「让的账」：谁让了谁，让了什么，每个月看一次。一个月后，六岁的弟弟自己看着白板说：「这个月，哥哥让了我五次，我让了哥哥一次。我下个月要多让。」

那块小白板，是一本家里的阄书。

○ 场景八：关上房门的青春期

第 9 章，周越女儿在房门上贴了「进来请敲门」。周越一开始不高兴，后来学会了先敲门。

这是罗尔斯的**自我自由**在一个家里的样子：有一块地方，是孩子自己的，别人进来要先敲门（第 34 章）。这一条，要守。青春期的孩子，正在长成另一个人（「正在成形」），最需要一个不被随便闯进的地方。

要先松开的，是只守门、不开门。第 12 章，周越发现，他给了女儿一个很大的框，却很少陪她在框里做过什么。门关着，门里面的日子过得怎样，父母不知道；孩子长出了什么，父母也看不见。

墙要留，墙上要开门（第 40 章）。门不是父母随时能推开的门，而是孩子愿意时会打开的门：一起读一本书、一起做一件事、一起吃夜宵时聊两句。第 31 章那晚，周越跟着女儿进了房间，是女儿先开了一条缝——她没关死。

可以试的：别只问「作业写完了没有」（查篮子）；问一句「最近有什么事，是你弄了很久终于弄成了的？」（看灶台）。这句话，常常是那扇门的门把手。

周越后来发现，这句话还有一个好处：它问的不是「你乖不乖」「你听不听话」，而是「你自己长出了什么」。一个青春期的孩子，最反感的，是被当成一个要被管的对象；最愿意说的，是自己弄成了的一件事。问对了，门就开了一条缝；门开了，不必急着进去，站在门口听着就好。

○ 场景九：放学后的自习角

第 30 章，小敏拿到一千块学习补助，却因为家里没有地方、只有一部碎屏手机，课听不下去。后来，周越的女儿请班主任留教室一小时，两个人一起听、一起琢磨，成绩提了十几分。

这是一个把罗尔斯的**清单**换成**灶台**的例子（第 32 章）。学校发的一千块，是罗尔斯的账：同样的篮子，人人一样——这要留着，它是一把公平的尺。可一千块落在什么样的灶台上，罗尔斯的账不管。

一个自习角，比再发一千块更管用：它给了小敏一个能坐下的地方、一段不被打扰的时间、一个能一起弄通一道题的人。

可以试的：学校、社区、家里，找一个小地方，每周固定一段时间，让几个孩子一起在那里做作业、互相问。不评比，不打分，只是一起把一件事弄通。

还有一件小事。那个自习角开了一个学期以后，有一位家长来问班主任：「我家孩子成绩挺好，也想去那个自习角，行吗？」班主任说当然行。那个成绩好的孩子去了以后，发现给别人讲题，比自己做题还有意思。

一个灶台，不只是给缺东西的孩子搭的。它是一片让不同的孩子缠在一起的土：缺的得到了，不缺的也给出了。**罗尔斯的补，只往一个方向走；灶台，往两个方向走**。

○ 场景十：「热门书，贴纸排队」

第 36 章，周静书屋里有一条规矩：「看完的书，放回原处。」四五岁的孩子放书，是因为周阿姨说；七八岁的孩子放书，是因为在乎伙伴；一个十一岁的女孩，理解了规矩为什么对，然后提议：热门书，贴纸排队。

这是罗尔斯的道德发展三级，**一级不少**：权威的道德、社团的道德、原则的道德（第 36 章）。这一条，要直接用：别指望小孩子「懂道理」，先给爱和信任；再给一个能一起做事的团体；最后，道理才长得出来。

要松开的，是罗尔斯把第三级当成了终点：孩子长到「依恋原则」就停了。那个女孩，长到第三级以后，又往上长了一步：**她改了规矩**。

可以试的：当孩子开始说「这个规矩不公平」的时候，别急着压下去，也别急着说「你说得对，那就不守了」。问他：「那你觉得怎么改？」如果他说得出来，就试一试，并且记下来——这是他长到第三级以后，又往上长的那一步。

周静后来在书屋的登记簿上，专门留了一页，叫「孩子们改过的规矩」。一年下来，那一页上写了七条：热门书贴纸排队；下雨天可以在屋里吃点心，但要垫纸；新来的小朋友第一天，由一个老会员带着；……每一条后面，写着提议人的名字和日期。

有一天，一个刚来的小女孩看着那一页，问周静：「我也能改规矩吗？」周静说：「能。你先在这里待一阵子，看看哪条规矩你觉得不对，想好了怎么改，就来找我。」

让孩子知道规矩可以改、改了会被记下来——这是一个孩子长出正义感的最后一级，也是罗尔斯的书里没有写的那一级。

○ 场景十一：老师的评语

第 30 章那个放学后的自习角，班主任后来还做了一件事。

期末写评语，她以前写的都是差不多的几句话：「该生学习认真，望继续努力。」那一年，她学了一个办法——据说是从一本讲罗尔斯的书里看来的：**先把这个学生最好的那一面写出来，写到他自己看了会认的样子，再写他还可以更强的地方。**

给小敏的评语，她写了大半页：「你在一个不容易的条件下，没有放弃那一门你本来跟不上的课。你和同学一起，把放学后的一个小时，变成了班里一个小小的自习角——这不是你一个人的进步，是你带着几个人一起进步。你问的问题，常常是别人没想到的角度；下学期，希望你把这些问题写下来，攒成一个本子。」

小敏拿到评语，读了好几遍。她后来跟周越的女儿说：「从小到大，这是第一次有老师把我写得比我自己想的还好。」

罗尔斯给学生写的评语比论文还长〔待核〕，写的就是这个：**先把对面这个人的想法，长成它最好的样子。** 这一条，不用松开，直接用。

可以试的：下次评价一个孩子——作业、作品、一件做砸了的事——先写一段「这里面最好的是什么」，写到孩子自己看了会认；再写「还可以更强的地方」。

○ 场景十二：两位家长的分歧

周越和妻子，在女儿的教育上，常常意见不一。周越觉得该让孩子多看闲书、多出去走走；妻子觉得该抓紧功课、多上几个班。两个人吵了十几年，谁也没说服谁。

罗尔斯在这里，能直接用的，是**判断的负担**（第 37 章）：两个讲理的人合不拢，不是谁笨谁坏，是因为各人一生的经验不同。周越小时候，家里管得严，他最好的东西都是在课外长出来的；妻子小时候，家里穷，她是靠一分一分考出来的，才走出了那个小镇。两人的判断，都从各自的土里长出来。

这一条，能让两个人不再互相说对方「不讲理」。

要先松开的，是罗尔斯的办法：找重叠——「我们都希望孩子好」——然后各管各的。这句重叠，吵了十几年，谁都同意，什么也没解决。

后来，是女儿自己把两个人碰到了一起。高三那年，她对爸妈说：「爸，你带我去过的那些地方，让我知道自己喜欢什么；妈，你逼我做的那些题，让我考得上想去的地方。你们俩少了谁，我都走不到这儿。」

那天晚上，周越和妻子第一次没有吵，而是一起坐下来，想女儿大学以后的事。**两个人的分歧，碰在一起，成了女儿的两只脚。**

○ 场景十三：补习班的钱

周蕙的老大上初三，班上很多同学在上补习班，一个月好几千。周蕙的面包店刚稳住，拿出这笔钱有点吃力。

这是罗尔斯的**两本账**（第 26 章）：老大和同学们，有一样的受教育的「自由」；可钱多的人家，这份自由的「价值」更大——请得起好老师，上得起好班。罗尔斯说，这个差距要补：公共教育要好，要让出身不锁死机会。这一条，要守，也要去争。

可周蕙家的办法，不只是去凑那几千块。她想了想，把老大送到了周静的书屋，请那几位来帮忙的退休老师（第 53 章）每周给他和几个同样情况的孩子讲两次课；老大则每周六早上去面包店帮忙，顺便给书屋里的小孩子们讲他学会的数学题。

一个月后，老大说：「给小孩讲题，比我自己做题记得还牢。」

钱补的是篮子；一群人缠在一起，搭的是灶台。 两样，都要。

○ 场景十四：全校的手机规矩

周越女儿的母校，后来要定一条全校的手机规矩：学生能不能带手机进校？

家委会上，争得很凶。有的家长说，全面禁止，孩子才能专心；有的家长说，孩子放学要自己回家，没有手机联系不上；有的家长说，现在查资料离不开手机；有一位单亲妈妈说，她晚上要上班，孩子放学后只能靠手机跟她说一声「到家了」。

罗尔斯在这里，有三样东西能直接用。

一是**幕后测试**：请每位家长想一想，如果你不知道自己的孩子会是哪一种——专心的还是分心的，有人接的还是自己回家的，家里有电脑的还是只有一部手机的——你希望规矩怎么定？

二是**公共理性**：每一种主张，都要拿出一个所有家长都能接受的理由，而不是「我家孩子就这样」。

三是**差别原则**的一问：这条规矩，对最吃亏的那个孩子——比如那位单亲妈妈家的孩子——有没有好处？

最后定下来的规矩是：可以带，进校交给班主任统一保管，放学领回；确有需要的学生，家长向班主任说明，可以在课间用；每学期末，家委会和学生代表一起回看一次，看这条规矩有没有让谁吃亏，需要改什么。

最后一条，是罗尔斯没有的：**每学期回看一次，由家长和学生一起**。 它让这条规矩，不是一次定死在一个家委会的晚上，而是一本会被翻开、会被改的阄书。

◆ 六、随身三问，用在孩子身上

导读立下的随身三问，在教育上，可以变成三句家长和老师每天都能问的话。

一问：落在哪块地，另两块缠上没有？

孩子今天遇到的这件事——一道题不会，一次考试没考好，一个朋友不理他——主要落在哪一块地上？是脑子里想的（一道题的思路）、手上碰的（一本练习册、一

部手机、一张桌子）、还是心里的我你他（一个朋友、一个老师、他自己怎么看自己）？另外两块，缠上没有？

一次没考好，常常不只是「脑子里」的事：可能是手上没有一张安静的桌子，可能是心里正为一个朋友难受。**只盯着一块地去补，往往补不上。**

二问：长出了什么？

不是「考了多少分」，而是：这一段时间，孩子长出了什么以前没有的东西？一个新的思路，一个新的本事，一种新的对自己的理解？

三问：走通了没有？

孩子最近有没有一件事，是从头到尾走通了的——哪怕很小，一道难题、一幅画、一次和好？走通了，那股劲，会推着他去走下一件。一个很久没有走通过任何一件事的孩子，最缺的，不是一份新的习题，而是一次走通。

◆ 七、幕后测试：什么时候好用，什么时候挡土

最后，把幕后测试在教育上的用法，说得再清楚一点。

好用的时候： - 定一条以后要守的规矩，而这件事在定的那一刻还没有谁有来历——排座位、定值日、定评奖规则、定家里的电子产品时间（场景二、三）。 - 要防的是偏心和力量——家长里谁嗓门大、谁跟学校关系近、谁的孩子成绩好说话有分量。

挡土的时候： - 拿它去评判一个已经有来历的孩子：「别管他家里怎样，按规矩来」（场景五）。 - 拿它去替孩子选人生：「别管你喜欢什么，理性地想想，哪个专业最好」（场景一）。

一句话：**幕，用来定规矩；抓阄，用来对人。** 定规矩时，先别管谁是谁；对一个孩子时，先把他的来历摆上桌。

◆ 八、给一个十岁的孩子讲罗尔斯

不妨试一试：怎样给一个十岁的孩子，讲罗尔斯？

可以从一个游戏讲起。班上要分一盒彩笔，二十四支，六个人。请一个孩子来分，告诉他：「你分完以后，别人先挑，你最后拿。」他会分得很匀——这是罗尔斯的幕：不知道自己会拿到哪一份，就会替每一份着想。

然后问第二个问题：「要是有一个同学，他的彩笔上个星期被偷了，一支都没有了——该不该多分他一点？」孩子多半会说该。这时候，你就讲到了抓阄：分份的时候，要把每个人的来历也想进去。

再问第三个问题：「分完了，大家用彩笔一起画一张大画，贴在教室后面。这张画，是谁的？」孩子会说，是大家的。这时候，你就讲到了本书的三只脚：分得公平（自由），一起画出一张以前没有的画（创造），画完了贴上去，大家都高兴（幸福）。

最后，请孩子们在一张纸上写下：这盒彩笔是怎么分的，为什么这样分，画了什么。贴在画旁边。——这就是阄书。

一个十岁的孩子，用一盒彩笔，就能走完这本书的主干。

◆ 九、一本班级阄书

把这一章的东西，收进一样可以动手做的东西：**一本班级阄书。**

它不需要很正式，一个笔记本就行。放在班里，老师和学生都可以看。里面记三样东西：

一，规矩是怎么定的。 每一条班规，写下是哪一天、谁提议的、为什么这样定。比如：「九月三日，全班讨论，排座位看不清黑板的先挑。提议人：张同学。理由：看不清就听不懂。」

二，规矩改过什么。 每一次改，写下日期、谁提的、因为什么改、改成了什么。比如：「十月十五日，李同学提出，每月前后轮换一次，因为坐后面的同学看不清。全班同意。」

三，这里长出过什么。 每个月，写下这个班里长出过的东西：谁学会了一样新本事，谁帮了谁，谁和谁和好了，一起弄成了什么事。不评比，只记。

罗尔斯给了修订的办法（反思平衡），没有给修订的档案（第 23 章）。一本班级阄书，就是这份档案：它让孩子们看见，规矩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老师一个人在幕后定的，而是一群人一起定、一起改、一起长出来的。

◆ 十、明天就能试的几件事

- 下一次定家里或班里的规矩，先在还没有人「对号入座」的时候定，定的时候请所有要守规矩的人一起谈。
- 看见一个「差生」，先问一句他最近弄明白了什么——从他灶台上已经长出来的东西开始。

那位后排的家长（第 27 章），后来跟周静讲过她孩子的一件事。孩子上晚托班以后，成绩提了一截，可最让她高兴的，不是成绩。是有一天，孩子回家跟她说：「妈，我今天给同桌讲了一道题，他听懂了。」

她说：「我这孩子，从小被人叫差生。那天是他第一次觉得，自己也能教会别人一点东西。」

一个「差生」最缺的，常常不是一份补习，而是一次这样的时刻：**他发现自己也能给出东西。** 这是罗尔斯的「补」给不了的：补，是从外面给他；这一次，是他自己给了出去。 - 别只问「作业写完了没有」，问「最近有什么事，是你弄了很久终于弄成了的」。 - 对孩子的一个想法，先找它最好的版本，再谈它的问题——学罗尔斯在教室里的样子。 - 家里准备一块小白板或一个本子，记下规矩怎么定的、改过什么、谁让了谁。

◆ 小练习：给孩子（或自己）的这一个月画一张九格表

拿一张纸，画一张三乘三的表。

左边三行：脑子里想的、手上碰的、心里的我你他。　上面三列：创造（长出了什么）、自由（自己裁了什么路）、幸福（走通了什么）。

和孩子一起，把这个月的事填进去。不要求九格都填满；空着的格子，就空着。

填完以后，只看两件事：- 哪一列最空？- 格子和格子之间，有没有哪一件事，同时出现在好几格里？

第　41　章周越的女儿填完她的表，说：「最满的那几格，都不是我一个人填的。」你和孩子填完以后，也可以问一句：这个月最满的那几格，是谁和谁一起填的？

带 走 的 话

幕，用来定规矩；抓阄，用来对人——罗尔斯在教室里把每个学生讲到最强，在书里说连肯吃苦也是土里长的；教育上，他的框要留，他的幕要只遮落点，再给每个孩子一个灶台、一本阄书。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教育的三块地——想的、碰的、心里的我你他——罗尔斯各给了一扇门：规矩要公平、差距要正当、孩子可以变；本章在每扇门旁边开一扇侧门：来历上桌、灶台被看见、规矩可以由孩子改，并记下来。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只给框，一个孩子「什么都可以选」却什么都没长出来，乘出来是零；框加上灶台与阄书，孩子长出了东西、走通了一件事，乘法三项都在。

第 65 章

健康：谁先上手术台，照顾中风父亲的三兄妹

> 本章只谈理解、习惯，和怎样与身体、与照顾相处；不给任何诊疗与用药的建议。身体有不适，请找医生。

◆ 一、他自己的身体，和他书里的健康

先看罗尔斯自己的身体。

第 1 章说过，他七八岁时两次生重病，两个弟弟被他传染去世，他活了下来，此后说话一直有些口吃。第 5 章说过，1995 年，他七十四岁，第一次中风；此后几年又有过几次，行动和写作都受了很大影响〔待核：次数与年份〕。可他没有停笔：1997 年《再论公共理性》，1999 年《万民法》和《正义论》修订版，2001 年由学生编订的《重述》——这些，都是在中风以后，在学生和家人的帮助下完成的。

一个说话吃力的孩子，一个中风后手不再灵便的老人——他这一生，是和一副并不总是听话的身体一起走过来的。

据他的学生和同事回忆，中风以后，他常常要靠别人帮着整理手稿、核对文字；《重述》就是由他的学生编订的（第 5 章）〔待核：具体情形〕。一个一辈子自己一稿一稿改书的人，到了晚年，要靠一群人帮着，才能把最后几本书写完。

这件事，本书在第 63 章说过：他那份在一代人手里改了十三年的油印稿，是一个复合主体的先声。到了晚年，这个复合主体又一次出现了——这一次，是因为他的身体。**一副不听话的身体，让一个人不得不和一群人一起写。** 而写出来的书，依然很好。

再看他书里的健康。

在《正义论》里，他把健康、精力、智力、想象力，叫做「自然的基本善」：它们对人很要紧，社会的基本结构也会影响人们拥有它们的程度，可它们不像权利、收入、机会那样，直接由社会制度来分配〔核：《正义论》§11，转述〕。所以，在他那张基本善清单上，健康**不在**清单里，而在清单旁边。

他在讨论正义原则时，还做了一个假定：公民都是**身心正常、终生都能充分参与社会合作**的人；那些因为长期病残而不能充分参与合作的人，他说，要留到以后的阶段——比如立法阶段——再去处理〔核：《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重述》§18，转述〕。

后来，哲学家丹尼尔斯沿着罗尔斯的路，把健康接了进来。他在《公正的医疗》（1985）里说：疾病和残障，会缩小一个人「正常的机会范围」；所以，保护健康、提供医疗，是在维护罗尔斯所说的公平的机会平等〔核：丹尼尔斯　1985，转述〕。罗尔斯本人在晚年，也大体接受了这种思路〔待核：《重述》相关处〕。

所以，罗尔斯的健康观，大体是：**健康是一样很要紧、却不在清单里的东西；医疗，是为了让人能回到「正常的机会范围」里去——也就是，回到那个框里去。**

◆ 二、拆一拆：哪些能直接用

一，公共的尺，用在排队上。　看病要排队，手术要排期，床位要分配。这些事，最需要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凭什么他先、我后？罗尔斯说，规矩的条件要公开，每个人都能检验（第 17、30 章）。这一条，在医院里是救命的。

二，幕后测试，用在定规矩上。　定一条就医或照顾的规矩时，问一句：「如果我不知道自己会是哪一个病人——急的还是缓的，有关系的还是没关系的，本地的还是外地的——我希望规矩怎么定？」

三，有些东西不能拿来换。　一个人的生命、基本的尊严、不被当作一个「床位号」对待——这些排在效率前面（第 25 章，急诊室之喻）。

四，纯粹程序正义：排队要真的排过。 排队的公平，不在结果（谁先谁后），而在这个队真的被公开地、一个一个地排了；插队，哪怕插进来的人确实更急，也会让所有人对这个队失去信任（第 29 章）。

五，他自己的样子。 中风以后，他没有说「我做不了了」，而是在别人的帮助下，一点一点地做。这是一个人和一副不听话的身体相处的样子。

◆ 三、拆一拆：哪些要先松开

一，健康不在清单里。 罗尔斯把健康放在清单旁边，是因为它不像钱那样能直接分配。这有道理。可这也让一件事变得看不见：**一个人和他的身体相处的那条路。**健康不只是一个「有」或「没有」的东西，而是一条每天都在走的路：睡得怎样，吃得怎样，走动得怎样，心里怎样。

二，「身心正常」的假定。 这个假定，把长期卧床的人、需要人照顾的人、照顾他们的人，推到了「以后的阶段」（第 28、61 章）。可在很多家里，这些人不是「以后」，是「现在」，是每天。

三，医疗是为了回到框里。 丹尼尔斯的思路很好：医疗保护人的机会。可有些身体，回不到「正常的机会范围」里去了——一个中风后半边身子不能动的父亲，一个患慢性病要带着它过一辈子的人。对他们来说，要紧的不是回到框里，而是**在一个变小了的框里，重新裁出一条路来。**

四，照顾的账。 照顾一个病人的人——家人、钟点工、邻居——他们付出的时间、力气、身体，在清单上没有一栏（第 22、61 章）。

松开，不是扔掉。公共的尺要留，幕后测试要留，不能拿来换的东西要留；再多看一眼：身体是一条路，照顾是一本账，变小了的框里，还能裁路。

◆ 四、场景（上）

○ 场景一：手术排队的规矩

一家医院，某一种手术每月只能做有限的台数，排队的人很多。

有一回，一位病人家属托了关系，想让父亲提前做。主治医生为难：按排期，前面还有十几个人，其中有几个比他父亲更急。

这是罗尔斯最能直接用的地方。**公共的尺**：排期的规则写出来，贴在墙上，谁都能看——急重的先、同等情况先来先做、特殊情况由几位医生一起评估并记录理由。**幕后测试**：如果你不知道自己会是哪一个病人，你会同意「托了关系的先做」吗？不会。**纯粹程序正义**：队要真的排过，插一个人，所有人对这个队的信任就少一分。

这个医生最后没有答应。他对家属说：「您父亲的情况，我会记下来，下次评估时再看。可我不能让他插队——要是今天我能让他插，明天就会有人让我让别人插到他前面。」

那位家属后来很生气，在走廊里说了几句难听的话。可过了两周，排期到了，他父亲按顺序做了手术，很顺利。出院那天，他特意去找了那位医生，说：「那天我不懂事。后来我在病房里，看见隔壁床的老人，比我爸还急，排在我爸前面做了。我想，要是那天您让我爸插了队，那个老人就得往后等。」

公共的尺，有时候让人一时生气；可它护住的，是每一个人——包括那个生气的人自己，在另一天、另一个位置上。

本书在这里，没有要松开的：**这件事上，罗尔斯的柱子，就是承重墙**。

○ 场景二：周家三兄妹轮流照顾中风的父亲

这是全书一直在回望的那十年。

十年前，父亲第一次中风以后，三兄妹在电话里开会，用的是一架秤：谁回去，全家「损失最小」（第 7 章）。大姐被算成了损失最小的那一个。

那架秤，是罗尔斯最反对的东西：为了全家的总数，让一个人吃亏。可那天，三兄妹谁也没想到罗尔斯。

后来，周静有了那个照顾本（第 5 章）：每天记父亲吃了什么、几点吃的、夜里醒了几次、哪天情绪不好。每个月周越、周蕙回来，看本子，提意见，周静记下来：谁提了什么，改了什么。

那本照顾本，是罗尔斯的**反思平衡**在一个病床边的样子：照顾的办法和每天的情况两头调，调到对得上（第 23 章）。它比罗尔斯多了一样：**它有档案**。而且，调它的，不是一个人在书桌上，是三个人在一张病床边。

回头看，那十年最该改的，不是照顾的办法，而是**一开始那架秤**。要是那天，三兄妹用的不是「全家损失最小」，而是一个幕后测试——「如果我们不知道自己会是那个回去的人，我们希望怎样安排？」——他们大概会定出一个轮换的办法：每人每年回去几个月，或者一起出钱请人帮忙，或者至少说好，回去的那一个，这些年的付出，以后要算。

这一条，要直接用：**照顾一个病人的安排，别用「谁损失最小」的秤来定；先做一次幕后测试，再把每个人的来历摆上桌。**

分家以后，三兄妹说起那十年，周越说了一句让另外两个人都没想到的话：「要是再来一次，我会回去。不是因为我欠大姐，是因为我那十年，错过了爸妈最后的日子。」

周蕙说：「我也是。那些年我在城里忙店、忙孩子，以为自己省了，其实少了一样东西。」

周静听了，笑了笑：「那十年，你们缺的是陪爸妈；我缺的是自己的日子。咱们三个，各缺一样。」

一架秤算出来的「损失最小」，其实是三个人各缺了一样东西。照顾一个病人，从来不只是一个人的事，也不只是一笔钱的事；它是一家人的土，被这件事重新缠了一遍。

○ 场景三：照顾者的咳嗽

周静照顾父母那十年，有一年冬天，母亲住院，她在病房守了一个月，自己也病倒了，落下一个一到冬天就咳嗽的毛病（第 1 章）。

本书在这里不谈怎么治——那是医生的事，她后来也看了医生。本书只谈一件事：**那十年里，谁看见了周静的身体？**

在罗尔斯的清单上，周静是一个收入低、机会少的人（第 22 章），差别原则会补她。可她的身体——那些守过的夜、那一个月的病、那个落下的咳嗽——不在任何一栏里。照顾者的身体，在一个以「被照顾者的健康」为中心的安排里，常常是看不见的。

分家那天，舅舅那句「大姐这十年，另外折一笔」，折的不只是时间，也是这副身体。

可以试的：一家人里有人在照顾病人，每个月问他一句：「你自己最近身体怎样？睡得好吗？」不是客套，是真问；问完了，把能分担的分担一点。

○ 场景四：老张的慢性病

第 26 章那位爱摄影的老张，退休第三年，体检查出一种需要长期管理的慢性病。医生给他定了一套要长期坚持的办法。

头几个月，老张很沮丧。他说：「我这辈子最大的自由，就是退休了想去哪就去哪、想吃什么就吃什么。现在，什么都得管着。」

这是罗尔斯的自由观在一副身体上的样子：自由是一个框，框里「可以」的东西越多，越自由。一场慢性病，把框缩小了：不能随便吃，不能随便去太远的地方。

要先松开的，正是这个「框越大越自由」。

老张后来找到了自己的办法。他把每天要走的那些路，变成了拍照的路：每天早上，背着相机，绕着小区外的河走一圈，拍一张照片。一年下来，他拍了三百多张同

一条河的照片，春夏秋冬，晴雨早晚。他在社区里办了第二个小展览，题目叫「一条河的一年」。

他说：「以前我以为，自由是想去哪就去哪。现在我发现，每天走同一条路，也能走出三百多个样子。」

这就是本书的**自由律**，落在一副身体上：框变小了（约束），他在约束里裁出了一条原本没有的路（选择）；每天一张照片，一年一个展览（创造）；每天那一圈走下来，身体顺了，心里也顺了（幸福）；展览办完，他又想拍第二年（激发）。**框缩小了，自由没有缩小。**

老张的老伴后来跟周静说：「他刚查出来那几个月，天天在家里叹气，说这辈子完了。医生让他每天走一走，他嫌烦，走两天就不走了。后来他自己想出来拍那条河，就天天去了，风雨无阻。」

医生给的，是一个框：每天要走一走。老张自己裁出来的，是一条路：沿着那条河，拍一张照片。框是要紧的，没有医生那句话，他不知道该走；可让他天天去的，是那条路。

（本场景只谈一个人怎样和一种需要长期管理的状况相处，不涉及任何疾病的诊疗建议。）

○ 场景五：术后康复

陈姐——那位木匠——有一年在工作室里伤了手，做了一次手术。术后康复，医生和康复师给她定了一个计划：头两周不能动，接下来一个月做简单的活动，再往后才能慢慢拿工具。

陈姐是个急性子，第二周就想回工作室。她说：「我就做点轻的。」

康复师说：「按计划，现在不行。」

这像罗尔斯的**字典式次序**：先把第一条（手的恢复）满足了，才能考虑第二条（干活）。在康复的早期，这个次序是对的——就像急诊室里先抢救（第 25 章）。

可到了康复的后期，陈姐发现，完全按次序走，也有问题：手恢复了一些，可因为一直不碰工具，手感生了，心里也越来越焦躁。后来，她和康复师商量出一个办法：在康复练习里，加一些和木工有关的小动作——握一握刨子的把手，摸一摸木头的纹路。练习没有少，手感也慢慢回来了。

康复的前期，要字典式地排；后期，要让恢复和生活缠在一起。 第 25 章说，排序是一站，不是终点。

陈姐后来说，那次受伤，让她想起孙师傅的一句话：「你现在得量。」受伤以后，她又回到了「得量」的阶段：一个动作一个动作地练，一天一天地看手能恢复到哪里。她说：「我以为自己出师了，手熟了，不用量了。一受伤，又得从头量。」

这不是坏事。第 47 章说，从心所欲不逾矩，是量了几十年量出来的；一次受伤，让人重新走一遍那条路——这一遍，走得更知道自己的手了。

（本场景中的康复安排，均以医生和康复师的意见为准；本书只谈一个人在康复过程中怎样和自己的急躁、和自己的手相处。）

◆ 五、场景（下）

○ 场景六：凌晨一点还在刷手机

周越女儿上大学的第一个学期，有好几个晚上，凌晨一点了还在刷手机。第二天上课没精神，心里又懊恼。

她自己说：「没人管我了，我想刷到几点就刷到几点。」

这是第 11 章那个十岁男孩的「第一个周末」，换了一个大学生：**框满格，乘出来是零。** 没人管，是自由的框；可刷到凌晨一点，没有长出任何东西（创造为零），第二天懊恼（幸福为零）。

罗尔斯在这里能说的，只有一句：这是她的自由，别人不能管。这句话，对。宿舍管理员没权利没收她的手机，父母也不该每天打电话查岗。

可本书还想说一句：**框满格，不等于自由。** 本书不教任何「戒手机」的办法——那不是本书的事。本书只请她用一次随身三问：今晚这两个小时，落在哪块地上？长出了什么？走通了什么？

她后来自己想了个办法：每天晚上十一点，和室友一起去楼下跑两圈；回来以后，谁先洗漱完谁关灯。她说：「不是为了管住自己，是我发现，跑完那两圈，比刷两个小时手机舒服。」

那两圈，是她在框里裁出来的一条路。

她后来跟小敏说起这件事，小敏说：「我高中的时候，连一部能刷的手机都没有，只有我妈那部碎屏的。现在想想，那时候框很小，可我和你在自习角弄通那几道题，比现在刷一晚上手机过得有劲。」

框小的时候，一条路能让人有劲；框大的时候，没有路，人反而空。 这是第 11 章那两个周末，在两个大学生身上的样子。

○ 场景七：夜班护士和楼下的音乐

第 48 章那位夜班护士，白天睡觉，晚上七点起床，楼下的广场舞从七点响到九点。

他的身体，有一块地方——白天的睡眠、傍晚那两个小时的安静——被别人的声音闯了进来。按罗尔斯的**自我自由**，这是他的一块地方，别人不该随便进来。按罗尔斯的**公共理性**，物业说「晚上十点前可以有声音」，这是一条大家都认的公共规矩。两条，都在罗尔斯那边，却撞在一起了。

最后解决这件事的，不是任何一条规矩，而是那位护士和领舞的阿姨聊了几句，阿姨想起自己的老伴也上了三十年夜班（第 48 章）。两个人的来历一碰，长出了一个新办法：每周两天换到远一点的广场，其余几天音响小一格。

身体的那块地方，要有墙护着；可墙和墙之间，最好的办法常常不是再加一条规矩，而是让两个人的来历碰一碰。

护士后来说，那件事以后，他下夜班回来，路过小广场，有时会停下来，看阿姨们收音响。有一回，领舞的阿姨给他塞了两个包子：「你们上夜班的，早上别空着肚子睡。」

他那块被闯进来的地方，没有被一条更严的规矩护住，而是被一段来往护住了。**墙挡住了闯入；来往，让墙两边的人都睡得着。**

○ 场景八：合唱团里跑调的老太太

第 42 章那位唱低声部的老太太，年纪大了，耳朵不如从前，常常找不准调。团里要去比赛，指挥老师想让跑调的几位先不上台。

按罗尔斯的尺子，比赛有比赛的公平规矩，按规矩让唱不准的人不上台，没有什么不公平。

可那位老校长说了一句话：「咱们这个团，是为了比赛得奖，还是为了大家每周三下午能来唱？」

这件事，和健康有关：一个人老了，耳朵、嗓子、腿脚，一样一样不如从前。**他的框，在一点点变小。** 罗尔斯的办法，是守着框——让他在框里还有的那些权利不被拿走。可一个合唱团能做的，不只是守框：它可以让一个身体一点点不行的人，依然在一个地方，依然在一群人中间，依然有「四个声部突然齐了」的那一下。

那一下，是她的幸福；在一群人中间还能唱，是她的创造。**身体的框变小了，一群人可以帮她把另两只脚撑住。**

那位老太太后来跟周静说：「人老了，最怕的不是耳朵不好，是被人嫌。那回他们要不让我上台，我就不打算再去了。」

一个人的身体一点点不行，罗尔斯的框能保证：没有人能因此拿走她的权利。可「被人嫌」这件事，框管不了。能管的，是一群人——一个肯替她说话的老校长，一群愿意陪一个破嗓子慢慢找调的老姐妹。

○ 场景九：医生讲了二十分钟

第 48 章，周越的女儿在医院看见一个年轻的医生，蹲在一位老人床边，花了二十分钟，把病情讲了一遍又一遍。

这位医生做的事，很像罗尔斯在教室里的样子：**把对面这个人讲到最强**——不是在说「您听不懂也没关系，按我说的做就行」，而是一遍一遍，直到老人自己明白：我这是怎么回事，我能做什么。

罗尔斯的**公共理性**说，在公共的事上，理由要是对方能接受的（第 39 章）。一个病人面对自己的身体，也需要一个他能听懂、能接受的理由。一个听懂了自己病情的病人，和一个只知道「医生让我这样」的病人，走的是两条不同的路：前一个人，是在和自己的身体一起走；后一个人，是被推着走。

那位老人后来出院，周静去看他。老人说：「那个小医生，讲得我明白。明白了，心里就不慌了。」

心里不慌，是一件事走通的开头。

周越的女儿后来在大学里，把这件事写进了一份关于医学伦理的课程作业。她写道：「罗尔斯说，在公共的事上，理由要是对方能接受的。我觉得，在一张病床前，这条规矩更要紧：病人要是听不懂，他就只能被推着走。那个医生讲的二十分钟，是在把公共理性，做成一件一个人和一个人之间的事。」

她的老师在旁边批了一句：「这就是你将来想做的事。」

○ 场景十：钟点工李阿姨

第 61 章，周越在阄书的「后记」里记下了钟点工李阿姨：父母晚年，她每周来三次，帮着擦身、做饭，做了六年。

李阿姨也有她自己的身体。她那六年，每周三次，给一个中风的老人翻身、擦洗，腰落下了毛病。她还在别的几户人家做，靠这几份钟点工，养着自己的家。

在罗尔斯的框架里，李阿姨是一个「能干活、只是挣得少」的人——她在「最不利的人」那个位置上（第 28 章），差别原则会补她。可她那副因为照顾别人而累坏了的身体，和周静的一样，不在任何一栏里。

周家后来每年清明、春节，给李阿姨送一份心意。第二年，周静听说李阿姨的腰不太好，托人给她介绍了一位做康复的医生——看病的事，她交给了医生；她能做的，是让李阿姨知道：这个家记得她。

照顾别人的人，她的身体，也要被一个人记着。

李阿姨后来不做钟点工了，在周蕙的面包店里帮忙，早上揉面，下午回家。她说：「揉面也累，可不用抱人翻身了，腰好多了。」周蕙给她的工钱，比钟点工少一点；可她说，在店里有人说话，有小孩来帮忙，心里敞亮。

一个照顾了别人六年的人，后来被一个灶台接住了。

○ 场景十一：重症病房的探视规则

一家医院的重症病房，规定每天下午只能探视半小时，每次一个人。

有一回，一位老人快不行了，家里三个子女、几个孙辈都赶来了，想一起进去见最后一面。护士长为难：按规矩，一次只能进一个人。

罗尔斯在这里能直接用的，是规矩的公共性和一视同仁：探视规则要对所有病人一样，不能因为谁家人多、谁家有关系就开口子。这条规矩背后，还有别的病人的安宁和安全。

可这件事，恰恰是**一个有来历的时刻**：一个人一生的最后一面。幕后测试在这里要换一个问法：「如果我不知道自己会是哪一个病人的家属——包括那个家里老人快不行了的——我希望规矩怎么定？」大多数人会同意：规矩要守，可对临终的时刻，要留一扇门。

那家医院后来改了规定：临终病人的家属，经医生评估，可以在固定的时段分批进入，每次不超过三人，并由护士记录。

规矩要一视同仁；可一视同仁的规矩，要给一生只有一次的时刻留一扇门，并且记下来。

○ 场景十二：要不要告诉老人病情

周家的舅舅，前两年查出一种不太好的病。舅妈和表哥商量，要不要告诉他实情。表哥说：「告诉他，他会垮的。」舅妈说：「瞒着他，他心里也会猜。」

这是两个中心在一张病床前撞上（第 48 章）。一边是**幸福快乐中心**的尺子：为了他好，让他少受点苦，一家人替他扛着。一边是罗尔斯**自我自由**的尺子：这是他的身体、他的生命，他有权知道，有权自己决定剩下的日子怎么过。

两把尺子都有道理，也各有各的零（第 49 章）：只用前一把，是「为你好」——他的路不是自己裁的；只用后一把，是把一个病人一个人丢在一个冷冰冰的事实面前。

后来，是舅舅自己打破了僵局。有一天，他对表哥说：「我这辈子，给人当过中人，分过家，写过阄书。我知道什么事要摆上桌。你们瞒着我，我反倒睡不着。」

表哥和医生商量以后，请医生在一个安静的下午，陪着一家人，把情况一点一点讲给舅舅听，讲到他听懂为止（场景九）。舅舅听完，沉默了很久，然后说：「那剩下的日子，我想把那几个学象棋的孩子带到区赛。」

知情，是他的自由；一家人陪着他知情，是他的幸福；带孩子去区赛，是他在一个变小了的框里，又裁出的一条路。

（本场景只谈一家人怎样商量与陪伴，不涉及任何诊疗建议；是否告知、如何告知，应与医生商量。）

○ 场景十三：舅舅的象棋

舅舅退休那年，头三个月在家里转来转去，说「没意思」（第 14 章）；后来去社区活动室教孩子下象棋，带出了两个区里拿名次的孩子。

那两年，舅妈说，他的身体比退休头三个月还好：睡得着了，吃饭香了，脾气也小了。

本书不说教象棋「治好了」什么——那不是本书能说的。本书只看一件事：**一个人的身体，不只是一副要被维护的机器，也和他每天在做什么、和谁在一起，缠在一起**。　退休给了舅舅一个很大的框；他的身体，是在活动室里、在那几个孩子中间，慢慢顺过来的。

罗尔斯的健康观，把健康放在清单旁边，把医疗当作回到框里（第一节）。舅舅这两年，没有回到哪个框里——他在一个新的地方，长出了一条新的路。

○ 场景十四：外婆不肯拄拐杖

周家的外婆，当年腿脚不好了，医生建议她拄拐杖。外婆死活不肯。她说：「拄了拐杖，我就是个老废物了。」

家里人都着急：怕她摔。

这件事里，有罗尔斯的**两种身份**（第 34 章）。外婆拄不拄拐杖，公共那一层的身份一点不变：她还是她，没人能拿走她任何东西。可在她心里的那一层——非公共的身份——拄拐杖意味着她要变成另一个人：从一个能干了一辈子的人，变成一个「要靠东西撑着的人」。这一变，对她来说，很难。

罗尔斯的**自我自由**说：这是她的身体，她有权决定。这一条要守：家里人不能硬把拐杖塞给她。

可光守这一条，外婆可能就摔了。本书要多做一件事：**让这一次变化，不是一个人的丢脸，而是一家人一起走的一段路**。

周静那时候想了个办法。她没有再劝外婆拄拐杖，而是请外婆教她做外婆最拿手的那道菜。外婆站在灶台边指挥，站久了累，周静就把一根拐杖靠在灶台边：「外婆，您靠着这个歇会儿，接着教我。」外婆靠了。第二天，外婆自己拿着那根拐杖去了灶台边。

后来，外婆说：「这根棍子，是我教周静做菜那会儿用上的。」

一次身体上的改变，要是能和一件这个人还能做成的事缠在一起，它就不只是「失去」，也是一条新的路。

（本场景只谈家人怎样陪伴一位老人接受身体的变化，不涉及任何医疗器具的使用建议；是否使用、如何使用，应听医生与康复人员的意见。）

◆ 六、自由的框与自由律，落到身体上

把这一章的场景收一收。

罗尔斯的自由，落到身体上，是一个**框**：身体是你的，别人不能随便进来；生病了，社会要帮你回到「正常的机会范围」里去；看病要公平排队，谁也不能插队。这一切，都要守。场景一里那位不肯让人插队的医生，场景七里那道护着夜班护士睡眠的墙，都是这个框。

可身体，不只是一个框。它是一条**每天都在走的路**。

一个人和他的身体相处，每天都在走本书说的自由律三拍： - **纠缠**：他的身体状况、他的习惯、他的家人、他住的地方、他手头的事，缠在一起； - **选择**：在这片缠在一起的土上，他裁出一条路——老张的那条河，陈姐康复里的那把刨子，周越女儿的那两圈跑步； - **激发**：这条路走通了一段，一股劲冲上来，推着他走下一段——老张拍完第一年又想拍第二年。

罗尔斯的框，保护了这条路不被别人闯进来；可这条路本身，框里没有。

还有一层。当一个人的身体一点点不行——老了，病了，框一点点变小——罗尔斯的办法，是守住还剩下的那一点框。本书想说的是：**框变小了，自由不一定变小。**在一个变小的框里，依然可以裁出一条路（老张），依然可以在一群人中间有「齐了的那一下」（合唱团），依然可以听懂自己、心里不慌（医生的二十分钟）。

◆ 七、照顾的账

这一章里，有一样东西反复出现：**照顾的账**。

周静那十年，李阿姨那六年，楼下王奶奶那一碗汤。这些账，在罗尔斯的清单上没有一栏；在大多数家庭里，也没有人记。

本书在这一编里，给照顾的账一个具体的样子：**一本照顾本，加一页阄书的后记**。

照顾本，记每天的事：病人怎样，照顾的人做了什么，谁提了什么，改了什么（场景二）。

阄书的后记，记长远的账：谁照顾了多少年，照顾的人自己付出了什么（包括她的身体），这个家欠了谁一份情（场景三、十）。

这两样，不是为了算清楚「谁欠谁多少钱」，而是为了让照顾的人**被看见**：她不只是一个「缺东西的人」，也是一个「给出过东西的人」（第 22、27 章）。

还有一层，要替罗尔斯说一句公道话。罗尔斯要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第 30 章），因为一旦正义要靠很难公开检验的东西来定，就容易变成谁会说、谁占便宜。照顾的账，恰恰是很难公开检验的：谁照顾得多、谁照顾得好，一家人常常各说各的。

所以，照顾本和阄书的后记，有一个要紧的用处：**它们把照顾的账，变得看得见**。每天记下来，每月一起看，每年写一段——不是为了打分，而是为了让这笔账不只存在于照顾者一个人的心里。这是本书向罗尔斯学的：公共的尺，用在一个家里，就是一本大家都能翻的本子。

◆ 八、明天就能试的几件事

- 家里有人要照顾病人，别用「谁损失最小」来定谁去；先一起做一次幕后测试，再把每个人的情况摆上桌。
- 照顾病人的人，每个月被问一次：「你自己最近怎样？」问完了，分担一点。

· 准备一本照顾本，记下每天的事，也记下谁提了什么、改了什么。
· 一种需要长期相处的身体状况来了，别只盯着「不能做什么」（框变小了），也问一句：在这些约束里，我能裁出一条什么样的路？
· 看病的时候，请医生把话讲到你听懂为止；你听懂了，才是在和自己的身体一起走。

（以上均不涉及具体的诊疗与用药；身体上的事，以医生的意见为准。）

◆ 小练习：一张「身体的九格表」

拿一张纸，画一张三乘三的表。

左边三行：脑子里想的（我怎么看自己的身体）、手上碰的（我每天吃什么、走多少、睡多少、手头有什么）、心里的我你他（谁在照顾我，我在照顾谁，我和身边的人怎样）。

上面三列：创造（这个月，我和身体相处，长出了什么新的办法或习惯）、自由（我自己裁了什么路，而不只是被安排）、幸福（有没有哪一件事，是从头到尾走通了的）。

填完以后，看两件事： - 如果你是一个照顾者：「心里的我你他」那一行，有没有一格，是关于你自己的身体的？ - 如果你正在和一种长期的身体状况相处：「自由」那一列，是只写了「不能做什么」，还是也写了「我裁出了什么」？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把健康放在清单旁边，把医疗看作回到框里；在身体这件事上，他的公共的尺与不许插队是承重墙——可身体是一条每天都在走的路，框变小了，自由不一定变小；照顾的人，也要被一本账记着。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身体的三块地——怎么看自己、每天怎么过、和谁相处——罗尔斯给了框：公平排队、不许插队、身体是你的；本章在框里开一条路：与身体相处的三拍、照顾本、阉书后记。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框满格而刷到凌晨一点，乘出来是零；框变小了而每天沿河拍一张照片，乘出来不是零——身体上的自由，看的是路，不只是框。

第 66 章

个人事业：调薪公式、四十岁开店、被优化

◆ 一、他自己的事业，是一条很慢的路

先看罗尔斯自己的事业。

按今天的眼光，他的事业走得很慢。1950 年拿到博士，1958 年发表那篇《作为公平的正义》，1971 年才出第一本书（第 4 章）。从博士到第一本书，二十一年；从那篇论文到那本书，十三年。这十三年里，他没有急着出书，而是把一沓油印稿发给同事和学生，收回批评，重写，再发，再收，再重写。

书出版以后，他又改了三十年，从没有写过一篇专门回击对手的檄文（第 5 章）。他在哈佛教了近三十年书，1991 年退休〔核〕。

这是一个很特别的事业样子：**不抢，不争，一稿一稿地改，把一件事做到自己觉得对了为止。** 在一个人人都讲「快」、讲「抢占先机」的年代，这种走法几乎是一个反例。可它长出了一本改变了一个领域的书。

这里有一件事，值得今天的人停一停。在今天的职场上，二十一年才出第一本书、十三年只改一份稿子，几乎是不可能的：考核按年算，晋升按项目算，人人都在比谁快。罗尔斯要是生在今天，大概熬不过第一轮考核。

本书不是说慢一定好，也不是说今天的考核一定错。本书只想指出：**罗尔斯那本书的分量，恰恰来自那条很慢的路**——一轮一轮的批评，一稿一稿的重写，一群人一起挑出来的毛病。一个只看结果、不看路的考核，会把这种路截断。本章后面的「新人没有练手的活」，说的也是这件事。

再看他书里，和事业有关的那几样东西。

公平的机会平等：职位和地位，不只在法律上向所有人开放，还要让有相似才能和意愿的人，不管出身如何，都有大致相同的机会（第 63 章）。

差别原则：收入和职位上的差距，要对最不利的人有好处，才算正当（第 28 章）。

自尊的社会基础：一个人要觉得自己的人生计划值得追求、有能力实现，需要至少有一个地方，他所做的事被别人肯定（第 22、42 章）。

还有《正义论》第三部分里一段不太为人注意的话，大意是：在一个正义的社会联合里，分工的弊端，不是靠每个人都变成全能的人来克服，而是靠每个人都能在其中从事自愿的、有意义的工作〔待核：《正义论》§79，原意〕。

这最后一段，是他书里关于「工作」最动人的一句，也是站在影子里的一句（第 42 章）。

◆ 二、拆一拆：哪些能直接用

一，公式要在对号入座之前定。 调薪、奖金、晋升的规矩，最好在还不知道谁会落在哪一格的时候定——幕后测试（第 24 章）。

二，公式要公开，大家都能检验。 一把大家都看得见的尺（第 30 章）：凭什么他涨得多、我涨得少？规则要能拿出来量给你看。

三，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 大厨多拿，要让洗碗工也跟着好（第 28 章）。一个团队里的差距，要说得出对最吃亏的那个人有什么好处。

四，有些东西不能拿来换。 一个人的基本尊严、不被当众羞辱、不因为说了真话被报复——这些，多少业绩都换不来（第 25 章）。

五，他自己的慢。 一件事做到自己觉得对了为止；收到批评，不反击，回去改。

◆ 三、拆一拆：哪些要先松开

一，幕挡掉一个人的来历。 调薪时，「按公式来，别管谁家里怎样」——这是公平；可一个人这些年给团队给出过什么、在什么样的条件下做出来的，公式常常看不见（第 20、27 章）。

二，创造被做成了「要钱才肯出的力」。 差别原则里，创造只以「激励」的身份出场：多给钱，才出活（第 28 章）。可一个人最好的活，常常不是钱逼出来的，是一件事走通时的那股劲逼出来的。

三，只补篮子，不看灶台。 一个人被优化了，按罗尔斯的账，要补：补偿金、失业保障、再培训的机会。这些要守。可一个人最缺的，常常不只是钱，还有一片能重新长出东西的土（第 30 章）。

四，自我先于目的。 「职业是你自己选的」——这是一道防线（第 35 章）。可很多人的事业，不是在货架前挑出来的，是和他一起长出来的：周蕙的面包、陈姐的木工、洗碗工的掌勺。

◆ 四、场景（上）

○ 场景一：调薪公式

周越的部门，今年要定一个新的调薪公式。以前是领导拍脑袋，年年有人不服。

周越被拉进了定公式的小组。他想起罗尔斯，提了一个建议：「公式先定，定完了再往里套人。定的时候，谁也别拿自己的情况去算。」

小组里一位老同事笑他：「你这是无知之幕。」

周越说：「对。先在幕后定。」

小组定了一个公式：基本工资按岗位和年限，绩效部分按几项公开的指标，另外留一小块「团队贡献」，由同事互评。公式贴在内部，谁都能看、能算。

公式贴出去的那天，部门里很安静。没有人去找领导理论，因为每个人都能自己算：我为什么涨这么多，他为什么涨那么多。有人不服，也只是拿着公式去找小组，说：「这一项的权重，我觉得不太合理。」小组记下来，答应下一年再议。

这就是公共的尺最大的好处：**不服，有地方说；说了，有地方记。**　　争吵，从「谁关系硬」，变成了「这一项该不该改」。

这是罗尔斯的东西，一样不少：**幕后定、公开、可检验。**

可定完以后，有一件事让周越犹豫了很久。部门里有一位老同事，姓吴，五十多岁，这几年绩效一般；可部门里很多年轻人的本事，是他手把手带出来的。按公式，老吴今年只能涨一点点。

周越想：幕后定公式，是对的；可老吴这些年给出的东西——带出来的那一批人——公式里只有「团队贡献」那一小块，而那一小块，是同事互评，年轻人们各自评各自的，谁也没想起老吴。

这就是幕的另一面：**只遮落点，不遮来历，才是抓阄。**　　周越在小组会上提议，在公式后面加一条：「每年由部门列出一份『带人清单』，记下谁带过谁、带了什么，作为团队贡献的依据。」

这一条，后来加上了。老吴那年多涨了一点。更要紧的是，那份「带人清单」第一次让很多年轻人知道：自己今天会的东西，有一部分是老吴给的。

可以试的：定调薪、奖金的规矩，先在幕后定，公开、可检验；定完以后，再问一句：「这个公式，看得见谁给出过的东西吗？」看不见的，用一份清单补上。

○ 场景二：年终奖

周蕙的面包店，第二年开始挣钱了。年底，她想给店里的人发年终奖：小刘（卖馒头的，第 26 章），李阿姨（揉面的，第 65 章），还有周六来帮忙的书屋孩子。

怎么发？

按罗尔斯的**差别原则**：差距可以有，但要对最吃亏的人有好处。小刘的馒头带来了不少客人，他多拿一点，合理；李阿姨年纪大、钱少，她那一份不能太少。

按罗尔斯的**激励**思路：谁带来的生意多，谁多拿，这样明年大家都有劲。

周蕙想了一晚上，最后没有只按生意算。她把年终奖分成了三块：一块按每个人的工时，人人一样的算法；一块按这一年每个人给店里「长出来」的东西——小刘的新口味馒头，李阿姨琢磨出来的一种揉面的手法，书屋孩子们画的那张店门口的招牌；最后一小块，她留了出来，说：「明年谁有个新点子想试，从这里拿钱试，不管成不成。」

小刘拿到年终奖的时候说：「这第三块，比前两块都让我高兴。」

李阿姨拿到那一份时，没说什么，只把「按长出来的东西」那一块的说明看了很久——上面写着：「李阿姨：琢磨出借身体重量揉面的手法，已写入配方本。」她说：「我干了一辈子活，头一回有人把我想出来的法子写下来。」

罗尔斯的激励，是事后按结果多给；周蕙那第三块，是事前给一块能试的地方。前者管「要钱才肯出的力」，后者管「一件事还没走通时的那股劲」。

○ 场景三：四十岁开店

周蕙四十岁开店的事，本书已经讲过很多次（第 11、14、26、32、43 章）。这里只把它在「个人事业」上的用法，收成三句。

第一句，罗尔斯给了她框。　她可以辞职，可以开店，可以借钱，没有人拦她；分家的那笔钱，让这份自由有了价值；她可以从一个职员变成一个店主，身份上没有任何损失（第 43 章）。这三个框，是她敢迈出去的底。四十岁的人要换一条路，最怕的是「万一失败了，我就什么都没有了」；罗尔斯的框告诉她：失败了，你还是你，你的基本自由、你的公民身份，一样都不会少。

第二句，框管「能不能开」，网管「开没开成」。　开张第三个月，三个框都在，店差点关了（第 43 章）。救了她的，是大姐坐在店里看了一上午，说了那句

「你拿手的是做面包，不是那三种」——三块地缠起来，顾客改了她的规矩，规矩改了她的手艺，手艺和来往的人改了她是谁。

第三句，四十岁开店，不是一个人的事。 她那本二十多版的配方本子，是十年里一百多个人帮她改出来的（第 4 章）；她的店，是大姐、小刘、李阿姨、书屋孩子、菜市场的老太太，一起填满的（第 44 章）。

可以试的：人到中年想换一条路，先确认你的「框」够不够——一笔撑得住一阵子的钱，一个失败了也不会被抛弃的底；然后，别一个人闷着干，找三五个人，每个月坐在你的店里、你的工作室里，看一上午。

○ 场景四：被优化

周越单位那年，有一批人被「优化」了。其中有一位，姓郑，四十五岁，做了十几年的行政。

公司按规矩给了补偿金，提供了一次再就业培训。按罗尔斯的账，这是**补**：一个在「抽彩」里抽得不好的人——被裁的岗位偏偏是她的——社会和公司要从外面补一些给她（第 27、32 章）。这一条，要守，而且要守得足。

可老郑拿着补偿金，在家里待了三个月，越待越消沉。她说：「我这十几年，会的就是那些表格、那些流程。现在一个系统就全做了，我还会什么？」

这是第 63 章那张看不见的名单的另一面：不只是招聘时被一套系统刷掉，而是做了十几年的活，被一套系统接走了。罗尔斯的公平的机会平等，保证她「可以」去应聘任何一个职位；可她心里那句「我还会什么」，框回答不了。

要先松开的，是「被优化」这三个字背后的那个图景：一个人是一个装着技能的篮子，技能过时了，篮子就空了，补一点钱，再去装一点新技能。

周越后来去看过老郑一次。他没有劝她去参加什么培训，而是问她：「这十几年，你在单位里，最让你自己满意的一件事是什么？」

老郑想了很久，说：「有一年单位搬家，几百个人、几千箱东西，是我一张表一张表排出来的，一箱都没丢。」

周越说：「那你会的，不是表格。是把一堆乱七八糟的事，理出一个头绪来，让几百个人都不乱。」

一年后，老郑在周静的书屋附近，和几个人合伙开了一家小小的社区服务站，帮老人办各种手续、理各种单据。她说：「以前是给单位理，现在是给街坊理。」

被优化，丢的是一个篮子；要重新长出来的，是一个灶台。 补偿金是篮子，要给足；可让老郑重新站起来的，是有人帮她看见：她这十几年，在灶台上长出过什么。

还要补一句罗尔斯的公道话。老郑那一年，之所以能慢慢站起来，一个前提是：她那笔补偿金，够她撑一年；社区服务站注册、租房、办手续，没有人因为她是「被优化的人」而为难她；她四十五岁重新开始，不必担心被当成二等公民。**这些，都是罗尔斯的框。** 没有这个框，灶台也搭不起来。框是底，灶台是日子（第 44 章）。

◆ 五、场景（下）

○ 场景五：第一次当主管

周越的女儿大学毕业、工作几年后（这是一个往后看的设想），第一次当了一个小组的主管，手下五个人。

第一个月，她很累。每个人的想法都不一样，开会常常吵。她打电话问爸爸：「我是不是该拍板？」

周越说：「你还记得你那个罗尔斯吗？他讲课，先把每个人的想法讲到最强，再说自己的疑问。」

她试了。下一次开会，她没有急着拍板，而是请每个人把自己的方案讲一遍，然后她替每个方案说出它最好的地方——说到提方案的人自己都点头。然后，她再问：「这几个方案，各自最弱的地方在哪里？」

会开得比以前长，可吵得少了。更要紧的是，最后定下来的方案，是五个人的方案碰出来的，谁都在里面。

这是罗尔斯的两样东西，一起用：**把对手讲到最强**（第 6 章），和**判断的负担**——五个讲理的人合不拢，是因为各自的经验不同（第 37 章）。她多做了一步：不是找五个方案的重叠，而是让它们碰，碰出一个新的。

可以试的：第一次带人，别急着证明自己比下属聪明；先把每个人的想法讲到最强。

○ 场景六：新人没有练手的活

陈姐的木工工作室，今年来了一个学徒，二十出头。

陈姐想起孙师傅当年的话：「你现在得量。我这不量，是量了五十多年量出来的。」（第 47 章）她打算让学徒先从最基础的活做起：量尺寸、画线、刨平一块板。

可学徒说：「陈老师，现在有机器，数控的，量、切、刨，一键就好。我为什么还要手工量？」

这件事，不只在木工坊。周越单位里，新来的年轻人也有同样的处境：以前新人要从最基础的活做起——整理资料、写简单的报告、核对数据——一年两年，慢慢练出手感。现在，这些活很多被软件和 AI 做了。新人一来，就要做「有难度」的活，可他们没有练过手。

罗尔斯的框，在这件事上帮不了多少：新人有平等的机会，可以去应聘任何职位。可**一个人从新手长成老手的那条路**——一年一年量、一刀一刀错、一刀一刀改（第 47 章）——被截断了。

本书在这里，要说一句本编最重的话：**一个人的本事，是一条路走出来的；路被截断，框再大，也长不出本事。**

陈姐最后的办法是：机器照用，可每周有一天，工作室里不开机器，所有人手工做一件小东西。学徒一开始不情愿，三个月后，他说：「用机器的时候，我现在能看出机器哪里切得不对了。」

周越单位后来也做了一件类似的事：新人头半年，每周有一个下午，跟着一位老员工，把一件以前人工做、现在系统做的活，从头到尾手工做一遍，做完和系统的结果对一对。

可以试的：带新人，别只给他「有难度」的活；留一块地方，让他把最基础的活，从头到尾亲手走一遍。

这件事，在 AI 时代特别要紧。第 62、63 章说，机器做掉了许多「发现」，也做掉了许多新人练手的活。罗尔斯的公平的机会平等，保证新人「可以」应聘任何职位；可一个人要真的长出本事，需要一条能走的路。**当路被机器截断，一个社会要做的，不只是保证机会公平，还要有意地留出一些「练手的路」**。 这件事，罗尔斯的框里没有；它要一群人、一个个单位，自己去留。

○ 场景七：受伤以后回到工作

陈姐自己，那年伤了手（第 65 章）。康复以后，她回到工作室，发现手感生了，心里也怯了。

她说：「以前我拿起刨子就知道怎么走，现在拿起来，手先抖一下。」

罗尔斯的**字典式次序**，在康复的前期是对的：先养好手，再说干活（第 65 章）。可回到工作以后，她要的，不是再等手「完全好」，而是在干活里，让手重新长回来。

她给自己定了一个办法：头一个月，只做她最熟的那几样小东西，做一件，记一件；第二个月，慢慢加回难一点的。那一个月的记录本上，她写了一句话：「今天做了一只小板凳，手没抖。」

受伤以后回到工作，不是回到原来那个框里，而是重新走一遍那条路。这一遍，要有一本小本子，记下每一步。

○ 场景八：李阿姨进了面包店

李阿姨做了六年钟点工，腰累坏了（第 65 章），后来到周蕙的面包店揉面。

按罗尔斯的账，李阿姨的职业转换，是她的自由：她可以选择任何一份工作。社会要做的，是让她有公平的机会，并在她处境不利时补一点。

可李阿姨转进面包店，不是在一张「工作选项」清单上挑出来的。是周家记得她（第 61 章），周静知道她腰不好（第 65 章），周蕙的店正好缺一个揉面的人——几样东西缠在一起，给她长出了一个新的位置。

她在店里干了一年，琢磨出一种揉面的手法：借身体的重量，不用腰使劲。周蕙把这个手法写进了那本配方本子，旁边写着：「李阿姨的法子。」

一个人的职业，有时候不是选出来的，是一群人的土缠在一起，给她长出来的。而她在那个位置上，又长出了新的东西。

○ 场景九：洗碗工到掌勺

第 28 章那个饭馆里的洗碗工，后来学了切配，又学了掌勺。

他跟老板说过一句话：「钱我当然要。可我最想要的，是你让我在后厨有块地方，能试。」

这句话，是对罗尔斯差别原则最好的一个补充。差别原则管的是：差距要对洗碗工有好处——给他涨工资，发红包。这要守。

可洗碗工想要的，不只是好处，是**一块能试的地方**：一个可以从洗碗走到切配、从切配走到掌勺的路。罗尔斯的最不利者，是一个被补的人；这个洗碗工，想做一个能长出东西的人。

第 42 章说，罗尔斯自己写过：在一个正义的社会联合里，每个人都能从事自愿的、有意义的工作。那句话，站在影子里。这个洗碗工，把它从影子里请了出来。

○ 场景十：一份例外，要记下来

周越那个部门，有一年出了一件特殊的事：一位同事的孩子生了重病，她要请很长的假，可按公司的规矩，这么长的假，要扣很多钱。

部门的几个同事商量，想给她一个例外：假照请，钱少扣一些，她的一部分活，大家分着做。

按罗尔斯的**公共的尺**，规矩要一视同仁，开了例外，以后怎么办？这个担心是对的。

周越的办法，是本系列第 121 号的一句话：**例外要被记下来。** 他写了一份说明：为什么给这个例外，给到什么程度，谁同意的，大家怎么分担她的活，以后遇到类似的情况，可以参照这份说明来商量。说明交给了人事，也贴在了部门内部。

第二年，另一位同事家里老人病重，大家翻出了那份说明，照着商量，很快就定了。

规矩要一视同仁；例外要被记下来。记下来的例外，会慢慢长成新的规矩。 这是罗尔斯的公共的尺，和本书的阄书，合在一起用。

○ 场景十一：骑手和派单系统

周蕙店里，每天有外卖骑手来取面包。有一位骑手，三十出头，常来，和周蕙熟了。

有一天，他在店门口等单，跟周蕙聊起来：「我这活，看着自由：想几点上线就几点上线，想跑多少跑多少。可其实，接什么单、走哪条路、几分钟送到，都是系统定的。系统给我打分，分低了，派的单就少。」

这是第 63 章说的：**自由的框还在，框的门口换了守门人。** 骑手的「自由」，是一个很大的框：没有人规定他几点上班。可在这个框里，他每一步怎么走，是一套他看不见的规则定的。

罗尔斯在这里，最能直接用的，是他的**公共的尺**：规则要公开，每个人都能检验；和**公平的机会平等**：一套打分，不能悄悄地把某些人锁在后面。这些，是今天最要紧的东西之一（第 63 章）。

周蕙能做的不多。她做了一件小事：店门口放了一张小凳子、一壶热水，骑手们等单时可以坐一坐、喝口水。那位骑手后来说：「全城我跑了几百家店，只有你这儿有张凳子。」

框里的规则，要公开、要可检验，这是罗尔斯的；框里有一张凳子，是一片土。

那位骑手后来有一回跟周蕙说，他以前在老家开过一个小小的修车铺，后来铺子关了，才出来跑外卖。周蕙说：「那你会修车？」他说：「会，修电动车最拿手。」

第二个月，周蕙店门口多了一块小牌子：「骑手师傅，电动车小毛病可在此互相帮忙。」每天傍晚，有两三个骑手在门口一边等单，一边帮别人拧螺丝、补胎。那位骑手说：「跑了两年，头一回觉得，我还会点别的。」

派单系统管他怎么跑；那块小牌子，让他在框里又长出了一点东西。

○ 场景十二：功劳算谁的

周越部门那年做成了一个大项目。年底评先进，问题来了：功劳算谁的？

项目负责人说，方案是他定的；技术骨干说，最难的那一段是她熬夜做出来的；新来的两个年轻人说，数据是他们一条一条核的；老吴说，他什么也没说——可项目里一半的人，是他带出来的。

按罗尔斯的**差别原则**，评先进是一个差别，要挣它的正当性：它对没评上的人有没有好处？按罗尔斯的**公共的尺**，评的标准要公开、可检验。这两条，要守。

可这个项目最难算的地方，是它本来就不是哪一个人做的。它像罗尔斯那份改了十三年的油印稿（第 4 章）：一群人一稿一稿改出来的。罗尔斯的书上，署的是他一个人的名字；这个项目的先进，也只能评一两个人。

周越在评议会上提了一个办法：先进照评，可同时写一份「项目记录」：每个人做了哪一段，谁帮了谁，哪个难关是怎么过的——附在评选结果后面，全部门都能看。

老吴看了那份记录，在「人员培养」那一栏里，看见自己的名字后面，写着五个年轻人的名字。他什么也没说，把那份记录打印了一份，夹进了自己的抽屉。

一件一群人一起做成的事，荣誉可以只给一两个人；可每个人给出的东西，要被记下来。这是本书第 63 章说的复合主体，落在一张先进名单上的样子。

○ 场景十三：辞职前的那一晚

周蕙辞职的前一晚，一夜没睡（第 11 章）。

后来她跟大姐说起那一晚，说她在脑子里做了一件事：她想象自己不知道明天会是哪一个周蕙——是开店成功的那个，还是开店失败、回去找工作的那个，还是一辈子没敢辞职、在公司里熬到退休的那个。然后她问自己：不管我是哪一个，我能不能认今天这个决定？

这是罗尔斯的**幕**，用在一个人自己身上。它很好用：它让周蕙不只想「成功了多好」，也想「失败了怎么办」——最坏的那个周蕙，她能不能接受？这是最大最小的推理（第 28 章），用在一个人的事业上。她想清楚了：失败了，她还有分家的那笔钱撑一阵，还有手艺，还有大姐和弟弟；最坏的那个周蕙，也能活下去。于是她辞了职。

可那一晚，她没有想到的，是第三个月的那个周蕙：店在，钱在，手艺在，可店天天在亏，她不知道该改哪里（第 43 章）。幕后测试让她确认了框够不够；框里的路怎么走，要等她真的走进去，有人坐在店里看一上午，才长出来。

辞职前，用幕后测试确认你的框；辞职后，找一群人，帮你看见你的路。

○ 场景十四：老吴退休那天

两年后，老吴退休了。

部门给他办了一个小小的欢送会。按惯例，领导讲几句，大家鼓掌，送一束花。

那天，周越多做了一件事。他把那几年的「带人清单」和那份「项目记录」翻出来，请老吴带过的那几个年轻人，每人说一句：老吴教过你什么。

一个年轻人说：「我刚来的时候，报表老出错，吴老师没骂我，陪我一行一行对了一个晚上。」另一个说：「他教我，跟客户打电话之前，先把对方可能问的三个问题写下来。」还有一个说：「他说，活干完了，自己先当一回挑刺的人。」

老吴听着，眼圈红了。他最后只说了一句：「我这辈子，工资没涨过几回，职位也没升上去。可今天听你们说这些，我觉得，没白干。」

罗尔斯的账上，老吴是一个「绩效一般、职位不高」的人；按差别原则，他那份收入，要对最不利者有好处才算正当——他自己，差不多就站在比较不利的那一边。可那天欢送会上被说出来的东西，不在任何一本账上：**他给出过什么，他在别人身上长出了什么。**

这是第 42 章罗尔斯画下的影子——社会联合：一个人只实现了自己的一小部分，可他在别人的成就里，看见了自己的一部分。老吴那天看见了。

可以试的：一个人离开一个地方的时候——退休、调走、辞职——别只送一束花，请被他帮过的人，每人说一句：他教过你什么。记下来，交给他。

○ 场景十五：一本「工作阉书」

本章最后一个场景，是周越自己。

他工作了二十年，有一天整理抽屉，翻出了很多东西：第一份工作的合同，第一次加薪的通知，被批评过的一份报告，带过的第一个新人写给他的一张卡片，那份

「带人清单」，那份「例外说明」，还有给招聘系统写的那封建议邮件（第63章）。

他把这些东西，按年份夹进了一个文件夹，封面上写了四个字：「工作阉书」。

女儿问他：「这是干什么？」

他说：「罗尔斯改了三十年书，每一版都留着，那就是他的档案。我这二十年，也改了很多次：换过岗位，改过脾气，被人批评过，也带过人。我想把它们留下来。以后回头看，知道自己是怎么过来的；哪天要换一条路，也知道自己手里有什么。」

一个人的事业，也要有一本阉书：记下规矩怎么定的，改过什么，自己在里面长出过什么。

◆ 六、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

把这一章收一收，用全书每章末尾那两行小账的第二行，问一问事业上的自由。

罗尔斯给了事业一个很好的框：职位向所有人开放，出身不能锁死机会，差距要有正当的理由，规则要公开，失败了也不会被抛弃。这个框，是一个人敢在事业上冒险的底。**本书不拆这个框。**

可事业上的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要看另两项。

创造那一项：你在这份工作里，长出了什么以前没有的东西？一个新的手法（李阿姨），一个新的口味（小刘），一种新的理事的本事（老郑），一个带出来的人（老吴）。

幸福那一项：你有没有一件事，是从头到尾走通了的？开张第三个月差点关门、第四个月账平了（周蕙）；受伤以后的第一只小板凳（陈姐）。

一份工作，框再大——工资高、时间自由、没有人管——要是另两项是零，这份自由乘出来也是零。反过来，一份框不算大的工作——李阿姨揉面，工钱比钟点工还少一点——要是另两项都在，她琢磨出了一个新手法，每天在店里有人说话、有孩子

来帮忙，这份自由乘出来，反而比从前大。老郑被优化后那三个月，框没有少（她有补偿金，有培训机会），可她觉得自己「什么都不会了」——创造那一项，在她心里是零。

◆ 七、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例外要记下来

本章还要收两句话。

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 这是罗尔斯的差别原则，在事业上最好用的一句话。一个团队里，谁多拿、谁少拿，谁先升、谁后升，都要说得出理由；而最硬的理由，是这个差距对团队里最吃亏的那个人也有好处。周越定调薪公式、周蕙分年终奖，用的都是这一句。

例外要被记下来。 这是本系列第 121 号的一句话，在事业上最好用。规矩要一视同仁；可日子里总有规矩没想到的事。开例外，不可怕；可怕的是例外开了，没有记，下一个人不知道，上一个人被忘了。周越的那份「例外说明」、「带人清单」，陈姐那本康复记录，周蕙配方本上那一行「李阿姨的法子」——都是在记例外、记给出。

两句话合起来，就是本书在事业上的全部建议：**差距要有理由，给出要被看见，例外要被记下。**

◆ 八、明天就能试的几件事

- 定调薪、奖金的规矩，先在对号入座之前定，公开、可检验；定完以后问一句：这个公式看得见谁给出过的东西吗？
- 给团队留一块「能试的地方」：一小笔钱、一点时间，让人试新点子，不管成不成。
- 带新人，留一块地方，让他把最基础的活亲手从头到尾走一遍。
- 身边有人被优化了，别只问「补偿给够了没有」，也问一句：「这些年，你最让自己满意的一件事是什么？」

· 开一个例外，写一份说明：为什么、给到哪里、谁同意、以后怎么参照。

· 准备一个文件夹，做你自己的「工作阉书」。

◆ 小练习：你的事业九格表

画一张三乘三的表。

左边三行：脑子里想的（我对这份工作的理解、我的规矩）、手上碰的（我的工具、收入、每天做的活）、心里的我你他（同事、带我的人、我带的人、我自己怎么看自己）。

上面三列：创造（这一年，我在这里长出了什么）、自由（我自己裁了什么路）、幸福（我走通了哪一件事）。

填完以后，看三件事： - 哪一列最空？ - 「心里的我你他」那一行，有没有一格写的是「我给出过什么」？ - 有没有哪一件事，同时出现在好几格里？那件事，也许就是你这份事业真正的样子。

带 走 的 话

罗尔斯给了事业一个很好的框——机会公平、差距要有理由、规则要公开、失败了也不被抛弃；可事业上的自由，要乘上长出了什么、走通了什么：差距要有理由，给出要被看见，例外要被记下。

> **小账** 开门还是关门，落在哪块地：事业的三块地，罗尔斯各开了一扇门——规则公平、差距正当、人可以换路；本章在每扇门旁开一扇侧门：带人清单、能试的地方、亲手走一遍、例外说明、工作阉书。
> 这份自由乘出来是不是零：框再大，被优化后「什么都不会了」，乘出来是零；在一片缠起来的土上重新长出一样本事、走通一件事，乘出来不是零。

结 语

回到老屋

◆ 一、走完了

从巴尔的摩的两个弟弟，走到算法知道你是谁；从周家分老屋那天下午，走到周越抽屉里那本「工作阄书」。六十六章，走完了。

这一路，本书做了两件事：一件是读罗尔斯，把他讲到能讲给别人听；一件是拆罗尔斯，看他对在哪儿、停在哪儿。拆的时候，本书守着一条规矩：**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

现在，回到老屋。

回头看，这本书本身也是一个样子：它不是一个人在幕后一次想出来的。王德生博士为它口述了三句话，定下了根和母题；前面几卷——第 120 号、第 121 号、第 172 号——替它铺好了几块石头；许多替罗尔斯说话的人、批评他的人，在书里一个个上场；周家三兄妹、舅舅、陈姐、小敏、老张、李阿姨，一个个陪着读者走。它是一群人、一片土、一条路，一起长出来的。

这也是本书想说的最后一件事：**读一个人，拆一个人，也是一件要一群人一起做、并且记下来的事。**

◆ 二、五条判决，逐条再看一遍

判决一·一根柱子。 他打开了什么：把个人从加总的秤上救下来，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为名拿他抵账。证据：第 7 章（§1、§5、§30），第 13 章，第 3 章。 他又关上了什么：意义三视角收成一个，一切从自由出发。证据：第 11—16 章，第 51、

52 章。 反证在哪里：他在 §82 和《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里垫了两块砖（第 31 章），说明他知道一根立不住；§63、§65、§67、§79 留下了创造和幸福的影子（第 42 章）。这些反证，本书都照登了；它们让判决一更准，没有推翻它。

判决二·理念自由。 他打开了什么：定规矩那一刻，想法不被私利绑住；反思平衡两头都能改。证据：第 17、20、21、23 章。 他又关上了什么：只活在理念界；是一个人的自由；原则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证据：第 18、20、21、22、24 章，第 62 章（发现死亡）。 收窄：第 50 章五位辩护人逼出——问题不在装置本身，而在装置的产出上了岗；「一个人」只针对原初状态，不针对一切契约论。

判决三·现实自由。 他打开了什么：自由有价格；出身和天赋是运气；基本需要先于自由。证据：第 26、27、31 章。「应得是长出来的」，是全书最深的一处看见。 他又关上了什么：乘法被拆成两本账；清单量不到转换。证据：第 26、28、30、31 章。

判决四·自我自由。 他打开了什么：改信改道不丢身份；正义感是一级级长出来的。证据：第 33、34、36、37 章。 他又关上了什么：自我先于目的；自我界的生长——**按推翻条件二报账后收窄为**：可以敲门进入公共一层，但门口有翻译，来历与路不算理由，门后无档案。证据：第 35、38、39、40 章。§84 原文待核，已登「本书自认最弱处」。

判决五·三格自由，六格空白。 他打开了什么：创造与幸福在第三部分留下了影子。证据：第 42 章。 他又关上了什么：影子排在正当之后；三格之间不缠。证据：第 41、43、44 章。

◆ 三、两列总表

判决	他打开了什么	他又关上了什么
一 · 一根柱子	个人不可侵犯，谁也不能拿他抵账	三视角收成一个，一切从自由出发

判决	他打开了什么	他又关上了什么
二 · 理念自由	定规矩时不被私利绑住；两头都能改	只在理念界；一个人；选出来而非长出来
三 · 现实自由	自由有价格；应得是长出来的；需要先于自由	乘法拆成两本账；清单量不到转换
四 · 自我自由	改信不丢身份；正义感一级级长	自我先于目的；门口有翻译、门后无档案（已收窄）
五 · 三格自由，六格空白	创造与幸福留下影子	影子排在正当之后；三格不缠

判词，在这里最后一次，一字不改：

> **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

推翻条件的报账。 - 推翻条件一（有没有把创造或幸福立为与自由同位的原则）：查了 §32、§63、§82、第三部分、第八讲——**未坐实**。它们出场时，是「自由的价值」「善」或「前提」，都不与自由同位。 - 推翻条件二（有没有自我界理由回写公共规则的程序）：查了《政治自由主义》第五、六讲与 1997 年《再论公共理性》——**部分坐实**。附带条件、公共理性的「家族」会变、废奴与民权之例，构成了一道缝。判决四据此收窄。 - 推翻条件三（三种自由有没有互相生成的论述）：查了《重述》第五部分——**未坐实**。「政治社会作为一种好」是一条单向支撑的细线，不是互相生成。

三条里，一条部分坐实、两条未坐实。本书对《重述》第五部分和 §84 的读法，都还要更细的核对，照登附录六。

本书自己的死法，也报一次账。 第 56 章给 SDE 写了四种死法：滑向至善论；缠得看不见而失去公共性；乘法成了不可检验的比方；SDE 自己成了阿基米德点。写到这里，本书对前两种，在第十二编里有意做了防备——每一个「灶台」「门」「阄书」，都落成一样可以公开翻看、可以签字、可以改的东西，而不是某些人「看

得出来」的东西；也没有在任何一个场景里，替别人定义什么是「好的创造」「真的幸福」。第三、四种，本书无法自己判：乘法能不能在日子里找到读数，SDE 会不会被人当成免检品，要交给读者和以后的人。

◆ 四、盖子为什么会被盖上

罗尔斯为什么会把三只脚锯成一根柱子？第 55 章说了五层土：加总的对手，冷战与极权，康德的遗产，宪法传统，分析哲学的规矩。这些都是解释，标待验。

本书在最后，只想加一句：**盖子会被盖上，常常是因为盖子底下那样东西，在当时的土里，只以危险的面孔出现过。**

幸福在罗尔斯的土里，一副面孔是加总的秤，一副面孔是「我替你知道什么对你好」。两副都危险。一个诚实的人，面对两副危险的面孔，把盖子盖上，是负责任的做法。

本书只是想说：这片土之外，还有第三副面孔——一件事走通时的那股劲，不能加总，不能强加。中国的传统里（第 45 章），他自己的第三部分里（第 42 章），他二十一岁的论文里（第 2 章），这副面孔都出现过。

盖子，可以掀开一点了。

还要说一句：掀开盖子，不是罗尔斯的失败，而是他的土变了。他写书的年代，幸福最常见的两副面孔是秤和「为你好」；今天，人们更多地看见了第三副面孔——在一个自习角里弄通一道题，在一家面包店里被一群人接住，在一条河边一年拍了三百多张照片。**土变了，盖子下面的东西，露出了新的样子。** 一个活体系，本来就要在新的土里，再长一次。

◆ 五、我们从他那里带走什么

带走幕这道工序。 定还没有来历的事，先站到幕后想一想；只是记着，只遮落点，不遮来历（第 24 章）。

带走「应得」的改判。 你身上的每一样——天赋、努力、习惯——都有来历；别说谁「活该」（第 27 章）。

带走反思平衡。 原则和判断两头都能改；满纸的「暂定」，是一个诚实的人在说：我的形状还在长（第 23 章）。

带走自己拆自己的勇气。 1985 年那一刀（第 33 章）；三十年只修改、不反击（第 5 章）。

带走不可侵犯。 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包括「全家的好」「大家的乐」——拿一个人去抵账（第 7、49 章）。

带走把对手讲到最强。 他在教室里的样子（第 6、64 章）。

◆ 六、把什么留在他那里

留下「一次定好」。 规矩不是在一场会里一次选定的；它要在真实的土上一路长，一路改，一路记（第 18、24 章）。

留下「自立」。 公共的规矩，不必是一个和各人的土不相干的模块；墙要留，墙上要开门（第 38、40 章）。

留下「自由的第一性」。 自由是一只脚，要有他砌的那种硬度；可它不是唯一的柱子，也不是先给定的前提。它是创造和幸福乘出来、一路走出来的结果（第 11、47 章）。

留下这三样，不是说它们一文不值。「一次定好」，在定还没有来历的事时，是好办法；「自立」，在防止一种学说压服别人时，是好墙；「自由的第一性」，在有人要以更大的好为名拿走一个人的自由时，是救命的次序。它们留在他那里，是因为它们在他那里最结实；本书带走的，是在它们旁边再加的两根柱子。

◆ 七、AI 时代

罗尔斯请你想象，你不知道自己是谁。今天，你不知道自己是谁，可有东西知道（第 63 章）。

在这个时代，他的问题比任何时候都要紧：规则要公开，尺子要看得见，机会不能被一张看不见的名单锁死。他的柱子，在这里是承重墙。

也是在这个时代，他以为自己推出的那个答案——理性的人在幕后会选什么——被机器和实验跑成了一堆读数（第 62 章）。它露出了发生的本来面目。

所以，AI 时代读罗尔斯，要两样一起带走：**他的公共的尺，和本书的阄书。**

还有第三样，本书也想带走：**他的慢。** 在一个什么都要快的年代，一台机器几秒钟就能写出一篇像模像样的「正义论」。罗尔斯用了十三年，一稿一稿，在一群人的批评里改出他的书；又用了三十年，一次一次地拆自己的墙。机器可以替人推出一堆读数，却替不了人在一片真实的土上、一条真实的路上，慢慢长出一个自己认的判断。这份慢，在今天，比任何时候都珍贵。 一台没有位置、却满身是土的机器，要有公开的规则，也要有一本记下它怎么学、被要求做什么、分过的东西有没有人不服、不服之后改了什么的登记簿。

◆ 八、回到周家那张阄书

最后，回到周家那张阄书。

分家那天写下的那几页，已经用了好几年。

第一页，是舅舅改过的那一句：「分法须三人都认，认了不反悔；日后若有变故，凭本书商量。」

中间几页，是分份：老屋归周静；周静补一笔钱，一半先付，一半跟着书屋走；存款三人均分；旧书桌给周越；最下面一行，是舅舅用笔加的：「周静十年照顾，另折。」

夹在里面的，是周越二十一岁时写的那一页：「人不是一个人长大的，是一群人把他养大的。」

后面，是「后记」。

「某年某月某日，因蕙开新店，三人商定：静之补偿款余额，改从书屋进项中陆续补足；蕙之存款份额提前动用。三人签字。」

「某年某月，复查：当年分份，未计周蕙早年资助周越学费一事。三人知悉，不作更改。」

「父母晚年，得钟点工李阿姨六年照料，得楼下王奶奶送汤年余。二人不在分家之列，特此记下。每年清明、春节，三人各备一份心意送去。」

还有最新的一行，是周越的女儿写的。那年春节，她回来，把自己大学里那份关于医学伦理的作业，读给三个长辈听；读完了，舅舅说，这个也该记一笔。她拿起笔，在后记最后，写了一行：

「某年春节，越之女读其所作，言：规矩是一群人一起长出来的，也要一群人一起记着。众人以为然。」

四个人签了字，舅舅最后签。

老屋的院子里，石榴、枣树、桂花，根在地底下缠成了一片。堂屋里，中间那根老柱子颜色深，两边两根新柱子颜色浅，三根一起撑着屋顶。书屋侧门开着，老林家的小女儿从那扇门里跑进来，找她上回没看完的那本书。

这一本阄书，是这个家的柱子、梁和档案。它不是一次写成的，也不会写完。

参 考 书 目

说明：本书目按类排列。外文著作列原书名、初版年份，中文书名为本书通用译名；已有中译本者注明「中译本」，其译者、出版社与年份凡未逐一核对者，统一标〔待核〕，汇入附录七。本书正文引罗尔斯原著，《正义论》按节号，《政治自由主义》按讲次，《万民法》《重述》按节号。

一、罗尔斯原著

1. 《伦理知识根据之研究》（博士论文），普林斯顿大学，1950。
2. 《一种伦理学决策程序的纲要》，《哲学评论》，1951。
3. 《两种规则概念》，《哲学评论》，1955。
4. 《作为公平的正义》，《哲学评论》，1958。
5. 《正义感》，《哲学评论》，1963〔待核〕。
6. 《宪法自由与正义概念》，1963〔待核〕。
7. 《分配的正义》，1967〔待核〕。
8. 《公民不服从的理由》，1969〔待核〕。
9. 《正义论》（A Theory of Justice），哈佛大学出版社，1971；修订版，1999。中译本：何怀宏、何包钢、廖申白译〔出版社与年份待核，一般记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修订版译本 2009〕。（全书主要依据，按节号引）
10. 《对某些最大最小论证的若干理由》，《美国经济评论》，1974。
11. 《作为主题的基本结构》，1977。
12. 《道德理论中的康德式建构主义》（杜威讲座），《哲学杂志》，1980。

13.《社会统一与基本善》，1982。

14.《基本自由及其优先性》（坦纳讲座），1982〔年份待核〕；收入《政治自由主义》第八讲。

15.《作为公平的正义：政治的而非形而上学的》，《哲学与公共事务》，1985。

16.《重叠共识的理念》，《牛津法律研究杂志》，1987。

17.《政治自由主义》（Political Liberalism），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93；平装增订版，1996；扩充版，2005。中译本〔译者、出版社与年份待核〕。（第六编主要依据，按讲次引）

18.《答哈贝马斯》，《哲学杂志》，1995 年 3 月。

19.《广岛五十年》，《异议》，1995 年夏季号。

20.《再论公共理性》，《芝加哥大学法律评论》，1997。（第 39、48 章；推翻条件二报账依据）

21.《万民法》（The Law of Peoples），哈佛大学出版社，1999。中译本〔待核〕。（第 15 章）

22.《罗尔斯论文集》（Collected Papers），塞缪尔·弗里曼编，哈佛大学出版社，1999。

23.《道德哲学史讲义》，芭芭拉·赫尔曼编，哈佛大学出版社，2000。中译本〔待核〕。

24.《作为公平的正义：重述》（Justice as Fairness: A Restatement），艾琳·凯利编，哈佛大学出版社，2001。中译本〔待核〕。（推翻条件三报账依据，第五部分）

25.《政治哲学史讲义》，塞缪尔·弗里曼编，哈佛大学出版社，2007。

26.《对罪与信之含义的简要探究》（附《论我的宗教》），托马斯·内格尔编，哈佛大学出版社，2009〔编者与撰文分工待核〕。（第 2、3 章）

二、传记、导读与研究

1. 托马斯·博格，《约翰·罗尔斯：生平与正义理论》，牛津大学出版社，2007（德文原版 1994）〔待核〕。（第一编生平主要来源）
2. 塞缪尔·弗里曼，《罗尔斯》，劳特利奇出版社，2007。
3. 塞缪尔·弗里曼编，《剑桥罗尔斯指南》，剑桥大学出版社，2003。
4. 诺曼·丹尼尔斯编，《解读罗尔斯》，1975。
5. 钱德兰·库卡塔斯、菲利普·佩蒂特，《罗尔斯：〈正义论〉及其批评者》，1990〔待核〕。
6. 乔恩·曼德尔，《罗尔斯〈正义论〉导读》，2009〔待核〕。
7. 卡特琳·奥达尔，《约翰·罗尔斯》，2007〔待核〕。
8. 保罗·韦斯曼，《为何是政治自由主义？》，牛津大学出版社，2010。
9. 安德留斯·加利尚卡，《约翰·罗尔斯：通往〈正义论〉之路》，哈佛大学出版社，2019〔待核〕。
10. 凯特琳娜·福里斯特，《在正义的阴影下》，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2019〔待核〕。
11. 乔舒亚·科恩、托马斯·内格尔，《导言》，收入第 26 条，2009〔待核〕。
12. 罗伯特·亚当斯，《罗尔斯早期神学与伦理学》，收入第 26 条，2009〔待核〕。

三、他接手的传统与材料

1. 约翰·洛克，《政府论》（下篇），1689。中译本。
2. 让-雅克·卢梭，《社会契约论》，1762。中译本。
3. 大卫·休谟，《人性论》，1739—1740。中译本。
4. 伊曼努尔·康德，《道德形而上学的奠基》，1785。中译本。
5. 杰里米·边沁，《道德与立法原理导论》，1789。中译本。
6. 约翰·斯图亚特·密尔，《论自由》，1859。中译本（严复译《群己权界论》，1903；另有今译本）。

7. 约翰·斯图亚特·密尔，《功利主义》，1861。中译本。
8. 亨利·西季威克，《伦理学方法》，1874。中译本。
9. 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可伦理学》。中译本。
10. A. J. 艾耶尔，《语言、真理与逻辑》，1936。中译本。
11. C. L. 史蒂文森，《伦理学与语言》，1944。中译本〔待核〕。
12. 纳尔逊·古德曼，《事实、虚构与预测》，1955。中译本〔待核〕。
13. 以赛亚·伯林，《两种自由概念》，1958；收入《自由论》。中译本。
14. 约翰·海萨尼（哈桑尼），《效用理论中的基数福利、个人主义伦理学与人际效用比较》，1955；及 1953 年相关论文。
15. 美国宪法第一修正案，1791。

四、批评者与后来者

1. 罗伯特·诺齐克，《无政府、国家与乌托邦》，1974。中译本。（第 57 章）
2. 罗伯特·诺齐克，《经过省察的人生》，1989〔待核〕。
3. H. L. A. 哈特，《罗尔斯论自由及其优先性》，《芝加哥大学法律评论》，1973。（第 31 章）
4. 托马斯·内格尔，《罗尔斯论正义》，《哲学评论》，1973。
5. 布赖恩·巴里，《自由主义的正义理论》，1973〔待核〕。
6. 约翰·海萨尼，《最大最小原则能否作为道德的基础？》，《美国政治学评论》，1975。
7. 迈克尔·桑德尔，《自由主义与正义的局限》，1982。中译本。（第 35、58 章）
8. 阿拉斯代尔·麦金太尔，《追寻美德》，1981。中译本。
9. 查尔斯·泰勒，《原子主义》，1979。
10. 查尔斯·泰勒，《自我的根源》，1989。中译本。
11. 迈克尔·沃尔泽，《正义诸领域》，1983。中译本。

12. 于尔根·哈贝马斯，《通过理性的公共运用达成和解》，《哲学杂志》，1995 年 3 月。（第 59 章）
13. 于尔根·哈贝马斯，《在事实与规范之间》，1992。中译本。
14. 阿马蒂亚·森，《什么的平等？》（坦纳讲座），1979。（第 30 章）
15. 阿马蒂亚·森，《以自由看待发展》，1999。中译本。
16. 阿马蒂亚·森，《正义的理念》，2009。中译本。
17. 玛莎·努斯鲍姆，《女性与人类发展》，2000。中译本〔待核〕。
18. 玛莎·努斯鲍姆，《正义的前沿》，2006。中译本。
19. 玛莎·努斯鲍姆，《寻求有尊严的生活》（Creating Capabilities），2011。中译本〔待核〕。
20. 苏珊·莫勒·奥金，《正义、性别与家庭》，1989。中译本〔待核〕。（第 61 章）
21. 查尔斯·米尔斯，《种族契约》，1997。中译本〔待核〕。
22. 查尔斯·米尔斯，《作为意识形态的理想理论》，《希帕提娅》，2005。（第 56、61 章）
23. G. A. 科恩，《正义的发生之处》，《哲学与公共事务》，1997〔文题译名待核〕。
24. G. A. 科恩，《拯救正义与平等》，2008。中译本〔待核〕。
25. T. M. 斯坎伦，《我们彼此负有什么》，1998。中译本〔待核〕。
26. 诺曼·丹尼尔斯，《宽的反思平衡与伦理学中的理论接受》，《哲学杂志》，1979。
27. 诺曼·丹尼尔斯，《公正的医疗》，1985。（第 65 章）
28. 诺曼·丹尼尔斯，《公正的健康》，2008〔待核〕。
29. 奥诺拉·奥尼尔，《走向正义与美德》，1996。
30. 托马斯·博格，《实现罗尔斯》，1989。
31. 托马斯·博格，《世界贫困与人权》，2002。中译本〔待核〕。
32. 罗纳德·德沃金，《至上的美德》，2000。中译本。

33. 伊丽莎白·安德森，《平等的要义是什么？》，《伦理学》，1999。
34. 艾丽斯·马里恩·杨，《正义与差异政治》，1990。中译本〔待核〕。
35. 威尔·金里卡，《当代政治哲学导论》，第二版，2002。中译本。
36. 理查德·罗蒂，《民主先于哲学》，1988。
37. 塞缪尔·弗里曼，《正义与社会契约》，2007〔待核〕。
38. 诺曼·弗罗利希、乔·奥本海默，《选择正义：伦理理论的实验进路》，1992〔待核〕。
39. 劳拉·魏丁格等，《使用无知之幕使 AI 系统与正义原则对齐》，《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刊》，2023。（第 62 章；已核：五项研究、2,508 名参与者）

五、中国古籍与中文研究

1. 《尚书·洪范》。
2. 《论语》（学而、为政、八佾、雍也、述而诸篇）。
3. 《孟子》（梁惠王下、尽心上诸篇）。
4. 《庄子·逍遥游》。
5. 严复译，《群己权界论》，1903〔出版信息待核〕。（第 46 章）
6. 严复，《群己权界论·译凡例》〔原意待核〕。
7. 李泽厚，《中国古代思想史论》，1985〔「乐感文化」出处待核〕。
8. 李泽厚，《华夏美学》，1989〔待核〕。
9. 何怀宏，关于契约伦理与社会正义的研究著作〔书名与年份待核〕。
10. 万俊人，关于罗尔斯政治自由主义的研究与译介〔待核〕。
11. 姚大志，关于罗尔斯与当代正义理论的研究著作〔书名与年份待核〕。
12. 周保松，关于罗尔斯与自由主义的中文研究著作〔书名与年份待核〕。

六、本系列各卷

1. 《西方哲学解构与专著形成方法论》合订本 v1.3（本系列写作规程）。

2. 德麦国际专著第 120 号，《130 年哲学思想史解读》，第二十八章（罗尔斯）。（接住处见附录五）
3. 德麦国际专著第 121 号，《发生落点》，第十九、二十章。（接住处见附录五）
4. 德麦国际专著第 172 号，《普通人都能懂的哈贝马斯》，第 26 章。（接住处见附录五）
5. 《谁握住了哪一面——用 SDE 看懂当今二十位哲学家》（写作中，未上站），第 3 章（桑德尔）。
6. 德麦国际专著第 178 号，《普通人都能明白的罗蒂》。
7. 本系列康德卷、亚里士多德卷、萨特卷（相关口径见附录五）〔卷号待对〕。
8. 德麦国际专著第 118 号，《发生学哲学的萌芽》。

附 录

附录共七件。它们不是正文的重复，而是给三种读者用的：想查年份和出处的读者，想核对本书判断的读者，想接着往下写的读者。凡标〔待核〕者，均未核到原始出处，照登于附录七。

附录一

年表与人生 SDE 序列

一、年表

年份	事件	本书章次
1921	2 月 21 日，生于美国马里兰州巴尔的摩，五兄弟中排行第二	第 1 章
1928	患白喉，弟弟博比被传染去世〔待核：年龄口径见附录五〕	第 1 章
1929	患肺炎，弟弟汤米被传染去世〔待核〕；此后口吃	第 1 章
1935—1939	就读康涅狄格州肯特学校（圣公会寄宿学校）〔待核〕	第 1 章
1939	入普林斯顿大学	第 2 章
1942	完成本科论文，讨论罪、信与共同体〔题目与月份待核〕	第 2 章
1943	提前毕业，入美国陆军，任步兵〔月份待核〕	第 2、3 章
1943—1945	在新几内亚、菲律宾服役；据《论我的宗教》，信仰在此期间散去〔细节待核〕	第 3 章
1945—1946	随部队进入被占领的日本，途经广岛〔待核〕；1946 年退伍	第 3 章
1946—1950	回普林斯顿读博士，1950 年获学位	第 4 章
1949	与玛格丽特·福克斯结婚〔待核〕	第 4 章
1951	《一种伦理学决策程序的纲要》	第 4 章

年份	事件	本书章次
1952—1953	在牛津一年，接触哈特、伯林等〔待核〕	第 4 章
1953—1959	任教康奈尔大学〔年份待核〕；1955 年《两种规则概念》	第 4 章
1958	《作为公平的正义》	第 4 章
1959—1962	哈佛访问、麻省理工任教〔年份待核〕	第 4 章
1962	起任教哈佛	第 4、64 章
1963—1969	《正义感》《宪法自由与正义概念》《分配的正义》《公民不服从的理由》等〔年份待核〕；油印稿在同事学生中流转	第 4 章
1971	《正义论》出版	第 4、5 章
1974	诺齐克《无政府、国家与乌托邦》出版；罗尔斯发表《对某些最大最小论证的若干理由》	第 5、28、57 章
1975 前后	为德译本修订《正义论》〔范围与年份待核〕	第 5 章
1977	《作为主题的基本结构》	第 5 章
1980	杜威讲座《道德理论中的康德式建构主义》	第 5、18 章
1982	《社会统一与基本善》；坦纳讲座《基本自由及其优先性》〔年份待核〕	第 22、31 章
1985	《作为公平的正义：政治的而非形而上学的》	第 5、33 章
1987	《重叠共识的理念》	第 5、38 章
1991	退休〔待核〕	第 66 章
1993	《政治自由主义》出版	第 5、33 章

年份	事件	本书章次
1995	3 月，与哈贝马斯交锋；夏，《广岛五十年》；首次中风	第 3、5、59 章
1997	《再论公共理性》	第 5、39 章
1999	《万民法》；《正义论》修订版；论文集	第 5、15 章
2000	《道德哲学史讲义》（赫尔曼编）	第 5、6 章
2001	《作为公平的正义：重述》（凯利编）	第 5 章
2002	11 月 24 日，于马萨诸塞州莱克星顿去世，享年八十一岁	第 5 章
2007	《政治哲学史讲义》（弗里曼编）	参考书目
2009	本科论文与《论我的宗教》合集出版（内格尔编）	第 2 章

二、人生 SDE 序列（据第 6 章，略加补充）

时段	土	那一步的不同	显露出的样子
1921—1935	巴尔的摩律师人家；种族隔离的城市；没有普及疫苗的年代	两次生病，两个弟弟被传染去世；黑人玩伴的来往被断〔待核〕	一个安静、说话吃力的孩子
1935—1943	圣公会寄宿学校；普林斯顿；战争逼近	认真信仰，想当牧师；写罪与共同体	「人格在共同体里长成」的年轻人
1943—1946	太平洋战场；被占领的日本	一次布道、一位战友之死、得知大屠杀；信仰散去	对「一样」「不偏」的要求，从神挪到规矩
1946—1958	普林斯顿博士；牛津；康奈尔	寻找伦理判断的讲理程序	1958 年论文
1958—1971	哈佛；油印稿在一代人中流转；民权与越战	一轮批评、一轮重写，十三年	《正义论》

时段	土	那一步的不同	显露出的样子
1971—1993	诺齐克、社群主义者、各路批评	不反击，只修改；1985 年自拆	《政治自由主义》
1993—2002	与哈贝马斯交锋；中风；学生帮助编订	带病再改；复合主体式的写作	一份完整的修订档案

一句话：**他的自由，是一路走出来的结果；他书里的自由，是一开门就给定的前提。**（第 6 章）

附录二

《正义论》1971 年版与 1999 年修订版节号对照

一、节号相同

《正义论》1971 年初版与 1999 年修订版，**节号完全相同**，共 87 节。本书凡引「§××」，两版通用。修订版的改动，主要是在若干节内部改写措辞与论证，不增删节次〔核：修订版序言，转述〕。

二、全书结构

第一部分　理论 - 第一章　作为公平的正义（§1—§9） - 第二章　正义原则（§10—§19） - 第三章　原初状态（§20—§30）

第二部分　制度 - 第四章　平等的自由（§31—§40） - 第五章　分配的份额（§41—§50） - 第六章　义务与职责（§51—§59）

第三部分　目的 - 第七章　作为合理性的善（§60—§68） - 第八章　正义感（§69—§77） - 第九章　正义的善（§78—§87）

三、本书引用节次速查

节	内容（本书用语）	本书章次
§1	正义是制度的首要德性；个人的不可侵犯	第 7、19 章
§3—§4	作为公平的正义的主要观念；原初状态与证明	第 10、17、23 章
§5	古典功利主义；没有认真对待人与人之间的区别	第 7 章

节	内容（本书用语）	本书章次
§6—§7	正当先于善；直觉主义	第 8、13 章
§8	优先问题；字典式次序	第 8、25 章
§9	反思平衡；深思熟虑的判断	第 10、23 章
§11	两条正义原则；基本自由清单；一般观念；自然基本善	第 14、25、31、65 章
§12—§13	三种机会平等解释；差别原则	第 27、28、63 章
§14	公平的机会平等与纯粹程序正义	第 29、63 章
§15	基本善作为预期的基础	第 22 章
§16	最不利者的划法	第 28 章
§17	趋向平等；天赋作为共同资产；补偿原则；教育资源	第 27、64 章
§20—§22	原初状态的论证性质；可选单子；正义的环境（休谟）	第 17 章
§23	正当概念的形式约束	第 17 章
§24	无知之幕；随机选出的一个人	第 20、21 章
§25	各方的理性；互不关心	第 17、22 章
§26—§28	最大最小推理；平均功利原则	第 28 章
§30	公正的同情的旁观者；合成一个人	第 7、21 章
§31	四阶段序列	第 29 章
§32	自由与自由的价值；社会正义的目的〔待核〕	第 12、26 章
§36	政治自由的公平价值	第 26 章
§39	自由的优先；自由只为自由而限制	第 25 章
§40	康德式解释	第 12、18 章
§41	阿基米德点〔待核〕	第 24 章

节	内容（本书用语）	本书章次
§ 43	背景制度	第 29 章
§ 44	代际正义问题	第 20 章
§ 46	优先规则的最终表述	第 25、31 章
§ 48	正当期望与道德应得	第 27 章
§ 50	至善原则	第 42 章
§ 60	善的弱理论	第 13、22 章
§ 63—§ 64	合理的人生计划；审慎理性；幸福的说法〔待核〕	第 13、35、42 章
§ 65	亚里士多德原则〔待核〕	第 42 章
§ 67	自尊〔待核〕	第 22、42 章
§ 70—§ 72	权威的道德、社团的道德、原则的道德	第 36 章
§ 75	道德心理学的原则	第 36 章
§ 79	社会联合；乐队之喻；自愿而有意义的工作〔待核〕	第 42、66 章
§ 82	自由优先的根据；条件有利	第 25、31、54 章
§ 84	自我先于目的〔待核，已登最弱处〕	第 35、36 章
§ 86	正义感的善；一致性	第 42 章
§ 87	结束语；永恒的形式〔待核〕	第 24 章

四、修订版的主要改动（待核）

据修订版序言，1999 年版的主要改动来自 1975 年为德译本所作的修订，集中在：基本自由及其优先性的论证（涉及 §11、§39、§82 等），基本善的说明（涉及 §15 等），以及若干关于两条原则论证的段落〔待核：具体节次以修订版序言为准〕。本书对这些节次的转述，以修订版为准；凡两版措辞差异影响判断之处，再版前须逐一对照。

附录三

九格速查与术语对照

一、九格速查

罗尔斯的九格（第 41 章）

	创造	自由	幸福
理念界	空（原则是选出来的）	**理念自由**：原初状态	空
现实界	影子：激励（差别原则里的工具）	**现实自由**：两条原则	影子：基本善只作手段，幸福交给私人计划
自我界	影子：社会联合，一支乐队（§79）	**自我自由**：政治自由主义	影子：亚里士多德原则、自尊（§65、§67）

「幸福快乐中心」若立为唯一根基（第 49 章，理想型读法）

	创造	自由	幸福
理念界	影子：学以传承为主	影子：从心所欲在七十之后	**满**：和、乐的理想
现实界	影子：守业传家	影子：个人份额让位于家	**满**：寿、富、康宁
自我界	影子：新须有榜样	影子：说「不」的地方小	**满**：人伦之乐

读表三问：竖着哪一列满？格与格之间有没有线？线是单向还是来回？

提醒：本书九格表以三块地（理念界、现实界、自我界）乘三只脚（创造、自由、幸福）交叉而成，与 SIO 本体论的「九宫格」（规范、模态、价值三轴）不是一回事。

二、术语对照（原文—中文—大白话—SDE）

原文	中文通行译名	本书大白话	SDE 对应
justice as fairness	作为公平的正义	条件公平，规矩就公平	理念界的形状
original position	原初状态	人造的土；一场只在脑子里开的会	形状＝F（路，人造的土）
veil of ignorance	无知之幕	幕	把土挡在规矩来历之外（拉幕）
primary goods	基本善	菜篮子清单；营养液	土在幕内的替身（E'）
natural primary goods	自然基本善	清单旁边的东西（健康等）	——
thin theory of the good	善的弱理论	薄薄一层「好」	——
difference principle	差别原则	差距要挣它的正当性	现实界；补
fair equality of opportunity	公平的机会平等	出身不能锁死机会	现实界
lexical order	字典式次序	查字典先比第一个字	取消张力（123 原理第一拍）
worth of liberty	自由的价值	第二本账	乘法被拆成加法
maximin	最大最小	先保证最坏的不太坏	路被压成一步
reflective equilibrium	反思平衡	校秤	回写（只在理念界、一个人手里）
considered judgments	深思熟虑的判断	冷静时的判断	——
provisional fixed points	暂定的定点	暂时钉住的钉子	正在成形的记号

原文	中文通行译名	本书大白话	SDE 对应
Archimedean point	阿基米德点	站在一切土之外的点	封顶
pure procedural justice	纯粹程序正义	要真的摇过一次号	路
four-stage sequence	四阶段序列	幕一层层往下揭	路＝G（形状），土＝H（形状）
background justice	背景正义	恒温器	稳态调整
natural lottery	自然抽彩	牌是土里发的	把土叫作签
legitimate expectations	正当期望	按规矩该得的	——
Aristotelian Principle	亚里士多德原则	能力越用越喜欢	自我界创造的影子
social union	社会联合	一支乐队	自我界创造的影子
self-respect	自尊	在一个地方被肯定	自我界幸福的影子
congruence	一致性	正当和好日子对得上	——
political liberalism	政治自由主义	家规只管家，不管信	隔
reasonable pluralism	合理多元	讲理的人合不拢	——
burdens of judgment	判断的负担	各人一生的经验塑造判断	写出了土
overlapping consensus	重叠共识	结论碰头，理由各归各	一条路走到一堵墙前
modus vivendi	权宜之计	不得不	——
public reason	公共理性	门口的翻译	隔的最精细形状
background culture	背景文化	墙那边	——
freestanding view	自立的观念	一个模块	——
law of peoples	万民法	柱子插到国与国之间	——
decent peoples	体面的人民	不像自己、可以宽容的人家	——
duty of assistance	援助义务	帮到砌好框为止	——

三、本书方言速查

- **七个大白话词**：形状（显露 S）、路（差异序列 D）、土（特征纠缠 E）、回写、一锅粥（混沌）、正在成形（介生）、定型（秩序）。
- **三块地**：脑子里想的（理念界）、手上碰的（现实界）、心里的我你他（自我界）。
- **三只脚**：创造、自由、幸福。
- **三个式子**：形状＝F（路，土）；路＝G（形状，土）；土＝H（形状，路）。
- **123 原理**：张力积累→逼出形状改变→形状改变回写路和土。
- **乘法**：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缺一即零。
- **三个动作**：拉幕（理念界）、补（现实界）、隔（自我界）。
- **四件替换**：柱子换鼎；幕换抓阄；清单换灶台；墙换门；外加贯穿的阄书。

附录四

判决速查卡

每条判决，「他说」一句，「本书说」一句。

判决一·一根柱子 - 他说：谁也不能以更大的好为名拿一个人去抵账；所以自由必须站在第一位。 - 本书说：前半句是承重墙；后半句把创造、自由、幸福三只脚锯成了一根——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缺一即零。

判决二·理念自由 - 他说：在幕后、不知道自己是谁时，理性的人会选这两条原则；这是自己给自己立法。 - 本书说：幕挡私心挡得准；可它连来历一起挡了，幕后只剩一个人，原则是选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幕换成抓阄：只遮落点，不遮来历。

判决三·现实自由 - 他说：自由人人一样；自由的价值不一样，用差别原则去补；出身和天赋是运气；基本需要先于自由。 - 本书说：他承认了自由有价格、应得是长出来的，这是他离日子最近的地方；可乘法被拆成两本账，清单只数篮子——清单换成灶台。

判决四·自我自由（已按推翻条件二收窄） - 他说：公民可以改信改道，身份不丢；公共的事用大家都能接受的理由；正义感一级级长出来。 - 本书说：墙护住了变与信，是真功夫；可自我先于目的，院子里长出的东西要在门口翻译才进得来，门后无档案——墙换成门。

判决五·三格自由，六格空白 - 他说：（未直接说）正义的社会里，人们也能发挥能力、组成社会联合、有自尊。 - 本书说：这些是真的影子，他看得很深；可影子排在正当之后，三格之间不缠——一根柱子是一列，一只鼎是一张网。

判词：他把意义的三只脚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

保底（第 54 章）：当创造和幸福已经大于零，而有人要以「更大的好」为名拆掉自由时，罗尔斯的柱子是一道承重墙，谁也不许拆。

附录五

与本系列各卷的对账

本书对罗尔斯的判断，是接着本系列前几卷判的，不改判。下面逐卷列出：前卷说了什么，本书在哪一章接住，接住以后多走了什么（或没有多走）。

一、第 120 号《130 年哲学思想史解读》第二十八章

前卷判断	本书接住处	本书的推进
他「造了一片人工的土，用它来量真实的土」	第 17、20 章	落到 §24 清单上，按三块地分：现实界、自我界全在幕外
无知之幕是「一道工序，不是一幅人的画像」	第 17、50 章	补上工序「上岗」以后的一段：从工序升格为阿基米德点（第 24 章）
「应得」被改判为长出来的	第 27 章	认为全书最深的看见；另指出他把土叫作「抽彩」，只能补不能算
停下三处之一：幕后那个人是谁	第 21 章	一个随机选出的人；「一把椅子」
停下三处之二：基本善清单是谁开的、谁不在场	第 22 章	清单是土在幕内的替身（E′）；照顾的人不在场
停下三处之三：只有形状，没有路	第 18、29 章	构造只发生一次；四阶段只准往下
回写属「工具进了日常型」；重叠共识比幕更实用	第 38 章	认；另指出重叠共识是一条路走到一堵墙前
机会的真正平等→看不见的名单（本书引用）	第 63 章	招聘系统之例；给机器立阉书

前卷判断	本书接住处	本书的推进
已用比喻：切蛋糕、班规、合伙开公司、球队天才前锋、校秤、小区业主、匿名评卷、留一把空椅子	全书	除「校秤」注明来处接用外（第 23 章），余均未用

二、第 121 号《发生落点》第十九、二十章

前卷判断	本书接住处	本书的推进
他的土「薄，而且是有意削薄的」	第 20 章	削薄的办法，就是把特殊情况与来历列进「不知道」一栏
无知之幕的全部作用是把土挡在外面	第 20、24 章	命名收回动作为「拉幕」
修订程序三句答了两句半，判「有修订程序」	第 23、33 章	认；1985 年自刃是一生最大的回写
「给了修订的办法，没有给修订的档案」	第 5、23、53 章	档案其实在他本人身上；替换为「阄书」
「例外要被记下来」	第 66 章	「例外说明」「带人清单」
最里层（原初状态设定）不进任何可援引的形式	第 18、24 章	会场的来历是真实的土，会场一建好就把真实的土挡在外面
第二十章：1995 年与哈贝马斯交锋	第 59 章	两人都没回答「记在哪儿」；想、谈、记三样合起来才是阄书
幕反过来了	前言、第 63 章	算法知道你是谁；三块地换了守门人
已用家常例：谁切谁后拿、业主群、拆迁会	全书	均未用；第 10 章原拟开场与「谁切谁后拿」同理，已改为「排班表」

三、第 172 号《普通人都能懂的哈贝马斯》

前卷判断	本书接住处	本书的推进
哈贝马斯「两把一样的椅子／同一性先在」	第 21、59 章	同族推进：罗尔斯把许多把一样的椅子合成了一把〔本书推论〕

前卷判断	本书接住处	本书的推进
第 26 章：罗尔斯要结论碰头，哈贝马斯要理由和底子也碰头；真正结实的是一起碰出来的那片土	第 38、59 章	原样接住，不改
已用场景：两兄弟送养老院、家族修祠堂、楼顶太阳能板；人物何川、叶青	全书	均未用

四、《谁握住了哪一面》第 3 章（桑德尔，写作中）

本书第 58 章写桑德尔攻罗尔斯的那一刀，只写到与本书相关的一处（无负担的自我；原初状态无复数之人），不另判；并写明本书与桑德尔之别：桑德尔说人被共同体「构成」，本书说人与共同体「一起长」。待该书上站后，两处须再对一次口径。

五、合订本案例库相关口径

- **康德卷「焊死」**：本书第 52 章写明，罗尔斯承接康德自律，却在 1985 年亲手拆去形而上学一层，未焊死；其问题在「只有一条根」。
- **亚里士多德卷「倒装」**：本书第 52 章注「意义层与之同构」——自由本是乘积，被当作前提；属本书推论。
- **萨特卷「三界的部分缺失」**：本书第 52 章写明区别——罗尔斯三界俱在，只立自由。
- **否定序列中罗蒂「自由对话共同体」为仍在岗免检品**：本书第 52 章列罗尔斯与罗蒂为自由中心同族；须对上罗蒂卷（第 178 号）口径〔待核〕。
- **合订本常用例不撞车**：一壶水、红烧肉、孩子学叫妈妈、学骑自行车、小满、小禾——本书均未用。

六、史实口径对账：白喉那一年他几岁

- 第 120 号写**八岁**；第 121 号写**七岁**。
- 罗尔斯生于 1921 年 2 月 21 日。常见记载，白喉发生在 1928 年，肺炎发生在 1929 年〔待核〕。若白喉在 1928 年 2 月 21 日之后，他七岁；若在当年 2 月 21 日之前，他六岁；若记载的年份实为 1929 年，则为八岁。
- 本书按**七岁**写（第 1 章），与第 121 号一致；第 120 号的「八岁」，本书不改，只在此处对账。待核到博格传记或其他原始记载的月份后，三卷统一。

附录六

推翻条件、判负卡与本书自认最弱处

一、三条推翻条件的报账（导读立，结语报）

条件	查了哪里	结果	据此收窄
一：他有没有把创造或幸福立为与自由同位的原则，而不以「自由的价值」或「善」的身份出场	§32、§63、§82、第三部分、《政治自由主义》第八讲（第 16、32 章）	**未坐实**	无
二：他有没有给出自我界理由回写公共规则的程序	《政治自由主义》第五、六讲；1997《再论公共理性》（第 39 章）	**部分坐实**：附带条件、公共理性「家族」会变、废奴与民权之例	判决四第二个收回分句，收窄为「院子有门缝，但门口有翻译、门后无档案」
三：三种自由有没有互相生成的论述	《重述》第五部分，§60「政治社会作为一种好」（第 43 章）	**未坐实**：单向支撑的细线，非互相生成	无；读法待细核

二、判负卡：第 50 章五位辩护人逼出的收窄

辩护人	本书收窄为
罗尔斯本人（表述装置；1995 年：任何公民任何时候可用）	问题不在装置本身，在装置的产出上了岗
弗里曼（第三部分非附属）	影子的问题在位置，不在轻视
斯坎伦（没有人能合理拒绝）	「幕后只剩一个人」只针对原初状态，不针对一切契约论
丹尼尔斯（宽的反思平衡）	回写的材料可以宽；问题在秤与档案
第 120 号工序读法	完全认；本书只补「上岗」以后一段

收窄以后，本书站得住的核心判断：**罗尔斯的每一种回写都真实存在，可它们发生在一个人手里、一块地上、或一道墙的这一边；三块地上的土和一群不同的人，没有一起回写规矩，也没有留下档案。**

三、SDE 自己的四种死法（第 56 章）

1. 三足并立，滑向至善论——若证明立创造与幸福为脚必然导致有人替别人定义「好的创造」「真的幸福」，本书错。
2. 缠在一起，缠得看不见——若「看灶台」「三块地要缠」只能靠某些人「看得出来」、无从公开核对，本书丢了公共性，错。
3. 乘法成了不可检验的比方——若「自由律＝创造律×幸福律」找不到任何日子里的读数可证伪，它不是律。
4. SDE 自成阿基米德点——若本书的三只脚、三块地、三个式子被当作不必再问的免检品，本书犯了它批评的病。

四、本书自认最弱处

下面这些地方，本书的判断依赖尚未核实的原文，或属于本书自己的推论。**核不到，就公开认输。**

1. **§84「自我先于目的」的原意**（第 35、36 章）。若原文只是「自我有能力反省修改任何目的」，第 35 章须收窄，第 36 章「同一支笔」的判断须降为更弱的表述。
2. **《政治自由主义》第三讲「程序只是摆出来的」**（第 39 章）。同一支笔第二处，核不到则删。
3. **《重述》第五部分的读法**（第 43、44 章）。推翻条件三的报账依赖于此；若核出三种自由互相生成的论述，判决五须改。
4. **§32「社会正义的目的」一句**（第 12、26 章）。若原意不是「两条原则合起来让最不利者手中平等自由的价值最大」，第 12 章「连差别原则也在替自由服务」一句须收窄。

5. **§63、§65、§67、§79 的原意**（第 13、42 章）。「他见过不加总的幸福」一说，主要依赖这几节；若原意较弱，第 13 章须改回任务书原口径。
6. **第 1—3 章生平细节**。多依赖博格所撰传记与身后发表的《论我的宗教》；年份、年龄、事件经过凡未核者，已标〔待核〕。
7. **第 19 章「如真理」比方借了三样**（不妥协、第一位、独立于好恶）——属本书解释，罗尔斯未明说。
8. **第 27 章「把土叫作抽彩，就只能补，不能算」**——由 §48 推出，分寸较重，属本书推论。
9. **第 42 章「影子未立成脚，是因为他只看见了立脚的两种危险方式」**——属本书推论。
10. **第 49 章「幸福快乐中心」一侧的填表**——属理想型读法，不等于对中国传统全部内容的判断。
11. **第 52 章意义层与亚里士多德卷「倒装」同构；病型「意义中心主义」**——属本书推论。
12. **第 55 章病根五层土**——全部为解释，标待验。
13. **第 62 章 1992 年实验的结论表述**——据转述，原书未核。
14. **第十编五组人物的「结局」初判**——除诺齐克「轮回」、森「跃迁」外，其余名称为本书暂拟。

附录七

引文核验总表与口述命题登记

一、口述命题登记

编号	日期	原话（一字不改）	在书中的位置
口述 1	2026-09-25	自由优先是一个意义中心主义，即创造，自由，幸福三者，自由是第一性	前言第二节；第 11、16、52 章
口述 2	2026-09-25	罗尔斯的政治哲学，也意义哲学，所犯的错误就是将 SDE 的 D1 的意义三视角，变为了「自由中心主义」。即一切从「自由」为根基出发。显然这和中华文化的「幸福快乐中心主义」相冲突了。这个是他三大核心思想的总纲。	前言第二节；第三编（前半）；第八编（后半）；第 52 章
口述 3	2026-09-25	这样他的三大核心思想，其实就是：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这是专著的母题	前言第二节；第 12、16 章；第四至六编；第 52 章

二、引文核验总表

说明：〔核〕表示本书据可查的出处转述；〔待核〕表示尚未核到原始出处。以下按类汇总全书〔待核〕项，再版前逐条核定；核不到者，降级为转述、去掉引号，或删去，并照登本附录第六件。

（一）生平 - 父亲学历与政治交往；母亲在妇女选民联盟的职务（第 1 章） - 童年黑人玩伴被禁止来往一事（第 1 章） - 白喉年龄（七岁）、两个弟弟去世的年份、病名与经过（第 1 章；附录五） - 肯特学校年份与校风（第 1 章） - 学生回忆其课堂口吃（第 1 章） - 想当牧师的具体打算；诺曼·马尔科姆的影响（第 2 章） - 本科论文英文原题与完成月份；2009 年版编者与撰文分工（第 2 章） - 《论我的宗教》写作年份；所述三件事的细节（布道是否当面反驳、战友姓名与经过、放弃正统信仰的时间点、不再祈祷的原意）（第 2、3 章） - 提前毕业与入伍月份；部队兵种与战役；铜星勋章；途经广岛的方式；退伍时间与「拒当军官／降级」之说（第 2、3 章） - 博士论文题目细节；结婚年份与子女人数（第 4 章） - 牛津一年的学院与所接触之人；原初状态雏形出现时间（第 4 章） - 康奈尔、麻省理工、哈佛任职年份；1991 年退休（第 4、66 章） - 油印稿版本与年份；越战与缓服兵役的立场（第 4 章） - 与诺齐克办公室相邻；是否撰文回击诺齐克（第 5 章） - 德译本修订范围与年份（第 5 章；附录二） - 中风次数与年份；晚年由学生协助整理手稿的具体情形（第 5、65 章） - 《道德哲学史讲义》中「假定作者比我们聪明」的原意与出处（第 6、64 章） - 学生回忆其评语比论文长（第 64 章）

（二）《正义论》节次原意 - §4、§24「任何时候都可进入原初状态」的位置（第 17 章） - §9 注引古德曼的具体位置（第 10 章） - §11 自然基本善的表述（第 65 章） - §17 补偿原则与差别原则之别；教育资源分配（第 27、64 章） - §32「社会正义的目的」原句与原意（第 12、26 章） - §41「阿基米德点」原意（第 24 章） - §44 代际问题与「不知道属于哪一代」的关联（第 20 章） - §46 第二原则内部排序与一般观念的表述（第 25、31 章） - §48 无先于制度之应得的原意（第 27 章） - §63 幸福说法；§63—64 审慎理性（第 13、35、42 章） - §65 亚里士多德原则；§67 自尊为最重要基本善与「至少一个共同体」（第 22、42 章） - §75 三条心理学法则；§70—75 注引皮亚杰、科尔伯格（第 36 章） - §79 社会联合、乐队之喻、自愿而有意义的工作（第 42、66 章） - §84 自我先于目的（第 35、36

章；已登最弱处） - §86 一致性；§87 永恒的形式与心灵纯洁（第 24、42 章） - 《正义论》首句中译所参考的译本与措辞（第 19 章）

（三）罗尔斯其他著作 - 杜威讲座中「构造而非发现」与「理性自主／完全自主」的原意与讲次（第 18 章） - 1982《社会统一与基本善》的改口要点；昂贵口味之例（第 22 章） - 第八讲讲座年份（1981 或 1982）（第 31 章） - 1974《对某些最大最小论证的若干理由》要点（第 28 章） - 《政治自由主义》第一讲：公共政治文化作为理念来源；基本需要可排在第一原则之前；第五节扫罗变保罗与两种身份；「自立的」「模块」（第 18、31、33、34、38 章） - 《政治自由主义》第二讲：判断的负担六条的顺序与措辞；「讲理的人」两条件（第 37 章） - 《政治自由主义》第三讲：「程序只是摆出来的」（第 39 章；已登最弱处） - 《政治自由主义》第四讲：三阶段与宗教战争后宽容之例（第 38 章） - 《政治自由主义》第五讲：公共教育的要求；对森的回应（第 30、64 章） - 「压迫的事实」的提法与讲次（第 12 章） - 1997《再论公共理性》：附带条件、「家族」会变、废奴与民权之例、关于家庭的一节（第 39、48、61 章） - 《重述》§17、§18、§28、§51、§60 及第五部分各节要点（第 22、28、30、43、65 章） - 《万民法》各节号对应（第 15 章）；卡赞尼斯坦之例的表述 - 《重述》序言关于编订经过（第 5 章）

（四）批评者与后来者 - 内格尔 1973 评论原意（第 22 章） - 哈特 1973 文题与要点（第 31 章） - 哈桑尼 1953、1955、1975 文献信息（第 28 章） - 桑德尔 1982 第三章关于原初状态中无复数之人的论点（第 21、58 章） - 罗尔斯对转向原因的自述（第 58 章） - 泰勒《原子主义》1979（第 58 章） - 森与罗尔斯是否在哈佛同开课；森 1979 讲座中轮椅与孕妇之例的原文；《正义的理念》题献（第 30、60 章） - 努斯鲍姆十项核心能力与中文书名（第 60 章） - 奥金关于「家长」设定的原文（第 61 章） - 科恩 1997 文题；2008 激励论证（第 28、61 章） - 丹尼尔斯 1979、1985；罗尔斯晚年对丹尼尔斯思路的接受（第 23、65 章） - 弗里曼 2007 书名与论点；斯坎伦 1998 契约主义表述；奥尼尔 1996 抽象与理想化之分（第 50、56 章） - 米尔斯 1997、2005 题名（第 56、61 章） - 弗罗利希与奥本海默实验的书名、年份

与结论表述（第 62 章） - 诺齐克 1989 年的保留（第 57 章） - 「把公开原则写进模型训练目标」的具体做法（第 63 章，只作一般描述） - **已核**：魏丁格等，《使用无知之幕使 AI 系统与正义原则对齐》，《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刊》，2023 年 4 月——五项研究、2,508 名参与者；幕后者较知道自己位置者更常选择、并在反思后认可「优先最差者」的原则；驱动因素为公平考虑，而非政治倾向或风险态度（第 62 章）

（五）中国材料 - 严复《群己权界论》出版信息与《译凡例》对「自由」一词的讨论（第 46 章） - 1988 年《正义论》中译本出版社与译者；《政治自由主义》等中译本信息（第 46 章；参考书目） - 李泽厚「乐感文化」出处与年份（第 45 章） - 《论语·述而》「富而可求」一句的用法（第 45 章） - 《庄子·逍遥游》「有所待／无所待」转述（第 47 章） - 参考书目第 101—104 条中文研究著作的书名与年份 - 中国古籍原文均按篇名标注，已核：《尚书·洪范》五福；《论语》学而、为政、八佾、雍也、述而；《孟子》尽心上、梁惠王下

（六）本系列口径与民俗 - 本系列康德、亚里士多德、萨特三卷卷号（附录五） - 罗蒂卷「自由对话共同体」作为免检品的口径（第 52 章） - 亚里士多德卷「倒装」与本书意义层的同构（第 52 章，本书推论） - 分家抓阄与阄书的民俗细节——本书只取其道理作旁证，不以某地做法为定论（导论、第 24 章）

后 记

这本书，是一群人一起写出来的。

它的根，来自王德生博士在 2026 年 9 月 25 日口述的三句话：自由优先是一种意义中心主义；罗尔斯把意义三视角收成了「自由中心主义」，与中华文化的幸福快乐中心相冲突；他的三大核心思想，其实就是理念自由、现实自由、自我自由。这三句话，定下了全书的根、总纲和母题。

它的提纲与文字，在作者的指令下，由 AI（Claude）协作写成：依据王德生博士的口述与本系列合订本拟定提纲，按合订本的写作纪律一批一批成稿，每一批末尾，都留了一张交接卡——写了什么，埋了哪些旗，哪些待核，哪些待裁。这些交接卡，成书时已经删去；可它们本身，就是这本书的一本阄书。全书的判断、口径与承重命题，由作者给出，并经作者审定。

它还靠着本系列的前几卷：第 120 号、第 121 号、第 172 号，替它铺好了几块石头；它接着判，没有改判。

它也靠着许多替罗尔斯说话的人，和许多批评他的人：弗里曼、斯坎伦、丹尼尔斯，诺齐克、桑德尔、哈贝马斯、森、努斯鲍姆、奥金、米尔斯、科恩、博格……本书让他们一个个上场，尽力把他们讲到最强。

在这里，还要特别向罗尔斯著作的前辈中译者致意。半个世纪以来，是一代又一代的译者，一句一句、一稿一稿地，把《正义论》《政治自由主义》《万民法》《重述》，以及围绕它们的大量论著，译成了中文。没有他们，「无知之幕」「原初状态」「差别原则」「重叠共识」这些词，不会进入中文的课堂与日常；这本书，也无

从下笔。本书凡引罗尔斯原话，均以转述为主；所参照的中译本与译者，凡未能逐一核对的，已在参考书目与附录七中标明，再版前逐条补正。

最后，要向那些陪读的人致意——虽然他们是书里的人。周静、周蕙、周越，周越的女儿，舅舅，陈姐，孙师傅，小敏，小刘，老张，老李，李阿姨，王奶奶，老林一家，老吴，老郑。他们不负责证明什么，只负责让每一个判断，都落到同一家人、同一条街的日子里。

罗尔斯改了三十年书。这本书，也不会是最后一稿。读者若发现哪里错了——哪一处原文核错了，哪一个判断拆过了头，哪一个场景不像日子——请告诉我们。**改之前，我们会先把你的道理弄明白。**

他把意义的三只脚
锯成一根自由的柱子，
再把它插进理念、现实、自我三块地——
每块地上，只长自由这一格。

这本书用七个大白话词——
形状、路、土、回写、一锅粥、正在成形、定型——
把一位美国哲学家拆开，重新装一遍：
他砌了一道谁也不许拆的承重墙，
却只立了一根柱子；
本书在柱子旁边，再立两根。

幕，换成抓阄：只遮落点，不遮来历。　——本书

德麦国际出版社 ·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德麦国际专著第 104 号
定价：US$20.00

ISBN 979-8-90690-434-8
9798906904348